中国底层



下卷

老威 著



(鄂)新登字05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底层访谈录/老　威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0

ISBN 7-5354-2126-1
Ⅰ.中…
Ⅱ.老…
Ⅲ.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Ⅳ.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0)第84219号

责任编辑:吴　双　阳继波
封面设计:叁一工作室　　责任印制:周铁衡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5443721　传真:85443901)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33号　邮编:430022)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5443821　85443717)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public.wh.hb.cn　传真:85443862
印刷:三河市文阁印刷厂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0.25　插页:4
版次:2001年1月第1版　2001年1月第1次印刷
字数:420千字　印数:1—5000册

ISBN 7-5354-2126-1/I·1625　定价:42.00元(上、下简精装)

目录

下卷

多余的人高歌

采访缘起

高歌最早活在一首著名的莽汉诗里。1985年夏天的某个下午，他跟一个熟人到涪陵旧家来看我，一进门，就自我介绍说："我就是某某诗里的那个高歌。"

后来我们再也没见过面，可关于他的种种传闻，总是在江湖上一传十，十传百，直到时过境迁，一场轰轰烈烈的文学革命化为泡影。

高歌和许多那个年代口头流传过的东西都化为泡影了。所剩下的，只有实实在在的生存问题，落魄的高歌为了打翻身仗来到成都，布满血丝的赌徒的双眼，令人想起发迹前的希特勒。

软弱、敏感、自嘲、善良、神经质以及筋络暴突的双手，都在暗示他的血里淌着某种他自己也说不清的东西。"多余的人想做不多余的事，"1999年9月9日，一个世风日下的晚上，刚从麻将桌上撤退的中年高歌抖着瘪瘪的衣袋如是说。我赶紧如实记录，并采用做这篇谈话的标题。

老威： 终于见着你了，高歌，状态咋样？

高歌： 你这种问法不对，我根本就没在状态上。

老威： 来成都多久了？

高歌： 大半年了，我租了房子，在肖家河，那是个乌云弥漫的地方，遍地发廊和药



高歌在浮想联翩中迷失了方向。(曾循 摄)

店。我是没办法，才找妹夫从银行贷款，从几千里水路浮上岸做书生意，与老同学马疯子合作，弄《画说情歌》。书生意我摸不着门，但情歌有门，我弹了半辈子三弦和吉他，是好几位诗人的音乐师傅。

老威：这书能赚么?

高歌：肯定能，都是些骚得裤裆起火的东西，不把嫖客的钱哄些出来?

老威：嫖客都是实干家，买屁的书。

高歌：那我就自己上夜总会推销，娘卖×。其实我也不晓得这书赚不赚，马疯子是老书商，他说赚，不赚也不行。万一亏了，我就不回酉阳了，永别了，糟糠婆娘!永别了，嗷嗷待哺的黄脸儿子!我一不做二不休，我朝汶川羌寨跑，我沿着公路一直跑过红军长征的草地，我响应党的号召支援少数民族，把藏族民歌发扬光大。

老威：你说话太情绪了。

高歌：只能这么想。老威，没有退路了。我贷了五万元，耗掉了大半，还没一分钱的回报。担保人是我妹夫。我前半生太平

庸了，臭大学毕业回乡，丢掉公职，在歌舞厅鬼混，经常弹高雅的外国民歌去伺候比我平庸十倍的酒客和舞客，赌桌、酒桌、大街、单位，我在哪儿都多余。早晨起来伸个懒腰，连空气都在嘲笑我。老婆不孝敬我妈，我就满县城追着打，造成轰动，只有这时，我才显得与众不同。唉，骨头发霉的日子，我已四十多岁，该做点事了，就抱着贷款出来。二渠道做得好的书商，几乎都是南充师院的同学，80 年代的文学梦没得逞，就愤世嫉俗地弄书，不小心真发了大财。这很有些号召力。在成功书商的外围是写手，我来得晚，算第三梯队。



高歌初进城时，曾在这个老居民院里租了一间房。不料三个月不到，就要迁拆了。在人心惶惶中，想搬走，多给的租金又要不回来，只好坚持到最后一刻。他发狠说："瓦片不砸脑壳绝不撤退！"

我问："当初为啥不租楼？"他答："老房子出灵感。"我又问："诗的灵感？"他答："生意的灵感。"（曾循 摄）

老威：贷款的压力很大吧？

高歌：压力太大，大过头了，就没屌压力了，反正人一个，屌一根，把老子啃了？我后悔没多贷些，几十、上百万，只要能搞

到手，就是本事。牟其中耗掉国家几个亿，明明是蛀虫，还开公司，吹嘘自己是爱国者，要为中国建第一艘航空母舰。老百姓头脑简单，牛皮只要吹破天，大伙自会热泪盈眶，人民的眼泪就是黄金白银!你有熟人吗?我再贷一点，你出关系，钱平分。

老威：话虽说得歹毒，但是高歌，你心地善良，不是骗子的料。

高歌：做横财梦的不止我一个。我在肖家河的租房，现在已成公寓，谁都可以一脚踹开，睡在床上不起来。大家都彻夜空吹，被一笔笔虚无的横财搞兴奋了，就下楼嘬碗小面。比如写手张死兔，突然一擂床沿，蹦出一个探险选题，于是聚众海吹："啊，这本书，发得好的话，绝对二十万本，我少说也赚四十几万。"大家争着考证，一致认定是这么多。于是张死兔就神了，不再是剪刀加浆糊，三天弄一本书的编书匠了，他已发财了。趁着他还没从云端里掉下来，我们一齐呐喊"请客"，因为他腰包里两千块钱定金才输掉一半。

老威：肖家河的路边店子便宜，请不了几个钱。

高歌：上边嘴好请，下边嘴不好请。

老威：还请嫖?太奢华了。

高歌：跟优秀书商学的，他们勾兑关系上夜总会，没搞也给小费两百。我们这拨穷后备军，阔气不了，上上发廊总可以。书商都是这样起步的，租房作写手，到发廊按摩。洗了大头洗小头，打盘手锤，三十；吹箫，五十，出浆才算数。必须给张神经病讲好，先付账，否则他卵蛋一瘪，梦想破灭，必赖账。我楼下的发廊妹，人长得有点怪，但奶大，嘴上功夫远近闻名，连许多大款书商都借看望我们为名，去一次次光顾，××还搞起瘾了。

老威：高歌啊，你咋能同这帮小混混搅?你有妻儿老小，这样下去不是办法。

高歌：一个人的时候，我也这么想，可我很少一个人呆。除了跑印刷厂，我连校稿子也眼花，我提前进入老光加青光。我整个人在飘浮中生活，吉他也不弹了，除了赌，就是嫖，然后追悔莫及。

老威：你还有点忧患意识嘛。做生意，首先要清理环境。

高歌：环境清理了，我还不习惯。马疯子说："正事想不起高歌，玩就想起高歌了。"我为人随和，自然而然就成了三陪先生。前几天，我的同乡青铜追着我的脚迹也来成都，他是这儿住过的唯一一位饱读诗书的秀才，他父亲是解放前整个黔江地区唯一的清华大学生，为了社会理想，回乡办教育。而青铜在80年代的名声绝不亚于乃父，他搞诗歌批评在新时期文学史上坐了一把交椅，我与青铜促膝夜谈，兴奋惨了。为了他的光临，我破天荒换了床单，并用我的瘦脊梁骨筑起长城，把两个打鼾的屁儿虫隔在外头，让青铜一个人睡两个人的宽敞地方。

老威：青铜我熟悉，他的文本批评影响了一代人，不知啥原因，八十年代末以后就罢笔了。许多朋友鼓励他出山，去年我回涪陵办事，还磨了一番嘴皮，他只淡淡地说了句："九十年代没评头，被废掉了。"

高歌：我看他才被废掉了。

老威：此话怎讲?

高歌：后来才晓得，他整整在家打了十年小麻将，每晚都是十几二十元的输赢。就这样耗，不仅不读书，连大山外的变化也麻木了。看上去红光满面，比十年前还年轻了十岁，可中看不中吃。

老威：这样议论朋友?

高歌：他把我坑苦了。我是废人，别人打眼一看就晓得，偏偏他这个废人，显得有大用处。我陪他见了不少人。80年代搞

文学一窝，现在既然有意入商业的伙，大家自然好酒好肉好话款待。诗人柏桦自告奋勇，充任青铜的通俗书向导："没问题!以你青铜在80年代的名声，好多老读者都要认帐，你有比天高比海深的才，搞通俗东西简直委屈了，你一入这个门道，我老柏桦只配给你鞍前马后跑腿，而一大片写手只有下课。"青铜还在犹豫："我真有那么大的能耐?"马疯子鼓起眼吼道："高手!哥们!进来搞，进来分钱，你的老套筒一挥，粗气都用不着喘，几千上万就到手了。妈哟，你哪是文人，纯粹是一个戴眼镜的抢劫犯，我们这些发书的甘心让你抢，多抢几盘，还是用不着喘粗气，一套20万元的房子就过户了。"青铜小地方来的人，哪听过这种海口，当即与马疯子、柏桦成为拜把兄弟，并挽袖跃跃欲试地请战。谁知茶楼外阵阵喧哗，原来又进了一拨崇拜青铜的书商，都是旧人，而现在拎手机、包二奶、开桑塔纳，动不动就盛情邀嫖。青铜暂别马、柏，由款爷们领着驱车去郊外黄龙溪，在经常拍电影的百年老镇连放几炮，周身通泰，险些同鸡妹产生危险恋情。幸而露半截屁股之际闻得手机响，原来是老婆催促回乡，并告之"孩子失踪"。青铜尿筋被闪断，一改温文尔雅的多年伪装，咆哮如雷："都是你这鼠目寸光的瓜婆娘害的!早出来闯两年，房子车子都有了!"情绪调动起来了，马疯子和我在酒桌上把《画说情歌》交给青铜，嘱其点评。一共200首，每首只需几十百把字。"杀鸡用牛刀，"马疯子打个臭嗝，点了四千元，"一点小意思。"第二天，我酒醒了，一算账，平均200元一千字，算特级稿酬。可不识趣的青铜还天天打电话，要"待遇与名气成正比"。事业单位呆久了，以为名气也是铁饭碗，能端一辈子。

老威：只要写得好，这点投资也不算啥。

高歌：他回家生搬硬抠了一个月，把稿子寄来了，并严正声

明“一个字不准动”。那信中口气，犹如皇上颁发诏书。马疯子连灌三天闷酒，闷屁一放，终于爆发到脱光衣裤，在街上走来走去把青铜祖宗十八代日了个遍。我念一句他的“点评”——无须考证，是唐人诗句化此歌，还是歌在先，诗在后?如此健康美丽的句子用于“强人”、“做喜”，却大煞诗情，有损歌风，亦伤民风

老威：没错啊!

高歌：岂止没错，简直可以上国语教材了。他妈这青铜虽在党校任教，却没当过党支部书记嘛，唉，为了广大消费者，只好找人重写，一人一半，我又出了2000多元的血。认了，就当捐助希望工程。

老威：都是你们的迷魂汤把人家灌成这样!据说这几十岁的老粑耳朵一回乡，差点把老婆蹬了。

高歌：我也没少喝迷魂汤啊。

老威：你落魄惯了，人生就显得没起伏。从80年代到世纪末，你一直以不变应万变。你是一条任人宰割的癞皮狗么?可没人宰割你，李亚伟在诗里说：“二十四的高歌，已经二十四年没写诗了。”现在李亚伟也不写诗了，从外表看，似乎压根就没做过诗人，还是你厉害，你提前趴在人生尽头等着我们归来。

高歌：我哪有如此高境界!高中的时候，我就喜欢瞿秋白的《多余的话》，人都快死了，还在检讨自己的革命错误，知识分子啊，似乎永远与当时的环境处不好关系。若要相安无事，就啥也别做。昨晚，一位著名诗人冲进我家，裤子一下垮到腿弯，他染上尖锐湿疣了，就到处找人鉴定，荒不荒唐?他是我的偶像，至今我仍记得他的许多诗句。你别笑，老威，这世界，找不准位置的人占百分之九十以上，小学、中学、大学、上班、然后下岗，一切都不是自己选择的。如果人人都像你老威，自小定一个

目标，诗人、作家，奔诺贝尔奖，天下就乱套了。

老威：你有最初的理想么?

高歌：做一个音乐家。

老威：你现在还可以做，娱乐场所多的是。

高歌：你以为那是音乐?有时，我真想直接扛着吉他，到街头卖艺去，又抹不下脸。我天生是瞎子就好了，对垃圾社会眼不见心不烦，坐在人群中，一个劲地弹唱自己喜欢的曲子，在学校时，我是吉他王，屁颠屁颠拥戴我的学生、准学生一大串，有一回，我弹日本古曲《樱花》，反反复复弄了很多遍，还意犹未尽。那是一种云端里的快活。我没有身体和大脑，只有手指，弹什么是什么，岩石洒满了花瓣，冰雪绽出笑脸来，众多赏花的美女萦绕在周围，唉，樱花，与时代有啥关系?在《樱花》中，我可以随意选择哪种活法，几百年前，几百年后，甚至浑沌初开时，这是年轻的某个场景，马疯子之所以愿同我合作，可能与我以前某次演奏有关。碰见街头的卖艺人，无论多少，我都要给钱，同行啊，老威，你也是我的同行。

老威：如果不是老了点，我倒建议你去卖艺，国外的地铁口、广场、酒吧，到处都是卖艺者，小提琴、爵士鼓、印第安人的骨笛，五花八门都有。听说你还在二毛的“川东老家”搞过?

高歌：那是老石头，他在那馆子里做过大堂经理，却抱着吉他弹，为酒客助兴，大家却嫌吵，算了，现在流行的是卡拉OK，我一见那玩意就瓜了。

老威：你夜总会还去得少吗?听别人说，你是如鱼得水嘛。

高歌：进去当然如鱼得水，但出来就寂寞得缺痒。大伙栽培我，每次都替我点小姐，不要，就直接暴露了穷光蛋的本来面目，书生意就没法做了。只好逢场作戏，好歹在小姐的背上、腰上、腿上掐几把，我连奶子也不敢摸，怕误会了，人家跟你出

台，灯红酒绿的夜色，到哪里去?一冲动就是600元，够两个月的伙食费了。幸好不付酒钱，我就朝死里灌几百元一瓶的洋酒，放翻自己，人事不醒，小费也就省了。可偏偏人穷胃贱，酒越灌人越硬，还傻笑着唱歌，唱一句，肉抖一下。娘卖×，图派场，不实惠，散伙散伙。小姐的胯夹得越紧，夜也就越深。十二点过，大家站起来，各付各的小费，我一屁股栽下去，却被小姐扯住，不由分说地掏口袋，我打开她的手，顶天立地摔出200元："妹，拿去!"

我在当家河喝了一夜风，临天亮才摸进屋，一觉醒来又是黄昏了。搜遍口袋，坐在床上一角、两角地把零票码齐，"又少两百!"我长嘘短叹。唉，人这一辈子，三个字就概括完了："妹，拿去。"

老威：我看你是没打算回西阳了。

高歌：下一步，我还要到北京。离中央的政策近一些。穷人比富人有耐心，票子贬值几十倍，我那五万元贷款就当几百元还了。老威，贷款买别墅嘛，弄个十年期的，不出三年，几十万变成几万，清账。

老威：胡说八道。

高歌：我还有一个发财计划：冒充希特勒。

老威：希特勒已消失几十年了，不过，你的模样倒挺像，就是瘦了点。

高歌：饿的，这脖子上的青筋，都是三年自然灾害留下的，那时我才几堆屎高，已经饿得不哭不叫，有宿命的感觉了。两眼发直，盯馒头练出来的，境界高的人，吃东西用眼不用嘴。有个日本老太太，听说是二战时期流落到西阳，她在小学教书，"文革"中还被打成间谍，严刑拷打几天几夜，差点就没命了，改革开放后，她回了趟日本，住了一夜又回来了，她为啥回来，日本

那么发达，环境像明信片。统战部门的人经常找她，她是小县城唯一的老外。她会中文、英文和日文，却拒绝用任何一种文字写材料，正面、反面的都不写。看来，她想把一切带入坟墓，对，成为一个谜而进坟墓，就是永恒。她对我的影响很大，乃至此时我突然想起她，除了偶尔对我笑笑，她同我没任何关系。这个多余的人！如果第三次世界大战中我流落到阿根廷，哑口无言地生活几十年，也会同她一样吗？我为啥喜欢《樱花》和《荒城之月》？中国曲子精品不少，却没有日本古曲那种来自血缘的震撼。

我又走神了。日本老太太同希特勒有何相干？看来，我的趣味有问题，同这两个战败国纠缠不清。日本塑造了我的童年，希特勒决定我的未来。东北诗人郭力家说，他要以我的原型策划一本书，叫《流落在中国南方的希特勒后代》，配上我从小到大的几十副图片。我太底层，没希特勒有气质，但钱是人的胆，挥霍一阵，气质就上去了。所谓欧洲特色也就是黄油面包。败笔是太瘦，体形太小，我只能演他的私生子。德国有不少亚裔人种，我是希特勒忙里偷闲的后果。我决定对着镜子狂扇耳光，把脸打肿，又红又胖，再用回锅肉朝上面抹一层。要成为中国希特勒，得下猛药，同搞荡妇一个理。

老威：高歌，你是最棒的喜剧演员，至少比葛优强，可你排练的却是彻头彻尾的悲剧。前程未卜啊，多余的人。

高歌：你不多余？那把不多余的地方讲出来我听听。

演员高洋

采访缘起

1997年4月中旬，我应好友周忠陵之邀，上京游历，住在日渐破败的鲁迅文学院，却有不少出奇不意的巧遇。

重逢高洋便是巧遇之一。他于半年前在德国定居，现回国探亲，却在北京旅居了一个多月，他大约不会有回老家的念头。

高洋36岁，披头，风衣，很性感的欧化大鼻子，略有斜视的眼睛，already出大艺术家的傲慢。我与他是老熟人，并曾是他崇拜的偶像，可这次也花了相当大的功夫，才将其制服，逼其吐露真言。虽手段有些卑鄙，但也是迫不得已。

当我整理这篇文字时，仍旧冷汗淋漓。诗人无耻到这种地步，也算叹为观止。毛主席教导我们："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但归根结底是你们的。"我比高洋年长4岁，但世界显然是高洋的而不是我的，因为他永远是时代的同步者。

这次采访地点是北京建国门外的外交公寓，我做梦也没想到会在这儿访问一个中国农民的儿子。



大使馆内的Party，夹杂其中的极少数中国人当然是特殊的，至少是具有欧化血统的，这场面令人想起了30年代旧上海"华人与狗，不得入内"的招牌。(黄峰 摄)



北京某国大使馆内举行的鸡尾酒会，高洋经常出入于此。 (黄峰 摄)

老威：高洋先生，您是刚刚在德国定居吗？

高洋：不错，这是我的妻子汉娜，我们正在渡蜜月呢。

老威：她会汉语吗？你们是怎么认识的？

高洋：在北京大学附近的一个酒吧，过万圣节的时候，她来了，文静地坐在角落，忧郁地看着别人唱歌、起舞。仿佛是上帝的安排，我注意到了她，然后靠过去。相视一笑之后，我就为她朗诵诗歌，诗歌内容大约是写古代汉人



高洋老家的乡亲们。现在，脱胎换骨的诗人已彻底与噩梦般的故乡没关系了。
（曾蒨 摄）

的爱情生活，古籍里没有这方面的东西，当然只能在想像里假设，在假设里追忆。我没料到她居然感动了，她到中国不久，只会些简单的汉语词汇，但我们连比带划地交谈上了，那是我人生中最美妙的一夜，我一杯接一杯喝酒，一首接一首为我的异国听众背诵诗歌，日常交谈和诗的节奏那么天衣无缝地交融，令人忘记世间的一切丑恶。

老威：你们现在交谈仍然连比带划吗?

高洋：仍然比划，不过，我在抓紧时间学德语，以后还要学英语、瑞典语，这不仅是为了适应语言环境，促进家庭和谐，更重要的是，我要试图进入德语、英语、瑞典语的文化界，将自己的诗翻译成这些语言，我觉得自己的诗之所以至今没得诺贝尔文学奖，完全是因为语种间的隔阂。中国诗人欧阳江河说："由一个象形的人变成一个拼音的人。"我想，我也在完成这个转变。

老威：将自己连根拔起?

高洋：我们这代人根本就没根，有奶就是娘，我不管这奶是洋奶还是国奶。从某种程度上，我比白求恩大夫还国际主义，全



位于北京使馆区附近的三里屯酒吧一条街，这也是高洋之流的诗人走向世界的一条捷径。
（法满 摄）

世界都是我的祖国。

老威：那您下一个“祖国”在哪儿？幸好您的妻子不太懂中国话。依我看，您是一个为了达到目的而不择手段的人。您一点也不浪漫，或者说，您根本就不相信浪漫。在北京或其它大城市，有许多您这样披着艺术家羊皮的狼，忍饥受冻，强作欢颜地在外国人出没的场所厮混着，忍耐、窥视着。在九十年代，生存竞争环境空前恶化，人人缺乏安全感，相信浪漫爱情的中国妞日见稀少，于是，聪明人都把猎艳目光瞄准金发碧眼的外国傻妞——她们对于中国的知识是从唐诗宋词里来的。

高洋：请您从我家里出去！您这位正直的先生不该到这儿来。

老威：我这儿有一张您第一任妻子的照片，她今年 38 岁，比您大两岁，头发全白了，神态看上去象您母亲，还有您的儿子，因长年孤僻而得了失语症。最近，您的儿子离家出走了。要不要我把您的过去告诉您的德国妻子？

高洋：你这恶棍，想要什么？

老威：要你好好地接受我的采访。我会隐去您的真名，您是

这个时代最具代表性的艺术家之一。您的诗和小说写得像翻译作品，您自己动手斩断自己的血缘，您最恨最怕的就是生您养您的母体　在先天的绝望的自卑中，您写高贵的诗，想像以高贵的诗歌氛围营造或改变出身，您像这个社会的许多源于农村的诗人一样，认外国教父，俄罗斯的、英美的、古希腊的。高洋先生，请最后一次披露您的成名经历好吗?

高洋：我们到外面去谈吧?这附近有个清淡酒吧。

老威：好的。

高洋：我早就用鼻子嗅出您的来意了。我承认，我是一名乡村孩子，是通过个人奋斗，考上了省里一所著名的医科大学，毕业后志愿回县里行医……

老威：请问您是哪里人?

高洋：贵州赤水县。

老威：应该是贵州赤水县赤水公社红旗七队，地名是罗家沟，您的真名叫罗富贵，小名叫牛娃子，18岁那上，您高考落榜，就遵从父命，进了地区卫生学校，读了两年，就恋爱结婚，然后有了儿子，您大约有五年没给孩子寄抚养费了吧?

高洋：您没资格教训我。我是穷山沟出来的，我是叫罗富贵。正因为这样，我要不惜一切代价朝上爬，我的家乡大约几千年才出了一个艺术天才，我不能自己把自己埋没掉。是的，每年的《诗刊》和《星星》，要发表多少充满泥土味的诗歌，这样不忘本的农民诗人有什么出息?既不能出名又不能出国。天才不是书呆子，而应该以书呆子的面目出现，把天赋运用得恰到火候，路遥的小说《人生》描述了这一过程。

老威：您在公社医院工作了几年?

高洋：三年吧。真是地狱般的日子，我成天坐冷板凳，农民们信老中医，甚至宁愿找巫婆、神汉捉鬼，也不找我这个嘴上无

毛的卫校后生。我们一家三口住在一座危楼上，冬冷夏热，外面一打雷，整座楼就咔咔乱响。我天生好读书，每月工资买书用去大半，就没法添置任何东西了，一家三口衣衫褴褛，像叫化子。可就这样，邻居和农民还来偷东西，没值钱的，就偷锅碗，甚至当着我儿子的面把他做作业的小木桌抢去。一位朋友曾号召所有的现代派诗人都来参观世上最穷的中国作家。他说："高洋和邻居的关系是贫农和地主的关系，不过解放前是贫农多地主少，而现在是众多地主欺负一个贫农。"

在一个大雨滂沱的夜晚，房内也下起小雨，我和妻儿忙着把书搬进唯一不漏雨的大床，堆成了一座小山。我们围着书山打盹，禁不住悲从中来。我高洋也是男子汉，我不能拖累妻儿同我一道过这种日子！于是我疯狂地写作，疯狂地寄稿，拉关系。我要出名！我非出名不可！

老威：您第一次离婚是什么时候？

高洋：1989 年冬天，文学处于低谷，我虽然已出了书，调到了省里，但仍然觉得自己像革命小说《红岩》里的叛徒甫志高，竖着大衣领在灰朦朦的大街上走。我知道大家瞧不起我，因为中国南方很保守，文人离婚往往酿成众叛亲离的事件，像乡土作家周克芹，刚有离婚的想法就背上了千古骂名。好在我前妻通情达理，知道缘分尽了就没多纠缠。我们一起到民政局领了证，然后一起从学校接孩子回家。孩子快十岁了，还有蹲在墙边看蚂蚁搬家的习惯，我说，儿子，爸爸走啦。他一声不吭，指甲一点点抠那潮湿的墙皮。我说，儿子，爸爸会回来看你的。他满不在乎地笑了笑。

老威：据我所知，您在离婚前有一段放荡的生活？

高洋：无可奉告。

老威：而且您在沉迷于酒色的同时，大写特写正气凛然的作

品，您当时的代表作是《坚守阵地》和《真理与贵族》。

高洋： 文化人格是一种内在的东西，兰波很放荡，兰波同样很高贵，况且兰波同样源于乡村。

老威： 欧洲的田园和中国不是一回事。高洋先生，最近国内出了一本轰动一时的传记小说，其中有个人物就是根据您的原型塑造的。我背诵一段您听听："某个诗人夜读《聊斋》，对书中人鬼狐共宿一处成好事的细节把玩再三，决意模仿。于是乘朋友外出之机，奔袭其妻及妹，不料两女忠贞不二，合力抗日，将采花贼乱棒打出；诗人落魄而归，又被乱棒打出——原来他的后脑勺上粘着一只湿漉漉的避孕套。"

高洋： 这是无耻的诽谤。我保持对这本书起诉的权利。

老威： 我一定把您的愤怒转达给作者，揭人疮疤是很不道德的，至少不符合文明社会的规范。我觉得您应该成为这个时代的实用主义典范，至少能一步一步脱离使您声名狼藉的环境。1989年离婚后，您马上就迁到上海了吗?

高洋： 费了些周折。虽然我的第二个妻子是地道的上海人，但是要把我的贵州县户口转进我国第一大都市，真比登天还难。我的战略是先当上门女婿，然后托关系找路子。我的恩人是上海一家大酒店的经理，同我妻子一样，是文学崇拜者。

老威： 您的这位恩人我认识，他到处骂您是卑鄙小人。

高洋： 他也不是什么光明磊落的大人。我承认我利用他混入了上海滩，但我和我妻子也给了他精神和肉体的满足——这为我第二次离婚打下了伏笔。

老威： 您的第二个前妻在哪儿工作?

高洋： 上海圣彼得大学。

老威： 好像上海没有这么个大学。

高洋： 解放前叫"圣彼得"，现在叫××大学。

老威： 您说××大学不就得了。这么说您是住在大学里?给您老婆当助手?

高洋： 我写作，听音乐，散步，像老康德一样随身携带一只表，计算着散步的时间。

老威： 您没具体的工作?这么说您是靠老婆养活?人家整整养了您七年，您居然就一脚蹬了?

高洋： 离婚结婚都两厢情愿。现代人哪存在谁蹬谁的问题?况且，我有稿费。我还同上海的许多一流的先锋音乐家合作过，写清歌剧。

老威： 别蒙人了，高洋，就您那五音不全的嗓门，连唱山歌都成问题，还清歌剧呢。

高洋： 您这是采访吗?您是找岔来了。

老威： 我需要听到您内心真实的想法，而不是演戏。当然，人生就是演戏，但我不是一个好观众，我总是情不自禁地跑上后台，揭发演员脸上涂粉的正常举动。

高洋： 您不需要涂粉么?后台是演员的私生活，警察都管不着。您的心态不对，您好好想想，中国有谁是通过结婚和离婚来尝试改变个人历史的?只有我高洋，结一次婚就刷新一遍历史，乡下人——省城人——上海人——德国人，怎么样?嫉妒得牙齿发痒吧?我的生活史也就是我的艺术创作史，喜新厌旧，或者喜旧厌新，像一个反复无常的欧洲贵族，总想领任何时代的风气之先。

老威： 艺术需要诚实吗?

高洋： 艺术是谎言，是改变现实社会的工具，您先一个劲地否定那无法选择的可恶的低贱出身，那淌在血管里的几千年的农民卑鄙的液体，您一次次地重复："我不是农民!不是!!绝不是!!!"奇迹就会产生了，一种冲劲把你引向虚幻的高处，上帝

给您换了血，让您一次次地重复："我是贵族！希腊的，俄罗斯的，德国的诗歌贵族！"于是您就相信了。您真诚地骗别人，给别人以"艺术的享受"，然后双方都得到了满足。

老威：您这样"换了血"或"断了根"的贵族在中国还有多少？

高洋：没有，或者全部。国门敞开后，真相大白，美帝国主义不再张牙舞爪，台湾人民不再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无论是物质水平还是精神水平，我们都落后许多年，于是人人都巴不得马上换血做洋鬼子，但别人不会像我这样彻底。

老威：您还在又一次新婚热劲头上，自吹自擂很正常，也许再过若干年，您仍会萌生衣锦还乡的农民念头。

高洋：还乡？我的"乡"在哪儿？

老威：在女人怀里。您该不会像《百年孤独》里的能征善战的布恩迪亚上校，在无数行军床上搞出无数小高洋吧？

高洋：我的"小高洋"就是我的诗歌，它们比这个社会更善于撒谎，因此大家都认可它们，我这儿私下对您说，诚实和正直和真理和原则当不了饭吃；但只要肯公开这样叫板，就能当饭吃，当酒喝，当宝贝卖。

新新人类喂小姐

采访缘起

世纪末年我泡吧三次，前两次朋友相邀，后一次单独行动，直奔人民公园附近最火爆的迪吧。恰适万圣节，三层楼的迪吧被挤得膨胀，服务生们戴着鬼脸，在几百群众里穿来穿去。而台上的强歌劲舞，把大家伙的情绪激化得一塌糊涂。谢天谢地，喂小组来了，我总算有点正事可做，否则，出毛病了。

据报载，成都迪吧之多，居全国之冠，而新人类肯去与迪吧的繁荣成正比。未来是属于喂小姐们的吗？不，也许今天也属于这电视机前长大的一代。

这几日，中央电视台《经济半小时》正播出“财富论坛”，其中英特尔网总裁先生说：“中国有句俗话，叫‘偏执狂都是不成熟的’，那我们公司的职员都是偏执狂，都不成熟。”

如此看来，这位洋富翁在中国的知音也包括喂小姐。放眼世界，新新人类难道只是一个年龄界限吗？

喂小姐：先生，我可以在这儿坐吗？

老威：随您便。

喂小姐：到底可不可以坐？

老威：没别人，您坐吧。

喂小姐：这样算答应了，我坐啦。请您给我来瓶啤酒。要嘉士伯。



新新人类形象设计一



新新人类形象设计二

老威：给您点酒？我又不认识您。

喂小姐:你已邀请了,再过十分钟，我们就是熟人了。我的长相不错，至少打 90 分，你一个人到迪吧东张西望，不就是想认识漂亮女孩么。

老威：你倒爽快?好吧，我请客。

喂小姐：味道不错，这牌子我喝了一年多，比跟人的交情厚，有烟吗?

老威：我不抽烟。喂，你叫啥子名字?

喂小姐：你是旧社会来的人吧，见面就问名字，苦大仇深。

老威：问名字咋个就苦大仇



新新人类形象设计三

深？

喂小姐：发仔演的一部老片子，讲“文革”时期，大陆客偷渡到香港，被警察撵得鸡飞狗跳，好不容易站住脚，与一位小姐好上，同伙却找上门，见面就亮军装，喊同志。你刚才的口气同电影里一模一样。我猜，你是属于苦大仇深的一代。

老威：总该有个称呼吧。

喂小姐：你已经称呼了：“喂”。打电话开头有要“喂喂”两声，人类在一秒钟内，起码要“喂喂”几十亿遍，我是大众情人，你叫我喂小姐吧。

老威：大众情人？你可以与任何人睡觉？

喂小姐：这也是问题？看来，新新人类和旧人类代沟很深。你色迷迷地盯我这么久，还不如直接拿钱出来，我有心情就做，没心情就不做。这同买东西，染头发差不多。比如出太阳了，我想染成金发，骑着摩托车来满街兜风；一会

儿，天阴了，我撑了一把伞，仅仅因为伞是红的，我就把头发又染红了，坐在家中看电视，突然觉得土菲的刺猬头很酷，马上又冲进美容院，照准了来一个，说不定，我妈都不认识我了，我购物更狂，心里不仅来电，而且熊熊燃烧，至于做爱嘛，你来电吗？

老威：我岁数太大了。

喂小姐：哪怕你80岁，我也敢上，这就是新新人类，70年代出生的人没法比。

老威：你多大？

喂小姐：18岁，今天是我生日。我与朋友，与情人一道过了许多生日，蛋糕啦鲜花啦Party啦，我已烦了，就一个人逃。我去了三个迪吧，没劲。到了这儿半小时，好不容易在人海茫茫中瞅见一个光头。皱着眉，挺深沉的老帅哥，嘿，有感觉。你首先是演艺界的，像演录像片的……

老威：成龙、李连杰或者刘德华、洪金宝？

喂小姐：我连斯瓦辛格也看腻了，我觉得你像、你像，嘻嘻，我不好意思说。

老威：你还害臊？

喂小姐：嘻，你像《阁楼》里的某个男主角，《花花公子》看过么？

老威：美国销量最大的黄色杂志？

喂小姐：是录像，姿势动作挺到位挺优美，里面唯一的亚裔种马就是光头，一身红T恤，你矮了点，但眉毛和额头特酷，不知长胸毛没有？

老威：操你妈！就这样与长辈开玩笑！

喂小姐：操得好！酷！你适合发火，左臂挥起来，性感极了，接近新人类的审美。而你刚才笑眯眯的，像满肚子坏水的老色

狼，真的，你千万不能笑，你一笑，眼袋特重，下巴也堆起来了。

老威：拿你没办法，如果现在让我与你作爱，满腔的阶级仇恨就会涌上来。我晓得社会上有你这种职业，靠陪别人聊天挣一点小费，挺不容易，你犯不着与我过不去。

喂小姐：如果你讨厌我，不给小费也行。我从小就这么说话，80年代的新人类，都是一个模子倒出来的，谁也没个兄弟姐妹。我是电视机前长大的，书读到中学一年级，就跑出来了，一直在社会上混。我15岁就当发廊小姐，见过的男人多、但从没与他们发生过啥，男人喜欢在女孩身上摸来摸去，摸过分了，我就吓得跑了。后来，又在迪吧当过领舞。一上台，就是两三个小时，随心所欲，倒非常开心。太累了，我16岁半就与一个男孩同居了，因为两个人租房价格便宜些。

我喜欢张信哲的歌，所以我的初夜在他的歌中完蛋。开始，那男孩赖在我屋里不走，我们对视着，他一来情绪，我就忍不住笑。后来，他冲动得厉害，光着屁股猴上猴下的，我只好给他了。我戴着耳机在他身下，他要扯耳机，被我一爪把眼睛抓出血了。他虽然没用，只要把他想成张信哲就有用了，我在与大歌星张信哲作爱。我把眼闭得紧紧的。处女膜就这样被一个独眼龙给破了。

老威：你还是个浪漫的女孩嘛。

喂小姐：追星是新新人类最大的时尚。我的偶像是张信哲，张惠妹，还有张雨生。追过张学友，但他的男子汉做得有点假，王菲呢，老了点，风尘了点，虽然是歌后。我也不追，因为我才18岁，不可能对所有的男人丧失信心。我与姓张的有缘分，阿妹好活泼，一见她就啥烦恼也没有了。张雨生，还有张信哲的假声特爽，比一般男歌手要高几度，比玻璃还脆，我一听，泪珠一

个劲儿掉，魂都丢了。你喜欢谁的歌?

老威：我不追星。

喂小姐：连怀旧歌曲也不听?我爸妈那代四十多岁的老人喜欢邓丽君、徐小凤，你的心态和他们一样吧?

老威：我的心态与谁都不一样，我似乎只追我自己。

喂小姐：哇!真是恐龙级的腕!我在迪厅跳了这么久，追星族也不少，都不敢说只追自己，你肯定搞过摇滚的，罗琦听过么?

老威：算了吧，小姑娘。喂，你第一个男友还在么?

喂小姐：已经蹬了，人家都说初恋是如何美好，如何永生难忘，我一点感觉都没有。我巴不得他到外面多交女朋友，可他不，一天到晚死缠活缠。我上班，他就在下面候着，特没劲。连崇拜者送花也吃醋，领舞全靠气氛和情绪，一旦调动不上来，就要冷场，走了顾客，老板要扣工资，我一个月才一千多元钱，经得了几扣?我还得养着这个白痴，工也不打了，就守着，我又不是犯人。

苦日子过了一段，我本来想认了这个命，却灵机一动，觉得他像张信哲，我陪他到美容院把前面一绺头发染了，为他介绍了一个三四十岁的富婆。住在棕北小区，搞药品推销的，为了勾住客户，每天都浓装艳抹地在镜子前练习抛媚眼，可惜那眼鼓得如狮子头金鱼，一抛，就把男人吓跑了。我鼓励我的初恋勇敢些。因为这钱好挣。如果一个月轮换与四个富婆发生关系各两次，好几千元就到手。开始他不干，还打了我一顿。我一个星期不理他，他就下耙蛋了。我又软硬兼施，与他抱头痛哭，我说：“加紧干几年，挣房子结婚嘛”。一听这话，他像吸了毒品，精神抖擞上阵去了。

老威：你真心想与他结婚?

喂小姐：以后再说吧。况且，结婚就一张纸嘛，我还没尝过

结婚离婚的滋味。你起码离过几次婚吧，难怪这么成熟。社会上流行“三证齐全”的男人最有魅力：大学毕业证、劳改释放证、离婚证。你呢?

老威：你是“老江湖”噢。

喂小姐：港片里许多男主角都三证齐全。

老威：你的初恋咋样了?

喂小姐：他成家心切，成了棕北一带出名的鸭子，还在同性恋俱乐部混了几遭。以前我还以为只有女人出卖肉体赚钱容易，没想到，男人一旦放开，就火爆十倍。你想想，三四十岁的无聊富婆有多少?市场搞活了，他天天干也忙不过来。

老威：你太没心肝了。

喂小姐：我从小喜欢看卡通片，变形金刚。外星人入侵人类。机器人没心肝，一旦恋爱了，就扎扎放电。我和他从没放过电。唉，和你这样老派的男人在一块太累了。我一辈子也没想过这么多问题。

老威：想结束谈话吗?

喂小姐：不，不，现在才10点半，第一轮歌舞刚完，台上那歌星挺会煽的，弄了一大拨人来捧场，假如我在台上，你会上去献花么?我喜欢花，为我买一枝?

老威：好，来一枝红玫瑰。

喂小姐：红玫瑰?火烈鸟的爱情，三十三个男人为我买过这玫瑰，你是三十四，最短暂最老的一个情人。我是坏女孩，曾逼着男友去应征导游，黄玫瑰的特种导游，交一千多元的服装费，为香港来的一批孤寡老太提供形影不离的服务，皮条机构许愿说，一个月要尽挣三万元。我的脑袋嗡地一下兴奋炸了。没料到，这是个骗局，被报纸揭露了，好几百上当受骗的人都不敢站出来。我男友觉得太丢脸，就当着我切腕自杀，我见血就傻了。

为他裹绷带。后来一道在街上走着平息情绪，不知不觉到了“廊桥”，就进去了。里面正乌烟瘴气，在跳脱衣舞。那舞妃只剩下内裤和乳罩，可一拨醉鬼还围着喊：“脱，脱，我再添三百！”“我加一百！”我的男友一下子推开我，鼓着眼冲入最里面，几乎就抵着舞女的下身怪叫：“我出两个五百！”这一来，没人吱声了。舞女的内裤闪电般拉下膝盖，他一边撒钱一边在那地方啃了一口，舞女的乳罩作为奖品自然塞进了他的衣领。我呆了，气得眼泪都出来了，就扭头冲出去。

老威： 你不是啥也不在乎么？

喂小姐： 我没想到男人都那样。也许，我以前错了。可是光靠我领舞的钱，是维持不了这种消费的，我浑身都是名牌，值好几千，一双袜子也是两百。我的摩托，是走私货，要一万五。新人类是绝不会落在时尚后面的，我还参加过选美，被淘汰了。不是不美，而是记性太坏，背不下名人的格言，什么托尔斯泰，我一见名字就头疼，都进了棺材的人，还背他们的话干啥。

找男孩要特别小心，我爱了一次伤害就够了。真的，我从家里跑出来，父母到处登“寻人启事”，我也不在乎。但那次我难过了好几天，接着，又是周润发在演“文革”的老电影里说的话：“擦干身上的血迹，掩埋好同志们的尸体，又继续前进了。”

老威： 这是领袖的语录。你好像从来不读书？

喂小姐： 我天天读书。琼瑶、亦舒、黄爱东西、席娟，还有周德东；《知音》和《瑞丽服饰》，还有《时尚》、《女友》，不抓紧时间，绝对看不过来，《欢乐总动员》特棒，张延“也！”的那个V字手势打得绝透了，我模仿了一百次也不像。我期期都看，如果晚上拉下了，第二天上午重播也要补回来。模仿阿妹的那女孩太丑，有点得罪观众，演《还珠格格》时我简直

疯掉了，几个电视台挨着播我就换着看，连班也不上，被迪吧炒了。我崇拜小燕子。喂，你是演艺圈的人吧，替我弄个小燕子的签名?

老威：听小姐一席话，这张老脸不知朝哪儿放。我居然降格到与小燕子的崇拜者成为知音。

喂小姐：你有啥了不起?

老威：我没啥了不起。但《还珠格格》太臭了。

喂小姐：你眼红吧?自己写不出来，就冒酸水。

老威：我凑巧看了几分钟，正是小燕子和其他一个什么公主被绑赴刑场处决，整个画面人山人海，似乎都是还珠格格的追星族。而那两个钦犯身着节日盛装，沿途东张西望、搔首弄姿，像现代妓女去超市的途中。要知道，清朝刑律极严酷，哪有犯人不戴刑具的?琼瑶一大把年纪的老太婆，自己卖不动了，就通过胡编乱造的电视剧卖。

喂小姐：你这人，说话咋这么毒?你该不会背后又坏我吧?

老威：我对你印象不错。

喂小姐：真的?那就别生气。《还珠格格》挺好，小燕子的性格像我。谁都认为小燕子演的好是自己，天真活泼，管他清朝不清朝，皇帝不皇帝。赵薇是穿着古代衣裳的新人类。只晓得玩。如果我是导演，我肯定比琼瑶新潮，我还要让太监跳霹雳舞，在皇宫内设计一段选美。乾隆皇帝是总评委，亮牌，九点九分，那才热闹。哎，别绷着脸好不好?

老威：你太可爱了。今晚咋付费呢。

喂小姐：你看着办吧。我发觉，你比我还单纯，初看，你像我叔叔，看久了，你倒像我弟弟，不到我家去看看?

老威：不担心我是色狼?

喂小姐：我安有报警器，你先不忙掏腰包。谈话气氛这么

好，你付费走人。就啥情调也没有了。这样吧，我喜欢吃零食，你出门到对面的西点房去买一大包，顺便带一盒金中华，一瓶王朝干红，我回家接着喝。

老威： 愿意效劳。

喂小姐： 一只小蜜蜂呀，飞到花丛中呀，飞呀、飞呀……

老威： 你念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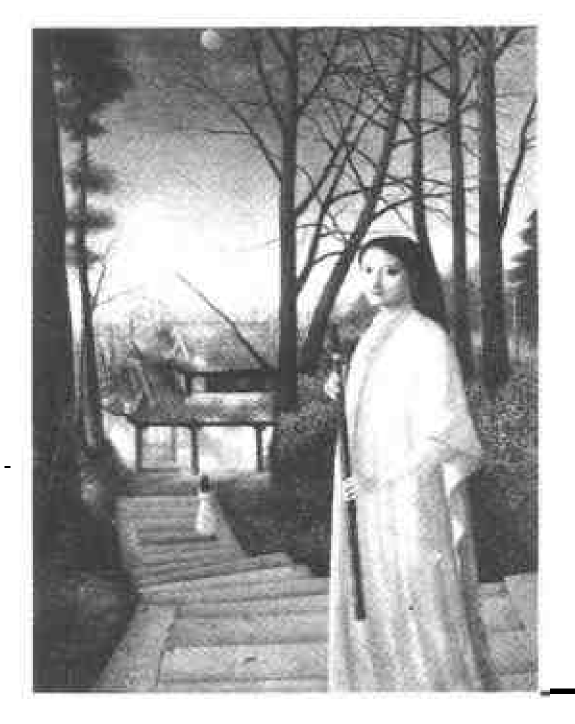
喂小姐： 小女孩玩的击掌游戏。老蜜蜂你飞呀，飞呀，飞回家去吧。

采访缘起

1998年6月19日夜，我几经周折，终于在两位底层摇滚乐手的引荐下，结识了同性恋群落中的先锋派人物倪冬雪。倪34岁，学历为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硕士，公开或半公开的同性恋史达10年以上。

在成都磨子桥一带，各类娱乐场所密密匝匝，其中有一座内部环境清幽的酒吧，为同性恋者不定期聚会的“天堂”。倪冬雪经常浓妆艳抹地出没其间，被圈内朋友称为“俏佳人”和“理论家”。

同性恋者倪冬雪



这是同性恋者倪冬雪最喜欢的画，她经常"顾影自怜"，埋怨造物主拿自己的身体开玩笑。

（金阳提供）

老威：我这是第一次走进同性恋者的群落，也不是想象中的那么……刺激。在这个酒吧里，灯光挺暗，酒客也挺安静，音乐，是喜多郎的《天界》吧，若有若无的。这种氛围适合谈心，超越现实的谈心。我想，你，我，虽然是经朋友介绍在这儿见面，但是……

倪冬雪：似曾相识？

老威：不，两个匆匆过客。在这里见面之后，你留在这儿，我走开，回到自己熟悉的世界。我不是记者，我虽然带有录音机，可我不会让媒体炒作这件




同性恋者的偶像，舞蹈家金星在自己的酒吧做客。



金星酒吧一角，倪冬雪去过一次，就再也不敢去了，同性恋者也是分阶层的。

画中的"树"也许就是倪冬雪的生殖器官，正在分叉，萎缩，派生出梦幻中的池塘和女性。　　（金阳提供）

事。这个俱乐部让我挺受感动。

倪冬雪：请你不要用"俱乐部"这个词。中国还没有欧美国家那种公开的同性恋者的俱乐部，我们只有一些经常聚会的场所。在这里，我们感到放松，当然我们也欢迎新朋友加入进来。

老威：可我不是同性恋者。

倪冬雪：这没关系。现在，你把手放在我的手心上，把眼睛抬起来看着我。不要回避，你不是个男子汉吗？男子汉就别回避任何东西。我在追求你，我的心里

很疼，充满柔情的那种疼。我是个女人，可我母亲把我的外形错生作男人。不，我的外形也不像男人，特别是现在，我没感觉到我身上有男人的器官。

老威：你在触电？在触电中改变自己？

倪冬雪：我在颤抖，请你抓紧我的手。我不会投入你的怀抱，那样会彼此伤害。这是公众场所，我不会忘记这是第一次，不知是否还有进一步的幽会？你在怜悯我吗？

老威：我怜悯你。

倪冬雪：男女之爱不是怜悯，是互相占有，这世界上的绝大部分人，在结婚之前都山盟海誓，结果又怎样？家庭、孩子、财产，然后是坟墓……

老威：不是坟墓，是人类围绕世代繁衍建立的秩序。

倪冬雪：请别打断我！男女之爱首先是交配，生存法则就是建立在交配之上！而同性恋首先是怜悯，我们都是弱者，都是羔羊，我们需要从精神上依偎在一起取暖。这是一种宗教。我想在出生之前，我们就是不知不觉地依偎在一起，后来，又不情愿地来到世上。我被定性成男孩，传统和社会要求男孩勇敢、坚定，做顶天立地的大丈夫，我做不了，我的本能在反抗这要求。我从小羡慕女孩子们手挽手地逛大街，可我试图挽着男孩子的手走路时，却被甩开了。身体发育到一定阶段，我为下身那东西莫名其妙地勃起而羞愧。为遗精，我悄悄哭了许多次。后来，我开始对女性的器官发生兴趣，我抑制不住冲动，就窥视女厕所，女浴室，还偷别人晾在太阳底下的女内裤和衬衫，我一次次被痛打，被关派出所的黑屋，最后终于以流氓罪被判了三年徒刑。不知为什么，我下意识地渴望挨打，被踩在地上，肋骨痛得钻心，我却感到一种虚脱的快感。那时候，不，几乎是童年和青少年时期，我的同性恋意识还没觉醒，我心甘情愿地承认自己是流氓。在劳

改队那个真正的流氓成堆的地方，我原以为活不出来。不料，却得到意外的照顾。犯人组长是个大学生，喜欢研究弗洛伊德，我从他那里，才知道我有严重的身心缺陷。

我这叫“身心缺陷”吗？许多犯人喜欢看我，摸我，特别是在公共浴室，大伙都傻傻地瞅我细皮嫩肉的裸体，夸我的臀部又圆又大。我拒绝了数不清的私下求爱，自卑的同时感到满足。当然，求爱的劳改犯中，也不乏浅薄、势利之徒，有的家伙直接提出与我发生肉体关系，报酬只是一份肉或一双解放牌胶鞋，我的回答是指着伙房附近的猪圈：“找老母猪去吧！”

其实我偷偷地爱着犯人组长，可他同你一样，不是同性恋，他讨厌我的女气，我就强压着那股柔情，他的刑期是八年，我真愿意自己也判八年，厮守在他身边，为他洗衣裳，听他训话。他为人正派，小组会上的开场白常常是：“大伙业余时间可以多看看书，学习知识，争取早日回归社会，不要闲得无聊，就围着人家倪冬雪转。”听着这话，我激动得热泪盈眶，大家不围着我转，我不成了他一个人的？

有天我往工地送饭，两个同行的犯人在半路上抱住我……就这样我被鸡奸了。许多报刊都登载过猎奇文章，认为同性恋就是鸡奸的代名词，这是很混蛋的。我一点也没感到鸡奸的快乐，除非两情相悦。我从小懦弱，憎恨男人式的暴力，所以一旦被人强迫鸡奸，肯定不惜一切反抗。这一招，把不少只对我肉体感兴趣的男人搞懵了，他们一厢情愿地认为我会快活得像畜牲那样嗷嗷叫。

我提前半年出狱，想到要和组长永诀，内心充满无法填满的虚空。临别之际，他将弗洛伊德的《释梦》送我，叮嘱我学习上进。我永远记着他的话，他是我的初恋，这么多年，我一直记着他，常给他写信寄东西，直到有一天，所有的邮件被原封不动地

退回，梦成了泡影。我痛定思痛，开始自学，三年后，直接考取了心理学研究生，方从创伤中自救出来。

老威：你的故事很动人，我在逐渐被你俘虏。说实话，我以前没想到同性恋会这样，直到读了已故作家王小波和李银河合著的一本同性恋者研究，方部分纠正了对同性恋的偏见。我算个知识分子，从理性上，我几年前就接受你们了，但从生理上，我依旧排斥。我同大多数男人一样，性别意识太强，占有，霸权，你批评得对。前一晌，你肯定知道轰动一时的“人妖事件”，他们模仿泰国的人妖，在不少城市的夜总会走穴，载歌载舞倒也罢了，让人不能接受的是掏出假乳房示众。

倪冬雪：这当然加深了公众对同性恋者的偏见和敌意，可人妖不等于同性恋。人妖首先是商业的产物，“他们”一心想利用通过药物刺激而在自己身上凸现的女性特征赚钞票，这同明星走穴哗众取宠没什么两样。希望你不要用扫兴的话题来影响我们之间的气氛。

老威：对不起，请你继续讲。

倪冬雪：中国几千年都是异性恋社会。当然在志怪或市井传奇里，常有同性恋的描写，可都被当作恶习，痛加鞭笞和嘲讽。因此，我很珍惜今天这种较自由的空间，这也是商业带来的好处，谁也用不着多管谁的闲事。你看左边那一对，年近不惑，都离过婚，蓄胡须的是画家，小巧玲珑的是下岗工人，按世俗的观念，他们绝对走不到一块；前面的一对，门当户对，都是工程师，都搞建筑设计，却都没离婚，看那促膝谈心的火候，早把孩子老婆抛到脑后了；其他人要年轻一点，由于各种公开和潜在的压力，同性恋史一般不太长，一两年、三四年、几个月不等，极少有超过五年的。当然，朝三暮四的也不少，可同性恋圈子太狭窄，伴侣不可能三天两头换。我是同性恋中的“先锋派”，我认

为每个人都有潜在的同性恋倾向。

老威：我有同性恋倾向吗?

倪冬雪：我们有非常良好的开头。现在你看着我，不管你心里怎么想，不管你把我看作什么，一个朋友，一个陌生人。你得承认，你很久没进行过这种谈话。而我，把你当作一次艳遇，两个脆弱的男人或女人，两条狗互相依偎、怜悯、嗅着对方身上熟悉的汗味。当然，这是酒吧，下次，我们最好找个野外，凉风习习，我们相互拥抱着，我会背诵惠特曼的《草叶集》给你听。

老威：惠特曼将提醒我做个充满生物欲望的男人，“粗壮、肥胖、多欲，快乐地吃着喝着直到死去。”

倪冬雪：那有什么关系呢?你做男人，我就做你的女人，在你这一生中遭遇过的若干女人中最特殊的女人。看你的眼睛，你没有一直刚强下去的意志，你在躲闪从我这儿开始，一道门将意想不到地开启，你走下去，你还会遇见形形色色的同性恋者，你没有一直刚强下去的意志，说不定到一定火候，你的心理会改变，你会要求变换角色，做一回女人，体验一下柔情之美，乳房和子宫的生长之美，造就你的环境终将会彻底翻过来，再没人强迫你做男人，做丈夫，承担你承担不了的社会责任。你的眼泪会多起来，对风、对云、对草、对水中的落叶流泪，像林黛玉和贾宝玉的结合体。多愁善感不合时宜，但在同性恋的圈内，你就尽管不合时宜吧。

老威：你结过婚吗?

倪冬雪：你指的是现实婚姻还是精神婚姻?现实的婚姻有过一次，是我导师的女儿。新婚之夜，我顺从生理反应，勉强行事，也没书上介绍的快感和高潮，她却怀孕了，这使我感到有罪。坐牢时我没犯罪感，但让老婆怀孕令我深感罪孽，后来我们平静分手了。

老威：在北京，纪录片制作人吴文光家里，我曾见过由男变女的舞蹈家金星，她在1995年经历了三次痛不欲生的大手术，已彻底变性。当时，我没敢唐突与她搭话，因为我不知道该对她说什么。她同你一样，从小就有成为女孩的潜在愿望，可最终使其斩断男缘的是舞蹈，舞蹈属于女性，要像邓肯那样跳到老跳到死就必须成为女性。不知你对这种极端荣誉感怎么看?你是否想过做变性手术?

倪冬雪：我在《南方周末》上，读到过有关金星的报道，从肉体上变性，无异于下地狱，但赫拉克利特说："向下的路也是向上的路"，在但丁的《神曲》里，穿过地狱和炼狱就是天堂。金星是同性恋中的英雄，她站在天堂般的舞台，接受观众的眼泪和欢呼，而现实生活呢?现实生活是否是地狱?金星说穿了还是男人，因为只有男人才把艺术、荣誉看得至高无上。而"女人是水做的骨肉"，将顺从自己的天性向前淌。我这辈子吃的苦或许比金星多几倍，而且完全没有回报，可我将顺从天性。我的母亲，母亲的母亲都是这样，从地上淌过去，没人会记住她们。你看，我的眼泪又上来了，有时候，我真想哭，不为什么，就像个真正的女孩子，站在风里，月亮里，情人的面前，无缘无故就哭了。同性恋的世界不是通过舞蹈能够表达的，因为现代的舞蹈不像远古，可以一个人、一群人、裹着兽皮在旷野里跳到天亮，可以不要观众，尽兴地想怎么跳就怎么跳。现代的舞蹈首先是舞台和观众，这是功利社会的一个缩影。而同性恋，是私下的，一对一的。我为什么要做变性手术呢?

老威：假如将来有个男人想娶你呢?

倪冬雪：如果你想要我，我有可能做。但那要很多钱，我想，即使我俩倾家荡产，也花不起这钱。我不明白，为什么男人不可以娶男人呢?欧美某些国家已有相关法律，中国早晚也会正

视同性恋问题。你会提出组建家庭吗?我不反对，我还能在圈内为我们找到证婚人，甚至还可以领养孩子。

老威：两个男人长期同居会打架的。

倪冬雪：我不会还手，我乐意你打我。

老威：而且还将失去彼此的吸引力，到最后无话可说，这种“婚姻”是对精神的伤害。你的肉体对我没引诱力，但我喜欢听你谈话，喜欢你的坦率和真诚。你说我是广义的同性恋者，我不反对；可我过不了那个关口，男人与男人亲吻太……可怕。

倪冬雪：我是女人，我要为你变成女人。

老威：我有女朋友，年底要结婚。

倪冬雪：我要充当第三者。

老威：这是徒劳的，即使你有钱做手术变性。我不是一个怕惹麻烦的人，现在，我已习惯了这酒吧的氛围，让我们回到开头，两个陌生人“一见钟情”式的对话。

倪冬雪：我注定是悲剧人物。再过十年二十年，人老了，就没人与我“一见钟情”了。你看我的掌纹，一团涡流，找不到出路。但是，我会，我会珍藏每一段记忆，我爱过你，我不会恨，学也学不会恨……我的嗓子眼都被泪水堵住了，你却无动于衷，可见你有多么残忍，残忍，你怜悯我吗?

老威：怜悯。

倪冬雪：你爱我吗?

老威：是的……爱你。

倪冬雪：你却不敢承担责任，你怕社会偏见，阮玲玉就是被舆论杀死的。

老威：你冷静一点。

倪冬雪：你怜悯我吗?

老威：怜悯。

倪冬雪：上帝式的怜悯，又高又冷。你爱我吗?

老威：爱你

倪冬雪：居高临下的爱，你吐露这个字眼时，像站在悬崖边向深渊吐一颗枣核。你对多少人说过“爱你”？

老威：不下一百人。你觉得这种谈话，还有必要进行下去吗?

倪冬雪：有必要永远进行下去，像惠特曼漫无边际的诗歌：“女性与一切属于女性的，生自女人的男人，子宫，乳房，乳头，乳汁，眼泪，欢笑，哭泣，爱的表情，爱的不安和兴奋，声音，姿势，话语，低诉，大叫，食物，饮水，脉搏，消化，汗液，睡眠，散步，游泳，臀部的平衡，跳跃，斜倚，拥抱，手臂的弯曲和伸张，嘴的不停的动作和变化，两眼周围的不断的动作和变化，皮肤，晒黑的颜色，雀斑，头发，一个人用手抚摸着肉体裸露着的肉时所引起的奇异的感觉，血液的循环和呼吸的出入，腰肢的美，屁股的美，往下直到膝盖的美，在你的身体中或我的身体中稀薄的鲜红的液汁，骨头和骨髓……”

老威：这是《我歌唱带电的肉体》！冬雪，你的声音真不错，有一种催眠的魔力……现在，想起你乞求着的爱，我有一种想流泪的感觉，也许走出这个酒吧，我就没这种感觉了。这个社会，这茫茫沙漠一般的人群，没有怜悯，惠特曼就是怜悯……他太阳般的慈爱无所不在……原谅我，真的，你对我太好了。

倪冬雪：我可以吻你吗?

老威：好吧……就这一次。

倪冬雪：最后一次。

盲流诗人蒋大器

采访缘起

我初识蒋大器是1995年初夏，那时他刚从大学毕业，到成都打工兼写诗，书呆气与农村孩子的淳朴劲都一览无余。由于双方均穷途末路，我们一见如故，成了一道混饭吃的忘年交。

做写手，搞家教杂志，报假发票，为涨工资同资本家作斗争，然后逃窜，然后顾影自怜……我看见蒋大器一天天鼻青脸肿地成熟起来

终于，他的翅膀长硬了，私下操练多日的四川焦盐普通话也有了一定火候，他为寻艺术真谛，到北京闯荡去。

好样儿的，不过一年，就已熟知圈内掌故，收获了不少虚荣与世故。“生活所迫啊，”蒋大器叹道，“你28岁的时候在外头飘么？”

这是1999年10月中旬，我这个永远飘着的老江湖反而被新秀蒋大器牵着鼻子满北京跑，拜码头，学文圈行规。我不知不觉“采访”了他若干次，反复整理弄成一篇文字。也许，这意味着我们之间情感上的诀别？

祝这个盲流兄弟衣锦还乡。



蒋大器本是乡村成长起来的淳朴孩子，父母靠辛勤的劳作供他上了大学，不料染上了先锋诗歌的绝症，名利心像毒瘤日益膨胀。蒋大器的成长之路象征着21世纪中国变质的文学前景。（曾循 摄）

老威：大器，在北京还混得下去吧？几个月不见，人都长出境界了。面窄胡须长，还从耳根子一路披挂下来，嘿，你这京戏胡子留得太地道了！像杜甫，如果不是朝代不同，他与你就是一个妈。

蒋大器：还是这一套！老威，你落伍了。站在你面前的蒋大器已不是昨天在成都混饭吃的蒋大器，中国人民站起来了！

老威：莫把老子的尿吓出来！

蒋大器：老威，你迈出来吧，都一把年纪了，趁还有余勇，出来垂死挣扎一盘。再窝在成都那弹丸盆地，成天傻吃傻喝，糊糊涂涂，你吹我拍，夜郎自大，要信息没信息，要机会没机会，恐怕你这辈子就划句号了。你看看周围，与你同辈的有出息的老诗人，几乎都移师北京，或安营扎寨，或以此为跳板，一次次留洋，代表汉语诗歌挣国际影响去了。肖肖，四川中江县农民的孩子，80年代后期还没摸到现代诗的火门，据说还是你给他启的蒙，带他入江湖闯荡。可现在，他先上海后德国，散步到老哥德的家里去了。他与故乡唯一的精神联系，就是一首长诗，叫《向杜甫致敬》。我在杜甫草堂旁边租过房，我晓得诗人，特别是流芳百世的诗人，一生下来就有点老。我20多岁，有个40多岁的爹，我们父子俩走到一块，我的背比



进城的打工仔中也有文学青年，蒋大器的不同凡响在于，他同所有的打工仔划清了界限。而今，他是做着出国梦的知识分子诗人。
（张林 摄）



蒋大器的奶奶在乡场上。她是彻底弄不懂孙儿的诗。（曾循 摄）

他还驼。我与肖肖都汲收了杜甫的灵气，但又不能被老人家一生的晦气罩住，所以得远走高飞，最好在洋人地盘上去不断向杜甫致敬。只要中国文化的根不断，老外就佩服得不得了，大把马克拿出来，听说当代杜甫老肖就靠德国的各种小基金会（相当于中国的县文化馆级别）轮番养着。诗人说穿了，就是寄生虫，我正在向虫努力。做虫做得完全彻底的要数欧阳悬，先施展形而上的思辨优势，把朋友的情人安娜拿下，然后与老肖一样，休掉糟糠老婆及国种儿子，再婚、进

军美国，在某某名牌大学当了几年哑巴，卧薪尝胆，杀回马枪。现在美籍台湾人安娜是美国某大公司的北京代理，年薪几万美元。诗人欧阳悬终于如愿以偿地吃上软饭，在郊区买地盖大宅子，隔三差五开名流 party，我还被邀请过一次，那洋酒呵，那点心呵，那一拨接一拨的当红名人呵，那大奶子洋妞呵，那歌那唱呵，我眼睛都忙不过来。我见着了西川，我与他边呷酒边谈诗，旁边一位《人民文学》的编辑想插进来，我们理都不理。诗人中，就我和喝洋奶的西川大气。我还朗诵了诗。

老威：四川话还是普通话?

蒋大器：当然普通话。我一读，全场都感动，都静静地望着我。真正的诗，都是直接念。欧阳悬也念，我觉得他的诗句已炉火纯青，接近大师。诗人就是要养，要游手好闲，才能最终出新。欧阳悬拿着绿卡，脚踏两个国界，呼风唤雨，要啥有啥……

老威：有个屌，那小子阳痿，听说安娜借 party 招野男人，公开在家姘居，三天两头换。两口子还定了个欧式口头协议，欧阳悬不得干涉安娜的私生活。若要回家，必须提前一天电话通知，否则就踢出门去。

蒋大器：岂不更好?鸡巴软了，麻烦也就少了，身心更加解放了，像你老威，硬得穷凶极恶，也没见弄出响动来。还有 80 年代比你差好几个等级的老王老孙，都经常出国混，然后回来在各大学各沙龙开信息讲座，把名声搞得如雷灌耳，估计在文学史上开个专章的本钱都够了。你别小看这换不来银票的本钱，你的儿子都可以用，说不定孙子重孙子也照用不误。现在许多名人之后，自己不写东西，或经常写臭东西，全靠祖上的庇荫，甚至还能骗钱开文学馆，当馆长，攻入国家五个一工程，给作家、歌星、杰出科技青年发奖。当然你老威清高，拒绝仕途，但至少老王老孙的成功经验可以借鉴。到北京来！瞅准了，傍定一个汉学

家，要不了两年，你也能在郊区买地盖房，弄个车厅，这是西方的白领生活方式，住在郊区某村某店，一般的崇拜者无法上门找麻烦。如果要见面，得提前两天预约，要不人家开车气气派派来接你，要不就在城里找个咖啡厅，谈完事，拱手告别。君子之交淡如水，西方白领阶层见面都只喝水不吃饭。

老威：诗人过西方白领生活？你在造谣吧？老王老孙老欧阳的诗我都经常拜读，那能卖啥钱。诗人在国外都特穷，精神白领还罢了，谁能靠诗发财？

蒋大器：现在的西方慈善家多，诗没卖相，但披着诗人的高雅羊皮就有卖相。其实我打听过，北京郊县的荒地大片大片空着，风沙大，长不出粮食，几万元就可买一亩，用50年。加上盖房筑院买车的钱，也就20来万。而一套同样大的别墅，得翻十倍。当然，你们那代老谋深算的人，赚钱都各有邪招，这些招数放在其它人身上不一定适用。但是，好事令人眼红，今年一开春，两拨诗人就眼红得打起来了，一拨“知识分子写作”，一拨“民间立场”，或者一拨北京一拨外省，找了个风景区“论剑”。外省诗人于坚、韩东等人虽经常进京捞名捞利，搞得欢声雷动，但毕竟不如住扎在北京方便、实惠。诗都写得泥鳅鳝鱼一般齐，读的书也差不多是德里达、福柯，机会却不均等。俗话说，吃屎吃头泡，占山头占第一，谁要最先抢个眷顾中国文化的黄毛白种孤独得要命的富婆回家，谁就一夜之间发了。于、韩二人一直想pass八十年代诗人，从二十几岁pass到四十几岁，至今还壮志未酬，关键之关键，就是没吃到头泡屎。人家七十年代末街头游行泡老外的时候，于坚还在云南挖山芋，韩东可能还穿开裆裤，站在江南街头看别人点秋香呢。汲取了“落伍三个月，后悔三十年”的教训，所以两拨人非要在世纪末决出死活。两派文章我都看，可能是因为于坚年龄最大，所以也最沉不住气，他

在《黄河》1999年1期的对话里说："并不是分赃不均，比如去某个国际社会上争取一个名额。我的一个德国朋友告诉我，四川那帮诗人写信给他，说怎么热爱德意志什么的。(我从)诗歌节回来时，他们让我推荐一个中国诗人参加下一届诗歌节。我打电话给韩东，韩东说，不要推荐我，我不去，这要放在那伙'文化派'诗人身上，还不感动得涕泪交加?"

血泪控诉啊，真正"涕泪交加"的说不定是于坚自己。因为知识分子诗人们善于与国际勾结，甚至还与80年代的对头们勾结，几乎承包了大部分洋人基金与国际会议。

老威：大器小子，真行啊，短短数日，就晓得这么多文化动态。我真落伍了，即使扎到北京，也出息不了。脸不厚腿不勤，成天瞎写，在哪儿不一样。《黄河》上的对话我拜读过，据说还有《北京文学》上的问卷，这一套是跟台湾的泼皮文人李敖学的，比如说："《他们》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文学小圈子，你想庞德、乔依斯、卡夫卡全在这个圈子里，这是一个圈子吗?如果是小圈子不可能爆炸那么多巨星。"还有："《他们》影响了整个当代文学的方向……各个时期最优秀的作家都曾经在此出入……光芒四射……黑暗中的光明……超越了所有的时代……"等等。我小时候读过一本英国连环画，书名好像叫《吹牛大王历险记》，太逗了!我不行。不是我脸皮没有韩东、于坚厚，而是我天生绷不下脸，我一卷起舌头胡吹，就想笑，再一联想韩东文弱书生装酷的样子，或者于坚那厚嘴皮，就更笑得欢。我曾把这篇谈话朗诵给很多人听，都觉得这群口相声段子精彩，我哥问："这咸鱼(韩于)是不是马季的化名?"我答不上来，我哥就自问自答："马季有个段子叫《吹牛》，最后是：'我高!我高!我上嘴皮沾天，下嘴皮沾地——哪脸呢——我们吹牛的人是不要脸的!'"我解释说："人家很认真!真的……"话还没完，四周就一顿爆

笑，我也忍不住。我家小侄儿都尿裤子了。

蒋大器： 我觉得没啥好笑。地方小，见什么都乐，在京城诗歌圈一趟，一切平淡无奇。

老威： 我觉得你也挺逗，绷着个小脸，比左拾遗杜甫还刚直不阿。已混成人物啦？什么时候？我咋不知道？蒋大器，你在成都借过很多哥们的钱，你不提还，大家也没开口要啊，小地方哪点对你不好？记不记得上京之前跟着亚东操练普通话的事？

蒋大器： 不是朋友不仗义，是地方的问题，成都人文环境太差，是个猪圈，大家都齐齐喳喳地吃、吃，然后是麻将，然后是小姐，剩下的就是小市民的狗眼看人低。

老威： 上次你回四川，大家好酒好饭招待，也没看不起你啊。

蒋大器： 什么好酒好饭，纯粹是借饭桌开批判会。我一个人哪招架得住十来张快嘴？我有意识多谈北京，多谈最近看的新书，比如克尔凯郭尔，继尼采与叔本华之后，西方最牛的哲学家，我写过他的书评，简直服气惨了。老克是个清教徒，生在丹麦一个极保守的传统贵族之家，却写出了极具现代意味的《诱奸论》。

老威： 花花公子？

蒋大器： 克尔凯郭尔一生只有两次真正的性体验，他的《诱奸论》完全是想象的、思辨的，并且设计了无数男女精神方面的可能性。老威你听，这是多棒的一个知识分子话题，探讨一晚上都不够。可老李张口就开黄腔："蒋大器，你那点文化底子我们都清楚，吃啥屙啥。最近又诱奸了哪个女生？是不是在为自己不道德的行为寻找理论依据？"

老威： 太过分了。

蒋大器： 老廖更过分，他劈头就问："大器哇，在首都没卖

假文凭?”我忍气吞声地回答：“早洗手不干了。现在我堂堂正正地写作。”他说：“写作?哄鬼吧，我觉得你是做文凭贩子的料。”他妈的，这叫人话吗?士可杀，不可辱，我气得拂袖而去，又被笑嘻嘻地拉回来。我总共只卖过几份文凭，就成了永恒的话把。这个老廖，出了名的毒，我还帮他哥搞了一份70年代工农兵大学生的文凭，结果不像，他闹着要退款。

老威：70年代哪有文凭?

蒋大器：白卷英雄张铁生的时代，邓小平第一次复出，整顿教育，招了，不，推荐了一批大学生。我起先也不相信，后来人家借了个样本，上面还有毛主席头像和“最高指示”。我拿着这份文物去找人仿造，结果假的没出来，真的倒差点弄丢了。老廖与我合伙，“向资本家讨还血债”，收了他哥5000多元钱的“工本费”。砸了锅后，人家几次三番找老廖他哥，说要不回宝贝，就报案。老廖一急，就押着我，深夜还在大街上晃荡，找上家。老廖说：“钱赔了，真宝贝得要回来，否则就扭送你到派出所，把一串文凭贩子全牵出来。”他心狠手辣，啥事都敢做。我只好接二连三打传呼，东跑西颠，才找到上家，索回东西。

老威：钱没退?

蒋大器：老廖抵挡住他哥，回头又找我算账，我钱没分着，倒赔了4000块。饥寒交迫的日子啊，你说这事已过去一两年了，他还要提，无情无义么。

老威：你是误入狼群了。

蒋大器：老汪要温柔些，借钱给我，还招待我好多顿。在成都就他的温暖送得多，我是他最欣赏的诗歌天才，如果一段时间没上门借钱，老汪还不习惯，到处打听我是不是被当作“三无”人员给抓起来了。还有九根老师，也是我蹭饭的根据地，他比我爹岁数大，不允许我失去尊严。上次回来，我们还一道去成都最

豪华的假日酒店参加一个酒会，九根老师腰挺得笔直，在灯红酒绿中如世俗的耶稣，而老廖老李那帮人，趁人不注意，每人都偷了一捆银叉子。我告别了过去，当然与他们合不来，恰好手机响，我就蹲下去，摸膝盖以下的布兜。这时，两个势利眼的保安冲了过来，一人逮我一只手。我挣不开，急忙喊："手机，不是炸弹！"保安还不愿放手，九根老师立即挺身而出，大骂："什么玩意！穷人就打不得手机嗦！"唉，成都，成都，令我伤痕累累的地方！同样这身打扮，在北京是艺术家，在成都就是叫化子。5年了，我从市区到郊区，搬了十几次家，一次比一次更加沉沦、背运。最后，我实在找不到净土，搬到远郊。那儿前不着村后不着店，房价便宜，不查暂住证。半夜写作困了，还可以去野地免费欣赏月亮和鸡叫。唉，我以为自己回到了古代，可以写一两部惊世之作，可没想到才入村一个星期，农民们就找借口串门来了，追根问底像公安局审案。在他们眼中，除了逃犯，只有精神病跑这么远租房。我对人一律装哑巴，对老鼠却没法装，它们与我太亲了，剩饭的锅碗丢在地上没多久，它们就急不可耐地从门坎底下挤进来。有一次，我见到一只和我一样骨瘦如材的灰老鼠，太稀奇了。因为如今的老鼠社会与人类同步发展，胖子居多，粗腰暴发户居多，很少有瘦的。我同情加好奇，就被子蒙脑袋，趴在床上露眼观察。那小可怜埋头啃碗，然后坐在碗边，用爪子搓那两颗爆门牙。还叽叽直叫，埋怨碗底留得太少，接着，它纵上锅盖。太过分了，锅里的余粮还够我吃一天的，我不得不轰跑它。第二天晚饭，我想起一身排骨的同类，就心酸地留了不少人道主义碗底，把那瓜得可爱的老鼠撑了个肚儿圆。它舔着嘴站直了，两前爪捧着个大肚皮叽叽叫，柔情惨了，我理解为"谢谢"，就眨眼表示"小意思"。老鼠歪歪倒倒地原路返回，谁知门坎底的洞太窄，肚皮一卡，它就出不去。我又帮不上忙，它只

得后退，并上窜下跳向我示威，仿佛我不该拿剩饭伺候它。好个泼妇老鼠！它一下子冲上房梁，荡着秋千朝下坠，把锅盖啪地砸翻了。大冷天，我起来赶了它三遍。这无赖，在我的桌子、床、锅碗瓢盆上跳够了，才瘪着肚子从原路逃窜。

老威：捡条狗来养，也比养耗子强。

蒋大器：养不起。当晚后半夜，老鼠又光临寒舍了，这回不是一只，而是一群，男女老幼总动员，看来，老鼠准备把家搬来吃垮老子。我赤条条地撑到天亮，耍了一夜打鼠棒，结果贼没打着，锅倒擂扁了。没想到，成都的耗子跟人一般势利，但这东西不是人，不可能同它赌气。我只好骑车直奔市区，把朋友和半朋友都排一遍，轮流投宿，饱尝白眼。你看我多有爱心，简直是绿党，连床铺都让给小动物了。

老威：唉，落到这步田地，成都是没啥可留恋了。大器哇，成都人民麻辣，对不起你，可成都姑娘的多情，在全国都有影响，你这种天才诗人就没个红粉知已？

蒋大器：我人穷胃大，耍不起女朋友。后来，终于遇上一个重人才不重钱财的，我又不敢当面说。我每天都给她写情书，半年后，就形成了习惯，不写就有感冒症状。我想将来汇集成一本《大器情书》，一旦发表，杜拉斯的《情人》就黯然失色了。

老威：艺术情书？这倒别致，能不能拜读两封？

蒋大器：她收到一封烧一封，连拆都不拆。这个笑眯眯的冷面杀手，毁了我，也成就了我，我上北京也与她有关。

老威：现在你以啥为生呢？能够成名出国当然好，但在这之前，总得有个工作，如果你愿意到文化单位打工，我倒可以引荐。

蒋大器：天下乌鸦一般黑，与其给别人打工，不如自己给自己打工吧。曾经去过一家家教杂志，月薪 800 元。在北京这地

方，800元只够糊口。更不能容忍的是，主编一家人都是矮子，平均身高一米五。他喜欢昂着脑壳，招集全体编辑人员到他家开会。有一回，我与同事开玩笑说：“一个矮子领导一群高人。”不料有人汇报了，我当天就被炒鱿鱼，接着，我就写书评。多跑几家报刊，缠着编辑问清要求，然后拿回书，把内容简介，开头结尾翻了，马上写几百字。这样的书评我一天写十来篇，一稿多投，广种薄收。最近，我又与人合伙，买个电脑，开始设计书封面，一个封面最多个把钟头功夫，就几百上千的，划得来。

老威：你什么时候学会用电脑的?

蒋大器：我这合租房里还有一人，投资者，电脑操作者。我这种天才，只需要守在旁边，关键时刻出点感觉，封面立即就上档次。老威，你认识的书商多，帮我拉点生意嘛，要不晚上我还得出去，妓女拉客一般拉客户。

老威：劳动好啊。

蒋大器：成天埋头劳动，不搞国际主义社交，出名的机会就少了。老威，来北京一块干嘛，你来了，我的五年计划起码缩短三年。我们也到郊区买地盖院子，把北京市的文化社交中心都抢过来咋样?还有一招，就是把食指从福利院接到家里，让他天天朗诵，哪个崇拜者要见这块现代诗的活化石，得先过你我这一关。

老威：我看你应该进福利院去给食指做邻居了。

蒋大器：我是诗疯?好吧，花岗岩老威，回四川养老吧，哪天憋死尿了，我给你致悼词。哦，球赛开始了，对不起。

底层诗人赵大虎

采访缘起

赵大虎与毛主席是同乡，但长得尖嘴猴腮，面目可憎。由于没条件换衣服和洗澡，身上的异味经久不散。

我不嫌弃这位矿工的儿子，经常与其切磋写作问题。1997年5月6日中午，我与周忠陵在饭桌上同他谈话，其恶狠狠的幽默中不乏闪光的东西。

赵大虎是九十年代中国唯一的底层诗人，其诗风破罐子破摔，与八十年代“为劳动人民写诗”的莽汉诗人有血肉联系，可惜改革开放以来，忙于谋生的群众都不读诗了。

赵大虎在北京苦撑苦熬了两三年，名利欲比性欲强烈几倍，由于被学院派及官方文坛屡屡拒之门外，不得不愤世嫉俗。有人说，湖南人就这股不达目标不罢休的蛮劲，所以在历朝历代的中国政界、军界和文艺界中，都占压倒一切的优势。

那么，赵大虎没出头，是因为主攻方向错了。

老威： 大虎先生，请坐过来一起吃饭吧。

赵大虎： 我已经吃过了，不过，我还可以再吃。我现在能够连吃24小时，或者连睡24小时，比猪还过分吧?我只剩下饭票了，不，这两个月我从来就没买过菜票，我



底层诗人赵大虎在北京郊外的十里堡，地上摆放着镜子，酒瓶和茶缸。这儿房价便宜，是打工仔、江湖浪子、卖艺者、酒鬼、摊贩、投机倒把者和下等妓女的集散地，没钱糊口时，赵大虎甚至拾过破烂。曾是中国文学最高学府的鲁迅文学院至今还在十里堡，一副荒凉破败的景致，赵大虎长期混迹于此，倒是得其所哉。 （曾循 摄）

缺钱，遇上食堂师傅心情好，想发善心，就顺便尝给我一瓢菜。但是这段时间，北京老是阴雨绵绵，直接影响大伙的心情，因此都忘了发善心，你看我的牙齿，出血了，还有点松动……

老威：你就坐下来尽管吃。喂，我的朋友忠忠昨天才给了你十块钱的菜票，今天就没了？

赵大虎：哦，我留下了，能混就混，还有更艰苦的日子在后头。

老威：我再给你打两份肉，这儿还有啤酒。

赵大虎：哎哟，真他妈资产阶级生活！不行，你对我这么好，我要报答你。

老威：怎么报答？

赵大虎：我为你唱两首歌，你随便点，不过我最拿手的还是崔健的《苦行僧》和《回到拉萨》。这是两首走路的歌。“我要从南走到北，我要从白走到黑”，然后就回到了拉萨，世界屋

脊，离上帝最近的地方！我做梦都想去。我唱啦，不，我付你酒饭钱啦，完事后我们就两不欠啦。让我灌半瓶啤酒，这样，激情上来得快些。

老威：感觉不错。你的声音好像不是从嘴巴而是从脚心发出的，充满了尘土飞扬的摩擦，也充满了脚气臭。赵大虎，你流浪了多久了？

赵大虎：我90年从家乡出来，只有前年回去过一次。我本来不该回去的，因为我曾从北京给我妈发过“赵大虎车祸身亡，已于1994年6月4日在北京八宝山革命烈士公墓火化”的电报，我突然出现在家门口时，差点把父母吓晕过去。接着，就遭到老两口的合力声讨，仿佛我的死而复生令他们愤怒。于是，我在万般无奈之下，盗取了我妈用于养老的8000元存款，畏罪潜逃。途经长沙时，正遇体育场几十万人争购福利彩票，被那种壮观场面所感染，我不由自主卷入，在众人惊叹中，我把8000元全部投入，买了十几箱彩票，垒在那里慢慢抠，太阳落山了，我又把彩票背回旅馆，通宵达旦地抠，特等奖20万没中，一等奖10000也没中，却中了一口钢筋锅，两床踏花被和八双袜子。我原想中奖后孝敬父母，让这碌碌无为老矿工夫妇也经历一次人生的大悲大喜，不料美梦破灭，我只好背上锅和被子上路，我把八双袜子都套在脚上，虽然是十冬腊月，也厚得走不动路，又一双接一双脱下来。你看。我现在还穿着上次抠奖的尼龙袜。

老威：你父母多大年纪了？

赵大虎：60多岁吧。

老威：这么说，都退休了。你把他们养老钱都拿走了，他们想不通，出问题咋办？

赵大虎：出问题？我没想过。我知道，这是一种无法偿还的罪孽，而对父母的原罪感正是艺术的源泉之一，这种冲动，在现

实中无法偿还的东西，只有用诗歌偿还。我不想做一个平凡人，天才总是下意识地为自己设置路障。我这张丑陋的面孔就是路障，小时候，我就试过，当自己忏悔、流泪，没人会理解、同情；只有仇恨甚至愤怒，才令人大吃一惊，虽然随之而来的是拳脚交加。

老威： 你为自己设置路障，这倒是一个绝妙的比喻。赵大虎，你在北京混了几年了？

赵大虎： 两年了，都住在这所文学院里。这儿的进修班一年一届，我看着他们上了两届。

老威： 你的房间在几楼几号？

赵大虎： 我没房间。这五楼的教室就是我的大客房，白天上正课我不能进来，晚上自习我就溜进来，找一个座看书、写作，因为有紧迫感所以工作效率挺高。大约过了11点，这教室的人差不多走光了，我就把六把椅子拼成一张床，躺着睡了。这儿的学员已习惯我了，可教师和院长不太习惯，想方设法使坏，甚至不让我进大门。前段时间，我像翻越日寇封锁线的进步学生，怀着去延安朝圣的心情，半夜1点钟爬墙爬门进教室，被院长发现，正要训斥，却没料到我先声夺人：“我是高玉宝！我要读书！”正巧，写《高玉宝》的作者高玉宝是院长的同乡兼朋友，被我一句话就感动了，可能他不愿做半夜学鸡叫的地主周扒皮吧。

老威： 既是这样，你让院长免费给你安排个地方住嘛。

赵大虎： 你忘了这是什么年代。商品社会，还想免费上学、住房？做梦去吧。院长也就感动了一两天，幸好在第三天头上，《创作界》发表了我一组长诗，提前送稿费来了。再加上一些捐款，我租了三个月的房，就在文学院的墙外。房东是个菜农，满脸横肉，还养着一条大狼狗，我不讨好房东，也得讨好这条狗，

它坐着站着都比我的腰还高，白天还没啥，夜里一回去迟了，它就扑上来，用爪子亲热地搂我肩膀，舔我喉咙。有一次，我半夜一点回去，房东故意不开小院门，我就翻墙，可一落地，狗就上来了，幸好是熟人，它只咬破了我的裤子而不是喉咙。就这样也麻烦，我坐在床上挑灯补裤子，以免第二天不能出入社交场合，没有针线怎么办?我就用大头针把破洞锁住。

老威：听说你这段时间又没回去住了?

赵大虎：这儿算北京郊区，房租便宜，交通也还方便，所以租房的人特别多，当然，这儿不像通县、圆明园一带，住的都是艺术家，这儿是野鸡、人贩子、打工仔出没之地，三天两头，公安局扫黄打非查暂住户口。我的身份证都是临时的，哪来暂住户口?所以我采取了比较灵活的居住战术，在外头住几天，在文学院躲几天，校方也就睁只眼闭只眼罢了。

老威：你还挺聪明的。

赵大虎：我被打聪明了。有天夜里查暂住证，我没有，联防队员二话不说，就把我的东西朝外扔，其实除了被子和几件衣裳，我只有几本书和手稿袋(里面装着我的近作)，以及发表过我的作品的三本杂志。我交不出罚款，被狠狠地打了一顿。我在墙根边躲边喊：“我是诗人赵大虎!你们打我就是打李白、打杜甫、打毛主席——毛主席也写诗!”听我出语不凡，联防队员吓得愣住了，就问：“你是诗人?有证明吗?”我拿出杂志，翻到有自己作品的那几页让他们看。他们还真研究了半天，又把名字同临时身份证对了对，才恍然大悟地给了我一耳光：“你这是抄袭吧，屙泡尿照照，你像李白?李鬼还差不多。”我反驳说：“你们问房东!”不料房东应声出来，三拳两脚就把我弄趴下了，还让大狼狗把手稿袋衔给我说：“提上你的收尸(诗)袋，滚远些吧。”

老威：这他妈太不像话了，你应该叫房东退租金。

赵大虎：过了两天，我一拐一拐想搬走了，房东却又是递烟又是赔笑说："兄弟，我是演给联防看的，你就放心在我这儿住吧。"

老威：我说赵大虎，你为啥非要在北京城里混呢？你又没工作，据我观察，你也不适合做任何工作。你到一个小地方去呆，民风也淳朴。你是大学生，下嫁到农村更好，白天种地，晚上写诗，到了年底，还可以热热闹闹地杀猪过年。

赵大虎：我有朋友在四川巫山，三峡的神女峰脚下，所以那地方又叫"爱情县"，我在巫山呆了好几个月，写了几首超级长诗，还谈了一次恋爱，心就开始痒了。一听轮船汽笛响，我就受不了。他妈的，我又不是神女，干吗要在一个地方呆很多年呢？等什么？我看除了世界末日啥也等不到。北京当然艰苦，物价也比巫山昂贵许多倍，但这是中国的首都，最有文化的地方，在这儿，好歹也能闹出点名堂。要不，全国各地做生意、搞政治、玩文化，怀着各种理想或阴谋的人为啥都朝这儿钻？我写了那么多东西，在小地方没人懂，我又不可能自己念给自己听。我冲着女朋友口头"发表"了几次，都被她"口头"枪毙掉了。我只有到北京寻找机会。

老威：你弄出点名堂没有？

赵大虎：我在文学院有许多崇拜者，否则混不到现在。在这儿授课的名编辑和名作家不少，开座谈会时，我总能发言，引起大家关注。上半年，《创作界》继发表我的长诗之后，还组织名家讨论"赵大虎诗歌现象"，其中有北大的教授，中科院的研究员。出版社和杂志编辑以及电视公众人物。讨论纪要上个月发表了，我和大评论家唐晓渡、刘恪、王一川都成了朋友，和西川也是朋友。

老威：你到会发言了吗?我似乎还没见你在公共场合长篇发言。

赵大虎：他们没请我，这使我深感遗憾。听说《创作界》还请了客。

老威：你在北京，他们为啥不请你?

赵大虎：我的诗能登大雅之堂，我的人，嘿嘿，差了点等级。其实我很想登门拜访这些名家，切磋诗艺，可他们都不留地址，害怕我赖着不走。

老威：你赖过吗?

赵大虎：只有一次，我摸到老刘家，在他家才住三天，他女儿的脸色就不好看了。我曾一边喝酒一边跟老刘侃你的《黑道》，里面讲了许多80年代地下诗人好玩的事。据说那时在江湖上混出点名头的诗人，流浪到一个陌生地方，只需按上一站同党开的路条，找到本地同党，一拱手，自报家门，递上路条，吆喝一声“打扰了”就成。大碗酒大碗肉好多天，临别主人还要馈赠路费，再开路条去找下一站英雄。真可谓“有诗走遍天下，无诗寸步难行”。我就这样一边怀旧一边吃喝，忘乎所以，不料老刘却坐不住了，连说：“那是老威那混蛋编的!”就马上行动，趁醉把我送回文学院，丢进教室就不管了。

老威：眼看要出头了，你又暴露了本来面目。

赵大虎：北京城这么大，空荡荡的，可我努力这么久还是在门外。我盼望什么呢?盼望世界大战、瘟疫、地震、宫廷政变等等，反正，灭顶之灾中任选一种，外星人入侵也行。高楼大厦都弄平，钞票作废，满地球都长草，那时，只有我这种最贱的生物能活，天才在这个假文明的环境里都是最贱的蟑螂，虽然在精神的荒漠中，油炸蟑螂也是一道好菜。你看，这么大个文学院，这么多作家和想掏腰包成为作家的奴才，可是，当一个诗人在文学

院的门口挨打的时候，却没人挺身而出，说句公道话。还有一些官僚和养官僚的机构，几十层高的大楼，却不管什么事。我曾在一个单位门口卖唱，半天唱了近30首歌，却只卖了几块钱。

老威： 不只几块钱吧，听说你在卖唱期间，爱上了一位女作家，还为她写了诗，灵感和爱情不是金钱能够衡量的。

赵大虎： 不错，我迷上她了，又不知怎样倾诉内心的感受，只好她走哪儿我跟哪儿。她回东北我也混火车去东北。我不知道她丈夫是某市公安局长，总之，我又失败了。回到北京时生了场大病，在病中自己给自己放了血，燃烧我灵魂的那股火才扑地灭了。但是那道面对权势无能为力的伤痛却永远留下，成为创作灵感。我想，同是诗人，欧阳××、王××、肖××他们为啥可以活得那样体面，那样名利双收?出书出国样样有份?

老威： 为什么?

赵大虎： 是因为我比他们有天才，所有时代的天才都与他所处的环境搞不好关系。天才不是用脑子处心积虑去想诗。而是用器官、血液、心跳去写诗。用行动去为自己的行动制造障碍。是的，我穷，我累，我坎坷，然而中国人民都坎坷，那些下岗工人、农村打工仔、流浪汉、乞丐，谁不比我坎坷?我与他们唯一的区别就是我写诗，他们不写。我在他们中呆过，我住过桥洞，要过饭。你不相信?我撩起衣裳，你看看我浑身上下有多少疤?一个疤就是一种经历，一股气。你明白吧?我既与劳动人民有区别也同体面的文化诗人有区别。九十年代是不断引进文化浪潮的时代，而文化诗人就是这些文化浪潮的翻版，我不想成为复印机的产物，不想借助复制效果而出名。

老威： 制造丑闻也可能出名嘛。不过，你的名要出到什么程度为止呢?公众人物?各种会议的嘉宾?各国驻京使馆的座上客?经常出国的中国诗歌使者?还是文人沙龙捧出来的大师?你喜欢像他

们那样，上电视台读书节目，向广大观众普及诗歌？那你改行吧，把脸洗干净，找个工作，边打工边到大学去进修，最后可以考诗歌博士。

赵大虎：我……好像不行……人一多，我说话就结巴。我的灵魂是高贵的，可我的每个细胞都很贱，我常有当众撒尿的冲动。

老威：那你呆在这儿干啥？北京是祖国的首都，体面人的世界，不会操作最终是混不下去的。我劝你还是回老家，当然，你已不敢回老家。回四川巫山县去修炼，至少两年，不动笔，不动怪念头，忘记自己是诗人。至少在我看来，九十年代做诗人是极其卑鄙的，不管是体面还是不体面的诗人，因为我们的心已死掉了，被斑驳的血痕锈掉了。你要多想好事，于身心有益的健康事，最好下嫁到农村，娶个村姑，老老实实地种地、耕田，用辛勤的汗水换取丰收的果实……久而久之，你就会由不习惯到习惯。你这张丑脸会一天天变得漂亮、自信和体面起来，你读过书，自然懂得灵魂会逐渐影响改变外貌这个道理。当你有一天，突然又想写诗的时候，语言和环境全变了，然后你就杀头猪，腌点腊肉带到北京，依次送礼给各色文化名流，礼轻情义重，进门时不忘说：“这是我赵大虎亲自养的猪，不是饲料猪。”

赵大虎：万一我修炼成了彻头彻尾的山间老农，写不成诗呢？

老威：哪也没遗憾，你就干脆做当代李聃，倒骑水牛朝深山里钻。

赵大虎：那是 70 岁以后的事，老子在 70 岁以前还做过周朝的国家图书馆馆长，也就是说，要先王后圣。我现在连著名诗人的滋味都没尝到，你就让我当农民？非憋死不可。

老威：你前后都看不到曙光，只能这样。

赵大虎： 你就是我的“曙光”，我晓得你的箫和啸都堪称当今一绝，今晚上，一伙体面诗人要在北京文化宫彩排，朗诵诗歌，那种朗诵法特别贵族，背景是长裙拖地的小妞们弄钢琴，小提琴伴奏，穿晚礼服的诗人打开一个唱歌剧的本子，缓缓读诗。你记得叶芝的《当你老了》吗？就是那种味，不过壁炉边不是诗人早年的恋人在打盹，而是满场的观众都老了。这消息绝对可靠，今晚彩排后，劳动节就要开朗诵会，据说预订票都抢购一空了，我现在就拜你为师，一会儿，我陪你去，你和导演、策划是朋友，你要求上节目，完了就顺便介绍我，我一上台唱也好，朗诵诗也好，不成功也成功。

老威： 人家肯定事先都定好节目了。

赵大虎： 如果没谈妥，你就把确切演出时间打听好，找一帮捧场的，我师徒直接上，闹出事故再说。

老威： 会被抓起来的。

赵大虎： 抓起来？成国际事件啦，下半生吃喝、出国、涮洋妞都不愁啦。

老威： 行啊，赵大虎，你已百炼成钢了。吃饱喝足了？洗碗去吧。

赵大虎： 你先请，我呢，从不洗碗，我的碗就放在这桌上，没人要。喂，老威，你再细致考虑一下我的建议。

落魄文人阳九根

采访缘起

这次乘酒“诱供”显得有点不太人道，因为前几天老阳才灌得口鼻来血，医生警告他必须戒酒，“我有遗传的高血压和心脏病”，他说，“喝死算屎”。

老阳生于抗日战争后期，所以性格像地雷一拉就炸，可惜目标极其混乱，杀伤力也就等于零。我曾对他说：“你是文学评论界的三朝元老，又桃李满天下怕啥？”

他怕自己，心肠一软就改变主意。有的主意还是上帝通过《圣经》给他出的。1998年10月7日，我刚从北京回来不久，就心怀鬼胎地登门拜访。为了提防这德高望众的老小孩又一次改主意，我特邀冉云飞、汪建辉同往阳府混吃混喝兼作旁证。

半年以后，我对老阳朗读了这篇采访，他大为震动。其时，他刚被成都某报纸变相开除，神态激愤、忧伤而无奈——这也是贯穿他一生的三种情绪。

老威：老阳，我一直想做你一篇采访，但又怕做了之后，你老人家翻脸。你是评论界的三朝元老，又是以写诗歌方面的道德文章著称的，而我的专长你晓得，善于揭人内心的疮疤。

阳九根：随便你咋个搞。上了我这



50多岁的文坛耶稣阳九根已评上高级职称（相当于教授），但每天仍然骑着老掉牙的永久牌邮政自行车东跑西趑颠。
（曾儋 摄）

把年纪，已经不在乎什么了，也就是说，从里到外，已经被剥得精光了。

老威：那好。今天有冉云飞和汪建辉在坐，两位哥们可以作证，免得你酒喝麻了，说话不算数。

阳九根：你尽管乱问，我保证如实回答，哪怕某一天我的形象栽在你手里。

老威：我觉得你是个失败者，看看你的同时代人，很少有混得你这么差的，你的长像酷似耶稣，枯草的头发，皱巴巴的脸，浑身上下的排骨和青筋，你就敲着排骨绷着青筋在"重建诗歌精神"。因此，你的文章有的是抽象的激情，你侃起理论来，一套一套的，象射精一般。恐怕你除了写文章之外，能够射精的时候很少吧？

阳九根：我的性生活肯定没有你那么丰富多彩。我的卧室一尘不染，地面和桌面，都能照出人影子，书、笔、信件、杂志都有规定的摆放样式。我见不得脏，哪怕一丝废纸，都使我心烦意



阳九根的文化根基扎在大批判年代，因此文风洋溢着理想主义激情。而他的个人悲剧却源于儿时的不幸。

（曾循 摄）

乱。我是一个清教徒，我自己把《圣经》供在醒目的地方，我信奉那么一种苦难的感觉。

老威：你有洁癖，《十日谈》里的神父都有洁癖。

阳九根：我身边没有女教徒，因此就没有《十日谈》里那种乱搞女人的环境。久而久之，对那种事就淡了。你晓得，我是酒徒，每天喝醉之后，就乱说乱动，甚至丑态百出，我不晓得醒和醉，哪种状态更真实一些。直到有一天，我喝出血了，耳朵、鼻子、嘴，一齐来血，止都止不住。我有传统的高血压，父亲，还有上一辈的好几人，都死于脑溢血。我不得不提醒自己，要节制一些。但是，我不醉又咋办?这世道太空虚了。有一回，一个多年没见的老同学来做客，我陪他一直灌到半夜。他回不去了，就摇摇晃晃爬上我的床。嘿，我最不习惯与人同睡，可是，又不能不睡。我在外面沙发上躺了一会儿，觉得不舒服，就起来拿个枕头，回到床掉转睡，幸好我的床大，两条牛都摆得平。

酒喝得过多了，我沾床就不省人事。但没一会儿，我却被人摸醒了。开头，我还以为在做梦，就想翻个身，不料翻不了，背

给贴得紧紧的，还有根硬邦邦的肉在抵屁股。活了五十多岁，还没开过这种洋荤，为暗示对方不要采取过激行动，我就提腿折腰，变成一只巴在床沿的老虾子。他妈的，我本想再掉一次头，又怕得罪人。

我的同性恋同学见我有动静，就假装睡着，还发出微微的鼾声。我想，毕竟还是有头有脸的人物，不至于太过分吧。就放松警惕。刚一迷糊，就感觉自己的雀雀儿被捉住了。我惊出一头冷汗，下面却又捏又搓地开始动作。日他妈，成何体统！按我平时的火爆德性，早该跳起来痛斥这淫贼！但转念一想，也许这样闹翻了，同学之间就永远不会再见面，都一把年纪了，还能够有多少相见的机会呢？的确，他很失态，然而他心甘情愿在我这种最看重人格尊严的知识分子面前失态吗？

老威：你想得太多了，可人家一心舒服，没顾这么多。

阳九根：也许吧。他也没碍着我啥子。

老威：还没碍着？雀雀儿都被人逮了。你没感觉想吐？

阳九根：怜悯之心，人皆有之嘛。你想，人为啥会变态？明明知道变态的行为是不正当的，会遭到社会的唾弃，为啥他还控制不了自己？这一定是家庭生活的不幸造成的，说不定他同我一样，长期丧失正常的两性生活。

老威：真是自作多情，你又没去摸男人。

阳九根：你没遇上这种事。遇上了会……天晓得。反正我一动没动，随便他摸。平心而论，当啥子都不想的时候，还是觉得鸡巴被人弄得挺舒服。

老威：后来呢？

阳九根：后来他天不亮就走了。唉，我这同学是个极传统的本分人，说不定都该抱孙儿了，却被弄得人不人，鬼不鬼的。这半个世纪以来，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中国人被搞瓜了，多少都

有些变态，不是这方面，就是那方面，谁也不敢说自己完全正常。我也不正常，你之所以把我作为瞎子，算命先生，神医、农民皇帝之中的一员进行采访，恐怕正因为我不太正常吧？

老威：的确，老阳。现在笑也笑过了，我觉得有点辛酸，甚至有点悲凉。你是个好人，连这种事也能包容。你是从那个变态之夜透视到自己的日常生活吧？

阳九根：我有两种日常生活，精神的，和世俗的。

老威：把精神的留给你的学生和广大读者吧。

阳九根：说实话，我真的不在乎有人摸我的雀雀儿，可我的同学也许再也不会来做客了。很想给他打个电话，这个苦命人，咋会沦落到这步田地？

老威：怎么啦，老阳？

阳九根：你是不会理解的，因为你有个好老婆。我没有，我想离婚想了20多年了，每次都是事到临头，又怕麻烦，得过且过。我老婆还不如我的变态同学，我和她的关系从未密切到这种程度。你不相信？

老威：你们有孩子嘛。

阳九根：孩子能说明啥问题？我与她早分居了，从我的屋到她的屋，感觉上比万里长征还远。中国的婚姻是什么玩意？孔夫子说："相敬如宾。"也就是夫妻俩都把对方当成宾客，当成在家里暂住几夜的客人，把孔孟之道发扬光大到现代，娶老婆不仅是娶客人，而且是娶政府和娶警察。两个人拴在一块，个人隐私就彻底交待了。家底、变天账、历次政治运动的表现，以及经常聚会发牢骚的酒友，总之，所有的把柄都握在对方手中，你胆敢咋样，就给你抖出来。你了解，我这张教书匠的嘴，是从来管不住的，一沾酒，天王老子都敢骂。

老威：你是憋得慌吧？

阳九根：憋成习惯了，也就不憋了，不就一股水嘛，哪儿不能放？

老威：你在哪儿放过？据我了解，你是朋友中唯一以柏拉图式的精神恋压制欲望的圣者，你似乎还停留在中世纪。这太残忍了，老阳，我并不是赞同嫖妓，但是你的情况特殊。过两天，我替你买火车票，送你到绵阳好不好？那里的“鸡”价廉物美。

阳九根：你把我当成啥子人？

老威：嘿，解放前的大文豪，有几个没嫖过？胡适、郭沫若、林语堂、梁启超，那徐志摩，就干脆弄了个婊子在家里养着。我看你是舍不得钱吧？哥们儿个先垫着，为你成立个人道主义基金会。

阳九根：我看就不用操心了吧。

老威：自己去？那更好。雨田认识好多你的崇拜者。

阳九根：你太烂了，啥子都嬉皮士，其实你的骨血里又不是这种人。

老威：这和“是什么人”无关。喂，老阳，真神面前莫烧假香嘛，据说前不久唐晓渡来成都，你还去过夜总会？

阳九根：那是马松做的东，邀了十几个诗人，先在馆子里大吃大喝，都灌了差不多六七两泡酒，然后摇摇晃晃地找了家夜总会。我晓得一进去就什么都完了，想溜，却被一帮强盗扯住。我见晓渡那种正人君子都不虚，也就仗起酒胆。大堂里太闹，于是马松领头进了雅间，可是卡拉OK一开，雅间也就不雅了，再加上三陪小姐一进来，那屋子就有点水泄不通，像春熙路的公共厕所。我不是来玩的，我也不会玩，我想和晓渡探讨些问题。我和他都搞了多年诗歌评论，可从来没有坐在一起交谈过。我们内心都有那份东西，遗憾的是他长期在北京。

老威：既然这样，你们都不该喝这么多酒。特别是你，一醉

就失态，哪能探讨理论！

阳九根：朋友碰面不易，岂能不喝？这也是90年代的风气，除了一大帮子在酒桌上较劲，私下交谈已越来越少了。这是最聪明的社交方式，大伙一视同仁地豪饮，也不疏远谁。但是我当时的确只想找晓渡说话。不料，石光华挡在我们中间，早接上火了。他们在争《天涯》上的一篇文章。石光华一张铁嘴，如果任其发展，那一晚上都轮不到我。我气得猛灌一杯洋酒，扯着喉咙大吼："日你妈晓渡！"他像没听见；我又吼："日你妈唐晓渡！"他才在震耳欲聋的卡拉OK里心不在焉地拍拍我的肩，仍然头没回嘴没停。有人说老阳醉了，有人说老阳醉了习惯骂"日你妈的这块土地"，今天"这块土地"换成"唐大胖子"了。

我从来没感到这么累，这么失落。这世道，谁又能理解谁呢？但是你必须硬撑着。我捏起话筒，乱叫一气《黄土高坡》，我把唱软歌的杨胖子给盖了。我晓得，周围所有的人都在嘲笑我的气喘吁吁，果然有人劝我："老阳，不要爬坡了，爬一个三陪小姐给大家看看。"是的，我落伍了，这些人都比我小十几岁，他们早抛开"黄土高坡"进入后现代了，他们已经做了很多年不写诗的诗人，磨皮擦痒的诗人，可我还把他们当回事，写文章追溯他们的过去！我又灌了一杯酒，最后，干脆拦住屏幕。眼皮都打架了，我还想折腾，这相当可笑。更可笑的是，我被两位小姐拖倒在沙发上，紧紧地夹住。我连蹦了几盘，都被按回去。我清楚，大家都火辣辣地盯死我，准备编排个理想主义者的笑话。我豁出去了，酒壮色胆搂了小姐的腰，没有任何快感，倒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同鸡婆能谈啥子？吃喝嫖赌？不会。我搞了几十年文学，除了文学只有谈文学。于是就自我介绍，仿佛是"文革"前的恋爱幽会。接着，我指着唐晓渡说："中国的大批评家。"还指着石光华说："整体主义诗派的创始人。记住，都是艺术家，

精英!”小姐回答:“哦,都是些伟大的名人,我们也沾光了。”我说:“肯定沾光了。”小姐充满崇敬地说:“不管啥子人,都要付小费,我们这是做生意。当然,伟大名人给钱也应该伟大。”我忙解释:“小妹妹,别误会……”话音没落,周围爆起哄堂大笑,大伙纷纷教训我说:“鸡嘛,摸就摸,搞就搞,鸡巴妹妹哟。”我生气地说:“不准侮辱人!她们也是迫不得已才干这个。”岂料小姐闻言,却把一手红指甲戳到我的眼皮下说:“啥子迫不得已?革命的分工不同嘛。今晚你多给钱,小妹妹就喊你一百声老哥哥。”真是羞死他妈!我只好给一人掏一百元才脱手。

老威:肉都没碰就损失两百元?

阳九根:以后倒给四百元我也不上套了。

老威:你还停留在计划经济时代。

阳九根:啥意思?

老威:你是评论家,读了某些人的作品,然后按照你自己的理解替他们分配角色。你带着这套计划好的文学理论进夜总会,出于根深蒂固的人道理想,你把鸡婆认作你的小妹妹,你认为凭几句悲天悯人的话就能拨云见日,解人于倒悬,不料,人家的三陪行动早进入市场运作了,你不给钱就出不了门,打手在外面恭候呢。老阳,你还是适合放下老师架子,找一个生活之友。

阳九根:我刚离婚不久,还需要调整心态。

老威:现在你和嫂子,不,前妻,关系怎样?

阳九根:离婚之后,她没房住,所以暂时维持现状。没想到,这种失去法律保护的“家庭”反而比以前和谐、轻松。公共食堂嘛,各出各的伙食费,自己的客人自己掏钱招待。我承认她买菜做饭、操持家务都是一把好手。

老威:你的婚离不离都很奇怪。像你这个人,把许多极其矛

盾的因素揉和在一块了。你写文章，教学生，以及进行大多数文学、文化交谈时，有很强的思辨抽象能力，你活在这种纯精神之中，却对构成自己悲剧性格的若干细节视而不见，你了解自己吗?

阳九根：细节把握不是我的长处，虽然今天我在你的“挟持”下，趁酒兴讲了不少细节。我只能这样做人做文，这不是分裂，而是别无选择。我已经50多岁了，按理啥都看透了，但还是常常被本能、被血性所支配，血涌上来，又做不了什么。如此一天到晚忧国忧民，像苏格拉底，漫画了的苏格拉底，一辈子，性都没得到过充分满足，因此热衷于哲学对话。

唉，人一辈子生也艰难，死也粪土，哪天，血朝脑门一冲，就报销了。可就是这使人致命的过激的血，产生爱，产生恨。爱谁恨谁?年龄越大，目标越来越不具体，不甘心哪。金庸的武侠小说之所以狗屁，就是他把任何终极目标都写得非常具体，东邪西毒南帝北丐，武林高手个个像官僚，都一心垂涎第一把手的位子。

老威：你想过当第一评论家么?

阳九根：我没有文本批评，我老是在文章中点很多名，这是一种潜在的“天下太平”的思想。其实，具体也好，抽象也罢，都将人引回源头，生命诞生的地方。我经常想起我的祖父，解放前，他在江津城里开了一家绸布庄，在当地是有声望的士绅。后来，工作组通知他去开会，临行前，气氛很压抑，连我这么个小娃娃都能感觉到。他拍拍我的头就出门了。不久，被五花大绑弄回来，插亡命标游街示众，然后在离我们家门不远的地方公审，执行枪决。

祖父与当地袍哥组织交往密切，这就是通匪。我永远忘不了他路过家门时，在人头攒动中回望我的目光，专注而慈祥，我不

由自主地叫："公！"他就那样深深一眼，把一种宿命的东西留在一个娃娃的心里。

也许，这就是构成我性格的最初的因素。太阳落山了，一家人去为祖父收尸，他被绑在一架梯子上，直直地抬回来。那时电力不发达，整个县城没几盏灯火。祖父的灵魂随着鬼眨眼的灯火去了，而尸体还在家停了一夜，我从母亲的腋下瞥了一眼，觉得尸布下的目光还活着，专注而慈祥。

我已快走到终点了，因为我最近越来越多地想起这个情景。我为啥经历了如此多的坎坷？为啥热爱并从事文学这一行？为啥子与潮流不合拍？为啥从未有过健康的私人生活？

谜底已经要揭开了，真是可笑，可笑而辛酸。

风流穷人雷公

采访缘起

41岁的雷公是文学界的一个奇迹，他经常拿性命作儿戏，在这个动荡的人间乱撞。大概是因为太倒霉了，死神都不愿招惹他。

雷公自以为成名了，但那些写文学史的狗日的权威吃了他，耍了他，却经常有意无意地忽略这个重要的诗人。由于无门无派，连最末的交椅都不让坐，没办法，雷公只好省吃俭用，一本接一本自费出书——我是他多年的朋友，到头来也纳闷："这东西凭什么硬撑到今日的？"

于是在1997年6月 5号夜里9点，有了这篇对话。因为在绵阳雷公自己家中，所以他坦然、颓废、伤感。也许，白酒起了一定作用。

老威： 又从鬼门关归来了，雷公？

雷公： 回来了，你得请我的客。我碰见所有的哥们都这么说，赶快请我的客，否则就没机会了。

老威： 不就一次车祸嘛。

雷公： 人经得起几次车祸，你说？那小车眨眼就过来了，根本就没减速，我像个耍杂技的，一下子被铲起来，滚过车顶，落下车屁股，居然没事！我坐起来，拍身上的灰，皮都没擦破，那司机还算客气，主动提出送我上医院检查。我来成都办事，日程一环扣一环，根本就没空上医院。我站起，试着走了几步，看热闹的里三层外三层，不晓得从哪儿钻出这么多人。成都市面就这习惯，踩死个蚂蚁也要围一堆人。我对司机说："你走吧，没事了。"司机忙递了支烟过来："大哥，对不起。"



雷公的老家，民风顽冥，千年不变，据地方志载，从古至今，这儿就出了雷公这么个大文豪。

（曾镝 摄）

周围看客马上打抱不平："对不起就算了嗦？要他医，要他赔钱。"我说："没撞着，你走嘛。"司机一溜，群众追着我骂"瓜娃子"。

老威：你没把车牌号记下来？

雷公：没记，所以麻烦就大了。晚上到一位朋友家，整个腰开始疼，撩开衣服，黑了一大片。朋友给我搽了一大瓶红花油，凉飕飕热辣辣。我不敢躺下去，就坐着与朋友侃了一个通宵的诗，然后搭车回绵阳，连家门都没进，就直接进医院，一检查，肋骨断了两根。你看我这肋腔，鸡蛋大的一个包，就是接骨的后遗症。

老威：这世上骨折的人多了，咋都没留下后遗症？就你……

雷公：医生的手艺臭，把骨头接错位了，又掰开，重新接。像刑罚，把老子的屎都整出来了，旁边的人还说："男子汉，挺住！"我喊："挺不住！我不要排骨！"周围的白大褂全在我的眼泪鼻涕里笑，我又喊："刽子手！希特勒！"看来，骂人是止痛的。你不晓得，我一见医生就新仇旧恨涌上心头。1989 年，我



华阳镇的罗神仙（光头）夸雷公的命好。雷公说"好个屁，我已死过两回了，有一回被轿车鼻子铲了个四脚朝天。"罗神仙说："所以说你命好得硬梆梆的，你一直硬下去，撑到90岁，阎王爷还不敢收留你。"
（曾镛 摄）

发烧看病，医院为了赚钱，非要我输液，结果输进去的青霉素是过期的，感冒一夜之间就转成了败血症。那一次，我昏迷了三天三夜，做了很多怪梦，我甚至把阎王爷认作了女的，要搂着他老人家睡觉，结果被打了三百棒。满身冒火，一口开水锅在肚子里沸腾，我他妈在光速前进，那些梦像被盖，一条压一条，还没回过神，被盖就变成石板，最后，当石板又变轻时，我飘起来看我自己，乱蓬蓬的胡子，像个新疆的买买提大爷，有声音说："雷胡子，你到底醒了！"我听出是我哥们，接着又有声音说："是几根指头？"我雾里认花，就吐鱼泡一般回答："三根。"

"你还晓得是三根！"那嗓门一下子就大了，原来是我老婆。"我数了一下，不是三根，一共是十三根女光棍来给你哭丧。雷公，雷骗子！死到临头老娘才认出你是个花痴！"

我没有力气解释。后来才晓得，我即将见阎王的消息作为医疗丑闻登了报，闹得满城风雨。于是，曾经与我有过这种那种关系的女娃子都纷纷赶来，好多年不见面的，弃文从商卖烧腊的，已经嫁人生娃的，当然，也有死爱文学的，这时都为了一个共同

的革命目标，走到一起来了。这样黑压压的一群女人，都捧着鲜花，挺着粉脸，一进病房就齐放悲声，谁见过?不仅我老婆没见过，连我也没见过。可惜我那时一点知觉都冇得，否则，我一定每人亲一口，以谢患难情。

老威：你老婆才是患难情，你是文联十多年的临时工，工资不及正式编制人员的一半，还不报医药费。上次多亏你老婆拦住领导，下跪，才榨出钱救了你的命。

雷公：诗人嘛，生得低贱，死得清高。这一跪，档次降下来不说，还欠了一屁股的债。每个月扣一半工资，现在都望不到头。算了，不提这些倒霉事，也不要提老婆。成家立业生孩子，与千千万万的老百姓一样爬坡，哪天爬不动了，就彻底滚尿下去——如果不离婚的话，这就是一辈子。太沉重了，哥们，老婆再好，也像你在《黑道》里说的："像银行的存款，你不用，就始终在那儿。"而情人就不同了，你不用，别人就抢着用。

谁都不想死，谁都不想皮肉吃苦，但是好了伤疤忘了痛之后，你觉得这一切还是值得。听说上回女娃们拥进房来，把花堆了满床，不顾体面，抱住我又哭又啃。抱手抱脚抱脑壳的，全齐了，后面的挤不上来，还急得跳，把我老婆气惨了，拦不住，反而被当作妇联干部搡出房门。为这事，她后来一直气不顺，想起就破口大骂一回。我说我跟死人差不多，她们愿意啃死人，证明我高尚。

我的确高尚，我从来没有主动抛弃过谁，我经历过无数次伤感的分手，觉得这才是诗歌的真正源头。你看，我上班八小时，还要起大早，给娃儿做饭，打扫卫生，养花，养鱼，楼顶上，我还喂了百把只鸽子。你曾经说过，我家里就差一头猪，否则海陆空全部齐了。

老威：你的社交活动也频繁。

雷公：对，并且做事认真。我打扫卫生全是跪在地上抹。你算算，单位与家中我要耗多少小时?我太忙了，可越忙，诗越 是多，每年至少一两本，我不能停，一停灵感就跑掉。我一直跟你说着话，肋腔隐隐作痛，我至少在你这间屋里来回走了好几里吧?

老威：你谈情说爱也走来走去?

雷公：除了做爱不走，其它都走。

老威：写诗呢?

雷公：走不了，但两只脚喜欢在桌子底下互相搓。

老威：天才总有怪癖。喂，雷公，你是咋处理工作、家务、外交、读书、写作及恋爱之间的关系?我的印象是，你样样都不拉下。你睡觉么?

雷公：一晚睡四个小时就足够了。

老：你是特殊材料制造的人吧?撞不死，累不垮，过期的青霉素也放不翻。

雷公：我当过兵，身体底子打得扎实，所以经得住熬。况且忙里偷闲也是种快乐。比如与情人的浪漫故事，最好发生在开会或出差期间，假公济私，又没啥花销。现在讲市场经济，空手套白狼的功夫很难施展，穷文人只剩下开文学会的出路，吃住行全包，多一人少一人无所谓，并且尽可以耍酒疯，当众逞风流，为文坛增添一些才子佳人的段子。咱们的九根先生，都 50 好几了，还在大会上狂追女娃子，真不愧为人文主义的一面旗帜，值得我辈永远追随。我亲眼见某某，80 多岁的前辈，边接受记者采访，边摸一位女诗人的屁股，那屁股粉白粉白的。当然，人家都喝醉了，在酒里干的事，跟在梦里干的事差不多，谁要追究，谁就是阴险的王八蛋。所以九根先生虽穷，只要一年四季有会开，自然就成了感情上的富翁。我与他既是诗友又是会友，懂得

中国文人从古至今，都喜欢开会，如果某人瞪着电视屏幕里的开会骂会太多，那就是他好久没开会，没到追名追利追女人的浑水里去搅了。

老威：你借开会之机搞了多少女人?

雷公：那种场合，比我有名有资历的人多，还轮不上我。有限的几个残花败柳或半老徐娘被瓜分干净了，其他的实在憋不住，就约一个现已下海经商的文学崇拜者买单，一窝蜂出动找三陪。我这种忙里偷闲型，就把老情人带上，一起赴会，拜访些名人，多些鼓励的笑脸，让情人也亲身感受一下雷公在文坛的实力。

老威：你还是没变，雷公。80年代就这么一股川西老农的朴实劲。

雷公：年岁不饶人了。像九根先生，爱喝酒爱开会，为啥?就是平常活得太累太苦，过去的文人看重外部形象，贫贱不能移，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都是做给历史看的。谁晓得国难当头的堂堂大丈夫，在私生活中是不是变态狂?而今改革开放，就是内外一起放，把知识赋予的道德约束力丢开，就其本能，文人与商人、政客、“鸡”或“鸭子”同为一路货，都是追求更少的钱办更多的事。

有一个下午，我打发了上学的儿子，就边做家务事边约情人。下午两点半到五点半，整整三个钟头，家里都是空的，得找点东西填满。情人准时到了，我们聊一会儿天，她就到书房翻书。我说别看书了，时间紧张，该做啥就做啥。她装着不懂，我就牵她手来摸肋骨上的车祸包。她问：疼吗?我说晚上疼上午疼，就这会儿不疼，所以就来感觉了。她说我成了止疼膏药了，我把她放翻在木地板上说，你就是膏药，天天贴在这儿，包肯定消了。

我忙乎半天，才把她硬邦邦的牛仔裤卸脱，大家的情绪都高，却不料有人敲门，砰砰砰的，我们马上憋住气，想等平静了再快活。可门越来越响，最后，一个童音喊道：“爸爸快开门！我晓得你在屋里头！”

情人慌得一跟头翻起来，我忙打手势稳住她，就提起裤子出书房问：“啥子事？”

儿子说：“我的文具盒忘记拿了！”

我气得干瞪眼，可也没法。就在抽屉里翻出文具盒，从窗口递出去。儿子一跑，我马上折回来重温鸳鸯梦，但情绪已低落了不少。正在关键时刻，狗日的门又响了，还是儿子！他喊：“爸爸快开门，文具盒里的三角板没有了！”

我差点没背过气！只有边骂龟儿子边找三角板。儿子要求进房，情人吓得钻厕所。当时的情景一团糟，可过后一想，又忍不住笑。老婆问我笑啥，我就捂住嘴更憋不住了。真是意味深长，如果偷欢成功，还有这种快活么？

老威：当心身子骨啊。

雷公：离散架还远。喂，老威，为啥不笑？

老威：我感到有些不是滋味。

雷公：其实我信仰苦难，它使诗歌显得有份量。可真要有人在我跟前回到旧社会，我又忍不住管闲事。上回一位诗人来四川，我们陪他爬山。整天游山，都是高高兴兴的，突然又提到了一些旧事，情绪突然就很低落。

老威：听你老婆说，你上一回爬山，就在家病了半个月。拉稀又发高烧，大热天还裹着棉袄揩地板。雷公，莫发人来疯嘛。

雷公：远客来了，自然舍命相陪，咱穷人，只能是这种玩法。

老威：那你有钱之后，就会绅士起来？

雷公：当然，有钱，情人、老婆、孩子都将舒服一些，小毛病也不会与我计较，诗的产量也会大大提高。我羡慕成都那位著名富婆诗人，开着酒吧，满世界游逛，然后才去慢慢关注女性及人类的苦难。

老威：最近你就将发一笔财，一万块。周二黄来信说的。

雷公：是 I love you 诗歌奖么？

老威：不算正式，是奖之外专门拨给你的救济款。

雷公：靠得住么？

老威：二黄是经风雨见世面的人物，几番甜言蜜语加愤世嫉俗，一定把那美籍台湾富婆哄得眼泪在眼眶里转。富婆可能没生育过，所以喜欢叫诗人"我的孩子！"目前她在中国的诗人、画家、行为艺术家孩子起码上百，再添你一个也不多。

雷公：我愿意做她的干儿子，不过周二黄那里，你还得替我美言几句。

老威：为啥？

雷公：二黄先生可算个大人物，在北京又开酒吧又开摇滚乐公司，白道黑道都通。上次他到成都，还是你通风报信，我就立即打他手机，邀他无论如何到绵阳看看。

老威：我还特地向他介绍四川最穷最有意思的诗人，人家虽是混混，却一点不势利，马上就答应微服私访你一把。

雷公：二黄先生一表人材，能说会道，把本地的文学土包子全镇了，大家一致认为，他除了嘴和屁眼，浑身都无漏洞。当然，干吹绝对不行，我又找人请客，牛鞭火锅越吃越见效，一会儿，周二黄斯文的伪装就剥下来，趁着醉意要睡荤觉。我手上没有现成的良家妇女，周二黄就要去夜总会。这门坎一跨就上千，没大款跟着，谁敢进？于是我哄他："这晌扫黄严打，见嫖就拘

留罚款。”周二黄酒吓醒了些，可灵机一动，又瞅准我灌迷魂汤：“你是本地名流，知道什么地方安全嘛。”

我当然清楚，就与一位朋友陪他到城郊的一座立交桥下，找一位卡拉 OK 老板。这老板过去写诗，长期追随在我手下，自然仗义，马上打传呼约人。周二黄见有点像黑店，就担心安全与卫生。老板拍着胸脯说：“实行三包。”

我与老板说好改天结账，看客人的满意程度。我和朋友连水也没喝，办完事就走，节约成本嘛。周二黄坐在屏风里，拿一张报假看，其实心急火燎。嘿，我以为他要个个把小时才收场，没想到我们前腿拢，他后脚就到，还一拐一拐的。我朋友忙扶着他进屋坐定，我笑着问：“搞安逸了？”

“安逸你妈个屄！”周二黄大骂，“太黑暗了，雷公！炮房就一破沙发，大冷天，连块遮屁股的布都不给！什么文明城市，文明得干那事都不盖东西，光溜溜地扑来扑去，那“鸡”还怕羞，死死按住那地方不松手！”我问：“哪有三陪不做生意的？”周二黄说：“当然做，你给一万元她都不拒绝。关键是我喝了酒，认不准目标，好不容易逮住，腰还被鬼沙发给闪了。忍痛插进去，才顶两下，鸡就开始盘问我：“你是雷公老师的朋友？”我哼哼两声，鸡又说：“你千万莫告诉他我在干这个。”“真撞鬼了！”周二黄大发感慨，“怎么各行各业都有诗歌爱好者？”

老威：这“鸡”跟你是啥关系？

雷公：屌关系。我是偷鸡不成倒蚀把米。周二黄嚷着要我“赔偿损失”，没办法，我得罪不起，只好连夜火速动员所有的朋友挖老窖，终于在午夜 12 点约来两位大龄女青年。周二黄吃了若干牛鞭，刚才又闪了屎筋，更饥不择食了。但绵阳不比北京，除了三陪，哪怕再开放的女子，也不可能初次见面就剐裤子。周二黄的强项是口才，从北京到东京，再到巴黎、纽约，吹

得天花乱坠，有位绰号“小雀斑”的真被他迷住了，就互相留了地址、电话，依依惜别。

老威：他哪有这种浪漫情调!

雷公：可无论如何也要熬到第二天。据周二黄说，他送别时，已亲了嘴，摸了奶子，约定次日上午相见。我说声“好好休息”，就安排他睡，说实话，我也疲倦了。

老威：周二黄说，他在你家几乎冻成冰棍了。

雷公：你通风报信时说，要我变得越穷越好，我生性好客，在吃喝上装不出来，只好在住宿上做文章。我安排他睡儿子的硬板床，并且把儿子小时候用的铺盖给他。

老威：多大?

雷公：一点五平方米，盖得了脚就遮不了肩。周二黄脸都青了，说：“这怎么过夜?”我哭丧着脸说：“实在拿不出其它东西。你冷，我心里也难受。”周二黄要去找宾馆，我说：“你这不是扇我的脸么?”周二黄说：“那你今晚成心收我的冻死骨?”我一横心，把一家人的过冬衣服全搬出来，让他盖个够。二黄发誓：一定替我挣一百条被子的钱。

老威：周二黄见多识广，居然被你给蒙了。

雷公：诗人无钱，只有耍苦肉计。

老威：你盖啥子?

雷公：我一家三口挤一床，三层大棉被，热得汗流成河。没办法，即使我要照顾客人，老婆也不愿意。第二天大早，周二黄冻醒了，出门散步，真是好习惯。

用罢早餐，周二黄才缓过来，他说四川这鬼地方，阴冷没暖气，你们怎么过?我说一家三口抱在一块就暖和了，二黄连说：“不容易不容易。”

十点钟，二黄的心上人来了，两人迫不及待进里屋，唏哩哗

啦弄出了动静。刚好是星期天，儿子睡懒觉，迷迷糊糊地上厕所。他进去后，砰地一下关门；哗哗哗完事出来，把脚一勾，又砰地一下。气得我直叫“小狗日的造反”。

我的骂音没落，周二黄的骂声就起了：“叫化子雷公！穷鬼害人啊！”

老威：你又把二黄咋个整了？

雷公：他怪我铺盖太小，还一床衣服，简直是狗窝。勉强趁热劲头上身，连裤子都不敢剐多了，老觉得背上冷风嗖嗖。抖抖索索半天，瞄准了要行事，门外突然砰地一声，像新年爆竹，把女的震坐起来了。扳下去重新来，又砰地一声，女的就下床提裤子了。

这下子，二黄再不听我解释，一冲就回成都。他说：“忆苦思甜终于结束了。”你说啥意思？

老威：你是装傻还是演戏？天才啊，雷公。等一万块到手，就请客吧。

雷公：烂账还没还清呢，昨天还倒贴了300多块。

老威：请谁？舍得300多块？

雷公：我得了台湾一个诗歌大奖，邀请来了，我哪有钱渡海峡风光？没奈何，只好给颁奖大会发了个贺电，简略地阐明我的艺术道路及立场，当受奖辞吧。99个字，花了300多，还打了折。

老威：你发横财了！台湾的诗奖少说十几万元。

雷公：就一座铜雕，暂时还领不回来。

老威：那跟大陆这边的民间诗歌奖差不多，评委一长串，评语与诺贝尔文学奖相仿佛，就是不拔一根毛。

雷公：这是一种精神含金量，给钱就俗了。

老威：你还没俗够？雷公，风流穷人雷公呵。

北京混混周二黄

采访缘起

据说周二黄这样的"名流"在各大城市都有，不过在首都北京更为普遍，谁也不清楚他们具体弄过什么，可文化艺术的事他们都沾边。

翻翻历史，似乎每个朝代都有这样的交际名流，女的叫"交际花"，男的不可能称"花"，只好暂时以"混混"代之。当年李白奉诏入京，红极一时，常与贺之章、张旭等名流出入青楼、酒肆，放浪形骸，并称"长安八绝"，我掰指头数来数去，也凑不够八人。显然，被史家略去的滥竽充数者，属混混之辈。

有了这种参照，当混混也是名垂千古的伟业。不知周二黄以为然否？我在1995年4月21日夜访问他时，他已满嘴酒气和文化箴言。可爱的人谁不需要呢？混混又不犯法，而且使世界充满温暖。

周二黄：老威，你怎么混进来了？

老威：我是打着你的旗号进来的。没想到，地下音乐会还收门票，30元一张呢。

周二黄：这不是普通的音乐会，这是"超载"，一流的摇滚乐。台上的号见过吗？比一辆汽车还长，澳大利亚土著吹的，那个加拿大胖子，我们叫他"白求



都是熟人，都是陌生人。

（黄峰 摄）



舞会高峰，也就是快结束了。当曲终人尽时，大家就从失语的动物变回思考的人。然而，混混永远拒绝思考。

（黄峰 摄）

恩”，负责吹号；拉小提琴的是美国人，大使馆的二秘，特别值得介绍的，还是扬琴演奏家某某，亚洲第一扬琴，大至雷劈，小至心跳，他都能敲出来。还有鼓手、电贝斯，都是空前绝后。老威，乡巴佬，今天你能混进来，真沾了咱周二黄的光了，你看周围的观众，洋人比中国人还多两倍，几乎都是各国使馆来的，一会儿幕间休息，我给你介绍介绍。

老威： 我是冲着你来的，其他人就不用认识了。



国际主义精神的中外烛光舞会，混混周二黄在其中如鱼得水。

（黄峰 摄）

周二黄：我还有很多应酬。你看，光是来来往往的笑脸，就够我点头的。我周二黄在北京，也算个名流，娱乐公司要开，酒吧要开，艺术要搞，书和广告也要写，有时，我也把这身名流皮脱了，去街头充当马路求爱者，过过穷光蛋的瘾。

老威：周二黄，今晚你他妈的得先把心收起来，应付应付我，认识十几年了，你的底我还不清楚?哪样时髦玩哪样呗。

周二黄：老威怎么啦?是不是为了那盘诗歌朗诵带?不行不行，我的公司出不了，我要推歌星赚钱，这当中的难处，咱哥俩改天再喝酒聊，好吧?

老威：你的几任老婆都是歌星，就没一个成器的。你是招歌星还是招老婆?

周二黄：你的嘴还是这么臭。老威，我们都不年轻啦，该熄熄火啦。唉，今晚我也没法听“超载”了，看样子，你是不顾老脸要缠出个结果。我们出去找个店儿吧。

老威：这才像话。我每年都到北京，每年都见你忙。别，你先别打岔，你的理由总是很大，好像北京城离了你，交通要堵



当动作多于语言的时候，语言就被取消了，当人类失语时，也就彼此亲热得同群居动物差不多了。

（黄峰 摄）

塞，政府机器也要停转似的。

周二黄：不折腾，我这名流还当得下去吗？这是北京城，名流像地里的韭菜，割了一茬又冒出一茬，只有我周二黄是永远的嫩韭菜，你割不完。女人需要我，流浪歌手需要我，打工仔需要我，像你这样在野的作家，也需要我。我就象征着邓小平改革开放的政策，什么都涌进来吧，我这瘦胸脯容纳得下。我出过十几趟国，什么诗歌节，什么摇滚音乐会，我都混腻了，在老外中间，也就是吃吃喝喝，谁会关心你写过什么作品，谱过什么曲子。什么叫"不朽"？生命过程就是不朽，一夜搞一个女人，直到有一天突然不灵了，就是不朽。谎言就是不朽，只要谎言能让人高兴。再过几年，我折腾不动了，就停下来做绅士，成天溜狗玩，当然书和唱片都要有，满满的几屋子，我在中间像赏花一样，不一定要摘下来看，只感受那种气氛就够了。一个贵族，有各种阶层的朋友，由于他早年的活动，大伙都尊敬他，给他面子。各个历史阶段都缺不了这样的人——哪怕你老威这么狠，将来名扬天下了，也会卖二黄的账。

老威：我喜欢诚实的人，哪怕是坏蛋，也坏得透明。周二

黄，你是从哪儿发迹的?

周二黄：三里屯，那里靠使馆区，外国人经常出没，酒吧特别旺。我最先做书生意，想约人写一本酒吧故事，主人公是一位18岁的少女，从外省来到北京，在她的眼里，什么都是新鲜的，不设防的，于是她走了进来，把青春、贞操、纯朴、真情全留在这儿了。她最先遇见的就是一个三流歌手，然后是三流导演，以招收女演员为名，到处骗人肉体的那种。后来，这个少女变了，把与人睡觉当作家常便饭。当然，这是一个很俗很滥的伤感故事，上个世纪的作家，巴尔扎克、莫泊桑写过很多。可这条线索能把三里屯和圆明园画家村流传的许多黄色段子都弄进去。

老威：纯情少女堕落成女混混，这是写你自己吧?

周二黄：也包括我自己的早年故事，比如有一回，我单独一人在三里屯喝酒，见一女孩坐在角落里，神态很凄美，并一杯接一杯地灌酒。你晓得，那时我年轻，怜香惜玉，就凑过去与她搭话。先谈音乐，后侃各自的经历，同是天涯沦落人，一下就对上号了，我提出送她回家，她抹着泪说，自己也不知道家在哪儿。我一惊一喜，就叫了出租，把她扶到我的楼上，刚准备给她宽衣洗澡，不料她包里的BB机响了，我这傻逼还把电话亲自送她手中，她接了，酒也醒了大半，然后站起来，说要下楼一会儿。我等了一刻钟，不放心，就追出去，见楼下院里停了一辆面包车，一小子正在扇女孩的耳光，挺狠的，打得女孩靠在车上了。他妈太不像话!我想都没想就冲上去拉住那小子，可他吼道：“这是我老婆，你干吗?!”我刚要回吼他一句，脑袋就轰地大了，原来暗处还有一人，把一板砖砸下来。我昏迷了一天一夜，要不是过路的邻居送我到医院抢救，早被冻死啦。

这段教训把我的邪火浇下去大半，从此我的目光不光盯着女孩子，那没用，有了身份、地位，女孩子们会反过来盯你。你晓

得，我的英语还凑合，在三里屯混个一年半载，与各国使馆的年轻人也熟了，我向他们提供了不少地下诗刊，介绍一些地下歌手，这种事干多了，阅历广了，百炼成钢，境界也就高起来。你老威想出国么?想参加诗歌节，或者当某所大学的访问学者么?把资料准备好，把钱准备好，邀请不成问题，护照和签证也不成问题，包在我二黄身上。

老威： 别说大话，有了钱，我不自己去旅游?

周二黄： 这不是一回事。旅游?到新马泰?你又不是农民企业家，到那些地方干吗?出了国，镀了金，还得弄一些名份回来。名份就是无形资产，什么场合都用得着。比如我，代表中国参加过欧美的四次诗歌节，一个写作计划中心，曾在三个著名大学访问、讲学，还同著名汉学家某某、某某某对过话，怎么样?吓唬中国人绰绰有余吧?

老威： 我都被你唬住了，你写过什么东西?

周二黄： 我写过什么东西?老外也会这样问。我写过诗、小说、散文、回忆录，可在中国出不了。还制作过广告，因为广告画面有些反党，也不出来。汉语很深奥，很隔阂，老外不太愿意深究，只要一出了国门，给你提供一个讲坛，你说什么就是什么，连放个屁也能代表中国。老威，你不是在写鸿篇巨制吗?拿出来我瞧瞧，介绍到外面去。

老威： 我对你不放心。

周二黄： 啥不放心，现在早过了“十年寒窗苦”的时代。

老威： 你不会把我的作品说成是你的吧?

周二黄： 嘿嘿，我只添个名字，咱哥俩合著。

老威： 你这种东西，怎么没被那板砖砸死。

周二黄： 开玩笑呢。老威，你把这些看得太重了，其实汉语作家在西方，就那么回事，翻译过去一本书，印数几百本，影响

得了谁?我知道，你也没多少钱。我们来联手搞个出国文化致富的计划怎样?

老威：我洗耳恭听。

周二黄：我负责搞邀请，荷兰诗歌节的，哈佛大学、哥本哈根大学，甚至巴黎或牛津大学都能想到办法，还有国际笔会、爱荷华写作中心也行，你呢，负责拉几个有文化品位的商人，让他们与我们一道出国，当然，往返机票，旅行开销都得由他们全报。这是他们打国际广告的机会，商务活动也可以与文化交流同时进行，而且，他们还能弄到“访问学者”、“特邀文化代表”的头衔。

老威：这事不是一朝一夕能办好的，我回四川后再给你个信吧。好，这个话题就暂时打住，我们还是回到三里屯，你的酒吧故事弄好了吗?能不能拿给我拜读?

周二黄：我曾找了好几个写手，都不灵，这不是瞎编的活儿。后来，我又找到一个诗人朋友，我花钱，领着他泡一个月的酒吧，还付了订金。可他只写了两万字，我就让打住了。不，我不是说他文笔不行，而是他篡改了我的创意。他把主人公由少女换成一只在酒吧里长大的母猫，认为以动物的眼光看人，更刺激、更自由。

老威：我也认为是这样。前苏联的布尔加科夫就写过名作《狗心》。

周二黄：我不否认“猫”的创意更艺术，说不定还能弄出后现代的经典来。但市场接受不了，市场需要煽情，以纯情少女为主角的书都能卖大钱。

老威：那你自己写最合适。

周二黄：这些年出没于社交场合，口才突飞猛进，但文字能力却退化得一塌糊涂，一摸笔就头晕，再说，后现代社会的特点

是，炒作比作品本身显得重要。

老威：你可以口述，让秘书记录嘛。

周二黄：你在挖苦我，哪有这样当作家的？不过，这种“青春冲动”已逐渐平息了，不，后来又被新的刺激所代替。

老威：你的绯闻太多，讲一个有特色的。

周二黄：讲一个你感兴趣的，有一天下午，阳光明媚，我着一件印有“牛津大学”的黑色T恤去北大参加一个诗歌朗诵会。刚入大门，就有一只手从背后拍我，一回头，见一位金发女郎冲我微笑，“您上过牛津？”她问。

我点头，就与她天南海北地瞎扯上了，当然，诗歌会也就不去了。小姐是德国人，有位表哥去年刚上牛津大学。我被她迷住，眼看太阳快落山，就约她一起去三里屯。

她彬彬有礼地谢绝，我就急忙与她敲定明天约会，她摇头，我说后天。最后，她不容易敲定一个星期后见面。我熬呀熬呀，几乎就动了娶洋老婆的邪念，终于到头了。我把她接到家里来，你猜怎么着了我们之间有语言障碍！她刚到中国不久，汉语不熟，说英语吧，我平时水平还过得去，可要谈情说爱还差了点。你别笑，我一般的求爱语言也会，但这不是一般的求爱，我是想……这个，嗯……一宿之欢……嗨，他妈的，汉语要隐晦些，有时绕来绕去就那意思，可表达得挺妙趣横生；英语不行，要么白要么黑。我万一直露地表现我的冲动，就同找“鸡婆”的行为差不多，人家肯定会严辞拒绝。就这样，狗啃骨头似的对话，进行了三个钟头，还没实质性的突破。我和她开始互相打手势，太糟了，她的蔚蓝大眼睛老是那么天真，而我都汗流浃背了，她见我坐卧不安，就用结结巴巴的中国话问：“密斯周，您有事？打扰了。”我一听有收场的意思，眼泪都急出来了。她吃惊地说：“您病了？”

我真犯病了，我趴在她肩上嚎啕大哭，并用英语吼道："yes! yes! 我病了，在这个垃圾国家，做一个艺术家都有病! 我太惨了!"这洋妞闻之一愣，同情心随之被激发出来，她替我擦眼泪，还拍我的后背安慰说："别哭，周，您会好的。"我见苦肉计奏效，便加紧放肆："我 34 岁了，从来就没好过一天，没人理解我! 在我的祖国，我这样的天才艺术家连老婆都找不到! 你不会了解中国人，唐诗宋词的浪漫已经没有了! 这是个猪圈! 您一个德国人，到这儿来干什么?来嘲笑我?我，我爱上了您，可我不是德国人。"

这一下，这妞被我的羊癫疯感动了。她抚着我的脑袋说："没关系。"我的身子直往她的奶子上压……下一步，我们就哭哭啼啼把什么事都做了。不瞒你说，我太入戏了，差点就没硬得起来。

老威：你为了一夜风流，把祖国，把唐诗宋词，把我们这些崇尚艺术的人，全拉去垫背了。我真佩服你这名流，卵蛋一胀，什么话都说得出口。

周二黄：是人就得活下去，不亏了自己。至于祖国呀，传统呀，艺术呀，明摆着的，很伟大。伟大的有定论的东西并不因为我周二黄的亵渎就贬低了。你知道，我周二黄心眼不坏，如果坏，就不会让你老威看出坏来，就不会给你掏心窝子，把丑事一件一件朝外抖。我只是软弱，太没约束。60 年代出生的人，一睁眼就是"文化大革命"，就是造反有理。这种阶级原则一垮，就再没东西值得信任。

老威：你就没尝试约束一下自己?

周二黄：约束?我是石头里蹦出来的，父母约束不了；老婆，两三年一换；警察管不了，因为混混不犯法。哦，明白了，你是指宗教?

老威：信教也不错。

周二黄：我曾信过天主教。年前在西安的一个场合，我认识了三个女教徒，她们都有相当曲折的人生经历，可入教之后，一心向天主，渐渐就脱胎换骨了。为首的圣女叫樊音，我们对上目光后，彼此都怦然心动，她开口就称我为“上帝的孩子”，我不禁流泪了，急忙说：“我不配，我的身上有撒旦。”她说：“我们三位姐妹，今晚上会跪在圣灵之前，为你祈祷一个通宵，上帝是仁慈的，他会宽恕你的罪。”你听，这多动人，我妈也没对我说这么动听的话！于是，我就向她们忏悔，凡是能记得的丑事，都一一坦白。我还说：“我曾经在北京的一所天主教前徘徊过一天，可守门的教徒就是不让我进去参加弥撒，他用挺凶的眼光盯住我，因为我的脖子正害牛皮癣，我怀疑他已看穿了我体内的魔鬼。”然而樊音说：“这是个凶气笼罩的黑暗时期，撒旦大行其道，它有很多种化身，或许不让你参加弥撒的守门信徒就是撒旦的化身，你看穿了他，可你不敢上前与他搏斗，因为你看到的就是你自己的罪。现在，你忏悔了，那就与我们一起祷告，你将在祷告中感觉到仁慈的主在承担你的罪，洗清你，并赋与你一种信仰的力量。”

老威：这樊音真不简单。

周二黄：她还说：“不是你病了，而是这个时代病了，20世纪一开始，人类就染上了一场精神瘟疫，诱惑太多了，而种种诱惑都是撒旦的化身，而上帝只有一个。虽然我父慈爱无边，但在一次次与撒旦的交战中，他退却了，几乎抛弃了人类，因为人们堕落的天性与撒旦一致。于是有了希特勒，有了南京大屠杀和奥斯维辛集中营。人们被一副副末日图景吓坏了，又向上帝伸手。上帝因为他是造物主，他不能不为了天下苍生去降服魔鬼，下次决战在1999年，宇宙中将闪现威力无比的大十字星座。”

老威：《大预言》里也这么讲，有了这么个圣女引路，你该回头是岸吧。

周二黄：我苦心静修了三个月，酒色都戒了，一想到三个圣女为我这个陌生人祈祷了一个通宵，心里就热乎乎的，我周二黄也是对世道看穿了，才一天天混的，现在算慧根绽露，说不定将来能做一个牧师，派上大用场。于是我破天荒地写信，邀请樊音她们来北京，最好把一些好哥们都发展成教友。樊音她们果然应约来了，住在我家不出门，成天祈祷。有天下午我出门，她们也说要出去办点事，会很快回来。我把一串钥匙给了她们，自己在外面耽搁到夜里 12 点才回家。一敲门，没反应，我慌了手脚，把门擂得惊动了四邻也没辙。他妈天下着雪，这么晚到哪儿去过夜?跺了一会儿脚，快成冰砣子了，只好打车直奔三里屯，找个热闹酒吧。我三个月没来了，太亲切了。到了下半夜，酒吧也冷清起来，我喝得迷迷糊糊的，只好在附近找个丑得没人要的“鸡婆”，去她那儿将就着过了一夜。

第二天大早就回家，门里还是没反应。我熬到中午，真怀疑圣女们出车祸了。我一边报案，一边找锁匠，防盗门过分结实，连找三个锁匠也弄不开。只好从邻居家借把焊枪，在门上割个洞钻进去。圣女们的洗漱用品还在呢，这怎么办?

焦头烂额又过一夜，樊音终于来电话了，原来她们在京城迷路了，当天绕德胜门兜了不少圈。圣女嘛，一心一意迷天父，当然记不住我的地址和手机号码。她们当夜就赶回西安了，连电话都是在那边查到的。唉，现代社会有这种白痴! 在她们的开导下，我周二黄几乎成了坐吃山空的蠢蛋。

老威：信教本身又没错。今后你多配几把钥匙不就行了。

周二黄：我哪经得这种折腾! 特别令人恼火的是，几个月以后，我的那地方居然冒出了两朵菜花! 这尖锐湿疣不痒不痛，可

最难治。我花了好几千元，菜花还复发了一回。他妈的，天主那样仁慈，我一心向着他，他干吗要这么惩罚我?

老威：你那晚经不起考验，又堕落了。那“鸡婆”也许又是撒旦的化身。

周二黄：我的鸡巴才是撒旦的化身。看来，只有掐掉它上帝才满意。

影子杀手赵苗苗

采访缘起

赵苗苗的“事迹”在监狱传为笑谈，当我偶然听一位警察讲起时，不觉目瞪口呆，于是动了拜访的念头。我动用了许多关系，终于在1991年8月2日如愿。

当时太湖正闹水灾，据报载，某地监狱为防水患，已把犯人转移到防洪大提上。而赵苗苗倒安然无恙，一如既往地在监舍里练习“射击”。

赵苗苗杀了人，依律该斩，只因为犯罪动机不明，两派权威专家对其是否是疯子争论不止，所以在重庆市某看守所一住四年。他曾是杀人碎尸犯卢人标的邻居，相似的个头和脸谱，像双胞胎。

据看守介绍，赵苗苗除了“射击”不止，其它行为无异常。由于做手工活卖力，他曾被评为先进人犯，多次得香皂、毛巾、牙膏的奖励。

赵苗苗已35岁了，还保留着某些儿童的不良习惯。



影子杀手唯一的童年照。
（曾循 摄）



精神病院的集体照，这是摄影家袁冬平独一无二的视角。



影子杀手想回家吗？（袁冬平 摄）

老威：你在看守所关了几年？

赵苗苗：你是我的律师么？我已经四年没见过律师了。我也从来没请过律师。我是山城第一杀手，抓我的时候，来了一百名刑警。我以为早该判死的，等了这么久，终于来律师了。哪个出的钱？我啥时出庭？

老威：我也不晓得。喂，杀手，你既然那么大名气，肯定探你的人不少。

赵苗苗：我四年没在社会上混了，兄弟伙早把我忘了。半年前，我妈来过一

次，我写了八封信，邮票也是借的，她才来一次，大冷天，她只给我送进来十块钱，一双长统丝袜。我穿在身上，连肚脐眼都被封了，前头还鼓一包，像个跳芭蕾的，惹得全房的贼都笑。这老疯子，我明明要她送50元现金，还有绒衣绒裤，她偏要讽刺我，送丝袜！这是让我冷了就在房里跳舞玩。临狱里敢跳舞么？我一怒之下，就给老疯子发了封信，可让人给卡了，还把我狠狠训了一顿。

老威：你写了什么？

赵苗苗：我悄悄带出来了，你看。我写不了多少字，只能用图表示。有些字原来也认得，久不碰面，就有些生疏，就像我们街上的有些人，我看着面熟，就是叫不出名字。你认好了，这个乱鸡窝一样的白发老太婆，就是我妈，现在已经不叫妈了。老疯子。对，老疯子举手投降，嘴里还喊饶命。她的裤子吓掉了，瘦屁眼儿淌下的这几点黑砣砣，叫屎，这几团雾，叫屁。为啥把她吓出了夹屎屁？是因为这把大号手枪抵住了她的脑门，扳机还没抠，否则上半身就全开花……呼！呼！过瘾惨了！请你把这封信带给老疯子，让她马上送50块！最后通牒！

老威：这封信还是留着，我这儿有50元，你妈带给你的。

赵苗苗：老疯子开窍了？这一晌，我天天都在舍房里练枪法。对着电视，对着墙，对着其他贼呼呼地练，好久没举行实弹演习，见着铁栅外武警背着枪，就咽口水。昨天中午，大白天做梦，与警察对射，不料上头武警却拉着枪栓，命令我站起来，原来不是做梦。老疯子不送钱，我就把每个人都认成老疯子，我每天枪毙她一万次，她肯定会有感觉。好，钱我收下了。她的伤势如何？

老威：谁的伤势？

赵苗苗：我妈。

老威：她没受伤。

赵苗苗：咋会送钱来？对于老疯子那种吝啬鬼，拿钱叫出血，我给你开张收条，拿回家给她出血。将就这张，我把手枪撕下来，下面写几个字："暂时留下你的狗命。""暂"啷个写？

老威：你有毛病吧？

赵苗苗：上次的律师也这么说，于是把我送到医院做脑电图。我有啥毛病？杀人抵命，借债还钱，我又不想抵赖。

老威：你说你是山城第一杀手，你受雇于谁？

赵苗苗：我杀人如麻，受雇了很多家，嘿嘿，暂时保密。人家给了钱，在美国和瑞士银行给我存了户头。这个户头，你如果答应做我徒弟，我也可以传给你。全是金条子，把重庆市都买得下来，等我出去之后，就先给××打电话，让他开办一个世界上最大的工厂，先把下岗工人给我解决完。还有乔丹，还有戈尔巴乔夫。嘿嘿，我说漏嘴了，反正都是自己人，是雇主，我是国际主义，是白乔恩。

老威：白求恩。

赵苗苗：白乔恩！！！还是律师呢，张口就是屎！太不文明。

老威：我叫乔脑壳。

赵苗苗：那就是组织里的人了。

老威：张春桥同志还健在吗？

赵苗苗：关在秦城……他妈的！你这叛徒，都关进来了，就你还在外面。

老威：你晓得5.21枪战么？

赵苗苗：5.21？这是暗号。每次雇主不会直接出面，都用5.21接头。对方递一箱钱过来，叫"5"，我收下钱，回答"21"。

老威：亏你是山城第一杀手，连5.21枪战都不晓得。江北

的斧头帮和市中区的解放帮在大桥下面黑吃黑，双方的管事都被丢翻了，枪战打了一个多小时，警方才赶到。

赵苗苗：他们用的啥子枪？

老威：当然是火药枪。

赵苗苗：混战没意思，挣大钱的都是单干户。

老威：你到底杀了好多人？

赵苗苗：天哪么多。

老威：这是吹的。据你的看管人员说，你只杀了一个人，而且还是女的。

赵苗苗：不错，是女的，住我楼上，她是双枪老太婆的后人。

老威：你把双枪老太婆的后人都干掉了？佩服。

赵苗苗：你不要看我个头小，练武的人都是这样，精骨人。那婆娘就欺负我这一点。我恨她的时候，她就故意不看我。当然，不看就不看，练武的人宽宏大量，你不看我，我就懒得恨你了。可叫人气炸肺的是，她的电视天线竟然牵到我的窗外！占了我的天空，每当想到我的天空中有一根仇人的电视天线，我就失眠。我拿竿子去戳那天线，自己的电视却在抖。原来那婆娘把她的天线连到我的天线上。这是啥子意思？她莫非对我有意思？这个淫妇，娃儿都上小学了，还拿天线来勾引男人！我是哪个？山城第一杀手。看得起她？于是我戳断电视天线，大家都搞不成。可是居委会大妈又来了，后头跟了一大帮，围住我就开批判会，还把祖宗三代都联系上，说是我爸的遗传。这不是闹“文革”么？老子有问题儿子也有问题。终于，老疯子回家了，承认“破坏闭路天线”的罪名。这一下，我的仇更深了。

我开始熬夜制造火药枪，床底下，有一箱子弹壳，那是我爸的遗产，“文革”武斗时从街上捡的。有了子弹壳，这枪就太容

易造了，其原理，同弹弓差不多。我半个月做了七支枪，又到废品站回收铁砂子，最后去杂货店买一百盒火柴，把老板娘骇了一跳。她问我："苗苗，想做生意啦?"我点头回答："对，军火生意。" 回家后，我就上床，在被窝里打着电筒，用铅笔刀刮火药。我连干了一个多星期，把刮下来的火药用布包好。其实，一百盒火柴连一捧火药都刮不够。我又干了一个多月才把弹药储备好。

在作战之前，要进行军事演习。好在除了星期天，我妈都是早出晚归，她退休后，就卖报去了。我一个人在家，把床当作战壕，我埋伏在战壕里，拿枪瞄准敞开的门。有一回，我的枪走火，把来收电费的大爷打了，幸好只是耳朵流血。我妈回来，把我的武器没收了。但她一走，我又做了七把枪。

汲取教训，我把穿衣镜搬来对着门，每天向镜子里的敌人瞄准。我百发百中，每次听到楼梯口传来脚步，我就立即躲进战壕，只露出枪口。敌人渐渐近了，我的气紧，心剧跳。终于，那婆娘进入镜子，我一扣扳机，玻璃哗拉垮了下来。

为了节省弹药，三个月，我只换了11次玻璃，老疯了不拿钱换，我就当着她跳楼，她把我从窗台上拉下来，就狠狠咬，把肉都咬下了，还是犟不过我。10月一过，天就凉了，有天下午，我准备关窗户，突然听见脚步声。"仇敌来了!"我立即埋伏。窗子被风吹得啪啪响，雨也斜飘进来，狡猾的敌人往往选择恶劣的天气进犯!我正在猜测，那婆娘出现在镜子里，披头散发。她不上楼，居然直奔我而来。他妈的，你敢缴我第一杀手的械!"出去!"我命令说，她不理，我甩手一枪。怪了，镜子还好好竖在那儿，镜子里头的婆娘却轰地一声倒下去!

她满身都是血，躺在门口叫唤。我换了一把枪，冲过去抵着脑门又一下。她不呻唤了，战斗结束。我坐在她身边，等候警察

来绑我。嘿嘿，太奇怪了。我想打碎镜子时，敌人就倒下；我要敌人倒下，却只倒镜子。

老威：你上过法庭吗?

赵苗苗：差点就上了。后来法院为我指定了律师，开庭前，他来了一次，接着我没去法庭，改去了医院。以后，律师和法官都失踪了。他们说我缺乏杀人动机，其实我的动机就是天线。我已经关了四年，还要关多久?

老威：我也奇怪，为啥不把你送精神病院，那里有电击枪，专门对付你这种杀手的。

赵苗苗：精神病院全是疯子，我一个健康人为啥要去?我在看守所吃不愁，还可混包烟钱。

老威：看来你在监狱里还挺逍遥自在。

赵苗苗：就是油荤太少。杀手没油荤，如同枪膛生锈。

老威：你的父亲不管你么?

赵苗苗：他也需要人管。

老威：进监狱里了?

赵苗苗：进医院了。

老威：这么说，你的病有遗传。

赵苗苗：我毙了你!

老威：我是组织里的人。

赵苗苗：暗号?

老威：乔。

赵苗苗：乔丹，还是戈尔巴乔夫?

老威：乔脑壳。

赵苗苗：同志，终于找到你了。

老威：看见了红星，看见了红旗。打不死的乔脑壳，我还活在人间。

赵苗苗： 亲人啊，党啊，有啥任务就交给我吧。

老威： 组织上派我来审查你的病，是不是遗传?

赵苗苗： 组织上?

老威： 组织上吩咐，一旦审查终结，就给你100万美元和100条枪，你被雇佣了。

赵苗苗： 好吧，我坦白。我爸是文革中的造反派头头，武斗时就喜欢玩双枪，他曾经指挥军舰，攻占朝天门码头。四人帮垮台，他跟着倒霉，想不通，就疯了。做梦都喊冲啊杀啊，把我家的床和大立柜当作碉堡攻打。这下忙坏了我妈。几次找人把他朝医院送，他都逃了回来。但是，遇见街上有啥热闹的话，他就脱光衣裳裤子挤过去，把群众的眼睛吸引过来，并且发表演讲，边说边唱，边跳忠字舞。有一次，他还把煤油炉子放在我妈床下，点燃就跑，差点把我妈烧死。我平生第一个敌人是我爸，我练枪，可不敢朝他开枪，这不是我孝顺，而是不敢，他当杀手的工龄太长了。江青曾经雇他去杀华国锋，他人不了中南海，才回来的。后来我长到25岁，觉得应该比我爸更厉害了，就在家里与他对打，把床当成战壕，我们一人占一边，对射。子弹打完了，就滚在一块互相掐脖子。好几回，他翻白眼了，我才晓得他是我老汉，就一松手；他就反过来掐得我翻白眼，我蹬腿舞手，快不行了，他才晓得我是他儿子。后来我们数一二三，一起松手。

我们亲密得像战友一样。他手把手教我枪法，教我斗走资派李井泉。把我的脑壳朝下按，还给我挂黑牌，在家里游街。我与他商量："现在改革开放了，不是这套耍法了。"他问："哪套耍法?"我说："吃喝嫖赌。"他说："你娃学坏了。"我说："你娃过时了。"他问："哪点过时了?"我说："现在当杀手挣钱，你不挣钱。"他说："阶级觉悟就是钱。"我拿出钱让他认："这是票子，还是觉悟?"他想了半天说："你把这票子给

我，觉悟就提高了，这叫以经济建设为中心。”

我气坏了，就骂他：“你疯个屁，见钱眼开。”他恨了我半天说：“你说我不疯？”我说：“装疯！”他又说：“你说我装疯？”我说：“是装疯！”他一把扯住我说：“那好，我们走。”

我和他来到街上，他说：“我要脱裤子了，你敢不敢？”我说：“敢。”于是我们都脱了裤子，引得群众里三层外三层地围观。他说：“我要上台发表革命演讲，你敢不敢？”我说：“敢。”就上街中心的岗警台模仿《列宁在1918》：“反革命的烈火从东边烧到西边……他们要我们死亡……死亡？死亡不属于工人阶级！”我爸被我镇得不敢上台，只好在台下跳忠字舞。一会儿，警察赶来了，要抓我们，我们一口气跑到万福桥才停下，他说：“敢不敢跳水？”我说：“敢。”就扑通跳了。我爸跳的时候，脑壳碰着河床了，游到对岸时，满脸是血。这时候我问：“敢不敢去医院？”我爸心虚，不吭声，我就又说：“你老尿了，疯不起来了。”我爸一听，顿时火冒三丈：“你才老尿了，走！”他前头领路，杀进精神病院，不用办手续，里面就把我们收监了。我急忙声明：“我是送我爸进来的。”医生说：“你光着屁股陪他来？”我说：“我不光着，他会来吗？”医生一想有道理，就丢了套衣服让我穿上回家。我爸不依，死活要跟我走。我只好指着过道上的痰盂说：“敢不敢端起喝？”他说：“敢。”就端起来凑到嘴边，可里面的东西太臭了，他皱起眉毛不敢下口。我一把夺过来，仰起脖子就把痰盂灌了个底朝天。我爸呆了，这个假疯子，只好跟着医生走。

我转身跑回家，躺在床上就梦见一个大痰盂。从此，我成了我爸的爸，只要把手枪瞄准他，他就举手缴械。最后，他就安心住医院，再也不回来了。

老威：你把这情况给律师说过么？

赵苗苗： 这是组织秘密，不能告诉外人。

老威： 你妈也没说？

赵苗苗： 她是哑巴。

老威： 我的审查任务完成了，同志，你的病不轻啊。

赵苗苗： 我没病。

老威： 组织上让我命令你，把你刚才说的向政府坦白。

赵苗苗： 我刚才说啥了？

老威： 你爸爸。

赵苗苗： 我是你爸爸。现在你已经审查过了，该我审查你了。

老威： 我是你上级，你以下犯上。

赵苗苗： 不行，同志，你有病。

老威： 我没病。

赵苗苗： 你敢对抗组织？叛徒！甫志高！

老威： ……

赵苗苗： 我代表人民。呼！呼！！呼！！！

采访缘起

1991年农历正月初七，我随一位律师朋友在重庆市某看守所拜访了江洋大盗崔志雄。其时，他的死刑复核期已过45天。“又白捡了一个春节！”他说。

崔犯39岁，浓眉大眼，虎背熊腰，大冷天，仍单衣单裤，丝毫没有惯常死囚的委顿之态，倒令人想起某部国产电影里的侦察排长。他拖着重镣，对保险柜和人都有天生的洞察。

我无意中遭遇了这个逃跑故事。

当我在几年后整理这段回忆时，崔犯已化作累累白骨，但我的手心仍惊出了冷汗。上帝啊，这一切真的发生过么？崔犯在鬼门关还会继续越狱么？

逃犯崔志雄



探监场景：传递自由的心声。



探监场景　孩子瞪着两只大眼睛不知道这些大人在哭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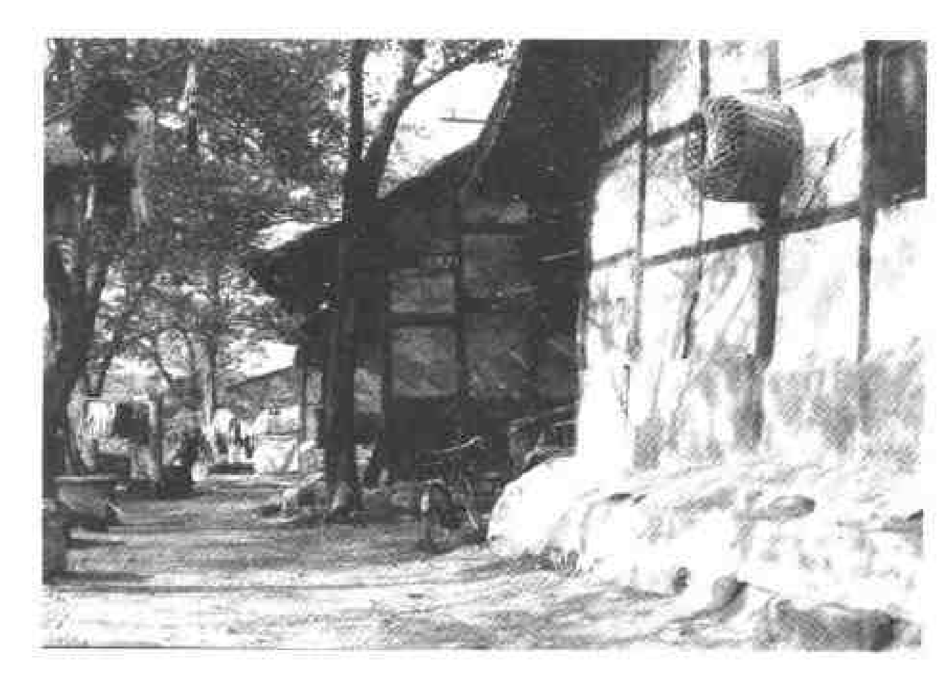
公安人员正在拆卸一支收缴的半自动步枪　　（唐师曾摄）

老威：你不抽烟？真稀罕，很少有坐牢不抽烟的。

崔志雄：牢里规定不准抽烟。

老威：按人的本性，没人愿意遵守监规，况且这是在号子外面，你就放开点吧。

崔志雄：人的尊严比本性更重要，许多罪犯被人瞧不起，不是因为案子，而是因为放纵自己，丧失了起码的尊严。在牢里谁不想抽烟？没瘾也想抽，特别是我，犯了通天大案，在这儿等死而已。但是，一根烟有可能把你变得不如一条狗。犯人差不多都捡烟



逃犯崔志雄的藏身之处。

（曾循 摄）

屁股，出门提讯，就东瞅西探，过道里，阶沿下，甚至痰盂上的烟屁股都捡，然后珍宝一样藏回来，用鞋底子搓火抽。也有从律师、从承办人那里带烟进来的，于是一堆人围着，像过节一样。太没自尊了。你想想，承办人的烟抽得么？你得用口供去换！说不定几支烟、几份肉就勾得你啥都说，判了死刑才后悔自己命贱。

老威：捡烟屁股固然丢面子，但还没到丧失尊严的地步。我父亲“文革”中坐过黑帮学习班，清规戒律又多又严，每天的主要功课除了认罪书就是群众批斗会。他的烟瘾特大，也捡过烟屁股，还把铺草裹在纸卷里抽。有一次开大会，他的腰埋得特别低，人家以为他今天认罪态度好，都不知道离他两尺远有看管人员丢的烟屁股，他差点就扑上去捡了！

崔志雄：你打的比方不恰当，你父亲又没犯罪。我的职业比你父亲的职业要难得多，必须要控制自己。我最恨人在牢里捡烟屁股，谁捡了，我就要撬开他的嘴，让他整个吞下去。

老威：你别激动，我们谈谈其它的。

崔志雄： 我从不激动。谈其它的？我的案子？

老威： 随你的意。

崔志雄： 案子昨天刚谈过。市公安局长来了，带了两个新闻记者，还录了像。他们让我在死之前，把作案手法详详细细地留个案底，因为最近撬保险箱的案子越来越多，其中有一种手法与我很近似。公安局长还比较直率，这让我满意，至少没蒙我。你呢？

老威： 我怎么？

崔志雄： 看你的样子，既不是警察也不是记者，倒有点像自由散漫的和尚。大光头，眼光挺出世的。对了，你是摇笔杆子的，叫“自由撰稿人”吧。

老威： 你看人太厉害！职业训练出来的？

崔志雄： 我的职业是认机器不认人。栽进来了，除了罪犯和律师，登门拜访我的就是公、检、法，包括法医，过几天上路，还需要他来“验明正身”。你不属于这个行道，肯定是搞文的，商人又不可能来看我。

老威： 看来你不太愿意谈案子，审了那么多遍，你谈也谈烦了。

崔志雄： 换个话题，我给你摆逃跑的龙门阵。

老威： 你的主罪是盗窃保险柜嘛。

崔志雄： 次罪是两次脱逃，这比弄保险柜惊险多了。上帝教导我们，死之前多做善事，也包括满足你的好奇心这种善事。

老威： 我洗耳恭听。

崔志雄： 两年前，我第一次翻船，关在某某收审所，位置在歌乐山中。这是国民党留下来的老式监狱，几十年过去了，看起来却比现代监狱还要结实，背靠岩壁，钢筋浇铸的大墙四角，设有岗哨亭，像一个从中间掏空的大馒头。在放风、开饭、开大会

的长方形天井周围，是分两层的监区。汽车经盘山公路爬上来，直抵大门。进门是小天井，搜身之后，才准进正式的监区底楼。底楼包括提讯室、伙房、公共浴室、贮藏室、厕所；二楼是人犯监舍，共16个班，包括一个女犯班。当然干警值班室也在二楼，向阳的一面。循环回廊从监区中间穿过，黑咕隆咚，白天也亮顶灯。我关的监房天窗向外，我就地一纵，就能抓住窗栅，一个引体向上，就可以望见松林坡，国民党特务杀害杨虎城将军一家的地方。

老威：你对地形这么熟悉？

崔志雄：天才的读书人对书本过目不忘，我是天才的贼，对到过的地方过目不忘。况且，我在收审所呆了两个多月，那儿的一砖一石、一草一木早化人骨髓里了。据说这牢从没跑过人，鬼才相信。石头也有缝，我撬保险柜出入了那么多禁地，谁拦得住我？最大的障碍是人，大家关在一块，各怀鬼胎，再是天才，也不可能从众人的眼皮下消失。

我总共钻了两次厕所，就定好行动方案了。我不能钻得太多，否则会引起怀疑。这厕所只有一个气窗，窗外是大墙，可谓上天无路。然而人地还是有门。我之所以犹豫，是不清楚出粪口的情况——这是未经改造的老监狱，不可能使用现代化的机械抽粪，那么露天粪口在监内还是监外？有没有粪盖？粪盖有多重？拉没拉铁丝网？

在我行动的前一个星期，我曾动摇过。原因是我在集体洗澡时，从水蓬头上方的窗口，望见了岩壁与墙之间的一条沟缝，这恰好是哨兵的视线死角。紧接着，我隔壁听见猫抓耗子的声音。猫都能过，我相信我扁着身体也能过——这令我兴奋了一会儿。但是，得三人集体出逃才行，首先要说服牢头，看管人员洗完澡之后，他有先人浴室的特权；然后由一人把门望风，两人搭人

梯，扭下松动的水管撬窗栅。

老威：太冒险了。

崔志雄：对，三人三条心，比监狱更恐怖。我注定只能钻厕所。第三次蹲坑，幸运之神终于降临了：我隐约听见有人舀粪！我仔细分辨口音，绝对是当地的农民。我胸腔的血哗地一下冒上来，冲得脑壳嗡嗡了半天。嘿，我成功了，我晓得，我死里逃生了。

接下来就是计算时间、路程、速度。放风15分钟，扣掉倒6个马桶的时间，剩10分钟；收监点名加3分钟；发现缺人，追查并招集警察组成追捕队，加6分钟；分兵出发，加2分钟；路上逃与追之间的时间差，9分钟。也就是说，我必须在半个钟头以内脱逃到山下，混人人烟稠密的地区。

老威：给人的感觉是在演电影。

崔志雄：电影算个屁。记得我被捕时，囚车从山脚烈士陵园绕上来，费时20分。我下坡走直线，估计同汽车爬山的速度也差不多。这样，即使我在粪坑和监狱周围耽搁8分钟，仍然胜算。监狱旁边有个技校，常有朗朗读书声传进来，这是追捕队重点拉网地。他们以为我逃不远，还会以为我会躲开人，藏入山里。

老威：对呀，万一碰见上山的游客咋办？

崔志雄：你直冲着他去，他就怕你。我已经在脑子里预演了几十次脱逃，连做梦都在跑，一直到腿抽筋才醒。事情进展得出奇地顺，我记得是1990年的5月6号，离我30岁生日还有3天。下午，我把背心、短裤、布鞋和毛巾扎进塑料袋，拴在腰间，外面套一件工作服。放风哨一响，我随着滚滚人流挤入走廊，两分钟后，就被哗地一下从楼梯冲向天井。我回身把住门框，目光却瞟着二楼的监视窗，两个警察正在笑嘻嘻地聊天。我

一下闪入厕所，与最后一对马桶贼擦身而过。

我解裤子的动作很大，马桶贼根本没回头看，有人从门外撒了泡尿进来，我在最里的一格蹲下。再也不能磨蹭了，我脱下工作服，扁着身子下坑，我根本不看下面，一股股粪气熏得我直淌泪。蹲位太窄，我的脑袋几乎就卡在格上。两手把牢，一点点向里缩龟头，耳朵差点磨掉了。接着是悬空吊着，没想到茅坑这么深！咬牙一松手，扑通！一颗重磅粪弹。心跳得快炸了，逃生冲动压倒一切。我在臭大粪里钻，一只耗子在我背上蹿了过去，时间真他妈比一千年还长，浑身下意识地抖、抖，我两眼不敢睁。其实我没游，粪太稠了，也根本游不动，我是踩着坑底朝前扑窜，粪水只淹到颈子，可我老觉得会呛死在粪里。终于触网了，眼睛一睁，出口就在三尺之外！我面临崩溃，幸好我的脚向前探了半步——原来这铁丝网只拉了上半截。没办法，我必须埋头潜粪而出，背上被铁刺拉了两条大血口子。

爬坑费了些周折，把住坑沿引体向上——我的腕力不错，这是我们这行的基本功。由于过于紧张，我以为至少在坑里泡了10分钟，其实，6分钟都不到。我两三把脱光，扯开塑料袋，用毛巾匆匆擦粪，然后换上背心、短裤、布鞋，于是，除了臭气袭人外，一个长跑运动员绕开大墙，奔下山小道而去。我逢沟纵沟，遇坎跳坎，真成飞毛腿了，我绝对破了千米越野赛跑的世界记录。我与盘山公路遭遇了五六次，每一次都是从公路边直线往下蹦，连翻几个跟斗，居然一点没事，爬起来又跑。我在道上撞见了十来个下山客，都纷纷掩鼻让路。我老觉得背后有警车叫，其实是幻听。

烈士陵园旁边是外语学院，我就直通通地冲了进去，穿过操场。我背心短裤，肌肉结实，跑姿又挺专业，所以没人注意。我钻入学生宿舍楼，在盥洗间淋浴，顺手牵羊把晾在窗口的半干衣

裤拢上身，又跑出来。这儿属于沙坪坝，半站地外就有个大医院。我打辆出租车，才驶出几百米远，就故作惊慌地叫："停，对不起师傅，我钱包忘带了。"表还没跳字，司机刚回头问："要不要转回去拿？"我已推开车门下了。此时我听见警报，追兵已到了，而前方两百米，交警开始检查车辆。我闪入医院，绕过住院部，凭直觉找到教学实验室后面的太平间。我拔出后窗插销翻入，打量一圈，约 20 来平方米，6 个停尸石台上挺着 3 个死人，还有两个死人装在有玻璃罩子的冰棺里。没办法，我只好躺下，用蓝色遮尸布盖了。

五月的天本来不冷，但在石头上睡久了，寒气仍然浸骨。灯光昏黄，满屋腐臭，我旁边的死人邻居可能是车祸，地下坠了一摊血。我盼望着天黑下来，我着急得七窍生烟，可天就是不黑下来。房外树上有老鸦叫，一股旋头风把门吹得嘣的一声！我浑身发抖！如果有人进来，我就完蛋，他敢上来掀我的盖头布，我会马上伸爪，把他掐死。

老威： 紧张到这一步，还不如投案自首算了。

崔志雄： 开弓没有回头箭，我就这命，怕活人不怕死人。

老威： 你在太平间呆了多久？

崔志雄： 比人的一辈子还长。当我觉得该起来的时候，差不多已冻僵了。

老威： 你没表，怎么算时间？

崔志雄： 数自己的心跳，快的时候三下一秒，慢下来就一下一秒，后来，我居然数睡着了。醒时，隔壁有了动静，是碗筷的声音，守灵人用晚餐了。这惊动了我的胃，它一抽一抽地疼。好几次，我都想起来活动活动，转移胃疼，但又忍住了。守灵人大约对酌了两个小时的酒，临睡前还吼了几腔川剧，"隔壁杀鸡又炖膀，我两口子还在屋头唱卧龙岗"之类。

老威：你还记得住戏文？

崔志雄：不晓得咋搞的，就记住了。从太平间出来可能是半夜 12 点多钟。转着找医院内部食堂，正卖夜班饭，两个护士打了饭出来，有说有笑的。我捡起一块小石子，躲在一簇夹竹桃后面甩过去，正中手腕。“谁？！”护士惊叫，饭盒翻下地。

两个小姐折回去叫人，我急忙逃之夭夭，在这地盘，没一处是安全的，我只好又回太平间躲了一会儿。的确夜深人静才出来，碰见保温桶，喝了一点热水。这是我出逃以来喝的头一回水，很舒服。可当我找到几小时前打翻在路中的饭菜，抓起来吞下去时，肚子一阵剧痛。

我蹲着缓了几分钟，才溜进住院大楼。我七层楼全上了，在返回五楼时，终于瞅见值班室没人，就溜进去，取了一套白大褂，当然，帽子、口罩、听诊器全要。接着，我这个假冒医生就直接去二楼妇产科，借口查房，轻而易举地连搞几批油水，加起来有 1000 多元钱，并且把蛋糕、奶粉、水果撑了个饱。

医院隔壁是军医大学，当我在学员宿舍把军装弄到手，天都快亮了。有一辆大客车停在电教中心前，我寻了一节废铁丝，弯成两股，捅进锁孔开门上去，就在后排拉平躺倒。我太困，一下子就不省人事，直到被人掀起来，挤到角落。太阳明晃晃的，车上装满了兵，旁边的军官问我：“哪个班？”我答不上，就随手朝窗外指，“电教？”他又问，我点点头。

听车上的谈话，我才想起是礼拜天。客车一路畅通无阻地开到市中区解放碑，我又看见了成堆成堆的漂亮女娃儿，我又尝到了自由！

老威：你居然敢爬到军车上睡觉，就不怕被抓？

崔志雄：医院不敢回，街又不敢上，在军校里晃荡更危险，我没当过兵，又是生面孔，一盘问就露底了，军车是唯一的去

处。

老威：以后呢？

崔志雄：以后就全国流窜，变本加厉地偷。偷到后来，钱多得用不完，就想隐居，可刚在北海买了房子住下来，又觉得不踏实。做生意更不踏实，我不喜欢和商人打交道，没情趣。真的，一闲下来脑子就乱转，连梦里都站满了警察。唉，人活在世上，除了享乐，就是为了在本行上有所造诣，我已达到本行的最高境界，再要我转行干别的，肯定提不起神。

老威：你成过家么？

崔志雄：我有过情人，她喜欢童安格的歌，我也喜欢，我想娶她，但不能。因为情人可以不晓得你的职业，而老婆必须知根知底，这也是中国传统。

老威：你这次是怎么落网的？

崔志雄：脱逃已两年多，我以为不会有事了，就回到重庆，与道上的朋友打赌，把某某保险柜厂财务室的保险柜给撬了。不瞒你说，我是从正门进的，从发现到截断外部报警系统，还不到10分钟；开保险柜，8分钟。我感觉嘀哒响了一下，就从缝里伸入刀片，割断连着柜门的警报线。他妈的，这就是所谓红外线感光双保险！得手太容易了，这种想法使我的弦松下来，就背靠保险柜嚼口香糖，还吹出了几个大泡泡，开门取钱时，我已经没丝毫乐趣。这次是50万块，还有几捆股票，我一时兴起，就点火一张一张烧，还没烧完一捆股票，就被人发觉了。

落网时我还微笑了一下，一颗心从高处朝下坠、坠，终于踏实了。我站起来，把手伸进手铐，到站了，我说："咱们走吧。"

老威：现在你钉上了死刑犯的铁镣子，还感到踏实么？

崔志雄：我经常想起两年前的那次逃跑，太神了。然而，人

是逃不掉命的，我就这命，身体自由了，心也不自由。我欠这个社会的太多，却没用偷来的钱，去帮助任何一个需要这些钱的人，例如失学儿童、下岗工人、下等妓女等等，这同贪官污吏有啥区别？罢了！你是文人，晓得干啥都要有激情，我已失去活下去的激情，你呢？

老威：我？天晓得。

采访缘起

这是十年前的访谈资料，其间整理了好几次，或因为残忍，或因为恶心，或因为杂乱无绪而中断。2000 年 8 月 11 日，我想结束持续了太久的底层工作，所以鼓足勇气完稿。

1990年7月17日下午3时，我在川东某市歌乐山中的一座收审所采访了28岁的田洪；大约一个月后，我又在市中区的某看守所再次采访了他，为了保持阅读上的连续性，我在整理时，做了一定的衔接与修补，这也是我在做其它谈话时的一贯方法。

某种档案是应该通过公布而永远保存，为了历史与社会的健康。再次声明，我做的不是新闻记者的工作。

狱霸田洪



以罪犯为题材的行为艺术。（迟起春作品）


走向鬼门关

老威：我觉得你不划算，本来按你的原罪判，扒窃三千块钱，最多三年，说不定还弄个劳教。可你在狱中行凶，打死了人，怪得了谁呢？

田洪：你觉得我还有救么？

老威：很难说。

田洪：我不是故意的，死者与我无怨无仇，哪个料得到他那么不经整？那天早上，好伯伯（收审所的编外管理人员，一般都上了年纪，故被人犯们呼作“好伯伯”——老威注）开了锁，吆喝：“七班涨水！”我就应声推开铁栅门，拎贼进来。这是头肥猪，起码180斤，他一只手提一只鞋，弓着腰冲大家傻笑。这时满舍房二十多个光头贼，像少林寺的棍僧，分两排撑腰杆，打盘腿，绿眉绿眼地恨他。肥猪心虚了，双下巴抖得咔咔响。这叫“注目礼”，然后才是“下马威”，全房一齐吼：“贼！打死打死打死！！！”这种人造惊雷，肥猪哪听过？顿时懵了，膝盖一软，就扑地下跪磕头。我兜屁股一脚，他就顺着舍房中间的小路，一溜狗爬。四个蹄子翻得快惨了，脸眼就冲到最里头的墙角角，头抵着马桶，连叫“饶命”。

老威：监房里还留“小路”？

田洪：这是尺把宽的“界河”，把上面和下头隔开。上面是

“领导层”，以老召为首，梁山好汉一般排定七个人，坐牢照样吃香喝辣，并且有人服侍。下头是毛贼，近二十条一堆，晚上打铺，上面七人的铺位宽度与下头二十条的一样。挤不下？就一头一尾地码人，各朝一个方面，腿微弯，屁股就刚好嵌合成不漏一丝缝的整体。如果哪个的狗脑壳伸出了界河，就要遭脚踢，这是“打楔子”。人肉的伸缩性大，所以每晚铺打完了，上面都要站在“界河”上弹墨线，直惨了，如果木匠锯子一路拉下去，绝不会伤着任何一顶头皮。

老威：你们这是在装沙丁鱼罐筒吧？

田洪：你说对了，人肉的味道蒸发上来，的确像臭鱼。所以，稍微会动脑筋的人，都要从毛贼堆里朝上奋斗。我奋斗了一个月，才从开水贼升为打手，专门管过手续和维持秩序。这手续人人必过，除非管理亲自出面打招呼。你想想，这传统的规矩我咋能破……

老威：谁定下的规矩？

田洪：我也不晓得。据老犯人说，自从盘古王开天地，神农尝五谷，牢里的规矩就有了。变了泥鳅你就只有在泥巴里翻，不朝上就朝下，不朝左就朝右，总之你要尽量做最大最粗的那根泥鳅，搅得其它泥鳅瞎撵着你转。在外人上人，在内鳅上鳅，社会层面不同嘛。

老威：这绕口令是什么意思？

田洪：简单地说，即使我发善心想饶肥猪，也不行，规矩是铁打的，贼的眼睛是雪亮的。所以我二话不说，先纵起给他上五份“贝母肘子”，然后打出“菜单”，叫他点菜。

老威：啥叫贝母肘子？啥叫菜单？

田洪：贝母肘子就是用手拐纵起砸贼的背壳。一般先要问：“贼，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懂几？”如果回答：“懂四

（事）”，贝母肘子就要上得粑些，下面的菜也要来得温柔些。我一见肥猪吓破了胆，就晓得不是道上的，也就懒得问。

菜单以川菜为主，将近 100 种，明写着是美味佳肴，其实全部为整人的手段。四川人客气，朋友见面，老是请吃请喝，这种风俗引入牢里，就有了“点菜”一说。不知哪个烂秀才，还给菜单糊了个封皮，写上“民以食为天”几个大字，一翻面，才是正谱。分“家常菜类”和“工艺菜类”，计有贝母肘子、熊掌豆腐、油煎二面黄、猪拱嘴、猪下巴、润喉片、红烧牛鼻、磨豆腐、红烧里脊、锯子肉片、麻辣羊肉串、蹄花汤、炖团鱼、川味烟薰鸭、滚刀肉、大众排骨汤、宫爆肉丁、铁板回锅肉、麻婆豆腐、龟壳响皮汤、乌龟含情、松山缠丝兔……哎哟，我一口气背不下来。

老威：四川人也太幽默了，画饼充饥到这个地步。

田洪：啥子“画饼充饥”？全上真的。

老威：我不信。

田洪：你这种书呆子，我们房曾经进了一个，他自我介绍说是诗人。这太稀奇了，连老召都惊得从铺盖叠的虎皮交椅上站起来，提着裤子，围着他看了三圈。老召说：“诗人？写四言八句还是打油诗？虽说四川特产中有一样就是诗人，但是老子几十年都没亲眼见过。”诗人说：“我就是正儿八经的现代派诗人。”老召说：“你背几句来听听，把老子的心肝按摩舒服了，手续就过得温柔些。”诗人说：“你听不懂现代诗。”老召说：“那就古代诗。”诗人说：“古典诗太简单。”老召说：“你酸个鸡巴，老子就图个简单快活。”

于是诗人运气提肛，挥起一只手用焦盐普通话朗诵：“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不料才酸完这两句，全房 20 多条烂贼打雷一般接上了火：“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反而把假

诗人震懵了。老召气得飞起一脚："你妈卖药！啥子破诗，三岁娃儿都会背，你拿这个来蒙老子！"诗人吓得惊抓抓地喊："我还会背其它的！古典的现代的，随你挑！我能背100首以上……"但是已经没有机会了，老召说："诗人辛苦，背诗背饿了，先给他上份猪拱嘴下酒。"

我已守候多时，马上拿一双竹筷子夹他的上嘴唇，然后再夹下嘴唇。几个人把他按死在角角，由我和另外一个打手轮换夹了半个钟头，一份又青又肿的人造猪拱嘴就弄好了。

诗人满身的口水、鼻涕、眼泪，嘴有半边砖头厚，除了哼哼，再也念不了诗。老召又说："一份猪拱嘴咋个够呢？下酒菜嘛，再上份川味烟熏鸭。"

这时诗人已吃了润喉片，喉管被铁砂掌砍了个包，想叫声音出不来，只有让我们剐了裤子，划火柴烧阴毛。一燃一大卷，看看要伤着肉了，急忙抓熄，淋点水，又烧。还剥开包皮，将龟头薰了，让这份烟熏鸭从外到里都焦而黑，并且透出熟鸭皮一般的油亮。老召说："诗人生活讲究，所以菜也上得艺术点，不伤筋动骨。"

老威：怎样才叫伤筋动骨？

田洪：这次我判死，就伤筋动骨了。那肥猪180多斤，看上去像一座水塔，把上衣一扒，肥肉就直往下淌，他的胸毛还分叉。若在外面撞上，我都得闪远点，怕碰着黑道保镖了。在全舍房，就数打手容易出事，稍不留神，就整爆了。七班离值班室远，动静大点没关系，但要懂得啥子人上啥子菜。老召经常不直接发话，全由我拿捏火候，这样万一出事，他也好推。这次冤就冤在我错误地估计了肥猪，按堆头，他受几个"地震"都没问题，可他才吃了三份熊掌豆腐，脸就青了，身体顺墙朝下塌。我以为他装死狗，叫两毛贼架住，又上一份。他的眼皮一下子就上

翻了。口里的白沫喷了出来，接着是鼻孔和耳门的血，止不住了。他爬在地板上乱抓，我们把他翻过来仰起，掐人中，喊报告。听说医院还没到，就死在车上了。

老威：啥子熊掌豆腐，这么厉害？

田洪：其实就是武打里的“黑虎掏心”，让人贴着墙，一掌接一掌打他的胸口。我还捉摸这么大堆肉，非要地震几下才过瘾……

老威：啥叫“地震”？

田洪：让他变狗爬，再跃起抓住两人高的大窗铁条，收腹提腿朝下坐，踩塌那狗脊梁。我没想到肥猪有心脏病，乱整不得。

老威：你把牢房变成屠宰场了，这些警察知道么？

田洪：以前不知道，现在知道了。七班是打击牢头狱霸的重点房。这次坐上面的判了三个，老召没发话，只判了五年，我不服！他整了那么多人，以前的旧账就不算啦？连我都被整惨了。你看，我脑壳上这大圈血珍珠，像孙悟空的紧箍咒。我刚过手续没几天，劲还没缓过来，老召就说我乱用手纸，给我上磨子豆腐。幸好不是小份，否则现在我就满口无牙，说话连风也关不住。

老威：你头上这圈肉疙瘩就是“磨子豆腐”？

田洪：对，这是大份。筷子头不断跺、跺，直到起一圈浸血的珍珠包，用牙签一个个挑破，抹肥皂、盐巴止血。痛几天后，头箍烂成了溃疡，再挨个挤化脓的包。结疤了，就是永远的紧箍咒。小份磨子豆腐比这做工精细多了，也是用筷子头跺，门牙、尖牙和大牙，一颗颗地跺，哒哒哒好几个小时，牙血和口水牵着线直朝下坠，有时坠了一尺多长。这种整法开始不咋个疼，渐渐就加剧了，几天后，你会疼得受不了。一般牙疼吃点药，熬一熬就过去了；这种牙疼要持续到牙齿松动，摇摇欲坠。这脱牙的过

程极其漫长，把人熬得啥都不想干了。恨不得一头撞死算了。

老威：亏你想得出来！

田洪：这不是我发明的，菜单上的东西，还不是烂贼东一份西一份凑出来的，咋能算在我一个身上？我也是受害者……

老威：你当受害者时，应该及时向政府反映情况。

田洪：监有监规，贼有贼道，政府听汇报，还不是先叫老召出去，况且房中的毛贼已经被驯乖了，当一次叛徒甫志高，以后的日子就难过了。

老威：反抗是人的天性，咋会这样？

田洪：反抗是野兽的天性，人的天性是忍耐。收审所是中转站，人人都晓得呆不久，何必惹事生非呢？封建社会，地主剥削农民几千年，抽筋剥皮、强占民女都玩过，还不是忍了过来？清朝逼着男人留女人的大辫子，大家也一忍几百年，难道几个月就忍不下去？其实菜点过了，你就昏天黑地做根懂事的泥鳅吧，灵醒一点，瞅准上头的心思……

老威：你就是灵醒过头了，才走到这一步。

田洪：打手是一个坎，可上可下，我栽了，我认，但我要一直上诉。就是死，也要把申诉信留几份给家里，黄泉路上太冷清，我非要把老召拉来做个伴，他的屁眼儿比我黑，关五年出来，还会祸害人。

老威：法律讲证据，你是直接凶手。

田洪：他的证据已转监了。某某厂有个姓任的工会主席，犯盗窃罪，进来没几天，肋骨就被他弄断了两根。他模仿法官审案，高高在上地吆喝一声，任贼就被一顿“大众排骨汤”整了上来。由于任贼拒不交待问题，他就亲自把他的脑壳塞进大马桶“看金鱼”。那么臭，任贼居然吊起脑壳打瞌睡，把老召气个闭门，就把他的裤子扒开，一颗又一颗朝屁眼里塞花生米，塞一

颗，还用筷子捅两下，把任贼舒服得满头大汗，脖子一回比一回伸得长，眼珠子都要爆出来了。这种整法，地下党都受不了。还有某某，吃过老召的“炖团鱼”，一盅接一盅开水，浇屁股，把两块大肉都烫蜕皮了。坐不得，偏要你坐，还要你端端正正。如果哼了动了，又另外“点菜”。我也是证据，我的样子长得像农民，所以手续过得狠，上了四菜一汤，一份松山缠丝兔，差点把人弄废了。你想，麻线从每根手指头密密匝匝地缠上来，一直绕到膀子，十来分钟，线就完全陷进肉里。我两条胳膊都失血得冰凉、麻木，好久都没完全恢复。这是大份，小份是缠鸡巴，软时开始缠，然后搓硬，把人痛死。

我敢说，随便把哪个毛贼脱光，都能看出点没点菜，但是，毛贼们都不敢出面。

老威：老召这么厉害？翻了天！

田洪：政府已经把老召转了房，号召大家揭发牢头狱霸，大会也开了，领导还讲了话。我们都被上了七十多斤的重镣。但这是中转站，人心散，即使检举，也是鸡毛蒜皮。哪个贼不清楚？这是下鬼门关，不死扒层皮，平平安安地出去了，还得烧炷高香。

老威：你不判死，也不会检举吧？

田洪：会，这是态度。骂人啦，政府已经处罚过的打架啦，等等。但菜单是传家宝，不会交。即使被查出来了，交了，也要多留几份底子。

老威：讲讲你在监房是怎样“奋斗”的？

田洪：我进房两个多月，从最底层的马桶贼开始，经过地板贼、洗衣贼、毛贼长到开水贼。又努力干了个把月，才正式跃龙门，跨入打手。铺位虽不是上面，可已经是迎门的第一位，行头与老七差不多。如果上面再走一个，我就升为老七了。

老威： 这等级是谁定的？

田洪： 大社会，小监狱，当然是外头有啥，里头就有啥。马桶贼的天职就是倒大马桶，每次放风，铁栅一开，马桶就得先出门。除了一天两次倒桶，马桶贼的另一天职就是不分昼夜地站厕所，只要有上面的拉屎，就得两人肩并肩，组成围墙挡在前头。如遇习惯蹲便的，还得把他抬上半人高的大马桶，待他蹲稳了，才转身挺立以肩头充当厕所扶手。与社会上一样，只要干的工作下贱，你的地位肯定就下贱，马桶贼没铺位，无论天气冷热，两人都一左一右抱桶睡。不怕你笑，马桶贼拉屎从不揩屁股。

老威： 没纸？

田洪： 有纸也不准用。在房里，手纸也有等级。老召，最高级的香水餐巾纸，我想百万富翁也不会在屁眼儿上这样浪费；上面的，高级卷筒纸；打手、管事和闲人，草纸；众毛贼，包装纸、字纸及五花八门的纸；地板贼，废纸；轮到马桶贼，当然就不用纸了。

老威： 你在每个等级都干过，可谓五毒俱全了。

田洪： 马桶贼才干一周，我就擦地板了，随时有可能涨水，换一拨贼你就成老贼了。我力气大，劳教过，所以会拿捏、舒背（按摩）。开水贼除了打开水，就干捶腿舒背的活儿。老召迟迟不升我，就因为我把他搞得舒服。有一回，我给他正捶得欢，墙外有女娃子说话的声音，嗲声嗲气挺性感，把他的鸡巴都听硬了。他让我给他搓，这下不可开交，上面七个人都脱了裤子让人搓。老召胀得不行，说就差那股向里戳的劲。我咬咬牙，豁了出去。我咬着他那玩意抽了几口，浆就扑地喷了，真他妈恶心，又不敢吐，只得硬吞了下去。

老召坐起来，赏了我大半截红塔山。这是个信号，我晓得我熬到头了。因为在牢里，上面发烟也有讲究，一般性的立功，只

赏烟屁股，吸两口就完事。如果把上面的马屁拍得顺，烟屁股就越赏越长，但最多不会超过半支。这次我得到大半截，意思是该升级了。

老威：你还感恩戴德？真他妈够卑鄙。

田洪：你也骂人？

老威：我听不下去了。但愿明天早晨醒来，我能忘记这一切。

田洪：我还指望你帮我寄几份申诉书呢。我一定把老召拉下黄泉！明年清明，你就等着烧两个人的纸吧。

采访缘起

偷渡意识着铤而走险，所以，如果没有能说服自己的明确动机，老百姓连想都不会想。而年过30的黎忆丰恐怕算十几亿人口中挑出来的，他在“娘胎里就偷渡”。

这次采访发生在绵阳涪江边的一个茶馆里，时为1994年6月7日。黎忆丰刚从深圳梓木头收容站放出来，政府查清了他的住址、身份，以及从前的一系列偷渡史，发觉动机不明，就法外开恩，以教育为主。

“家乡的水好空气好，”黎忆丰赞叹道，似乎要从此打消冒险的念头。唉，天晓得。

偷越国境者黎忆丰



南方某边境小镇的海滩，黎忆丰在此逗留了两天。（曾循 摄）

老威： 你从什么时候开始偷越国境的？

黎忆丰： 什么时候？说不准。大约是在妈肚子里就开始了。

老威： 你在说笑？

黎忆丰： 不是说笑。我是1962年出生的，我妈怀我的时候，我爸就丢下我们，跑到新疆。没办法，他饿得受不了，只有丢下我们去闯一条活路。他在新疆，与当地的哈萨克混，混着混着，就朝苏联跑，那一年，据说中国的饥民朝苏联跑了好几万。他从塔城出去的，结果被强制遣返。这



中缅边界某渡口，过去两岸老百姓常通过老渡船私下往来及贸易。
（曾循 摄）

次他一声不吭，装成哈萨克哑巴，为了不激化民族矛盾，他没被治罪，还白吃了不少大馒头。当他回到四川，不仅胖了，脸上还有了血色。那年头，脸上有血色的人非常稀少。

老威：这跟你越境有啥关系？

黎忆丰：我还没说完。我爸是个不安分的人，出去几十天不打招呼，是极平常的事，我妈怀着我住在娘家，也习惯了。可我那无情的爸爸回家才几天，又悄悄跑了，这一次，他南下广州，直奔深圳。那时的深圳是个小渔村，戒备森严。我爸在草丛里潜伏了一个白天，才从离罗湖几百米的地方下水。这老疯子，他准备游过去！游向那灯红酒绿的自由世界！至于到香港干啥，别人会不会收留他，他一点也没想。当然，我不了解他想没想被抓住的后果。在那个年代，中国人在闭关锁国里，全被老毛的那一套驯得瓜兮兮的，像我爸这种出格的疯子，一百万人里也挑不出一个。总之，他才游出一百多米，就被探照灯和一梭子子弹吓回头了，岸上有一个班的边防战士等着他。他被暴打一顿，绑成肉粽子。这次投奔自由的代价是有期徒刑 20 年。

往前，就可抵达边镜小镇芒市，中间要经过惠通桥、龙陵坝、潞西县的大湾，及木康边防站等关卡。我们三个人，一个自称记者，一个是乌江中游武隆县的乡干部，凑钱买通了瑞丽的一个还俗和尚，再由他引路，找到另一个独臂的云游和尚艾山。艾山是缅甸克钦族人，专干偷渡向导。他一米八几的个头，黄色袈裟在烈日下灿烂无比。我们跟着他昼伏夜出了两三天，赶了几百里山路，累得筋疲力竭。

老威：这是哪一年的事？

黎忆丰：1989 年夏天。

老威：不是政治原因吧？

黎忆丰：我不是，其它两个是不是我不晓得。我想先在仰光打工，看能不能撞上发达的机会，不成，就到香港投奔黑社会，如果命运让我到金三角种鸦片也行。总之，我是利用了 1989 年那个时机。真他妈像梦游一般，我们沿途没见着一个兵，就踏上了缅甸的土地。当艾山用独臂依次敲敲我们，肩打着手势要告别时，大家都没回过神。“这不行”，还是记者反应快，揪住带路和尚说，“这荒山野岭，鬼晓得是不是缅甸！”

四周鸦雀无声，我们站在一座马鞍形山梁的臀部上，透过齐腰深的灌木和杂草，能隐隐约约地望见一条河。“勐古河”，艾山用生硬的汉语说，“缅甸的河，我的事情做完了。”

“咋沿途不见一个兵？”乡干部怀疑地质问。艾山嘲笑说：“遇见兵很好吗？”

我们三人都死死缠住艾山，我甚至掏出刀来，威胁他继续带路，这陌生的土地太危险了。艾山生气了，独臂横扫一圈，三人就被摔出一丈多远。他把水和冷米饭都放在地上，指着山下说：“顺着勐古河走，没错。注意绕开游击队。”

太阳升起来了，艾山的袈裟鼓满了晨风。他撩开大步，几秒

钟就不见了，“记者”建议天黑再下山，我和乡干部都反对，因为我们已经望见了竹楼和稻田，觉得再也不能贼娃子一般困在这儿。“边防军来了咋办?”

“我们已经过了边防站好几里，”记者说，“他们撵不过来。”

“我说的是缅甸的边防军”，我解释说，“万一被抓住，扭送回去就完蛋。”

于是三个人商量，各自拉开20米的距离下山，这样，一个出事，另两人总能及时躲避。我自告奋勇在前探路，开始，除自己的脚步声外，还能听见背后跟来的脚步声，渐渐，就啥也听不见了。我回头“喂喂”了几下，就敢紧猫下腰，嗖嗖地朝回窜，像拍电影一般。我把周围都折腾遍了，仍然没找到同伴，累得倒在灌木丛里，眯着眼从叶缝里看太阳。刚天亮不久，天气还不太热。我不知不觉睡着了，临近中午，又被蚂蚁咬得跳起来，缅甸的蚂蚁太大了，稍微出点汗，脖子上就绕了一圈。我又拍又抹地清除蚂蚁项链，就继续赶路。

老威： 你懂缅甸语吗?万一碰上当地老乡咋办?

黎忆丰： 中缅边境的老乡经常往来，能说几句汉话。六七十年代，也有云南知青越境过去，参加人民军，搞世界革命的。应该说，老乡见着我这样的，不会有报警之类的想法，再说，人民币通用，这也许比语言更管用。

老威： 看来，你越境之前准备很充分。你不是因为喜欢流浪而去冒险吧?你别用这些浪漫的东西来蒙我。

黎忆丰： 你又不是警察，我凭啥子要把“犯罪动机”坦白得那么清楚?话说回来，中国人都像我，想留就留，想走就走，“英特纳雄耐尔”早实现了。政府也没这么沉重的负担。我觉得应该从蒙古开一条大道出来，穿过前苏联地区直达欧洲，你不用

管，他自已就去了……

老威：好啦，莫发宏论了。刚才讲到哪儿了？

黎忆丰：赶路。他妈的，根本就没路，我在灌木丛里连滚带爬，见着坡就下，我掏出表已经过了六个小时，无论如何也该到山脚了，可是，原本远远能望见的勐古河，不知到哪儿去了。在灌木丛右边百把米，出现了一片密林，一旦钻进去，绝对就出不来了。这时，你猜我想起了啥子？我想起了《山间铃响马帮来》，一部老电影，写土匪走私的，大约就演的这一带。我没遇见神秘马帮，屁都没遇见一个，但这部30年前看过的东西，这时居然就想起了，紧接着，我又觉得周围很眼熟，“是不是早晨猫着腰转后找人时，把路走岔了？”这念头令人发毛，但更叫人汗毛倒立是一声低沉的吆喝：“不准动！”

老威：是缅语么？

黎忆丰：标准的普通话。

老威：你咋个绕来绕去又回来了？

黎忆丰：我也懵了，脑袋轰隆一下，浑身哆嗦起来，两个不争气的膝盖一软，就跪了下去。我抖得跪都跪不稳了，还不见人影。于是，我勉强抬头看上面，那吆喝又起了：“举起手来！不准抬头！把武器扔出来！”

老威：是边防军？

黎忆丰：和边防军差不多，只是军装要破旧些。不怕你笑，我吓得尿裤子了，裆里全是臊烘烘的。我的眼睛被黑布蒙了，双手被绑在前面，像个瞎子一样，被人拉扯着向前走，而腰上被枪管硬硬地顶着。待黑布一拿掉，天已黑尽了。我发觉自己在一个山洞里，周围是一群穿七十年代中国军装的军人。

我被剥得精光，才被推到一张桌前，顶上吊着雪亮的碘钨灯，而桌边审讯官的背后深不可测，似乎还有许多小的洞口。审

讯官发问说："姓名?职业?年龄?单位?来干什么?走私还是政治?有几个同伙?一溜儿招下来。"

到了这个地步，我只好全都招了。

老威：他们到底是不是边防军?

黎忆丰：两边的边防军都不是。他们是人民军、缅共的游击队。六七十年代红火过一阵子，据说分好几个军区，有十来万人，几乎把中缅边境全占了。现在有些衰落，也是受世界潮流和红色高棉穷途末路的影响。

老威：你被人民军抓住了?真是活天冤枉。

黎忆丰：我的路走偏了，瞎戳戳地撞进游击队的营区还不晓得。后来才知道，这儿离边境已十多里，我差不多脱险了。太倒霉了。更冤的是，那个胡子拉碴的审讯官还是重庆知青! 1969年，从云南生产建设兵团某营地跑过去的。审到中途，他突然与我聊起家常，问朝天门码头变化大不大?他说已经打了20年的仗，依旧很想家。

我惊喜交集，就与他摆龙门阵，谈国内的变化、形势，我们都一口四川话，并时常纠正对方的某个字眼，"你是20年前的重庆话"，我说，"现在好多言子儿都不说了。"你晓不晓得夜总会的小堂客叫啥子?叫瓦块儿。"

知青反问："崽儿总没变吧?"

我说："那当然，永远都变不了!"

我们俩都哈哈大笑，笑到后来又流下泪来，周围的人民军都莫名其妙。接着，那40岁的老知青命令摆酒席，弄了四个菜，一壶酒。不一会儿，我就有点醉意了。老知青与我谈起格瓦拉；谈起当年的国际主义理想；谈起同来的知青战友，十之八九已埋尸异国沙场。我深受感动，就问他还打不打算回国?不料他却反问："你都跑出来了，我还回去干啥?"我说我是迫不得已，从

某种程度上，也许我和你一样，是追求冒险的理想主义者。他说："你的理想和我不同。你是为了自己，我是为了全人类。20世纪，只有我们这些在异国他乡浴血奋战的中国人，才算剩下来的理想主义者，或者叫珍稀动物。"龙门阵已经摆到这种深度，我恳求他放我走。他叹息一声说："我们是老乡，哪怕政见再不同，我也应该放你一条生路，虽然你前面不一定就是生路，可我这一关是应该让你过去的。可惜，太迟了。抓到你才个把钟头，上峰就已晓得了，并通知了中国边防当局。"

我的酒被吓醒了，像一条掉人冰窖的蛇，依然拼命想挣扎："您就说我逃了，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的救命之恩。"我的老乡无可奈何地笑了："周围都是兵，一条大活人，能逃到哪儿去，除非地遁。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真的对不起，。如果在上报之前，就晓得你我是同乡知己，不用你开口，我就，现在，唉!"

我扑通一声给他下跪磕头了："我该哪个办?回去也是死路一条!不如求您看在老乡面上，马上给我一枪还痛快些!"

老知青把我抱起来说："想开些，老乡，假如没得其它动机，单纯越境，最多不过判一两年，救你的还是自己，千万莫弄些东西往脑壳上笼起!实话告诉你，我现在是团长，一有私心，兵就不好带了。不像一般军人，大不了脱这身皮，也惹不了多大的事。"

老威：人家话说到这分上，你也该死心了。

黎忆丰：他妈的!我像做了一个梦!这个梦的代价就是两年徒刑。你看我的脸，一边大，一边小，下巴也是歪的，这些永久的纪念都是在历次越境中被揍被摔的。那种刺激，才叫做人生哪!我曾被一条长绳子拴在手扶式拖拉机的后面，被拖着在密林里跑，衣裤烂得像刷把。那时，我羡慕电影里绑在木桩上出卖的黑奴，市场里的买主都有权出价，有权带我漂洋过海，到天南海北

去服苦役。嘿，奴隶的生活！今儿东明儿西的浪漫生活！妈的，现在兴自己卖自己就好了，省得我挖空心思地越境。

这世上最难追求的就是自由。你饿死没人管，可是你要挪地方，变一种活法，就有人管你了。欧洲、美国、澳大利亚，号称是民主、自由的国家，也不允许人随便去，没钱，没具体的政治原因，你说一千遍热爱自由也不行。真他妈的虚伪。

老威：坐了两年牢，你的梦也该醒了。我觉得缅甸比中国还差得多。既使你越境成功，到了仰光，或者其它东南亚邻国，也有可能被当作黑人黑户抓起来，那岂不更惨？

黎忆丰：我还没坐过外国的牢，我咋晓得惨不惨？不过，我的一位诗人朋友坐过，他跟我走的是同一条道，在缅甸内地被当地人检举，下了政府的大牢，嘿，这家伙，居然同缅共的一位中央委员关在一个号子，不到一年，就学会了英语和缅语。还了解到缅共的不少机密。当然，都是些没用的机密。

老威：你也想上这样的大学？

黎忆丰：我没这个命，想也白想。我的朋友就不同了。他不仅同中央委员是难友，而且被承办人忘在监狱里了。没人审他，没人搭理他，如果不是他有一天突然大吼大叫起来，那就只有烂在里面了。

老威：傻瓜也晓得吼。

黎忆丰：你吼就吼了，别人用汉、英、缅三种语言骂娘，结果，命运就改变了，他被当作劳工输出欧洲，后来在丹麦定居。这是我晓得的运气最好的偷越国境者。

老威：这好像是天方夜谭。

黎忆丰：我对你来说也是天方夜谭，在和平时期，只有偷渡最刺激。

老威：这么说，你已偷渡成瘾了？

黎忆丰：至少四五次吧。不过，最具戏剧性的是刚才讲的。其它经历比较平淡，都失败了，只要在提讯时不乱说话，一般都罚款算了。我没钱可罚，也就在收审所呆几个月。最近的一次是去年，我以为香港快回归，边防就不那么严了。我花了几十块钱，在广州买了个假身份证，混入深圳。本来我是想到中英街去看看，去不了，就在街这边过过眼睛瘾也行。可是到了沙头角那地方，那的一切就像巨大的磁铁，一下子就把我吸住了。我傻戳戳地靠近了街中间的铁丝网。嘿，那哨兵，街上密密麻麻的人不管，就直冲着我来了。

我想都没想，就把装有假证件的皮包扔过了街。我还以为那是香港地界，大陆哨兵不敢踏入。不料那军人用枪指着我，然后拉开铁丝门，“出国”去捡回“罪证”。

老威：你的皮包总算出了一趟“国”。

黎忆丰：我也这样对哨兵说。他说香港马上要收回，以后去玩挺方便，何必这么着急。我在樟木头收容站住了两个月，才查清身份。太悬了，差点就以伪造证件罪判我了。

老威：你为啥要把皮包朝那边扔呢？你本来没做见不得人的事。

黎忆丰：哨兵冲我来了。

老威：他冲你来，最多盘问几句，赶你走。凭啥子抓你嘛？

黎忆丰：我哪有你这么清醒。偷渡惯犯嘛，本能地就要扔掉证据。

老威：皮包是证据么？

黎忆丰：你说呢？

老威：看来，你这块心病的确是你爸遗传的。

采访缘起

胡牛是成都小有名气的观念艺术家，两年前为生活所迫，挥泪下海，做鲜榨椰奶生意，却一直不在状态上。

“钱没赚两个，麻烦惹了不少。”他躺在医院里对我苦笑道。天真无邪的眼睛却闪动着泪花。

1999年10月5日，秋意如诗。

我的内心一阵阵发冷。

“闯天下去吧，今年是个坎，”我说，“你翻过去就好了。”

这种诗意的句子在现实中显得虚弱，虚伪。

被敲诈勒索者胡牛



实施敲诈与抢劫的好去处。

（曾循 摄）

老威： 胡牛，咋躺进医院了？

胡牛： 不晓得。昨晚11点多钟，我溜回肖家河的住处，取了些换洗衣服，就接到一个复台的传呼。我打电话查询，原来又是××的留言，大意是让我放心，她会摆平一切。我心里热乎乎的，眼泪都差点坠下来，患难见真情，虽最终分手了，毕竟还是轰轰烈烈爱了一场。我情绪极其复杂地出门，下了三层楼，就被迎头一闷棒打晕了。恍惚中，我感觉有千军万马，醒来时，却睡在这儿，肋骨断了一根，这是警告，下



说不定这个擦皮鞋的村姑也会被人雇来敲诈您。

（曾循 摄）



讨债人花样百出，如果你是知识分子，好脸面，说不定哪天就会被人当街扇耳光，招来众多围观者。若您企图反抗，更要招来一顿暴打。凶手还边打边控诉："您搞我老婆，害得我家破人亡！"

（曾循 摄）

次就没这么便宜了。

老威：你报警了么？

胡牛：恐怕没啥用，警方重证据，而他们来无影去无踪，岂能傻等着让你抓？况且，也抓不完。

老威：你晓得他们是谁？

胡牛：晓得。每一个被追杀者心里都清楚杀手是谁，而警方又不可能成天兜着你转，许多无头案年复一年地立在那儿，我算啥？不过，他们不会轻易取我的小命，他们要



前一晌，艺术家胡牛还经常约我坐茶馆，晒太阳。有时还找人按摩、舒筋、挖耳朵，按成都人的传统方式享受生活。但现在，一切都完蛋了。

（曾循 摄）

钱，就找了个理由。

老威：大半年前那场生死恋？天！不是早断了嘛，你暗中与××还有来往？

胡牛：没有，她后来嫁人了。为了悼念那种铭心刻骨的感觉，我在夏天的一次观念艺术展中，推出了一个作品，叫《玫瑰禁忌》。透澈的玻璃里，放一把喷了漆的黑玫瑰，四周散落着一大圈花瓣，像血迹被参观者肆意践踏。所谓的爱情已经在我空空如也的胸腔中散发着工业的臭味，还有什么好说的？

老威：当时我扔了把荔枝壳在花瓣中，你撵着我吼。

胡牛：你破坏我的作品，我的爱再不值钱，也不是食物垃圾啊。

老威：她值得你这样么？我估计是现任丈夫捣的鬼。

胡牛：我早打过电话，××根本就蒙在鼓里，她男人还说我打骚扰电话，反而破口大骂。我急得七窍生烟地顶回去："那拨人对我们的事了解得清清楚楚，不是你是鬼！要钱，你就亲自出面嘛。"她男人一听毛了："我要鸡巴钱！办你不简单，桥头雇两个民工，几千元解决问题。"

老威：后来呢?

胡牛：我接二连三地接到匿名电话，什么"杀父之仇，夺妻之恨"，什么"不给钱也行，留一只手下来，我们带回去向顾主交差。"还说："不信就伸头朝楼下溜一眼，有一辆面包车停在大门口等你，要不要我们上来绑你到郊外解决?"

老威：没王法了?你应该早通知我，商量设个套。你假意答应交钱，约好时间、地点、暗号，再报警。我呢，事先约一伙搞新闻的朋友，扛摄像机躲在暗处……

胡牛：警匪片看多了吧，老威?趁交钱的刹那，一网打尽，哪有这种便宜?你看，下岗浪潮如江河汹涌，这社会上的混混，像浑水里的泥鳅。从前搞观念艺术，纯上了天，后来为生活所迫，做了贩卖鲜榨椰奶的小老板，方从空中楼阁跌下来，脚踏实地招促销小姐，她们年纪轻轻，花招却五花八门，这也是为生活所迫。唉，这世道除政府之外，还有一种自发的无形的势力，一大批游手好闲的人是它的群众基础，这同书本上的江湖不是一回事。

老威：你按江湖的"规矩"交钱啦?

胡牛：如果没背景，按规矩，一旦有人巧立名目敲诈勒索，你一般只能出点血了账。可这次，他们的胃口实在太大。我的生意一直在亏，卖出去的椰奶，不太好收钱，因为酒楼也不景气。我已穷得连内裤也没多余的了。

老威：他们肯定一开口就是几千?

胡牛：四万元人民币。

老威：活抢人啦?你又不是银行。

胡牛：我也喊"我不是银行"!但他们说："这年头，人人都抢劫，只是抢的方式不同。你做鲜榨椰奶，一杯成本最多一元钱，卖进酒楼就是十五到二十，不是抢劫么?谁来替顾客向你讨

公道呢?”

老威：你等着挨宰?等来了……这个下场?

胡牛：我走投无路，就打电话给一个作家朋友，他有社会影响，马上替我找了位有黑道背景的著名律师，约好第二天下午一起到永丰立交桥下吃讲茶。

老威：现在还兴这个?

胡牛：吃讲茶的历史悠久，从明、清到民国。过去是由袍哥老大或当地名绅出面，聚会扯皮双方到茶馆，借吃茶，讲道理断公道。解放后，这种黑道风气铲除了。我没料到现在又死灰复燃，敲诈勒索也吃讲茶!

老威：这有啥公道可断?两个文人陪你不行。

胡牛：缓兵之计而已。我们到了茶馆，就被一些人围住了，吃讲茶成了批斗会。但仔细观察，你会发现是一幕现实的活剧，每个人都安排了角色，并经过精心排练。坐在我对面的是个烟灰一般的说客，说客旁边是自称武警的枪客，枪客背后是联络官，从头至尾都在打手机，仿佛随时能招来千军万马，把我踏成肉泥。还有成都市面上的职业杀手，一个害了红眼病，穿着油渍西装的胖子，胖子的助手捧着个文件夹，似乎在准备做记录。我那见多识广的作家哥们见此阵仗，晓得凶多吉少，就来个以静制动。果然，说客起身作揖，垮至膝盖的吊裆裤扇起股臭风：“朋友，人生何处不相逢，东西南北哪条道?”还是律师厉害，当即回答：“不是黑道是正道。我，张乾明，方圆律师事务所主任，这是我的名片，坐不改姓，行不改名。诸位若愿意与敝人交朋友的，请留下行踪。”众贼见老张气宇轩昂，且字正腔圆，毫无惧色，忙纷纷拱手说：“原来请的是两位老师，失敬，看茶!”

双方重新施礼入座，说客操起鸭公破嗓托出开场白：“黑道白道，正道歪道，讲的是个公道。丧失公道的屁儿虫，人人得而

诛之。你，胡牛，正是这样犯了煞的屁儿虫。古往今来，杀父之仇，夺妻之恨，断人财路，抽人底火被称为四大罪恶。你居然搞了人家的老婆！”

我忙声明：“不是老婆，是女朋友。双方都有竞争的权利嘛，况且我还是个失败者。”“闭嘴！”说客打断我。七八只手顿时都伸过桌子，戳我的鼻子尖尖，成都杀手蒲扇大的巴掌，眼看就要当顶拍下，把我的脑袋硬榨进肩背里。“如果是我的婆娘，哼，看我不血洗你们全家！”

我的两位朋友忙架住众贼，律师说：“现在不是旧社会，历史发展了，这夺妻之仇嘛，就算不了啥，我一年不知要打多少起离婚的财产分割官司！现代人，好合好散，如果我遇到类似情况，会主动提出离婚的。”枪客闻之瞪眼说：“婚要离，人要杀！我们专程从乐山赶上来，会知成都市面上的各位老大，就是为了办这事，依我说，绑票算了。”

说客露出恨铁不成钢的神色：“胡牛呀胡牛，按说我们这种冷面杀手，应该见面就捅你几刀，让你醒点眼子，凉快凉快，偏偏我又同情你是个读书人！”

我说：“就这几根筋，剐了也拿不出四万元。”

说客说：“今天你带了两位老师来，证明还是有诚意的，你能拿出多少？”

我说：“最多当面向××的男人陪个不是，请大家一台客。”

说客说：“一台客？笑话。我们一拨人远道从乐山来成都，候了你几天，这差旅费、辛苦费、成都市面的打点费，就值一桌酒席？啥子山珍海味这么贵？”

我还要顶，律师忙拦住：“大家给我张某人一点薄面！我在打点官司之余，好歹同道上的朋友交情不错，乐山的周氏二虎，

拖了命案的，逃到本地首先找到我的。现在发了，开了好几家搏击学校……”

说客不认黄：“乐山的龙头，我们只认雷公，至于老的，我们没听说，也不想听说。老师有这方面的朋友，可以介绍来会一会，谈得拢练酒，谈不拢练刀，不打不相识嘛。”

律师说：“都在江湖上混饭吃，何必扯破脸面？黑道水深火热，总有要扯倒碰到的关系。不然，胡牛拿不出钱，你们把我绑去好了。兄弟为警官学校出身，同学遍天下，失踪一盘，当体验生活，让一千个警察满城拉网找人好了。”

成都杀手冷笑数声，丢出一张名片：“请神送神，交个朋友，有啥不敢？”

我忙接过来读片子上的字，顿时冒一头冷汗：“清洁社会，替广大客户伸张正义，讨回公道，维护传统的伦理道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以全部的热血和生命捍卫客户的权益不受侵犯。”

在名片上面，竟赫然大书着南宋忠臣文天祥的诗句：“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律师此时才意识到对手不是闹着玩，说客劝住跃跃欲试的众贼，满腔激情地背了首打油诗：“下岗工人不要愁/腰间别把小斧头/街头巷尾站一站/该出手时就出手。”

老威：你们咋脱身的？

胡牛：说客把我唤到一边，我假意同他讨价还价，最后总算“欠账”两万元，限一个星期交清。“你是逃不掉的，”有人抓住领口威胁说，“黑道的网比公安局还密，半个钟头就能把你从上千万的城市人口中揪出来。”

老威：你一个穷鬼，命也不值两万元。

胡牛：我也有同感。因此当即就由律师的车拉着，在城里转

了五六个地方，最后找个朋友家落脚。我有家不能回了，房是租的，生意已经转手给别人，剩下的就只有书和床了。那作家哥们曾替我求律师，让他搬出另一拨职业黑道去收拾场面，律师说："他们也是靠这个吃饭，如果小胡出得起钱，可以由我转托，断这帮混混几只手脚不成问题，当然钱越多，摆得越平。"

老威：要是我，砸锅卖铁也要出了这口恶气！

胡牛：我哪来的锅？总之，这两万元，不管你给哪一方，明的，暗的，不晓得有好多张老虎嘴在等着分肉。三十六计走为上，我次日就出逃了。

老威：这么容易就溜了？

胡牛：他们还认为我有生意在那儿，其实，已山穷水尽了。这该死的鲜榨椰奶！××就曾是我招来的促销小姐。公司兴旺时，我有一桌八个促销小姐，活动在几家大酒楼，进行榨奶演示，我他妈为啥别的女人不找，偏偏找上了××。我还以为是一场真爱，在这场真爱前，我已两年多没碰过女人了。我和她有过令人回味的浪漫时光。

老威：你是个蹩脚的浪漫主义者，惹了杀身之祸也不回头。唉，你既然出逃了，为啥又被盯上了？

胡牛：××给我打传呼，头两次我忍住没回，后来也不晓得怎么心一软，就回了。她在电话里就哭起来，说早知嫁了这么个人，拼死拼活也要跟我。她还说宁愿自己受伤害，也不愿我背井离乡，她会出面摆平这事儿。

老威：你咋这么愚蠢？

胡牛：我是艺术家，做不来买卖，我平生就这弱点，见不得女孩掉泪。她一可怜，我就心潮澎湃，在屋里走来走去，搓手、掌脸，不知如何是好。成都多雨，她赌气就去露天淋雨，我陪她淋，一件一件脱衣裳为她遮雨，隆冬天气还亮过一身排骨。想起

这些，我就不顾一切从外地跑回成都，一露面，就被绑架了。车开到郊外，抬出一架铡刀，我的右臂被固定在刀口。幸亏我急中生智，大叫："借钱去了！"才刀下留臂。狗杂种们宽限我两天，让我回肖家河，从七楼远远望了××一眼。她把我害这么惨，可我恨不起来。

艺术，爱情，罢了罢了！这些我自以为能净化灵魂的东西都救不了我。报案，没依据，我晓得，我是小人物，命不值钱，但至少比那些社会混混要高贵些。我下不了鱼死网破的决心，那样会成为艺术界的丑闻，我不想成为顾城第二。

接着，我就住进医院了。

老威：××还在欺骗你。

胡牛：她不会。但我直觉到她已被控制了，一只看不见的手扼住她的喉管，逼着她充当诱饵。老威，你一定拉兄弟一把。

老威：除了报警，我似乎想不出任何高招。

胡牛：报谁的警？你不帮我，我就只有买把大片子菜刀，压在这枕头下防身。等出院后，就把菜刀背在书包里，到了约定交钱的时间，提出来就砍。今天报载，有个民工被地痞敲榨急了，就提两把菜刀把码头上的舵爷劈了，连抓人的警察都拍手称快："这一害终于被除掉。"

老威：有人给钱，这民工就会转头砍你。

胡牛：也许吧，我一个艺术家，沦落到这地步，还有啥子好说的。老天爷，你不是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么？太不公平！

老威：胡牛，你别哭，我会帮你，大不了豁出去。今晚我回去，找几个朋友，给你化化妆，混出成都再说。唉，世纪末了，人人都想发横财，你看，街上荡着那么多闲杂人员，谁又比你活得好一些？你才20多岁，正是闯天下的年纪，这是个转折点，到了下个世纪，一切都会好的，别哭。

采访缘起

迟福鼻挺口方，凭一根舌头在江湖上闯荡，居然有了不少追随者。“人心向吃的年代，”他说，“除了吃，还是吃。”

我也是追随者之一，这样我们就有了共同的语言和目标。1999年1月2日，穿堂风阵阵的成都西门某烂茶铺，我与迟福在麻将桌的包围中侃吃，渐渐，我气馁了。因为迟福的确见多识广，境界高超，我辈哪怕努力一辈子，也断难达到这种“万物皆可入口”的地步。

整理这篇文字时，我真想用一根大头针把迟福这厮的嘴缝起来。造孽呵。

食客迟福



迟福教导我们“真正的美食在群众当中。”

（曾循 摄）

老威： 最近又享了啥子口福，老迟？

迟福： 寡淡得很，拿《水浒传》里梁山好汉的话说：“口中淡个出鸟来。”

老威： 不可能吧?一看你的气色就晓得，神清目朗，声若洪钟，脑壳上的油皮都在发亮。哦哟，连两鬓的杂毛也转青了!你没满50岁，我不好吹你“返老还童”。说实话，你到底吃了哪门子补药?

迟福： 你学会看相了?

老威： 前一晌，我看了台湾电影



迟福教导我们："遇见这种刚从山上下来的咬烟杆的老农，一定要紧紧地坠起，也许他不吃的东西，就是您梦寐以求的美食。(曾循 摄)



迟福教导我们："真正的美食说不定就在他的秤盘里。"(曾循 摄)

《饮食男女》，又把陆文夫的旧小说《美食家》翻出来拜读，嘿，我觉得与其亲自动嘴，不如看吃，久了多少会积累一点看(吃)相的经验，你笑啥子?

迟福：我没笑，我在咧嘴。电影、小说能吃么?看顶个屁用，只有沾舌头才晓得鲜。

老威：你的确比从前气粗多了。

迟福：那当然。我这段时间经常吃人。

老威：吃人?还凶杀呢。我说老迟，一把年纪，说这种话有啥意思?我又没得罪你。

迟福：哪儿的话呢?我是瞅着



迟福教导我们“真正的美食在山野之间。”
（白云峰提供）

你人不错，才告诉你的。如果近来性子躁，想寻刺激，我介绍你去。

老威：你看上去没毛病啊。

迟福：你才有毛病。你靠近一点，这茶馆人多嘴杂，只要漏一点口风，就会传成恐怖片。你拿我的名片，抽空出去耍一趟，沿着涪江边一直走，有许多卖“球溪鲢鱼”的路边店。有个地方，停了一长串轿车，你凭感觉下车吧。傍晚时，有三三两两的人，沿一条河沟散步，你跟着走半里路，有一大片竹林盘，里头横七竖八几幢楼房，吃喝、棋牌、麻将、卡拉 OK 全包，一人玩一天 12 元。

老威：成都周围遍地“农家乐”，跑那么远干啥？

迟福：吃人啊。你找到老板张胖子，说要尝尝羊羔肉，人家就晓得了。递不递名片无所谓，一看你风尘仆仆的样儿，肯定就冲那玩意去的。那个鬼地方，白天清静，晚上爆满，不晓得从哪儿钻出来的食客。张胖子在方圆百里，烹调都算一绝，除了那独创名牌，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水里游的，土里长的，他啥子都

敢朝锅弄。我怀疑他的东西下了鸦片烟毒，毛毛菜都好吃。有时候，全部卖空了，总有不甘心的食客进厨房东寻西找，猎狗一般耸鼻子。张胖子莫法子，只好敲潲水桶叫唤："喂，只有这喂猪的有剩，喂人的全光了！"我经常开玩笑说："等钱赚够了，我就搬到张胖子家养老，把那唐僧肉天天吃，起码活 120 岁。"

老威：把人馋成这样，肯定有问题。去年《蜀报》揭露了"潲水油真相"，激起了成都市民的愤怒。因为新闻图片里都立着些一人多高的爬满苍蝇的大桶，桶里是潲水贩子从成都各餐馆回收的残汤剩水，经过熬炼，这些万人口水汤的油面被舀起来，重新出售给遍布大街小巷的"串串香"。原来，价廉物美，领导一代饮食新潮流的东西竟是一次次回收的食物垃圾，喂猪都不灵，人倒一串接一串，嚼得津津有味！

随着潲水油事件的追踪报道，窝点一个个被挖出来，串串香的生意也萧条了两个月。但随着天气的变化，又很快回升，直到现在，串串香已经火透了整个成都。他妈的，人民不怕潲水油，人民的免疫排毒功能天生发达，人民永远毒不死。我敢肯定，这潲水油里下了能刺激味觉的药，勾得大伙不见那满锅红汤就想。

迟福：火锅里下罂粟壳嘛，工商局一年四季都查，但从来没断过根。罂粟是提炼鸦片的原料，罂粟壳下锅一熬，就有异乎寻常的香，多吃一段时间，慢慢就成瘾了，你不做回头客也不行。

老威：你说的那地方，肯定是个毒源。

迟福：人多的地方都是毒源，俗话说："吃个热闹。"

老威：卖人肉也热闹？不去端窝子？

迟福：偶尔也有警察开车去吃。

老威：你不是在创作《新水浒传》吧？人肉包子多少钱一笼？

迟福：哪有一笼？顶破天巴掌大的一个。把血丝丝仔细扯干净，放在冰箱里冷冻，算低温消毒。其实不消毒更鲜，但是现在

的妇女，得各种疑难杂症的多，消了毒保险，还可以压一压血腥气。然后就放在粘土烧的瓦钵内，放点姜，用文火慢慢煨。没出娘肚子的东西，顶多一两个时辰就烂熟了，还要炖，直到全部变成一锅雪亮雪亮的汤，再放些“土人参”。当然，所谓“人参”都是脚板苕雕的，川西坝的脚板苕又大又肥，还长着脚趾。这是一种雕东西的好材料，假药贩子练摊时出售的“长白山千年老人参”，就是用脚板苕雕的，分男女，合在一块天衣无缝。哦，我扯远了。这种汤本来就大补，再放人参，不把人补成药渣子？所以只能放脚板苕，让汤稠一点。这样端上桌，点成火锅，肚条、鸡丝、银丝粉、藕片都可以烫。除此还有一种更鲜的弄法，就是把地老鼠剐了，洗干净，与那东西一块炖。张胖子养了十几笼白老鼠，像他妈个科学家，不过，我一见给老鼠喂的那些腐烂杂碎，就不太舒服。要点就点货真价实的地老鼠，让张胖子发动当地农民去地里掏洞，一天总能捉十几只大老鼠。老鼠剐了皮，蜷成一堆，乍一看，同胎儿一模一样，有时候，人肉早煨化了，可老鼠还没化，爪爪像没成形的手脚……

老威：你的心理真没障碍？那死胎儿不和尸体一样么？

迟福：第一次吃我根本不晓得，朋友带去，稠稠的一窝汤上来，白得晃眼睛。取调羹一尝，鲜得耳门子嗡地一响，我感到浑身都是舌头，在一伸一缩地舔。朋友连问几声：“咋样？”我都傻了。趁我傻着，朋友赶快把保护母亲河的环保捐款合同拿出来让我签。我一脑空白地签了名，这顿美味顿时升值为5万人民币。

吃上两次，我就有些上瘾。我走南闯北做生意，山珍海味尝遍，没想到最鲜最嫩最上档次的还是人肉。非洲原始部落，一直有吃人肉的习俗，中非皇帝博卡萨，还拿黑人肉冒充熊肉招待过外宾。我国吃人肉最著名的记载，就是商纣王为了试探周文王有

无谋反之心，把他关在地窖里三年，还杀掉他的儿子邑伯考，细细剁碎，熬成一钵肉粥赐给他。周文王明白是自己儿子的肉，还连称“好吃”，狼吞虎咽，连盆子都舔个干净。老实说，当初读这些吃人故事，感到自己的肉也在抖。类似的描写在中国古书里太多，大家都晓得《水浒传》里孙二娘卖人肉包子，差点连武松也剐了；还有李逵将史文恭开膛破肚，一片一片割其博动的心脏下酒的细节。

三年自然灾害，人吃人的传说三天三夜说不完。婴儿生下来养不活，就一家人煮着吃。只要一个村里开了吃人的头，就一直吃下去，贫下中农吃地主，吃富农，老的肉不嫩，就选地富子女吃。那时人都饿疯了，来不及品味道。老威呀，啥事都怕开戒，和尚开了戒，吃荤比你我更厉害，吃人的戒一旦开了，绝对有成批的女性专门下崽崽供应各大餐馆。

老威：你已经开了吃人戒。

迟福：肚皮内外有别嘛。

老威：你咋察觉是胎儿汤的？

迟福：当知青时，我吃过胎盘，胎儿与胎盘是同一种味。但是张胖子手艺好，炖汤有秘方，把怪味全去掉了。最初我不敢到厨房去看，稀里糊涂喝汤。后来遇到淡季，东西缺俏，就越来越贵。跑货的晚上十点还没回来，大家都眼巴巴地等。一两六十元，遇上不足月的，最多三两重，算一百八十元。老鼠十元一只，倒不算贵。这样一锅吃下来，三四个人，轻轻松松就耗掉四五百。当然，运气好也可能捞着个大的，六个月以上才想起流产的傻婆娘，呼天喊地张开血胯，任医生从那洞中一锄接一锄地挖出包袱来，耳朵、鼻子、嘴都齐了，连手脚指甲都有了，这种货，少说也一两斤，弄得不好，撞上临盆流产的，三四斤也打不住。这么大一块，一锅要不完，就分成两三锅。称斤两，我再怕

看，也要去监督，因为秤星子偏一颗米，就是好几十元。分肉也有讲究，遇特别大的，谁都想要屁股和大腿，但胎儿脑壳最大，有的占全身的一半，有的占三分之一。张老板只好把胎发刮干净，一家切一块。管他肉多肉少的部位，绝对平均主义，然后再分开下锅。

老威：这叫美食？我听起都恶心。

迟福：听与看是两回事。广西人吃猴脑是最残忍的，一进猴餐馆，服务员就把你带到猴笼前，让你挑。你想猴子多精灵，马上就意识到坏事了。一群十几只像人的东西，都眨巴着圆眼睛，惊恐万状地朝后躲，它们尽量挤在同伴身后，并互相把同伴朝前推，有更聪明的猴，伸爪子直戳其他猴向人类示意……这么惨的一幕，除了经常杀猴的屠夫，谁能看得下去？我不能看，看了就与你现在一样，心里过不去。那么多年文明教育，受到一只猴子的挑战。但是猴脑的确鲜美，当它被捆成一只粽子，嘴巴加了木塞，被固定在四周围了黑布或面板的站笼里时，除了桌面上刮净了猴毛的天灵盖，你已感觉不到任何动静。然后用片刀削开盖子，露颤动的脑花，一匙一匙烫着吃。也许猴子痛得只有眨眼睛的份，但舌头的感觉(有些紧张的感觉更加刺激！)已盖过了一切。民以食为天啊。

老威：从吃猴子到吃人，你倒是完成了一次飞跃。这之前你还吃过啥稀奇东西？

迟福：穿山甲、象鼻、熊肉、麂子肉、江团、娃娃鱼。我记不清有多少品种。总之我这根舌头该割下来，向全国人民谢罪，因为有些品种本来就稀少，吃一只就缺一只。还有些东西并不太好吃，只因为珍奇，就忍不住去尝一口。做生意嘛，勾兑关系，除了夜总会，就是陪吃陪喝。吃什么也象征着社会等级。比方请一个处长以上的官儿，总不能一般的鸡鱼鸭就打发过去吧？

老威：你是除了人肉，啥都不香了吧？

迟福：小时候的东西香，随便爬树掏个麻雀，裹一坨泥巴，烧透了，从灶里扒出来，在地上摔，羽毛粘脱了，那雀肉我长大后回味过多次，每次都淌口水。依法炮制过几盘，再也嚼不出过去的味了。也许泥巴变质了，渗了太多的工业化肥、激素，还有没完没了的生活垃圾。中国城市中，已没有一条不臭的沟，地下水又污染十层，几十年前的那种纯粹的黄泥巴已不太容易找。笋子虫你吃过么？竹林里，一天要捉十几只，用竹签插着烤，那个清香！一辈子也吃不够。当知青时，猫啊老鼠啊，都吃过，哪怕捉了条大黄鳝，多年以后也念念不忘。最歹毒的一次，就是煮猫，那可是远近闻名的飞贼，老鼠捉腻了，就偷悬在梁上的肉，据说还偷过鸡。那飞贼虽说体重十来斤，但动作比闪电还快。我与它结仇是因为一块胎盘，那是我赶场时，从公社医院搞的。那年月，这玩意没人要，我就弄回来，与一斤肥肉混炖。那晚我忙了两个多小时，胎盘总算快好了，我就捞起来切。太烫了，下不去手，我只好放在台上晾。我打算像对付猪肚一样，把胎盘切成条，再炖一个时辰，就彻底补一盘虚。于是，我绕到灶膛前加了把桑柴。没料到，前后不到一分钟的时间，胎盘就上天了。只听得哇呜一声，我猛抬头，隔着沸腾的锅去抢，但已悔之晚也！

我脸熏成了黑包公，衣服被燎去了一大截，幸好手还没按进锅里，否则就烫成猪蹄了。房上一阵瓦响，我跟着撵出屋，猫与胎盘都无影无踪。我气得漫山遍野地侦察了半夜，头昏眼花地回来，抱着一钵冷油汤咕咕地灌。我发誓不灭此猫，誓不为人。

我在沟里抓了些小鱼，摊在锅底炕。农村的锅，又煮猪食又煮人食，深且大。我不喂猪，却日夜盼着喂猫。湿鱼在锅底渐渐变干，变得焦脆，老远都嗅着一股鱼香。我把直径一米的木锅盖用一双竹筷撑起来，竹筷连着钓鱼线，鱼线又远远拽在我手中。

一连三天，我门都不出，就铁了心肠炕鱼，然后放下蚊帐，裹在被子里潜伏。我只露两个眼珠子在外头，我用人的高度智慧去骗猫。

猫来了，从房梁的老路落在灶台前，爪子灵巧地绕开了竹筷，向锅里伸。我心跳加速，可它又缩回爪，偏着脑袋向里面打探。这样磨蹭了几分钟，它扑地跳下灶台，兜个圈子，嘴喵叫了几声。它幸好没刨鱼线，就重新纵上灶台。既然招呼打过了，贼也就不客气，它一点点朝里挪身子，我已憋出一头汗，那猫身子入锅，只剩个尾巴在盖子上绕。

咬牙一拉线，怀着阶级仇民族恨。砰砰两响，锅盖塌了，跟着是猫的惨叫。我冲上去，全身扑在被猫顶得啪啪乱响的锅盖上，后来又索性坐了上去。我哈哈大笑，贼猫啊贼猫，你偷老子的胎盘，老子要整散你的骨头!

我在锅盖上坐了一个钟头，猫的动静依旧大，活捉不出来，我就抓把锄头压住，转身点火。灶膛一旺，猫在烫锅里跳得跟打雷似的，那嗷呜嗷呜的声音之恐怖，把我的尿都激出来了，裆湿了一片，我还不晓得。爆炒活猫进行了两三分钟，盖子被顶开了一下，一股焦臭呛得我背过气。可就这功夫，贼猫已从滚滚浓烟中露出脸，像一截黑炭，两眼恶狠狠地燃烧。我顺手从水缸中舀起一瓢，连瓢带水扣了过去，水雾冲天，猫一声尖嚎，像他妈个女人的声音。嘿，成精了。我压好盖，一瓢接一瓢向锅里狂灌，满屋子雾气笼罩，我感觉猫还在扑腾，但已翻不起浪了。一不做二不休，为了保险，我就架起旺火煮。在脑壳发木中，开锅了多久?我忘了。双手揭锅盖时，我莫名其妙亢奋，还唱：“东风吹，战鼓擂，现在世界上，到底谁怕谁?!”

就唱了这两句时代最强音，我就刹住了：半锅黑浆中，猫像个水雷仰面开花。胸腔塌了，可肚子从黑暗中高高隆起，绽出拳

头大的一块肉色。我用筷子一戳，猫肚像漏气的皮球，几秒钟就瘪了下去。一股铁红色的浊流随着漏气的扑扑声渗出来。

老威：你真下得手！了不起了不起。

迟福：你莫讽刺人，时代风气嘛，谁能免俗？为了嘴，知青都有奋不顾身的劲儿。我邻队的小子，冷不防把活牛尾巴砍回家了，痛得那牛满山乱撵乱撞，全村的壮劳力都出动去圈牛，谁都不敢近前。我不就煮了一只猫么？

老威：猫主人打上门咋办？

迟福：还没过夜，就下肚了，找鬼啊。

老威：煮成那样还能吃？

迟福：是肉就没丢的。当然，黄肥猫弄成黑焦炭，看着是不雅观，但是把焦皮一褪，腿子和屁股上的肉都完好。内脏、猫脑壳丢了，犹豫了一下，颈脖到背脊也丢，毛重十来斤的怪物，拾掇出来，不过四五斤，煮透还要缩，最后能进嘴的两三斤。大块白切，蘸盐和干辣椒面慢慢嚼，肉是粗了点，微微有酸味，但呷两口苕干酒就通泰了。我估计猫肉的酸是因为它刚才闹得过火，人跑久了，腿肚子也有点酸。

老威：好胃口啊。

迟福：几十年了，我的肠胃还真没闹啥大毛病。瞧，吹了半天牛，它又咕咕叫了。唉，今不如昔，哪怕人肉，也没过去的猫肉香，因为那是经过奋斗挣来的肉。

老威：你可能吃的不是真人肉吧？

迟福：笑话。

老威：成批的胎儿从哪儿弄？

迟福：全中国有多少女人？至少五亿吧？就算每个女人在一生中只打过一次胎，这笔财富，过去都白白扔了，现在还继续扔。胎盘值钱，每个医生都抢，可死胎没人要。张胖子的老婆是卫生

院的，知道这个性生活随便的年头，只要收费稍低，早孕打胎的就踢破门坎。城镇的卫生院和个体诊所(还不包括游医和黑店)比天上的星星还密，只要订货，到时候打个电话，就派人去收购。越新鲜，收购价越高。你真是个猪脑壳，还提这种蠢问题!

老威： 你教育得对，我是有点不开窍。

迟福： 你这辈子，吃没吃好，穿也没穿好，活得没意思。

老威： 我他妈自由。

迟福： 没见你飞上天啊。喂，老威，别每次都喝茶喝茶，把人肠子都洗白了。

老威： 本来我是要请你喝酒，可现在已经没心情了。

迟福： 过两个街口，有家便宜馆子，叫“黄牛肉”，蒸炒烧炖中，蒸菜最特别，粑得透气，挑一筷子，再呷口老白干，那东西就顺着食管一路滚热地按摩下去，把人搁得稳稳当当。我再指点一下，让厨子把牛脑花、脊髓、豆花三种烧成一盘，撮点葱丝，你品一口，眼睛肯定搞来眯起。我迟福的好处，就是上得去下得来，几块钱的东西尝得，上万元的宴席我也不推。死之前，还得去品品香港美食、日本和西方美食。所以要挣钱，为了胃口，人民币多多益善。日本料理我没吃出味道，但就餐环境把人镇住了。听人说，在日本东京，还有将生鱼片码在裸体美女身上的吃法，搞得人硬邦邦的。真是吃无止境啊。

咋样?我们换个地方，到“黄牛肉”去继续海吹?

老威： 我改天请你吧，老迟。

迟福： 一副忧国忧民的样子。看来，你我算得上君子之交淡如水。

采访缘起

梁寒看上去一点不病态，说他是“色情狂”，是针对他曾经干过的几件荒唐事。“这个世道，有几个人没干过荒唐事？”他狡辩说，“只是有的被发现了，付出了代价，而有的至今埋在我们的生活中，像定时炸弹。”

这篇采访做得相当艰难，从文字的滞塞上，读者也许能感受出来。我与梁寒最后一次聊天是1996年7月29日，气候恶热。其时他劳改释放已两年有余，铁胆功练到了一定火候。

色情狂梁寒



欲望

梁寒：这是我们第八次见面，你真有耐心。

老威：我喜欢听故事，这是小时候养成的习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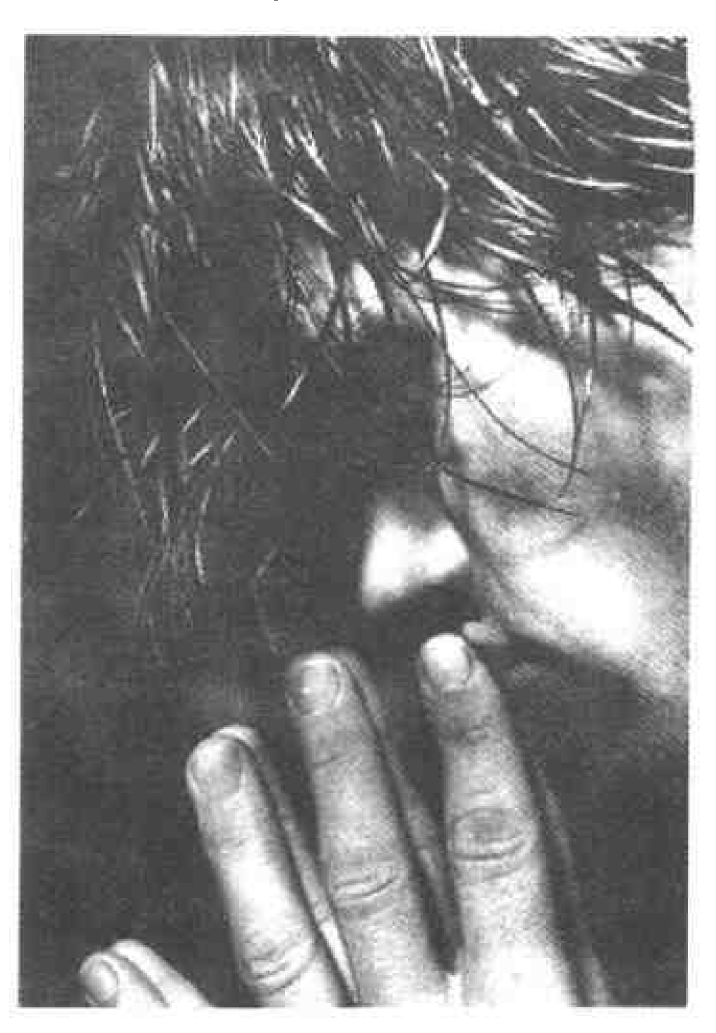
梁寒：你从小就有窥阴癖吧?

老威：窥阴和窥阳有啥不一样?现在是开放时代，裤裆里的那点货已经不叫隐私。

梁寒：你的脸比城墙倒拐还厚。

老威：脸皮不厚，岂能与你打交道?这年头，色情是大众，至少是部分较年轻的大众的追求，要不，三级黄碟

通街泛滥，政府拉网清剿了几十上百回，也断不了根。如果在西方，这也叫问题？也值得你我一次又一次津津乐道？隐私的内涵全变了，贪污啦，走私军火啦，政治丑闻啦，逃税啦，出身不详啦，变态啦，或许能成为“隐私”。窥阴在当代早进入传媒。捷克作家昆德拉的代表作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其主人公托马斯不到50岁，就同200多个女人作过爱，没有谁觉得这家伙不道德。而我国活了130多岁的古代药王孙思邈，在书中指出自己的长寿之道就是经常与处女性交，“采阴补阳”。你呢，长期滥交，快40了，还这么精神抖擞，有啥性生活秘诀？



苦闷

梁寒：听口气，你也是个老淫棍。

老威：意淫罢了。

梁寒：我没啥书本知识，就是长年累月练铁胆功。

老威：啥叫铁胆功？

梁寒：俗称卵蛋操，就是在每天睡觉和



诱惑

起床前，左右手各搓捏卵袋三百回合。手法类似武林高手玩健身钢球。刚练时，不能急于求成，缓缓地旋转，手劲不宜太大，否则会引起发炎，阴囊疼痛，严重时小便都困难。这是磨铁棒的功夫，练一两年、四五年都有可能。依我现在的状况，用最大的手劲搓捏，下身也没知觉，躺在床上，做功时仔细聆听，真能感觉两颗卵蛋在嗡嗡摩擦，如钢似铁。

老威：这功夫在哪儿学的？

梁寒：在监狱里。我刚蹲班房时，骨瘦如柴，一身灾病，完全一付淘空了的花痴空壳。同监舍有一中医，50多岁，仍然细皮嫩肉。他一见我，就用娘娘腔开玩笑："呵，到监狱治病来了！"我一下懵了，因为当时我完全万念俱灰，觉得这辈子能活着出去就算老天有眼了。

这位中医就是我的卵蛋操师傅。据他讲，人身上所有的毛病都源于胃，所谓病从口入。一个花天酒地的人，监狱就是他的疗养院，因为这儿是特殊兵营。食物简单，起居都服从命令，叫你站你不敢坐，叫往东你不得朝西，长此以往，曾经被撑坏的胃就恢复了

正常的功能。人与动物一样,应该时常保持一种饥饿感,一种生理性的警觉。接下来才是性,所谓食色性也,讲的就是胃和肾的关系。肾气充盈,则心明眼亮。所以好色之人,都是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理想主义者。像我的师傅,一把岁数,依然全神贯注地把许多时间花在对付下身上,他的手法不像我这么单一、死板,他揉、捏、拍、掐、提、拽、抹、顶,搞得血脉贲张。可以说,小小一被窝,就是他的袖里乾坤,他不玩个尽兴不罢休。

老威:什么铁胆功?手淫嘛

梁寒:差不多,但不能射,一射,就前功尽弃。

老威:那关键是火候,手淫与练功就相差那么一点点。

梁寒:正义与邪恶,真理与谬论,成王败寇都相差那么一点点。有一次,我搞得手忙脚乱,师傅见不行了,就拉开被窝,示范给我看。不料一柱雪亮的手电光当头直下,罩定那玩意。原来是哨兵,他大喝一声:"站起来!"

我与师傅都提着内裤站在炕上。哨兵训斥说:"你们竟敢在号子里耍流氓,违反监规!"

我刚咕哝了一句:"自己的东西,摸两把也犯法?"就被师傅暗捏一把。是啊,没法解释,中国传统中医学太博大精深了,一万张嘴也对小小哨兵说不清,只好甘心接受处罚吧。

老威:你为啥坐的牢?

梁寒:这个嘛,嘿嘿。

老威:看你这骚动劲,肯定与女人有关。

梁寒:我学的是儿科,长期耳濡目染,对带小屁娃的少妇有深厚的感情,勾搭成奸的事时有发生,双方的身心都舒服了,也捅不了啥漏子。这样越搞越胆大,终于被院长夫人察觉了。这位尊夫人短发、高个、浓眉大眼,35岁,正处于精明强悍的欲望巅峰。有一回,我与她同值夜班,她房都不查,一门心思,粘住我讲黄色笑话,

出于对院长的敬畏，我一再回避，拒不接招。到了下半夜，这母老虎支开护士，要我吹口琴，来点情调。我板着脸说："医院不是音乐厅。"母老虎却说："你是啥人我还不清楚?"我心里一凉，暗叫"糟糕"。她却等不及了，竟绕过桌子，大踏步过来将我拦腰抱起就亲。我双腿悬空，乱蹬了两下，就被那对滚滚烫的大奶子给憋熟了。没办法，只好让她把我抱到里屋，在刮胎的手术台上草草日了一回。

老威：你这么无辜?

梁寒：我他妈的对天发誓！我比她矮半个脑袋，又是她男人的下级，从生理与心理，我都丧失了制空权。这婆娘干劲十足，把我抱着，居然还能腾出一只手解我的裤带，掏我的鸡鸡。我还没回过神，就已叉腿倒在手术台上，滑稽地做了个流产的姿式。我忙起身，直叫"弄反了"，她却来了个泰山压顶式的倒插，轰轰轰，一顿电闪雷鸣。

此后我有一种丧权辱国的感觉，就千方百计躲她，有院长在，她也不敢过分张狂。那时我还是个30来岁的未婚小伙子，顶多儿女情长的小打小闹，像《红楼梦》里唱的"银样蜡枪头"，哪见过如此横刀立马的巾帼英雄?虽不至于魂飞魄散，但也被吓得产生了尽快成家立业的想法。

俗话说："人算不如天算。"我还没来得及浪子回头，有一个深夜，却在楼道里和冤家狭路相逢。当时我与女朋友看了场日本电影，又挺纯情地将人家送到家门，吻别，然后再一个人返回。不料刚上了三层楼，气喘吁吁的黑影子就从背后袭来，我动弹不得，可马上意识到咋回事，我嚷叫："干啥干啥，都是知识分子！这是干啥！"

"干啥?"她浑身都在大起大落，"梁医生，我已35了，没多少机会了！"

我说："我下个星期就结婚！"

她一咬牙,把我抱进门说:"所以逮你一回算一回。"

说时迟,那时快,好疯的婆娘,进门就把防盗门反锁,冲过来三下五除二,把我的衣裳裤子全剐了。我按住内裤不让动,她一爪就撕成两片。我的绝望化作了愤怒,就拳脚相加,冲她一顿暴打,她不还手,裸体被打得青一块、紫一块地还笑。我更被激得跳脚,疯牛一般朝厨房冲,想去抓菜刀砍人。她无可奈何地叹口气,抓住我的两胳膊,足足有半个钟头,才开口问:"平静了没有?"

我说:"你这么蛮干,我咋可能与你发生性关系?"

她说:"那我温柔一点。"

我说:"再温柔也没感觉。"

她说:"你我都是学医的,要互相理解。"

我说:"你在自己家里关押野男人,就不怕丈夫和儿子突然回家?"

她说:"院长出差开会,要耽搁一个多星期,儿子我已送去住读了。"

我说:"你已经骚得丧心病狂了!"

她说:"随你咋个骂,我爱,我无怨无悔。"

我说:"你这是犯法。"

她说:"你也晓得法?你乱搞的有夫之妇还少么?你娃算盘太精了,只准男人有要求,就不准女人有想法?"

我说:"我喊人了。"

她说:"你喊!你敢喊一声,老娘就敢喊十声!你夜半三更闯进来,你这强奸犯。"

我说:"你才是强奸犯!"

她说:"哪个相信?"

我一下子垮了,叹气说:"是没人相信。我这是虎落平阳遭犬欺。"

她闪着大奶子过来美美地亲了一个嘴说:"好,好,我是狗,是母狗,那你就拿出虎威来,欺一欺我这条狗。我把灯光弄暗点,放点音乐,我们不忙上床,你放松点,以平常心仔细看一看,嗅一嗅,我这模特身材,虽然生过孩子,可腰一点没粗,臀部也不松垮,这儿的毛一绺一绺的,我一想你,它们就湿了,摸嘛。"

我说:"既然你这么自恋,完全可以找与你与般配的性伙伴嘛。"

她说:"你的确其貌不扬,但有情调,有知识,特别是那个长得好,比我们家院长的要大很多。"

我这人有个致命弱点,怕别人夸我私处,恨归恨,东西却不争气地上弹。只好搂着见缝插针。有了一,自然有二,接着就是一泄千里。直到第二天中午才从噩梦中醒来,慌慌张张地找东西穿,却啥都寻不见,原来,那骚货把我的衣裤统统藏了。

深秋天气,我抱着光膀子,起不了床。除了洗澡,她不让下地,饭菜都由她端上床。我吃不惯这北方大妞弄的狗食,就自己披毯子下厨。唉,人间地狱呵,整整三天三夜!我与她都光着屁股,在三间房里出入。她想要就要,从不管我的情况,以至于形成了条件反射,一上床,就要阳萎,离床,鸡鸡往往出乎意料地弹起。有一次炒菜,差点戳翻油锅。而她一门心思围着我这儿转,一见动静,马上扑过来催火,一场战争下来,我就云里雾里,站不稳了。

最后一次,我感到油快熬干了,就趴在她身上,昏昏欲睡。她掐一把,我才双手攀住床档,向前耸一下。这样耗了一个半小时,她的奶子已磨得朝两边分散,皮肤粘在一块,隔一阵,吱地撕开。她在下面问:"还不射?"我说:"除了血尿我啥也射不出了。"

我终于赎回衣裤,拖着遍体鳞伤,上到六楼。开了锁,倒头便睡。再也不想醒了,可非醒不可,有护士敲门催上班了,还告诉我,国庆节期间,我的女朋友上医院找了好多次,并且声称,再不见我,

就要去公安局报案。

院长夫人悄悄送来很多补品，我统统扔了。我晓得，此类雌虎是难以满足的，除非我离开医院。这种失去自由的沮丧心态，再加上女朋友突然之间提出分手，使我变得歹毒起来。这一次，是我主动勾引那骚货，并在水杯里下了药。她被麻翻了，我就把一两花椒全倒入她的阴道，麻就麻个够！然后，把那惹祸的臭水沟用手术线密密缝了。扬眉吐气，伸了个自由的懒腰，然后万念俱灰。投案自首吧，没办法，这是命。

老威：你咋能干这种事？

梁寒：你说该咋办？

老威：告她性虐待。

梁寒：证据呢？

老威：这个，当然没法取证。也好，坐牢对你或许是种解脱。

梁寒：我判了8年，坐了7年，1994年回归社会，这世道可比当初要乱多了。我走在街上，亮晃晃地一片茫然。汽车横冲直撞，我兔子一般逃窜着过街。唉，没多久，我母亲就死于车祸，接着，是暗恋着我的一个表妹。我一下子懵了，感到人生失去了支撑。坐过牢的人都清楚，今生今世，惟有母爱最靠得住。当你在牢里呆上许多年，妻子离了，儿女散了，同辈人将你彻底遗忘了，能记住你，坚持到狱中来探望你的，就剩下白发苍苍的母亲。

老威：太可惜了，你还没来得及报答她。

梁寒：我亵渎了她的亡灵。我在守灵时沾了女人。

老威：我不明白。

梁寒：我对自己也不明白。我呆坐在灵棚里，其它人都要打麻将，昏天黑地的。于是我一个人走出棚，在大街上荡。到处都是死亡的气息！我感到空虚，没有一种东西能够抓得住，这房子，这汽车，这些醉生梦死的人，都会在某一天，说没有就没有。没办法，真

的，我路过一家发廊，两点多钟，没有一个理发的顾客，可里面还是生意兴隆。小姐迫不及待拉我进去，问我按不按摩？我笑起来，这一笑，小姐啥都懂了。在里间的按摩椅上，小姐拽下内裤，拉起裙子坐上来，牵出我的家伙，在她的洞门若即若离地擦，然后侃价。我随口就出 50，这是通价，这种档次的发廊，定位基本上是面向工薪阶层，一个月几百元工资，可以消费两三次。成都是全中国娱乐配套设施最完善的城市，高、中、低阶层都能找到自己堕落的去处，在发廊之上，是夜总会，商人、黑社会、腐败官员与各种掮客、部分白领，都喜欢在这儿出没，勾兑一位小姐，得上千，有时好几千；而在发廊之下，有城乡结合地区的小 OK 厅，等而下之的，还有面向打工仔的暗娼，以擦皮鞋作掩护，做皮肉生意，一般二三十元即可成交。

小姐见我是老油子，就说自己长得好，性感，所以 50 元太贱。接着就哥哥、心肝的乱叫，我一反常态地充阔佬，价格一路飚升。那一夜，我一次又一次干那小姐，小姐受不了，想跑，我倒拖着她的双腿骑上去，冲锋陷阵，干得她满屋子乱爬。最后，我突然觉得心酸，就搂住小姐哭起来，我说我怕死，我想整个变成根鸡巴，藏进你的身体不出来。她也哭了，说你这种客人多遇几个，这条小命就没有了。表面上，你给钱大方，其实一个人起码抵五个人。我怀疑你是藏民，我的身体亏大了。我说我有钱，都给你，我还想在你的奶子下面躲个几天几夜，我怕死。小姐一听，吓得发抖，说先生你是不是黑社会派来收摊子的？你既是床上杀手，就要讲江湖道义，冤有头，债有主，老板娘下个星期一回来，你要日，就去日她。我说我就喜欢你。小姐说，那我混不下去，只有回乡下种地。

老威：你结过婚么？

梁寒：没有。

老威：你的消耗一定大吧？经济来源呢？

梁寒:我开了个小诊所。

老威:又他妈重操旧业?

梁寒:我原则上不搞病员,我这种小诊所,成都每条街都有。烂馆子、发廊、诊所,这是每条街不可或缺的配套服务,酒足饭饱,到发廊按摩,枪按走火了,就到诊所打"淋必治"或"疣克星"。

老威:你算是以性养性吧?

梁寒:这话说得没档次。

老威:你的档次有多高?

梁寒:虚无,虚无使人疯狂。为了赎罪,明年我准备到西藏朝拜,为妈妈的亡灵转经超度,然后,找一个姑娘睡觉,在世界屋脊上彻底累垮自己。在高潮时,我一定放血,喷地一下。这种冲动,每次交配都有,但我担心压力不够,血喷不远。

亡诗人海子邻居孙文

采访缘起

孙文做过海子的邻居，就一如既往地朝艺术家堆里混，虽然自己什么也不写。

我是在圆明园画家村遇见过孙文的，他是贵州诗人马哲的朋友，曾一起替我挨门挨户向穷画家们推销吹箫的磁带，又一起用卖磁带的钱打酒喝，我还以为他是福缘门村的居民，直到深夜10点钟，他说要赶末路车回学校，我才知道他熟悉海子。

我们互相留了电话号码，接着，在1994年10月15日，有了这次谈话。那天，贵州诗人王强要请我的客，我和孙文都借故谢绝。

这令人惊讶，特别是在圆明园，艺术家们吃了上顿没下顿的地方。

又有四年多没见孙文了，他好吗？电话号码变没变？现在我和他的距离相当于和海子的距离。活人不见面，也同死了差不多。



诗人海子，原名查海生。



一个诗人一穷二白的欢乐。
（袁冬平 摄）



美国自白派女诗人西尔维亚·普拉斯说"我吞吃男人像吞吃空气。"（袁冬平 摄）

老威：您是海子的邻居吧？

孙文：应该算。当时我住海子楼上，是整幢楼唯一与他有交往的人。海子相貌平平，但性格内向，对于沉迷于诗歌幻觉的他来说，邻居是不存在的，就是整幢楼也形同虚设。

老威：您写诗吗？

孙文：我不写诗，我是学工科的，后来做了海子的同事。我喜欢和艺术家交往，因为这种交往没负担，不带功利目的。你瞧，直到现在，我还经常同贵州的诗人、画家混，他们非常朴实，与海子有共同之处。你认识马哲吗，就是腰扎草绳子，朗诵

起诗就斜着肩膀朝天上窜的那个。海子的个头与他一般大小，但性格两样，王子与乞丐吧。这是不恰当的比喻。

老威：您经常与海子一起玩?

孙文：也不经常，就是喝酒的时候在一块。我们都穷，只有偶尔下馆子，多数还是买点下酒菜在家里喝。海子的房内非常简陋，就桌子、床，还有个小收录机。有段时间，他墙上贴着女朋友的照片。其它全是诗稿。写着诗句的便条，整理就绪的手稿和到处堆放着的打印诗集。海子是从安徽农村考上大学，并迷上写诗的。在他的老家，也许几辈人，几百年也没出过一个诗人，因此和所有同样经历的孩子一样，他写诗也和读书一样刻苦。他渴望发表，渴望得到诗坛的承认。这是很感人的。他留校，分在校刊编辑室，应该算一份清闲的工作。可海子一天到晚都在忙。我没见过这样写诗的，亡命得像牛犁田一般趴在桌子上。自从1985年，他就半年一厚本诗，《土地》、《太阳》、《遗址》，全是天马行空，浑沌初开的事。你感觉这人不是用手用脑，而是煽着巨大的翅膀用鸟嘴在啄诗。昌平这地方，也没个玩的，也没个去处，可打印社还有几个。海子经常自己掏钱打印诗集，然后一大捆一大捆地朝外寄。现在的市场眼光，觉得不可思议，但80年代就极正常，各地的诗人都这么干。海子工资的一半，就用来干这个。另外还得拿出一部分寄回家里。只有天晓得他的日子怎么混。当然偶尔也有稿费，但是太可怜了。80年代，海子的知名度还比较低，现在连篇累牍吹他的评论家，过去根本就对他不屑一顾。那时候，大家的目光，好像都集中在“朦胧诗”、“第三代诗”或“口语诗”，海子与这些都不搭界，所以，哪怕谢冕这种比较全面的诗评权威，也从没有在文章中提过海子这个名字。

海子平时沉默寡言，然而一喝酒，就滔滔不绝，他的乡音挺

重，话说快了就令人不太明了其中的意思，好在我这个听众比较没个性，说啥都点头。海子就吹得更欢了，有时还站在床上对我打比方。只是有一次，我忍不住同他争起来。我是为他好，我认为当前出名的诗人都挺入世的，而他的诗却出世得非常远，方向有问题。这下惹祸了，他跳上跳下缠了我一晚上。

老威：您不太了解情况。其实在 80 年代，海子在四川还挺有名的，几乎所有的地下诗刊，如《现代主义同盟》、《汉诗》、《中国当代实验诗歌》都推出过他的作品，包括我当时办的文化馆刊物《巴国文风》，也头条登载过他的《龟王》、《初恋》等六篇寓言。外省诗人能在现代诗歌的圣地“延安”有此出息，也算绝无仅有。

孙文：民间刊物顶什么用?又没稿费。

老威：四川与其它地方不一样，这儿解放前有袍哥，这种黑道传统延续到 80 年代的诗人这儿，就自然而然地形成了文学江湖。在江湖上走动的人，是不屑于与正统文坛合作的。你若是“招安”，他没准哪天黑道性子发了，就会反出朝廷。事实上，80 年代的许多诗人，都满足于在地下诗刊发表作品。因为“江湖”比“朝廷”更有吸引力，更实在。流浪诗人马建、郁郁、万夏、李亚伟都曾在我家免费食宿多天，来的时候一拱手，报上大名，出示某江湖朋友开的路条，就安营扎寨了，走的时候还得把酒饯行，奉送路费，开路条给下一站好汉。可惜海子没赶上好时候。

孙文：海子也到过“延安”，可结局是什么?1988 年是他生命中的一个坎，这年，他怀揣几万行诗，绕了大半个中国，他这辈子从未走这么远，虽然在诗中，他已抵达了银河系，太阳诞生的瞬间。他歌颂过屈原，把自己看作是屈原在几千年后的化身，可是屈原是极其入世，极其政治化的，这是被报国无门所造就的

诗人。而海子的国比屈原的国更大更虚无，也更不堪现实的打击。他在外“游历”几个月，回到昌平后，人都瘦变形了。我看得出来，他没找到知音。当然回想四川之行，他竟哭了起来。你说得不错，四川诗人有袍哥习气，你到哪儿，得一一拜码头，成都的小街小巷众多，比八阵图还复杂，海子没出过远门，在灰蒙蒙的环境里，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找到自己神交已久的某某人，不料对方虽然推崇他的诗，却不会把赞词挂在嘴边；四川诗人自我感觉好，不会在乎任何人，因为诗坛的三大主要流派“整体主义”、“非非主义”、“莽汉主义”都出自四川。海子遭冷遇，或者被某个码头的舵爷上课都是意料中的事。可在作品中多次称王的海子受不了，他语言不通，举目无亲，既然不能像列宁同志说的那样，“凭国际歌找到同志和朋友”，那就只有坐在街沿上，面对异乡的街景流泪的份。几万行诗从离京开始就一直在他兜里，几个月了，从北到南，在诗人像农民起义一般纷纷揭竿而起的年代，竟没谁提出要看他那以东西方的历史渊源为背景的宏伟史诗。

一位成都的非非诗人曾请海子喝酒，并趁着酒兴，当面夸他的史诗才能，称之为中国独一无二；海子闻之欣喜若狂，立即引为知音。不料几个月后，这人在小报上发表文章，把海子奚落得一无是处。海子沮丧极了，他没想到人心如此险恶。可以说，此次旅行为他日后的自杀埋下了伏笔。

老威：您的意思说，四川应该为海子之死负一定责任?

孙文：向灵魂投毒是比较高级的谋杀，虽然在法律上不构成证据。前不久，你们四川的那个“鸟巢”学者，不是自称是死者的朋友及知情者，写几万字的悼念文章，挣稿费吗?其实他和海子八竿子打不着。不管你吹嘘现代诗的延安也罢，黑道江湖也罢，总之，我对四川人没一点好感，太势利太肉麻了。

老威：我也肉麻吗?

孙文：对。

老威：您好像在替海子出气。如果您是西川或骆一禾，那种与海子同宗同源的诗人，我就和您干了。除了通过两封信，我又没见过海子……罢了，难得您这么心疼他。

孙文：他死了五年多，谁会料到这么多不相干的人会冒出来捧他，掀起“海子热”。有些小青年还奉他为鼻祖，到他的出生地去寻根，北大还举行过不少纪念活动。女大学生们，一提他的死，一提骆一禾、戈麦的死，就潸然泪下。还有死在前头的朱湘和老舍。我不管这种前仆后继的自杀传统光荣还是耻辱，我只知道海子生前如果得到目前的十分之一的热闹，就不会自杀了。他想得通吗?与他同种路数的西川上了中央电视台?他才二十几岁，怎么可能看透爱情、荣誉这些东西?

那次游历，他还专程去过西藏拉萨，那儿神圣而清澈的风光，与他的“大诗”相配。然而，海子却没留意种种圣迹，他愚蠢地爱上一位女诗人，人家已有孩子丈夫，从年龄上几乎可以做他母亲了。他撒着酒疯追到人家的卧室，结果被赶了出来。这丑可丢得不值，若遇上 90 年代的小报记者，早把这花边新闻炒得沸沸扬扬了。

海子不能沾酒，一沾就失态，与平时的老实巴交形成对照。有一次，朋友招待他泡酒吧，他见有人唱通俗歌，就按捺不住要朗诵诗，还缠着老板要用诗稿付账。搞得朋友们都挺尴尬，只好把他硬拖出来。

人年轻，当然不习惯孤独，不习惯穷，但许多人都在熬。写诗的前几年，也没见海子有什么反常啊，可后来，他有幻觉了。这种幻觉一旦进去，就不容易退出来：几个朋友的高度评价，仿佛不断向烈火浇油。他的诗越写越大，越写越远，这虚幻中的激

情使他抛弃现实。这方面，我承认他是想象力的大师，可这种想象力和凡人没关系，凡高超前，然而他的画是直接在每个人的眼前爆炸，你来不及思考，就被过分的光芒所刺痛。海子称凡高是他的“好哥哥”，凡高教会他想象却没教会他“承受苦难”。苦难是地里长出来的，海子才二十多岁，还来不及长出苦难，长出苦难的孪生姐妹——对人类无怨无悔的爱，他的想像力是空的。诗是要人读的啊，而读诗并不是人的第一生理需要。

在诗中是神，在现实里，他却需要凡人的荣誉和爱情。昌平是不毛之地，又没名胜没名人，海子住这儿算最大的名人，所以，除了几张烂熟于心的面孔，没人专程赶来喝西北风。在寂寞之中，海子也练过气功，结果由于方法不当，练出了幻视和幻听。

老威：你见过海子的女朋友吗?

孙文：远远地瞅过几眼，好像是黄昏散步回屋，女孩走前面，他落后好几步，低头吊在后面。海子腼腆，女朋友一来，就照面也不打。当然，也可能是关系不太牢靠，他不愿意介绍。女孩在城里读书，他们平时见面也不容易，只有放假会到昌平呆几天。后来不知为什么，他们分手了。听说这女孩是一位评论家的表妹，崇拜海子，因为她的引荐，海子在内蒙的《草原》和《诗选刊》都发表过不少长诗，其中追念屈原的诗剧《遗址》很受读者喜爱。看来，真正欣赏他的还是蒙古人，其中有个叫阿古拉泰的，至今还在呼和浩特当编辑。

老威：这女孩是海子的知音吧，真可惜。

孙文：女孩的表兄也是海子的知音，前几年，也去世了。这冥冥之中，有一种捉弄人的力量，仿佛海子和他的知音都不属于这个时代，他们提前走了。这是另外一种人生。

老威：海子临走前你见过吗?

孙文：那天很早，他就来敲我的门，一声不吭坐在哪儿，然后站起来告别。我说："告什么别，你又不是不回来。"他说："我要出远门了。"声音怪怪的。我本能地打了个寒战，可仍没意识到会发生什么，就问："你想调回城里吧?"因为那段时间他老往城里跑。我听说芒克、杨炼和唐晓渡他们搞了个"幸存者俱乐部"，印了刊物，还搞过大型的诗歌朗诵会。北京是首都，什么都挺正规，包括这种民间性的自由组织。海子与芒克、多多、杨炼相比，只能算小字辈。但他还是定期大老远地跑去，参加作品讨论。有一次，大伙对他的几部长诗进行批评，口气武断了点。他嘴笨，辩驳不了，只好抱着他的命根子闷闷不乐地回昌平，失魂落魄了好几天。我感觉，这对他的打击比四川之行还大。那是个风起云涌的年代，诗人们有很多事情要做。除了四川的袍哥诗人锐气不减，北京的芒克、多多、林莽、一平、杨炼、田小青也写出了数量可观的长诗，比资历，比才气，比活动能力，谁又在谁之下呢?这很不好评判，至少那个时代在北京的评论家没作出评判。这显然动摇了海子的信念。他在诗中写道："与其死去，不如活着!"而现在他凭什么活着?天下这么多自命不凡的诗人，何时才能出头?

这是我以后才想明白的，而那天早上我却眼睁睁地看着他走。那是 1989 年 3 月 26 号，天气晴朗，海子身穿白衬衣，蓝裤子，肩挎一个军用书包，发也是新理的。我从没见他如此整洁过。我站在窗前，目送他在人流中穿行。他太显小了，像个准备去春游的中学生。我不知道他已经将遗嘱留好了，除了整理就绪的 200 多万字的诗、散文、小说和日记，还有一张特别声明的纸："我的死与任何人无关!"

接下来的细节许多杂志都披露过，他搭车于当日下午抵达山海关，并在最后一班归程车开走之后，独自在站台徘徊了几个小

时，并沿着铁路朝郭家营方向走。天色渐暗之际，一列货车缓慢地过来。他让到一边，然后从列车的中段钻入，顿时被车轮碾成两截。

老威：你参与了海子遗物的整理吗？

孙文：我虽然是海子的邻居，但不是你们诗歌圈的人，因此无权接近海子的遗物。我只是一个旁观者。后来，那场风波开始了，大伙都冲动起来，忙着游行、上街，诗人之死就显得平淡了。当然，诗人们也自发组织了悼念活动，许多人还捐了款，但还有更重要的事等着大伙去做，况且，海子毕竟是小字辈，号召力远不及北岛、芒克。

老威：你参加过海子的悼念活动吗？

孙文：参加过一次，小型的，也就是校内几个同事。当时海子的母亲来了，一个农村老大娘，已经气糊涂了，见着我们就下跪磕头，我们急忙扶住，凑了一笔钱给她。唉，太惨了！海子本名查海生，家里世代务农，好不容易出了个大学生，北大毕业又分在京城工作，这一下，全家的精神寄托都成泡影了。这海子！临死也不想想家中亲人会怎样！

老威：海子的死对你有没有影响？

孙文：开始没感觉出来，因为凑热闹的场面太多。随着岁月的流逝，日子还得像从前那样一天一天地捱。这个时候，我就会想起楼下曾经住过一位叫查海生的诗人，小个子，大眼睛，两道浓眉。他留平头时，有点像日本的留学生。唉，这一切，仿佛发生在昨天。他说他要出远门，我习惯性认为他准会回来。现在，他的房子已经住了另外一个人了，我不可能再串门去找他了，这种损失别人体会不到。海子不回来，昌平也就没意思，我不久就搬回城里了，离圆明园不远。

老威：去年顾城杀妻之后，也自杀了，倾刻间，海内外掀起

了“顾城热”。有的文章把顾城之死和海子之死进行比较，认为……

孙文：我评价不了这种事。我同海子是邻居，天天见面，尚且不知道他要去死，我怎么可能了解顾城呢?他死在外国，风景如画的新西兰，比海子浪漫多了。可他干的事不太浪漫。他得到女人的爱太多，一旦别人不像过去那样百依百顺，他就受不了。如果把顾城得到的宠爱，得到的机遇分丁点给海子，他至今还欢天喜地地活着呢。

就是死，也没有公平可言——我是俗人，只能说这种俗话。

采访缘起

1994年10月9日，北京阴霾密布，已能感觉到些许寒意了。临近中午，我特意穿过半片皇城，去拜访中外闻名的圆明园画家村。

在福缘门村头，撞见第一个到处蹓跶的村民王孙，他自称“过客”，既不画画，也不写诗，这恰好适合做我的访谈对象。此前我读过不少关于画家村的文章，似乎缺乏这种过客式的旁观态度。

王孙爽快地与我侃侃而谈，并表示他“将因此而青史留名”。

天晓得。

圆明园过客王孙



前卫艺术家刘枫华的行为表演《呼唤鲁迅》

老威：你是圆明园画家村的“村民”吗?

王孙：我既不画画，也不写诗，只是流浪艺人，因此算不上“村民”，只能算匆匆过客。海外《倾向》杂志曾有报道，作者贝岭认为这个村最早起源于1983年成立的圆明园诗社，那时候，许多诗人，包括一些老《今天》，经常在圆明园聚会，朗诵诗歌，它的最早的居民应该是黑大春，行吟诗人，代表作就是《圆明园酒鬼》。当然，类似的传说美丽而迷人，可真正吸引我去福缘门(圆明园村址)的是美国文化批评家考利



前卫艺术家画作。（曾循 提供）



前卫艺术家作品：《伪档案》。（郭盖提供）

写的一本风靡一时的书，叫《流放者的归来》，里面描述的格林威治村，是20年代令人神往的圣地。先是几位落魄的艺术家相约到那儿过共产主义群居生活，渐渐名声传开了，全美国、全世界的艺术疯子、艺术骗子和公子哥儿都去朝圣。自然，格林威治村的永垂青史在于村里出过不少文学艺术大家，包括诺贝尔奖金获得者。我想，圆明园画家村的源头应该是格林威治村，至少给我个人的第一感觉是这样。于是，我从香港坐火车直奔北京，临行前对朋友们开玩笑："我穿过浩浩无边的文化沙漠到麦加朝圣去啦。"麦加你知道，在沙特阿拉伯，穆斯林的圣城，据说，先知穆罕默德降生在那儿。

老威：你这种联想很妙，不过，格林威治和圆明园还是不一样，我指的不是国家特色，而20年代和90年代的文化环境的差异。20年代那种适合艺术家生存的浪漫环境已经被洗劫过很多遍，当今世界是商人和政客的黄金时期，所以圆明园村在时尚潮流中显得不合时宜。

王孙：不错，福缘门和东村都不像这个年代的产物，时间仿佛在这儿



东村观念艺术家的代表作品《为无名山增高一米》



诗人雨田去了一趟圆明园画家村，就整日抱着从村里捡来的"美女图"陶醉。（雨田提供）

停滞了。清一色的郊区农民的简陋平房、墙内还有更为简陋的小院。冬天也没暖气，你很早就被冻醒了，于是，裹上棉袄缩着脖子袖着双手到小卖部打酒，你会碰见不少和你同样装束同样心情的人。偶尔还会见着癞狗在墙角交配，你能想象在北京郊区，全国人民向往的首都还有这种风景？

老威： 也没个管理制度？也没个户口登记？

王孙： 你干脆说那儿是抗日根据地，还查路条呢。反正我在福缘门住了几个月，没人问我的来历。说是"村"，也没村头也

争的。除了喝酒，也没什么可画的。村里穷鬼居多，冬天是忍饥受冻的日子，你在村头转悠，遇见什么人，千万别像中国农村那样，习惯性地问："吃饭没?"否则，这人马上就会如战士报到一般响亮地回答你："没吃!"你走哪儿他跟哪儿，还将在沿途给你招来一连串的食客。刚进村时，我就触了回地雷，结果有十张嘴跟我进饺子馆，一人一斤饺子，外加三十瓶啤酒，大家一扫而光，还直叫"勉强"；第二天开门，又有十几张嘴在外面恭候我……这场面让我怀旧，我还以为 80 年代的人才混饭呢。

老威：请描述给你留下深刻印象的一天。

王孙：第一天印象最深刻。我刚到北京，还没来得及去圆明园，就被接站的朋友领去参观在团结湖公园举办的"本世纪诗集版式展开幕式"，名流如云，但筹办人马高明却是个酒鬼，因此大伙跟着沾光，全天都免费供应啤酒。圆明园画家村也来了大帮不速之客，连展厅也不进，就搭张桌子在外面狂饮啤酒。其中有个矮个子，频频起立，拧着啤酒杯到处找人碰，遇见我，也打雷般地连吼"久仰!""诗人马贼"，朋友介绍说。但见此人浑身上下涂满花花绿绿的绘画颜料，腰间扎一草绳，一顶旧军帽翻戴，帽前写"超越!超越!!"帽后写"突围!突围!!"八个大字赫然醒目，吓坏了那些绅士淑女。马贼见大伙都躲他，竟在园子里骂街耍酒疯："我是马贼!他妈的，贵州诗人牛逼!"幸好马高明赶到，像一尊满脸烧疙瘩的佛爷，把小马贼堵回座位。

马贼四周全是落魄画家，脸色灰得像大便纸。一会儿，两个洋鬼子插进来，亮了名片，是美国广播公司的记者，马贼立即借花献佛，请老外喝啤酒，还满不在乎地与他们约定明天在村里接受采访的时间。"这是新入伙的，"他指着我说，"四川非非诗人。"我刚要更正，短命诗人海子的生前好友孙理波忙拦住我。还趁机为马贼捧场道："老马是圆明园的村长。"

我偷看表，已是下午1点，参观者稀稀落落，肚子提醒我该吃午饭了，可马贼一伙都没起身的意思。诗人西川与我耳语道：“马高明在公园外请客，他让我通知你悄悄撤退，莫惊动他们。”我问为什么?西川说：“一旦打草惊蛇，这伙子就全跟去了，老马又没开公共食堂。”于是我借故告辞，与马贼约好次日在村里见。画家们醉眼惺忪地挽留着，马贼不无遗憾道：“这年头，不容易敞开喝免费啤酒呀。”“啤酒不能当饭。”我委婉地劝道。“谁说啤酒不能当饭?”一个皱巴巴的画家反驳，“我们要一直喝到下午，展览结束为止，这样晚饭也省了。”

马贼领导般赞许地点点头，与我握手道别：“明天大早，我组织人马在福缘门村头隆重欢迎你，马孙。”

“我叫王孙。”

“王孙?太贵族了吧?”马贼瞪我一眼说，“好，好，马孙就马孙，马生马生，马贼所生。”

老威：这疯子！你没扇他一个大嘴巴?

王孙：没有，我反而觉得他挺可爱的，他占占便宜，充充大，却显露出真情。

老威：你能这样想，说明你也是个不同寻常的人。你的口头表达很棒。你将来肯定能成为作家，至少，你是个故事能手。

王孙：如果你的意思是编故事就是作家的话，那我什么也不是。这辈子我经历过一些事，过若干年，我在回忆中把经历过的再“经历”一遍，讲给别人听。当然，许多细节忘了，或许我讲的不及那段生活的百分之一，但这百分之一的东西给我留下了永远的印痕。

老威：对不起，我不该打断你，请你继续讲吧。

王孙：次日上午，我给孙理波打传呼，由他领路乘公共汽车到终点站圆明园，村里除了一只癞狗什么也没有，大约画画的都

习惯睡懒觉。我在一面土墙上看见一个红箭头，下写“五匹狼画室由此去”。巷口拐了个弯，进一个院子就到了。

院里有好几间房，五匹狼合租了其中的大套间，画室、客厅、卧室都在里面。我们破门而入时，他们还没起床。所谓床，是两面墙之间的大地铺。马贼率先从窝里钻出来，穿衣裤、扎草绳子，然后走到外间，逮住茶缸灌了一口凉水，咕咕几下，扑地喷出门外，还捅一根指头进嘴“刷牙”，接着又灌喷了一口水，举袖口擦把脸完事。

其他人也起床了，铺里胡乱堆着被子，马贼边泡方便面边说：“怎么就你一个人来？其实别客气，你再来五个人，我们这铺也挤得下。”

我急忙谢绝他的盛情，申明自己租房的愿望。马贼不以为然：“能省就省两个。六匹狼在一窝，我朗诵诗你给我伴唱。”忙碌的社交活动就这样拉开序幕，马贼戴着他的“超越”帽，率领狼群挨次拜访画家居所，让我无数次即兴表演三弦说唱。马贼从来不懂敲门，他面对紧闭房门勇往直前，脚和肩头一直上，进去之后发觉真没人时，才大模大样地撤退。据说马贼帮助过不少穷困潦倒的艺术家，还替诗人廖胡子推销过地下朗诵磁带。

在圆明园真正的村长伊灵家里，我们终于得到了啤酒招待，并且还有少量怪味胡豆，为了答谢盛情，马贼一把抓下帽子，为主人朗诵他刚写的分行情书，他的朗诵方式是弯曲一只膝盖，让肩头倾斜下去，而后猛然顶向半空，手势的弧度也大得像拳击练习。他这样上窜下跳了一刻钟，我只好鼓着腮帮子为他伴唱，舌头弹起个大血泡。伊灵是个温和的人，据说画卖得具有国际声誉，他在叫好之余，习惯性要为我慷慨解囊。我急忙谢绝，马贼遗憾地咂着嘴。

就这样折腾到黄昏，我过意不去，就招待“五匹狼”吃饺

子，一人一斤。租下房子后，“五匹狼”执意要用他们的画来装饰我的斗室，我感觉自己住在山洞里。晚上10点钟，于强送来两条大鱼，马贼等人高兴疯了，就四处搞酒。那是这一生过的不多的几个美好的夜晚之一。十几个醉汉围歼鱼肉，尽情胡闹，像一群“文革”期间的顽童，记得有人还建议翻墙进圆明园，众人响应，直到书生孙理波提醒公园夜里有大狼狗方作罢。

马贼一直不停地朗诵，似乎把他这辈子学的诗全朗诵完了。画家们不善于用声带，只好拍桌子，跺脚，互相斗殴。鼻青脸肿依然觉得开心无比。马贼一再说：“可惜黄翔不在。黄翔永远没有年龄。”

我的嗓子哑了一个多星期。随身带的二胡、三弦、笛子全都被砸了，我整个成了个废人。但我情愿被这个梦想的村落废掉。这些艺术家，这些真诚的人，都是这个精神沙漠化社会的弱者，我们被市场、被现实主义观众一步步地围追到这儿，我们开心极了。

而明天，明天我们会分手吗？当你一个人在路上走的时候，许多人会在你的心里走吗？

老威：“肉体消失了，灵魂继续走。”

床下作家汪建辉

采访缘起

汪家两口子都好客，并酷爱写作。记得在孩子出生的前几天，他们的作品产量竟出奇地高，又是小说，又是散文，书评，哲学论文，分明在提前完成定额。

汪建辉在当父亲前创作的最后一篇小说是《我们——集体主义环境下的写作》，于是有了孩子的名字——汪壹众。“汪壹众”也是汪建辉发表评论文章时用的笔名，这是否在暗示女承父业，或者前赴后继？

太悲壮了。

“老汪不出名，上帝就瞎了狗眼。”这是我在1997年12月12日下午，到成都光华村汪家探望时，所发的咒语。楼外冷雨泥泞，30岁的《成都商报》编辑汪建辉正抱着孩子苦笑。这胖子，使我想起曾住在附近杜甫草堂的瘦子诗人杜甫，穷困潦倒得出名。上帝有狗眼么？

老威： 老汪，好久没见面了，心态还好吗？又写了什么小说？

汪建辉： 我好几个月没摸笔了，老婆生孩子，房子又小，没法请保姆，我只有自己做保姆。

老威： 你会弄饭吗？

汪建辉： 除了写作，其它都不算什么学



看床下作家汪建辉天庭饱满，地廓方圆，必不是久居床下的人物。〔曾翁 摄〕

问。饭么，不过就是一瓢水，几把米的事。

老威：这可不能马虎，你老婆坐月子，需要营养。

汪建辉：我老婆一直夸我炒的菜香。

老威：你家的菜可是世界上最难吃的。记得三年前，你邀我来做客，你亲自下厨，弄了一盘四季豆回锅肉和一斗碗猪血鸡蛋汤，四季豆和回锅肉都不太熟，我只好蘸猪血下馒头，一下子就饱了。后来你把四季豆回锅肉喂狗，那条“卡夫卡”刚吃了几片就开始吐白沫。

汪建辉：你记错了，是“孙悟空”而不是“卡夫卡”。孙悟空有造反精神，像我老婆；而卡夫卡像我，有文化，有理性，喜欢直坐在沙发上思考问题。

老威：怎么没见它们俩?

汪建辉：送到岳母家了。孩子与狗誓不两立，嫉妒能使动物疯狂。

老威：你买个笼子不就完了?

汪建辉：放在哪儿?你看这屁股大的地盘，双人床只能悬在半空中，以前我两口子睡觉都得爬上爬下。你见过在床底下写东西的作家吗?几年来，我已趴在床底下写了上百万字。现在，老婆坐月子，不能爬高，就只有把过去供狗思考、散步、锻炼和休息的沙发腾出来当床。

老威：你绝对是世界上第一个在床底下创作的作家。我能在你的床底下打个电话吗?

汪建辉：请吧。

老威：上面怎么还有响动?

汪建辉：我妈昨天刚从安徽乡下赶来，这下我可以松口气了。要不这样熬下去，掉肉很快。

老威：你还是个红光满面的大胖子。

汪建辉：这么多年，我脸上的红光始终不退，走在街上，许多人都会忍不住多看我几眼，议论“那胖子是个有福气的家伙！”算命先生也拉我看相，认定我最近会鸿运当头。于是我就觉得生活有希望，有盼头，整天哼着歌，混了一年又一年，可好事一件也没碰上。

老威：你有孩子了，这不是喜事吗？

汪建辉：对于老婆是喜事，她早就想要孩子，几年没要，她就养了两条狗。可是我，没满30岁，还想挽起袖子，拼命写几年，这一下，我的计划又得重新安排。

老威：你的孩子叫什么名儿？

汪建辉：汪壹众。

老威：男孩儿？

汪建辉：女孩儿。

老威：女孩儿怎么取这个名字？

汪建辉：刚怀上就取了，我们俩决定，无论生男生女都用这名字。

老威：你这家伙有点怪。可是从外表又看不出哪点儿怪。你的小说，许多人看不懂，或者根本就看不完。学者李亚东，那么有耐性的人，在家里闭门发毒誓要看完你的《情结人》，可还是以惨败告终。你为什么要写呢？

汪建辉：要读完我的小说是徒劳的，因为它根本没有结束的时候。当然，任何东西在形式上都有结尾，但在精神上，它却是无边无际的。你可以颠过来，倒过去；或者从头到尾，从尾到头；或者从中间向两头读。这种阅读的状态也是我的创作状态。我不会编故事，因为我的记忆力太差，也从不培养自己对日常生活的记忆力。昨天发生的事，今天我就忘得干干净净，我一点不感觉遗憾，因为日常生活总是在无意义地重复，记住你今天还活

着就足够了。至于昨天下雨，今天晒太阳，明天还有个女的出车祸，同去年或者前年的同类事也差不多。

老威：这和你在报社工作有关吧？老是和新闻、版面打交道，每天都在重复、消磨生命，你把去年的“新闻”拿到今年，改改时间和地点，登出去，谁也不会发现什么；你把别的报刊文章拿到本报，换换标题，也照用不误。中国大多数记者只有对琐碎事物的记忆。你不认为这种“记忆”是另一种形式的健忘吗？

汪建辉：报纸也是一种消费品，同手纸一样，甚至还不如手纸。我喜欢蹲厕所的时候读报，往往手纸还没用，报就看完了。幸好我是划版编辑，与内容无关。

老威：你也做过读书版的编辑。

汪建辉：原来我怀有雄心壮志，准备大干一番，借读书版提高一下报纸的档次。因为一张20版的大报，应该照顾各种胃口的读者，成都也是文化人聚集的都市嘛。可是三个月刚过，我就下课了。报纸太阳春白雪了不行，比如我好不容易组织了一版评《现代化的陷阱》一书的文章，有副主编马上就在编务会里批评说：“太高雅了，好像街上修自行车的都在读《现代化的陷阱》！”

老威：这本书挺热门嘛。

汪建辉：当报纸记者是不用读书的，在报社阅览室，根本就没几本上档次的文化书籍，即使有，大家也不读。大家读报倒很热情，都是功利心挺强的那种读法，看能不能从别的地方搞点东西下来，改头换面混稿费。在报社呆久了会成另一种文盲，还好，我回到了技术岗位。

老威：你绝对是个好编辑，似乎每个内行都在夸你划的版。

汪建辉：一想到要在报社干一辈子，就感到万念俱灰。我一直在梦想，通过写作，成名，并改变目前的环境。但我不能把这

种“妄想”在单位内表露，我谦虚、忍让、和大家搞得一团和气，可私下又为自己这种“现实主义”羞愧。梦想和现实的冲突，在每个人身上都存在，只不过有的要强一点，有的要弱一点。我也许要弱一点，小说作为对“弱”的补充，往往体现为一种非常激化的情绪。我多次冥想自杀。我小说的主人公甚至不是具体的人，而象征着与平庸现实的尖锐对立，如《人间的思路》里的路思和路德的尖锐对立。最后，路思死了，我这样写道：“路思陷人了黑暗的迷惑中，……他仿佛看到了一幅巨大的棺材。侍女死了，少女死了，爱他的人都死了。而他却仍然活着。……路思张着双臂，迈动着双脚向前走去，脚下空空的，没有任何实体，他感觉身子有些轻飘，像一只展动着双翅的鸟，在飞，一直向天国飞去。”这一段，你还懂吧?

老威：字面是懂了，但我不明白，爱路思的人都死了，他为什么就非要自杀?这世道，谁爱谁?连夫妻都是现实主义结合。

汪建辉：你这畜牲连梦也不做吗?

老威：不做。老汪，你别生气。当然你这么好的人也不会生气。我实在不明白，你是怎样把办报和写作调和起来的?

汪建辉：我一再说，我的记忆力太差。晚上8点到凌晨3点，我脑子非常清醒，因此工作到3点后回家睡到上午10点多起床，做完家务，下午写。头脑清醒的时候是不能写作的，只有当眼前的影物糊涂起来，我才提笔，梦游一般打字。昏沉沉中，只有一个字眼，或者一段话牵着我向深处去，在《情结人》里，“打回敌人老家去”一句在小说里出现了许多次。我写的是战争，也许是关于战争的精神寓言，所以“打回敌人老家去”就成了某种咒语老在笔端回旋。它是不是一句歌词?我不敢肯定，但它与我的童年有关。它是不是一句电影对白，一个命令呢?我也不敢肯定。所以，这篇小说的主人公或许就是这句“打回敌人老

家去”。

老威：这是用音乐去结构的小说吧？比如古典的回旋曲或交响乐，主题旋律都要在乐段中反复出现，并烘托出不同的色调对比。

汪建辉：我没有想到这个，但文字肯定是有它自身的节奏的。不瞒你说。我对我的作品也只能整体把握。当我写完之后，再重读全篇，有的细部段落我也陌生。我很羡慕普鲁斯特30岁以前享尽荣华富贵，30岁以后就从上流社会的峰巅跌下来，一个人密封在活棺材里创作不朽名著，在追忆逝水年华中，他甚至对阳光和新鲜空气过敏。

老威：你以为你达到了普鲁斯特小说的纯度吗？

汪建辉：你的语气有点不对头。我很着重一个人的说话语气，它能反映人的社会角色。

老威：你还没有回答问题。

汪建辉：你这个问题本身就是陷阱，我回答“是”或“不是”都愚蠢。

老威：蠢就蠢点嘛，你正是因为不太聪明才有比较多的朋友。老汪，你经常向国内外杂志投稿吧？命中率高不高？

汪建辉：我基本是在文学圈以外，所以命中率极低。我研究过几家大杂志，它们似乎都有自己固定的作者群，新人不经过操作，就要凭空挤进去，不太可能。

老威：我觉得你的小说很先锋，从句式、行文到表达的意思，应该比格非、孙甘露、朱文、韩东他们高出一筹。有段时间，杂志上费解的东西不少，就探索的意义，你应该占一席之地。

汪建辉：《××》杂志主编也曾这么认为，前不久，他们给我寄了20本《××》，同时寄来一封热情洋溢的铅印约稿信。

这信大概是遍寄给全国各地主力作者的。不过，其中的意思我不太明白。

老威：难道还有比你的小说更不明白的东西?

汪建辉：我读一段你听听：“我们所设想的一种新的文体，正是建立在这些探索的基础上。它汲取现代语言学和语言哲学及在其影响下发展的文化学、人类学、现代历史学、现代美学等等学科的认识方法和‘解读’模式；以诗性的、富于色彩的语言，广泛、自由地运用小说的描写与叙述、散文的铺陈，诗的直觉、理性与穿透力、批评的分析……，一切文学创作，批评的技巧与法则，乃至种种非文学话语的因素；广泛运用包括各门自然科学的一切学科领域的成果；以文学趣味和文学审美价值为核心，同时尽可能多地包容各种语言功能；它是开放的、多向度的、风格多样的，具有极自由的结构——横向、纵向的切入和点、线、面的任意展开以及多重交织的可能——因而也是最具创造性空间又最具冒险性的文体；它关注各种“形而下”的事物，同时直面存在。‘以先锋派的技巧处理日常的知识’。它是诚实的具体的有用的(王尔德：文学是无用的。)并因此是更具诗性的。它吸取了多媒体的……”

老威：行啦，打住吧。这“文告”像一只有学问的乌鸦起草的，我耳内一片呱呱呱。《××》鼓励的先锋实验的第一份产品大概就是这封约稿信吧，你应该好好存放，将来卖给《吉尼斯世界纪录大全》。

汪建辉：你别太损了。其实人家挺热情，我把一篇小说寄给他不久，就给他家里打电话，他在那边回答：“小说已读了，很有创新，虽然我不敢判断这种大胆的实验是成功还是失败，但是，我会和有关的同志交换读后感。你放心吧。我已决定重点推出你的作品。”

我当时欣喜若狂，马上奔走相告了几位好友。大伙嚷着要请客，我也就万分陶醉地与众友先吃为快。我像过蜜月一般傻等了好些时候，还不见刊物和稿费寄来，就到街上书报亭去翻看《××》，里面没有我的作品。我想，可能是下期，熬到下期，还是没有！我仍存了一线希望，可能是下下期。老婆提醒我：要不要打个电话问问？于是我将听筒拿起来，但号刚拨到一半，又放下了。文人毕竟有面子啊，这样显得功利心太重了。可不打电话，功利心更重。作品是文人的命根子，《××》主编经常与作家打交道，说不定比我更性急的人他也能理解。我还找精通《周易》的占卜专业户李疯子打了一卦，得“未济”，爻辞大意是“小狐狸过河，打湿了尾巴”。李疯子连连摇头，急得我扳住他脑壳，不准摇，我说：“虽然打湿了尾巴，有点挫折，但毕竟过了河嘛。”……就这样，我自相矛盾地又磨了一个月，心情由过蜜月一般的新郎官蜕变成守空房的旧寡妇，终于，我按捺不住，打了个电话，主编正好在家。

主编大人热情如昔，但他显然忘了自己竭力称赞过的那篇小说。他替我着急说：“我真的没收到！如果我收到的话，我肯定会马上给你回音的！向……”我以为他要说“向毛主席保证”，可他说的是：“向邮局讨个说法，一定！怎么能这样不负责？太可惜了，小汪，您别着急，您有底稿吧，复印一份再寄给我，我保证……”

老威：老汪，原谅我，这种故事其实挺心酸的，然而我还是忍不住笑。你别往心里去。

汪建辉：世上竟有比我更健忘的人，一点脾气也没有。一个作家曾说过，健忘使人类充满开拓未来，向往新生活的勃勃生机。哪怕发生大灾难，人类死掉百分之九十九，剩下的百分之一在掩埋了同志的尸体，清理完废墟后，照样在明媚的阳光下，吃

喝玩乐，勾心斗角地活下去，繁衍下去——记忆和健忘都既是人的优点又是人的缺陷，世界因此而丰富多彩。

老威：你的确想得开，至少比你小说里的人物想得开。

汪建辉：他们都死了，我却活着。

老威：你当然要活着，你还要等女儿长大，把她培养成一个哲学家。“汪壹众”的意思就是她一个人面对群众，这是领袖还是哲学家？

汪建辉：听你这话，我的心里有点凉。

老威：我也凉。那就翻盘影碟出来看。就是上次那盘演南斯拉夫波黑内战的。其中有个是铁托同志的战友，已在地下兵工厂里造了40多年枪炮，90年代钻到地面来，还在喊“打倒法西斯！”我觉得他有点像你，披头、大圆脸、红光满面。区别是他造枪炮，你造小说。

边缘学者洪声

采访缘起

拜访洪声之前，我很犹豫，因为他已做了学者，就不再是底层人物了。是另一位学者李亚东纠正了我的偏见，他说："我在成都一个畜牧单位做了几年学问，还离'中心'远得很，更别提洪声了。"

至今，洪声没出过书，如果不是教书和外文水平都很高，他升教授肯定困难，他早过了不惑之年，同事们却多次建议他找机会留洋。

1996 年 9 月 13 日下午，我与李亚东，蒋浩等朋友搭人货混装的公共汽车去成都效外的某大学见洪声，暑热未退，尘土飞扬，我们在途中盼望洪声，犹如在沙漠中盼望甘泉和绿洲。



与洪声类似的加拿大边缘汉学家戴戎，居然一个人在 80 年代跑到乌江里去找土著中国诗人们玩。

（周忠陵提供）



读者能看出谁是边缘学者洪声么?
(宋玉提供)

老威：在出发之前，我研究过关于您的资料，发现您一再强调“边缘性”，这个名词在当下使用率很高。由于您的行文风格有些晦涩，因此我不明白您的“边缘性”与别人的“边缘性”有何区别?这样想着想着了离开了成都，一路颠簸来到这儿。破公共汽车真有些像《围城》里方鸿渐等人搭着去三闾大学的那辆，人货混装，沿途抛锚，幸好不是战争年代。我终于悟出点门道，所谓边缘是否就是“地缘”?或许地理位置决定了您的研究方向?

洪声：您的比喻很妙，我任教的这所大学的确是九十年代的“三闾大学”。您看到了，学校周围都是农田，连到乡镇去也得走好几里。钱钟书先生博古通今，他书中的三闾大学典自屈原被放逐时的官职“三闾大夫”。不过，祖代的流放地已同几千年相去甚远。

老威：您的价值取向是屈原还是方鸿渐?

洪声：您这种问话方式我很为难。我是搞文学理论出身，1989 年后，转向了哲学，兼顾社会科学。就学科来说，我应该想法设法钻进北京，至少在省会，那样能多交朋友，多汲收国内

外信息，而现在，我只能把自己封闭在书斋里，好在有电脑，有互联网，能够捉摸一点时代信息的尾巴，但这毕竟很隔。生存环境是极重要的，加勒比海诗人沃尔科特说："你要改变你的语言，你首先得改变你的生活。"我的生活就这样，至少在本世纪内改变不了。您说我做屈原？真可笑。莫说报国无门，就是有门，我也不想去报。并且屈原爱国也爱得荒唐，现在楚国在哪儿？在湖南省，屈原就是为了湖南省被兼并投的江。做方鸿渐，更可笑，人家好歹留过洋，有这种背景的人，在今天让人羡慕死，还会从上海滩节节败退到三闾大学去做副教授？

老威：我指的是做精神上的屈原。八十年代，朦胧诗人杨炼就有"屈原"情结，他曾经给自己一本重要诗集命名《礼魂》。

洪声：这怎么可能呢？屈原的《楚辞》是有空前绝后的才华，但是你把它读得再透，也做不了屈原第二。屈原的诗源于一个致命的错误情结，他的思想很糊涂，生活作风很混乱，他把报国无门的问题、山川神鬼的意象，以及失落的自恋幻觉揉和到一块，竟产生了一种惊天地泣鬼神的激情。从现代文明发展的角度看，这种激情是站不住脚的，因此，不犯致命错误就成不了伟大诗人，精神上的升华必须以现实的挫折作为代价。你发过疯吗？你吃过屎吗？你是头猪吗？你被宰过吗？您如果这样问一般群众，准打架，只有伟大的诗人才对此回答"不！"或"是！"

老威：您的诗人只有到医院去找。我看见过一位，他刚从医生手里逃出来，躲在走廊角落，端着一只痰盂喝得津津有味。

洪声：但他不写诗，也不狂妄。

老威：看来您的研究的确"边缘"。

洪声：跟您闲扯呢。其实我指的边缘是针对中心话语而言。中国有"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传统，也有"坐而论道"的传统，那么论的什么道呢？当然是关于天下的大道。孔孟是入世

的，朱程也是入世的，他们维护正统的忠、孝、仁、义、礼、乐、爱，沿袭至今，形成了一套精深博大的种族文化，另一方面，同样精深博大的老庄，在他们的著作中，也主要论述的是超凡入圣的大问题，大宇宙。因此，无论是儒道互补中的“进则兼济天下”，还是“退则独善其身”，都是非个人的。既使在这种文化中有大量具体、细节化的个人修为描述，也是作为某种抽象的、集体的前提，或论据出现的（当然，我这里所言不包括野史、传说、小说等“乱性”的东西）。五四运动为什么要提出“打倒孔家店”？我想主要是针对其“存天理，灭人欲”的部分。可惜，五四运动流产了，它发生的时机不成熟，它真正的内涵至今没被人认识。本世纪以来，我们依然同我们的祖先一样，被大问题，大抽象所感召，我们只知“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却从来没问“天下”是什么？谁的天下？从古至今，天下有兴亡吗？唐朝灭亡，五代十国分疆裂土，宋朝统一中原，天下不还是“寡人的天下”么？元朝灭掉宋朝，清朝灭掉明朝，还不是一样的“各民族大团结”么？与你，与我，有何关系？过去了许多年，改朝换代的“血流成河”在历史书里就感受不到了，作为知识分子，我们年复一年靠这些“历史和文化积累”搞课题研究、写文章发表，以此换取工资和稿费，这就是“坐而论道”。

把具体问题抽象化，把社会问题理论化，长此以往，我们将失去作为人的感知。我们不是人。对，传统文化这样回答，你们不应该满足于做被七情六欲支配的“小人”，而应该做社会公认的“大人”，大人者，现代社会顶天立地的英雄也，大人因为某种契机，从我们这群凡夫俗子中走出去，在舆论的一再宣传强调下，离我们越来越远。大人逐渐失去了作为人的缺陷，成为一个抽象的完美的目标，我们终身向往这个目标，被精神上的道德崇高感笼罩。在“文化大革命”中，虽然破了“四旧”，捣毁了许

多寺庙和古代像，但就其实质，依然没有走出传统文化的范畴。“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凡是敌人拥护的，我们就要反对。”这“敌人”是谁?为什么不说“凡是刘少奇、邓小平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因为敌人的范围比刘、邓大得多，凡是不顺眼的人都可以是你的敌人，或者说“红色司令部的敌人就是你的敌人，至于敌人与你有无恩怨，你为什么要混在大群“我们”中去“拥护”和“反对”，就不用考虑了。还有“你们要关心国家大事，要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什么“国家大事”?他干吗不说“我的大事”呢?古代帝王说：“朕即国家”。专横而坦率，可在这儿，却以“国家大事”这样抽象的、泛指的概念来代替个人的、具体的争权夺利，这种词语的转换无论在中国文化还是政治中都非常关键，所谓统治术完全是语言游戏。因此正义、真理、公道永远是强权和阴谋的孪生姐妹。

汉民族在人间大道上走着一条漫长、曲折、黑暗的路，今天，人道主义开始复苏了，我们开始回到人的本身了，但社会却因此失却了主心骨。中国已习惯了运动，政治、文化或经济运动，运动就是压倒一切的热点。人们习惯被运动卷着走，一旦改变了，让其在市场中去“主宰自己”，就变得惶惶不可终日。知识分子同样具有这种“民族特点”，怀着“失重的危机”，他们寻找并握住能在知识界引起共振的“中心话语”，形成“主流意识”。在这里，话语权利至关重要，联络一帮文化精英垄断话语权利，就能掌握天下的“生杀予夺”。

老威：但秀才毕竟是秀才，这不过是他们的幻觉而已。

洪声：这种急功近利的幻觉吸引着大批学人，令其沉不住气，学问也就像社会形态本身，沉渣浮面。其实我觉得，操作热门话题本身并不重要，例如鲁迅热，胡适热、林语堂热，顾准、陈寅恪，人文精神的讨论，本土化与殖民化，后现代，保守主义

与自由主义、人权、国情与民主进程，历史、遗忘与个人内心真实等等，热点一个追着一个，每个人都有权参与讨论，哪怕一个中学生，一个打工仔，只要他偶然翻阅了相关书籍，都可以谈谈看法。问题的关键不是谁是谁非，谁的观点最发人深思之类，而是话语方式，你用什么样的语气，什么样的词汇什么的句式结构来表达你的观点？弄得不好，你会不知不觉地用一种垄断式的语气去肯定民主，用“文革”的词汇去反思“文革”，用一种欧美哲学或文学化的句式结构来谈论“回归本土”，因为大的抽象的传统已化作血液、动作、思维习惯，离开这一切，你就成了另一种意义上的一穷二白“文盲”，你谈论纯诗、纯理论、纯学术时，却被一种“潜政治”所支配。

老威：谈到话语的习惯，我现在有一种“四面楚歌”感觉。除非有大的灾变，例如坐牢、流亡、生离死别等等，我想一个人一辈子是极难改变他的语言习惯的。特别经历过“文革”的那代人，现在至少四十多岁了，他们是承先启后的一代，从他们身上能铲除意识形态影响？

洪声：因此要作些清理。首先是记忆的清理。因为我们现在的语言方式是记忆的一种积累。今天回首解放以来的种种运动，我看到的是一望无际的拉线木偶，没有家庭，没有私生活，因为家庭和私生活都是时代文本复制下来的。这就是我们的历史吗？世界上哪个民族的历史是无形的大复印机弄出来的？我这样想着，感到心里有泪，却淌不出来。我把记忆情感化，这样会影响它的真实。我从我个人开始，一点一点地清理。这样，在冥想中，我或许会花三年以上的时间，写成一本书，它将否定我以前那些“才华横溢”的东西，我在吃力地学习说话，学习表达和领会记忆。我是个婴儿，向长眠的母亲怀里走去。唉，时光真能倒流多好。

老威：您觉得知识分子还没有学会说话吗？

洪声：我觉得知识分子还得从头学说人话。

老威：那您说的什么话呢？

洪声："边缘人话"，如果别人不感兴趣，就当它是自言自语吧。

老威："自言自语？"如果您成天自言自语，您凭什么当教授，凭什么拿工资和带研究生？

洪声：我们讨论的不是职业，心灵的独白与职业无关。我是一个称职的教授，带着研究生钻研大课题，抽象而无用的课题。现在的年轻人聪明，引证适当，确切，论文不用修改也能过关。

老威：您在从事职业欺骗。

洪声：可以这么说，但这能帮学生解决现实问题。

老威：您刚才对沿袭至今的传统的批判非常有力，可我感到有……我一时没想透有什么。您仿佛从您的批判对象的另一面在施展"权利"，纯抽象、纯具体；大、小；天下、个人世界好像由两座对抗的峰巅组成。

洪声：这是什么意思？

老威：我按您的意思打个比方：大的，抽象的，天下的历史和现实使命，是由全体人民一齐承担的，真实，落实到个人，谁也没有承担什么。因为大家都参与的活儿是最好偷懒的。

洪声：对。

老威：如果人人都这么抽肩膀，天下也没有，国家也没有，甚至家庭也没有——因为一结婚，就意味着您将承担丈夫和父亲的角色，紧接着，要维持家庭，就必须工作，进入社会角色。再紧接着，您要想挣钱多，有地位，给老婆孩子长脸，就得更多地介人世俗社交，做顶天立地状。仅这一点，知识分子同凡夫俗子没啥区别。所谓"区别"，是在精神领域。"士可杀不可辱"，

这就是您刚才叙述的正统历史的另一面，嵇康在临刑之前，整冠奏《广陵散》，以成绝响；阮籍歌啸山林，“白眼对青天”；伯夷、叔齐饿死不食周粟，不仅展现了为后世所认可、所称颂的书生气节，更重要的不为世人所认可、所称颂的个人孤独，源自肉体的大孤独啊。在这里，没有边缘和中心，庄子混迹于乱世，自称“无用”到连老婆也养不活，老子骑黄牛出函谷关时，被官吏扣押，被追留下买自由的五千字，从此杳无踪迹，他们边缘么？可读《逍遥游》、读《道德经》，您感到宇宙的中心就在这儿，每个人都是中心。这种具有切肤之痛的出世的、自甘堕落的大孤独向时间深处弥漫，于是有了《红楼梦》，有了王国维和朱湘，“悲凉之雾，遍及华林”啊，在一派茫茫中，您承担的是谁的使命？个人还是集体的？

洪声：这同我的论述是两回事，我在清除历史记忆中的障碍，您在强调个体的自由本能。这同现实非常脱节。

老威：我承认有点脱节。有时候，您感到既与老百姓脱节，也与知识分子脱节，由于环境的恶化，现代社会没有隐士，除非您很有钱，又能耐寂寞。九十年代以来，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知识分子先是惊诧、苦闷、失语，而后，开始疏离意识形态，闭门读书，强调“私人性”——这是贯穿在九十年代文化中的一条暗线。虽然操作中的文化热点一个接一个，可“私人性”逐渐发展成文人写作的主要倾向，琐碎、具体、不厌其烦，存在的就是合理的——这种后现代时期的“多元”充分体现了市场写作的优越性。

洪声：市场？“自言自语”和市场有什么关系？

老威：昨天我从一张旧报上，读到一个擅长“内心独白”的作家已辞职单干。据说他依然保持着上班的习惯：早上八点，提着饭盒出门，到几里外的工作间，用电脑写字到 12 点，吃了午

饭，打个盹，下午继续“内心独白”到6点下班。这样，一天至少写个5000字的短篇，如果1000字挣100元，那他一个月能净赚15000元。这相当于多少下岗工人的工资？可此人还在一家刊物上发高级牢骚，把顾准和陈寅恪热形容成“呼啸而过的噪音”，并不对“真正的写作构成影响”。

洪声： 您居然在我们的谈论中插入这么无聊的例子？可见讨论该结束了。

老威： 才刚刚开始呢。先锋作家、诗人嘛，总有些不同凡响，一年至少“不同凡响”两三次，否则大家真把他们忘了。

洪声： 响个屁。

采访缘起

1997年3月3日黄昏，春寒漫漫，我在成都白果林某大院的底楼，访问了民间艺人任唤琴。

任伯母很慈祥，很热情，使出功夫，把看家本领一一展示，还主动教了我两套供“玩耍”的魔术，可谓童心未泯；然而我知道，她很寂寞，随着现代娱乐方式的多样化，民间艺术的末日也就到了。

京剧、川剧作为民族特有戏种，尚需国家花大力气维持，那么比京剧和川剧更加边缘化的一系列民间艺术呢？

民间艺人任唤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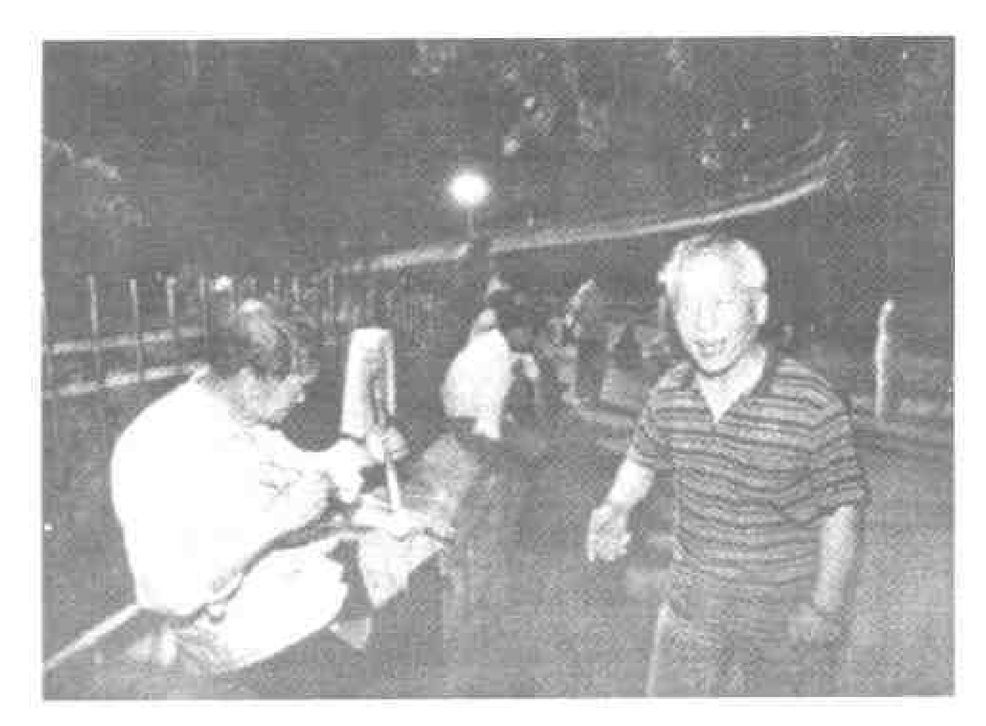
作者在北京拍摄由日本公司投资的电影《飞呀飞》时，与两位扭秧歌的民间艺人合影。（张怡 摄）

老威： 据我了解，您这个民间艺术团过去经常在厂矿和学校演出，很受欢迎，现在情况怎么样？

任唤琴： 我们已经一年多没演出了，我从艺几十年，这是第一次这么久没演出，手都生锈了。现在厂矿纷纷倒闭，下岗工人问题成堆，学校也闹着要“减轻学生负担”，所以，尽管我跑断腿，也联系不到演出。百般无奈，我只好在二环路外开了个茶馆，钱是赚不了，糊口还凑合。

老威： 团里的其他演员呢？您的办公地点设在啥地方？

任唤琴： 我们办公地点就设在家



除了京剧有票友外，其它地方剧种也有形形色色的"票友"，这些已步入暮年的人们，正是民间艺术的土壤。（严志刚 摄）



以琴会友。（曾循 摄）

里，团长、联系人、出纳、会计都是我一个人，您看我手脚灵便，不像70多岁的人吧?这是因为我的心年轻，长年喜欢跑江湖的缘故。我的演员都是临时性的，说明了，许多人过去就是与我一道走南闯北"扯火把"的搭档。一有演出(当然得看规模)，我就挨个通知他们。我自己，魔术、风琴、唱歌、唱戏、报幕都拿得起。其它节目分文武场，文场有金钱板、口技、谐剧、评书、清音、三弦、二胡、板胡、笛子、扬琴；武场主要杂技和特技，如水火流星、吃火吐火、吃



梨园人家参观新都宝光寺，数500罗汉。

（曾循 提供）



风景点的卖艺人，说不定他就是任唤琴班子里的。

（杨绍明 摄）

刀吐刀、睡钉板、车压活人等，保险看得你目瞪口呆。对于艺人来说，救场如救火，所以一接演出通知，大家都来得准时，把我的家挤得水泄不通。幸好我屋外还有个院子，演员就互相举着镜子，在院子里化妆，再把演出服一穿，等着赶事先包好的大客车。在包车上我是不惜花钱的，这是艺术团的门面，所以演员们兴奋得像过节。真的，车能影响演员的精神面貌，使他们觉得自己的档次提高了。

老威： 那演员们平时在干什么？他们有工作单位吗？

任唤琴： 少数几个有工作单



著名川剧艺人竞华在解放初期深入基层，为人民演唱。

（曾循 提供）



江油窦团山绝顶上的走铁索者，脚下是万丈深渊，而他日复一日在铁索上行走了几十年，为游人表演各种惊险动作，终于 1997 年的一天，不慎跌下渊底，气绝身亡。　　（宋玉提供）

位，曲艺团、川剧团，效益不好，工资都发不出，听说许多文艺团体都放录像，租影碟，开始“多种经营”了。而多数演员长期没单位，也不想有单位了。虽然他们与我这个团的关系是“搭伙求财”，但我还是填发工作证给他们。艺人脚野，走州过府方便一些嘛，要不，窝在家里，吃饭解决不了，连艺也荒废了。话说到这儿，您肯定认为我这个团水份太大，可是您看我的证件齐全的，文化部门特批，似乎把弘扬传统文化的重任都放在一个老太婆的肩上了。看来，呆在城里不行，电视、录像、歌厅、三陪，耍的方法太多太烦，搞得年轻人心

浮气躁，没档次，怎能品出民间艺术的味儿来?下一步，我还得走回头路，送演出下乡。过去，我们从成都坐火车硬座到福建，几天几夜也不困，一下车就连续作战，深入渔民中去联系，我们的火把扯了几千里，若不是怕少数民族消化不了四川土特产，我们新疆内蒙也敢去。对，下一次就从成都郊县开始。

老威：那么一大帮子人下乡?别说你们上了年纪，就是年轻人也吃不消。食宿怎么解决?农民肯出多高的票价?病了怎么办?这些都要考虑。

任唤琴：您咋这么婆婆妈妈，显得比我的岁数还大，现在的年轻人爱虚荣，比老年人更不能吃苦。既然下乡，我当然要精兵简政，最好是三个人，多不能超过五人。我的最佳搭挡陈存住在三台县，我晚上就通知他。陈存比我大两岁，只要不醉酒，空心筋斗翻得像风车转。他的拿手好戏是吃火吐火，车压活人。这是硬气功，没有长年累月的修炼是不行的。开戏之前，这老陈头浑身少年英雄的装束，空翻亮相就能博得打雷般的掌声，然后，他一个大鹏展翅，从汽油桶里舀起一碗，待观众过目检查毕当众咕咚咕咚灌进嘴。再令一人点火，并把一串火球吞下肚，吐出来，又吞下去，又吐出来，烈焰呼啦啦地从他口中喷射，这不是表演，这是玩命呢! 演出之后，陈存必在当晚喝得烂醉如泥，他说这是洗肚子里的汽油。酒咋能洗汽油?我担心他的肚皮哪天会像火山爆发一样开花。还有车压活人。陈存年轻时与人打赌，曾经让三辆卡车从身上碾过去，他的师傅就是这样变成肉饼的，不过不是三辆，是六辆车碾他，最后一辆在他身上熄火了，车轮硬生生地陷进他的腰里，扑地一声，肠子就出来了。当然，现在的“车压活人”，最多是摩托，载满货的架子车，陈存说跟玩差不多。

老威：我倒很想认识这位陈师傅!

任唤琴：他到我家时再通知您。俗话说，三人一台戏，我还有一位伴档是打金钱板的，50多岁，是金钱板大师邹忠新的高徒。他一出台就笑声不断，既能延长时间，又能轻松气氛。当然，我的魔术一亮相，二人都得站魔台凑趣。

老威：三人一台戏?你们合作了多久?

任唤琴：我和陈存合作了三十多年，八十年代文场老白去世，小李才加入。记得“文革”期间，城里反封、资、修，演不成，但我和陈存又熬不住心痒痒，就叫上老白，各带上行头下乡，后来小镇子也不行，就干脆走山区。平武，出熊猫的地方，我们都去过。当然挣不了什么钱，那个时代的人也不讲赚钱，只要有好饭食款待，钱多钱少没关系，艺人久了不演，就像鸦片烟瘾发作一样。我是唱京戏出身，后又半路出家学魔术、曲艺，我随便朝农家大院一站，都能折腾个把小时，别人一鼓掌，我就不晓得东西南北了，陈存的德性同我差不多，老白主要弄乐器，另外，他还会科学，例如自制肥皂和盐巴，那年头，这可是缺俏货。他的肥皂是用烧碱、石膏、皂角等熬制，然后用木格子定型，放在馒头蒸笼里蒸。盐巴用啥熬的我忘了，最缺德的是兑好颜色水，灌进避孕套里，再一颗一颗扎成水灵灵的葡萄，配上塑料叶子，其它还有蜡制的小金鱼，小螃蟹等等。当演出只混饭不卖钱时，老白像个货郎，总能瞅准时机出售货物。肥皂八分钱一块，盐巴一毛钱一斤，葡萄两角钱一大串，金鱼、螃蟹一分钱一只。有时候，农民竟直接在他的跟前挤成团，把演员给忘了。陈存气了，就挥着拳头不让老白卖。受压迫久了，老白私下最盼逢场。到镇上赶集。有一回，我们正在镇头扯火把，陈存把铜锣敲一圈，就划出一块空地，只见他甩下外衣，亮出硬邦邦的肌肉，拱手喊声：“乡里乡亲!”准备运功玩刀，不料前头发一阵喊，人群潮水般翻腾起来，原来县里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送戏下乡来

了。我们逃跑不及，被清场的民兵抓住。老白的货郎包被没收，并当成“投机倒把分子”，游街示众。老白文弱，吓得发抖，还是陈存有胆量，提起铜锣挡在头里吼：“我三代贫农！我三代贫农！！”把民兵镇住了。最后，我们被勒令写检查，承认误入歧途，中了封、资、修的毒。接着我们又被押到舞台下，罚站观摩宣传队的演出，先是样板戏的片段，《沙家滨》里的“斗智”是“文革”中的保留节目，那阿庆嫂长相不错，可嗓音太差了，我这正宗的京戏科班，喉咙虽痒，还克制得住。那陈存的耐性就不行，台上一跳忠字舞，他马上鼓起牛眼睛在台下跟着跳，他把《大海航行靠舵手》跳成了《敬祝毛主席万寿无疆》，弄的动静比谁都大。在他的带动下，全体观众都站起来跳，民兵也跳，把枪横挎着。本来《大海航行靠舵手》是散场歌，大家只拍手不跳的，可那天不知吹的那股风，台上真跳了，还举着红旗，胳膊肘向前冲刺，做成大轮船乘风破浪的样子。可陈存有内功，一唱一跳，竟把十几个人的宣传队全盖了，大伙丢了魂似地跟他学，将错就错地进入那个时代的革命大团圆。

老威：不愧学员本色，到哪儿都能将群众煽动起来。

任唤琴：是啊，我们不但收回了行头，还与宣传队员同吃了一顿饭。

老威：您有哪些拿手节目呢？

任唤琴：京戏唱段，当然主要是样板戏。在《斗智》里，我能同时唱阿庆嫂、胡传魁和刁德一，嗓音、眼神、派头都不一样；还有《白毛女》里，杨白劳和喜儿的对唱。如果您闭眼不看人，肯定认为是原版。就质量，样板戏都不错，错就错在除了样板戏群众什么也没有。另外，清音和魔术也受欢迎。我能从一只完好无缺的鸡蛋里，抽出一条横幅：“向贫下中农学习致敬！”博得满堂彩。

老威：您说您是“科班”，哪么旧社会有京剧学校吗？

任唤琴：我说的“科班”是正式拜师学过艺的。从古至今，也没听说为那个戏种开设过“学校”，成都有个叫川剧学校倒挺新鲜的。过去，戏子属于三教九流，虽然梅兰芳、盖叫天有名气有地位，但也必须要依附于某种社会势力，无法独立卖艺。我家世代好戏，到了我五哥这儿，就干脆拜师，潜心学戏。待有了一定的知名度，他就自己撑头扯了个“任家班”，生、旦、净、末、丑齐全，开始跑江湖。我五哥是我师傅，1945 年，我才 12 岁，就随他沿长江而下，顺水演了很多城镇。任家班每年都要巡回演出一趟，不管烽火连天，只管自个唱得热闹。我小小年纪，就能唱《西厢记》、《铡美案》、《窦娥冤》全本。到了 15 岁，除了五哥，我就是班里的小台柱了。不幸这一年，五哥却客死在鄱阳湖畔的一个小县，是被当地恶霸活活打死的。五哥性情刚烈才华横溢，只因小事得罪了恶霸，就落得如此下场！班主一去，戏班也作鸟兽散，我孤苦零仃之际，遇上了老李，就嫁给了他。那时我刚变卖行头，办完丧事，伏在坟头痛哭。一位着长衫的教书先生扶我起来，他四川口音，比我大十几岁，我除了嫁他，啥办法也没有。这是命啊，不知不觉过了这么些年。

老威：解放后，您也没工作单位么？我记得中央首长里京戏迷不少，国家对京剧很重视。毛主席有一次看《白蛇传》，竟拍案而起，怒斥法海，入戏入得连裤子掉下来也没感觉。

任唤琴：50 年代我曾在川剧团工作过。1957 年我没当右派，但是被评为“小脚女人”，意思是跟不上形势。后来我就退职了，用退职费给我儿子治病。1960 年天灾人祸，我儿子营养不良，得了浮肿，我每天背他到牛市口，找一位民间老中医。这就样折腾了一年多，家里值钱的东西全变卖了。我男人饿得抗不住，就说：“算了吧，等你这样把孩子治好，大人早饿死了。”

这话虽狠了点，可也提醒了我，于是连夜背起行头，去找陈存。那年头，到处都饿死人，谁能头昏眼花地看您演出，戏又不能吃。还是老白刁，打听到某某大山深处有麻疯院，他把假证明都打好了，说到那儿演出肯定能挣大钱。陈存搔了半天脑袋，想不出更好的主意，只好吹嘘“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现在提起这件事，我浑身还起鸡皮疙瘩。我们在林子里钻了大半天，才出现光明，首先看见的是许多墓碑。然后才是白色围墙，这儿属于军管，我们只好打着慰问演出的幌子，医院领导才出面接待。头一餐就是大白馒头、肉罐筒和野菌，把三个奄奄一息的饿鬼撑得红光满面。接着，我们打着红色横幅隔着铁丝网与病员见面。麻疯的外部症状是溃烂，先是指甲、头发、眉毛渐渐脱落，然后是肉，然后是骨头，最后才是五脏六腑变质、麻痹。所以，当我们在铁丝网这边搭台演出时，那边的欢叫和掌声都很怪。是一堆太特殊的观众，缺胳膊少腿，有的脸烂了半边，所谓眼泪就是一串串腐烂的黄水；有个女病员边看戏，边掏出小半个乳房奶一个麻疯孩子——那是个浑身脓血的小小老头。唉，真是太不幸了！

陈存表演水火流星，我表演了《苏三起解》和魔术，还教病员几套扑克游戏，供他们打发漫长的毁灭时光。一道铁丝网隔着两个世界，这边的观众是医生护士、解放军战士，他们也很久没看这么精彩的节目了，因此，再欢迎我们“再来一个”，而那边却是地狱。在我们演出的间隙，病员也出节目，非常缓慢的舞蹈，连下蹲都很吃力，但仍跳得极其认真；还有相声和快板，讽刺苏联的，这些老大哥一夜之间就翻脸卡我们的脖子，连麻疯病人都恨他们。当然也有歌颂医护人员的集体诗朗诵，热闹极了。

我们在医院呆了三天，顿顿好饭。最后，医院出车把我们送到几十里开外一个人烟稠密的小镇，人家一再叮嘱我们保密。这

次，我们一人挣了一袋面粉和十个肉罐筒，还有够沿途充饥的馒头。高兴得做梦都笑。好了，这种故事三天三夜也讲不完。

老威： 看来您是老江湖了，讲的东西都很有传奇色彩，从解放前到解放后，虽然您也极难摆脱时代的影响，但似乎与当时的社会关系不大，您一直不关心政治?

任唤琴： 我怎么不关心政治?要混饭吃，就要根据当时的政治形势编一些节目，就像写文章，先是国际国内大好形势，然后才是自己的东西。这样说吧，艺术分两种，一种是那朝那代都能吸引观众的，一种是当时演了当时就忘了的玩意，又要群众喜欢又想不被抓起来，就要二者兼备。挂羊头卖狗肉也是艺术。

老威： 您不愧是团长，政策水平高。

任唤琴： 吹吹拍拍没用，老了，不灵了。再这样下去，江湖艺人要绝种了。我的茶馆开张之日，我曾请了很有名的四川评书艺人来说书。我预付了他五百元，还找人到处贴海报，扯横幅。您不晓得，这位艺人火了几十年，书说得出神人化，特别是《杨家将》，过去一开场子，必坐无虚席。我计划让他一天天说下去，把茶客吸引来，再插入另外的民间艺人表演。这样，既普及了艺术，又养活了一批老艺人。唉，国宝啊，许多人都有绝活，但是现在，年轻人都做生意，恨不得今天做明天就发大财，谁还在乎你，忙不过来。现在，我们自救也不行，《杨家将》的评书只打了一个星期，就只剩下两个听众，一个 77，一个 80，还有哮喘病，天气一冷就不敢出门。我能埋怨谁?人家说书人已尽了力，只两个听众也把惊堂木拍得山响。茶馆左右全是卡拉 OK，美容美发厅，晚上三陪小姐公然到街心去拉客。她们给我的茶馆取了个浑名叫“棺材铺”，意思是快进棺材的人才进来。

老威： 这是一个浮躁的快餐式的时代，传统的艺术要站住脚，只有改革，用传统的形式来表现今天的生活内容，另外，厂

矿和学校演不成，您可以组织人到夜总会演，现在许多消费场所都融吃和娱乐为一体，许多歌舞、曲艺团体都化整为零，争取串场挣钱。

任唤琴：如果只为了挣钱，还不如到街上摆摊。钱本是为了让人快活的，我何必要委屈自己，用不快活的方式挣钱呢?让我们学散打评书么?评书能散打，其它不一定能散打，要不打来打去，传统就打没了。没有传统，我们这种江湖艺人就没有魂了，没有血了，混了几十年，就是为了既失魂又失血么?骨气呢?当然骨气当不了饭吃。陈存在家教人练拳呢。我曾为他联系一家大型火锅楼，每晚出场费上百，长期演，那老头就是犟着不干。他说：“让我为吃喝玩乐的人助酒兴?太丢人!”没办法，拿“文革”的话说，这是一批封建残渣余孽。改革不了，天生的花岗岩脑壳。

遗体整容师张道陵

采访缘起

成都的殡仪馆在东边的群众路，我曾在里面诀别过一位诗人。殡仪馆的墙外，有一座规模不小的破茶馆，生意兴隆，百分之八十的茶客都是老年人。据说有一次，一位老太太因打麻将输钱太惨，高血压上来，身子却到了桌下，来不及送医院，就直接入殡仪馆停尸间排队了。

我就是在这里认识66岁的张道陵先生的。他曾是川东某县殡仪馆的资深遗体整容师，1993年迁居来蓉。1995年9月30日下午，秋意已浓，我在与张先生交往了半年之后，完成了这次非正式的采访。

其时斜阳红了半边天，我出了茶馆，迎头撞见送灵车队堵塞了巷头。而同一条小街的另一端美女如云，轻歌曼舞，令人想起唐代杜牧“十年一觉扬州梦”的诗境。原来是四川音乐学院，四川川剧学校及舞蹈学校正在积极排练，准备迎接全国性的文艺调演。

牙齿已缺的张先生执意告别哀乐，去凑年轻人的热闹，我谢绝了。

老威：张师傅，你做这个工作有多久了？

张道陵：近四十年，该退休了。我是这个殡仪馆的首批职工，1957 年美专刚毕业，就来了。当时正反右，如不服从组



从成都府南河里打捞起来的老人尸体，他的下一关就经过遗体整容师的手而进入焚尸炉。

（曾循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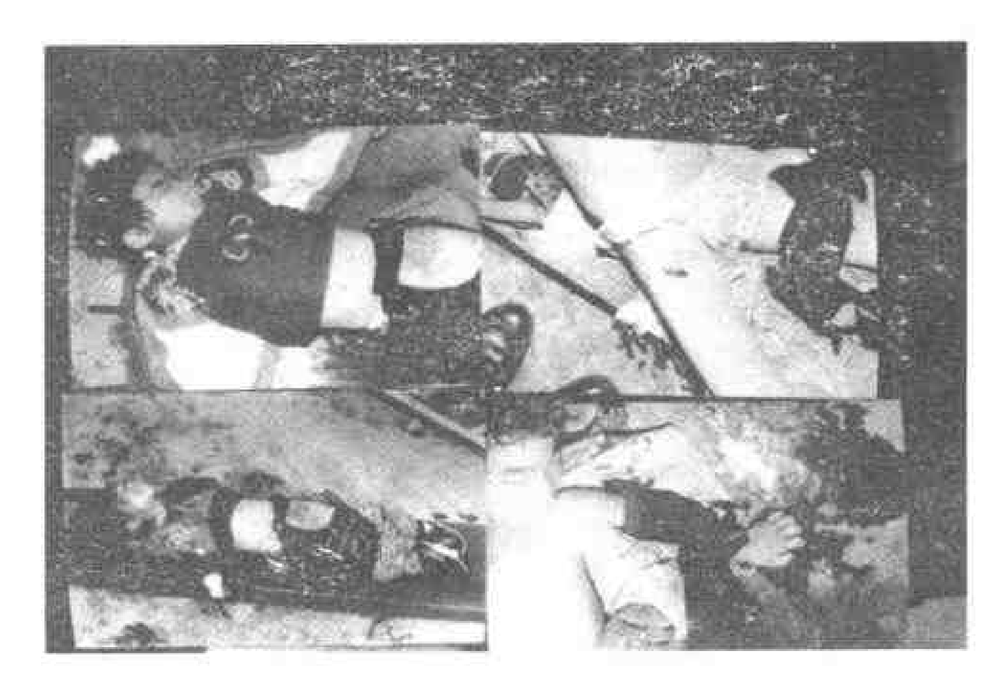


张道陵出入的街道。

织分配，就极可能成右倾。那阵馆里挺清闲，还不到十个人，一个月才烧几具尸，还包括无主的。虽然中央大力倡导火葬，毛主席、朱委员长、刘主席、周总理等都在“实行火葬，移风易俗”和为科学捐献遗体的志愿书上带头签字，但土葬是中国几千年的传统，要改变很难。我在馆里派不上用场，领导就指定我负责墙报。好在政治运动一个接一个，我的专长得到了充分发挥。

老威： 这同你的职业没关系。

张道陵： 政治挂帅是时代潮流，政治是全国人民共同的第一职业。1958 年大炼钢铁最火的时候，群众竟上门建议把焚尸炉改造铸钢炉，说反正你们一年也烧不了



张道陵一生中目睹过多少这种横死的悲剧。

（曾循 摄）

几具尸，还不如多炼钢铁为“超英赶美”作贡献。馆长解释说，两种炉子的设计不一样，群众不相信，认为炼人和钢是一回事，就以反对大跃进为罪名，把馆长抓起来，还抢着向馆里运矿石和焦炭，幸好县委书记亲自赶来，才说服大伙，并应允在院里建土法上马的小高炉。这下殡仪馆热闹了，人没烧，废铁倒炼出不少。我在人山人海中瞎忙乎，与我现在的老婆对上像了，她是共青团员，当时早忘记我是干遗体整容的。

老威：这行道什么时候热闹起来的?

张道陵：三年自然灾害，我们这个县饿死了好几万人，别说埋，就棺材也做不赢，只能裹一床草席朝这儿送。1960 年下半年，我们就忙不赢，开始加夜班了，那时不像现在，电钮一按，就自动传送、关闸、焚烧出骨灰。那时烧死人是力气活儿，抱着朝里送，有时电刀跳闸，火苗子提前冲起来，还熏你个大黑脸，再加死者亲属在外面哭哭啼啼，使你觉得自己是刽子手。

老威：你不是美容师吗?怎么也做炉前工作?

张道陵：都是饿死鬼，美什么容呀。开始，我还把吐出来的

舌头送回嘴里，塞进一砣棉花让腮帮子鼓起来，后来就什么顾不上了，你感觉那是一捆接一捆的柴禾就行了。到了1961年春天，青黄不接，成百上千的人漫山遍野地转悠，捡到什么都朝嘴里填。树皮、草根、野菜、甚至昆虫。当然，荒山秃岭的，能捡到什么好东西。有的人在山上转着转着，就扑地栽倒，永远起不来了。我们把县里配备的收尸卡车停在山脚公路边，等基干民兵押着一串串地、富、反、坏、右五类分子上坡捡尸。五类分子也饿得不行，不发馒头就把脑袋一抱，身子一缩，任你枪托怎么乱捣也不上。于是，我们支书发明了抛尸法，即用一根长绳连好几具尸体，利用互相之间的牵引力，转翻朝下面抛，果然省了不少力气。

老威： 你们没挨饿?

张道陵： 基本的口粮还是能保证，但肚皮稍大点就勉强了。县里特别重视我们这种单位，人与炉子都不能出故障。到了1962年初，人吃人的现象终于出现了，从山上运回的尸首，大都肢离破碎，大腿、膀子、肩背和屁股的肉都被卸去了，领导指示尽快处理掉。那时民兵昼伏夜出，也抓了几个吃人狂，判了刑。你猜他们吃人的理由是什么?不是因为人肉香，而是因为糠馍馍和观音土积在体内，下腹坠胀，拉不出屎，需要人肉润肠。

老威： 你还真挺过来了，我1962年害过浮肿病，差点死，所以我特别怕饿。那时我爸是干部，悄悄把口粮省回家里，自己在外面混吃混喝。他的中山装上口袋里，并排着两支钢笔，一支汤匙，只要见谁端碗，就笑嘻嘻地把汤匙戳进去尝味道。他眼睛尖，别人又躲不开他，于是给他取了个浑名叫“雷达科长”。

张道陵： 你爸爸挺不容易的。

老威： 我们不谈这个话题吧，都过去那么多年了。后来怎么样，你的专业荒废了吗?

张道陵：后来殡仪馆扩建了，增加了专门的追悼会堂，会堂的侧门进去，就是遗体整容室。自然灾害一过，苏修也卡不成咱的脖子了，殡葬工作也进入了正轨。当年，整容也得分档次，文化高的，比较有钱的，要求自然就高；像普通的人，连追悼会也免了，就举行个遗体告别仪式，那么整容的程序就简化到洗洗脸，梳梳头，朝口腔内填棉花，再涂抹点胭脂了事。

老威：这么简单？

张道陵：我不是说了么，要因死者生前的社会地位而言。完全的整容要先把尸体里里外外洗个透，喷专门防腐的香水，再换新衣、理发。还得一点点按摩皮肤的裸露部分，从额头、双颊、嘴唇、脖子到双手，都要反复弄遍，直到"起死回生"，使皮肤像活人一般富有弹性，再抹上一层油，使之富有光泽；接着才是化妆美容，节奏要不紧不慢。颜色要搭配得当，眉尾、嘴角、鼻翼都挺重要但关键还是眼睛，能否给人以安详睡去的感觉。你想，一般人死了，要在家里停放两三天，搭设灵堂祭奠，送到殡仪馆时，肢体僵硬，双颊凹陷，脸色青灰，天气炎热之际，还会有异味。这时如果家属要求举行个仪式，要化妆整容，难度就比较大。因此，干这一行，生理、心理都要特别健康，要像医生做解剖，久而不知其身在何处，你要让一个龇牙咧嘴的凶死者逐渐恢复常态，要让他微笑起来。

老威：这是勇敢者的事业。

张道陵：谈不上勇敢，这是训练的过程，弄不好，重新来就是，熟能生巧嘛。许多作家都写过停尸房的故事，我在这呆了这么些年，那有什么故事、鬼怪！"文革"当中，有人想吓唬我，就趁夜把我整过容的尸体扛出来，立在值班室前。待我半夜出门上厕所，那玩意就嗡地一下扑过来，与我啃了个嘴对嘴。我当时吓懵了，幸好是自己熟悉的东西，才没信邪。我扶住尸体打了两

耳光，又把它打回去锁好。我其它倒没什么感觉，就是满嘴的福尔马林味，害得我漱口刷牙一阵忙乎。

老威：我头皮都发麻了，你还好像没事似的。

张道陵：我天生就是做这个的材料。"文革"武斗当中，这儿也是够热闹的，三天两头，有裹着红旗的尸体送进来，红卫兵拿枪逼着我为他们的战友整容。有的尸体一下池子，水就成了殷红色。捞上来，把身上钢钎捅的眼用橡皮膏一贴，再换军装。有个红卫兵头头，大约是被对手当胸一刺刀，死了还咬牙切齿，眼瞪出了眼眶之外，我按了半晌不进去，只好用大号夹子把眼皮封住定型。而那嘴巴更闭得比城门还紧，我用刀撬不开，就使出开口器，把大牙都给他顶裂了。

老威：你成钳工了。

张道陵：可不。我这钳工却差点被那鸟嘴给熏昏了。我拿牙刷一挑，一窝蛆滚了出来，原来舌头烂掉了。我急忙冲出去呼吸新鲜空气，最后才回来仔细给它刷牙，我一壶接一壶朝里面灌防腐剂，这哪是整容，我在洗厕所呢。我耗了一下午，那张愤怒的面孔终于浮现出大家所熟悉的微笑。红卫兵们被我的认真劲感动了，硬把红袖章给我套上，在喊了几句"向工人阶级学习"之后，还把我发展成组织成员。

老威：我也很感动。但大凡上殡仪馆来的死者亲属，几乎都沉浸在生离死别的悲恸中，极少有人能想起你这种"化腐朽为神奇"的魔术师，报上也很少宣传，似乎你们不愿意别人知道自己的真实生活。

张道陵：没意思。哪怕收入再高，哪怕记者们拿出捧明星的力气，也没人会羡慕这个岗位。去年我新买了商品房，迁居，换了环境，同旧的邻居，从小熟悉的一切都断了关系。现在外头没人知道我是干什么的，你也别拿着我的真名实姓乱嚷嚷，否则我

会找你打官司。

老威：有这么严重吗?那我隐去你的真名和工作单位可以吧?

张道陵：可以，没关系就行。有一回，我儿子的女友不知道怎么知道了我干这个买卖，死活不愿再上家里来。据说她害怕得拼命洗同我握过的右手。好在我儿孝顺，懂得一家人全靠老爸的工资支撑，就没同我闹别扭。唉，每个人都要死，但每个人活着的时候，都不会想到或本能地避开死。这我理解，因为就在我自己整理遗体时，也忽略了死，而只想到工作。

老威：这么说你是超越了人世间的悲欢离合，过着一种社会边缘人的生活?我曾在一部香港电影中，看过这么一个情节：一个守停尸房的老人醉酒之际，就数不清有多少具尸了，结果被一只死人手打了一巴掌。

张道陵：我不喜欢有关死人的电影，还是喜剧片好，笑一笑，十年少。我真正对死者动感情的时候有一次，一个小女孩遭车祸，送到这儿来时，半个脑袋都没了。我抚摸着她的小身子，感到心里挺酸的。我赶走洗尸工，还原她那可爱的小模样，用硅胶把那淘空了后脑勺填满，再把药水处理过的头皮整个蒙上去。我一根根地清理她的头发，扎了粗粗的马尾巴独辫，粉和胭脂淡淡地涂上后，穿着白色连衣裙的小家伙光彩照人冲我笑。我还给她刷了法国的睫毛油，使那眼睛深邃得不见底。我着迷地工作，连领导敲门也没听见。你猜，我这样费尽心血创作艺术品，结果怎样?

老威：我不敢设想。

张道陵：灵堂里所有的人，都抱着这可爱的小天使，又哭又亲。我躲在一边，我不敢奢望有人想起我，给我递一杯水。我只暗暗祈祷上苍，让我的创造物留得长一些，至少再留一夜，让我独自再多看几眼，给她献点花和玩具。然而，她却那么快地进了

焚尸炉！我离开她才一个小时！美是必然要毁灭的。

老威：你别伤感，张师傅。美通过死亡在你心里留下了印迹，这种印迹是不可毁灭的。世上没有几人能从死里读出美好的事物来。现在，你把这种感觉传达给了我，我们在为美的灭亡惋惜之际，它就永恒了。

张道陵：你是作家吧，这么会讲话。

老威：我说的是实话。历史上有许多无法追寻的东西，但你认定它们肯定存在过。就如霸王别姬的瞬间，你只记住了霸王穷途而歌，虞姬起舞自刎的场景，你把这种千古绝响孤悬起来，不断地赋予它新的想象、新的意义。虞姬——一个无法言说的绝美毁灭了，就像你的那个小姑娘——当然，这与世俗社会没多大关系。

张道陵：但是我老了，眼睛和手都不太准确了。我虽然不太懂你的话，可知道你是在夸我，从来没人用这么些中听而又迷迷糊糊的字眼来夸我。现在做遗体整容这一行很难。许多人不愿做，即使愿做的年轻人，也是看在挣钱多的份上。我的心劲已耗光了，退休后又干什么呢？我不会下棋打牌，聊天也不会，我满肚子都是死人话题，也没人听。

老威：你可以养养猫狗，钓钓鱼什么的，一个人有一个人的玩法。

张道陵：我害怕与谁建立感情，猫狗也一样。一旦处久了，有一天它们要永远离开你了，你就会难过。那么多好人，漂亮的人都死去了，尽管我竭尽全力为他们化妆，恢复一种短暂的假象。我再不愿失去什么。人最可怕的不是死，而是不断地丢失东西，上了一定的岁数，你环视四周，会发觉已丢不起了。

我的老上级，这个馆的第一任书记年初死了，还没满70岁，是我为他整的容。这人平生就一个嗜好，年轻时收集结婚请

柬，50 岁以后，就改为收集讣告，整整一间屋全是那玩意。据他讲，中国人的想象特别贫乏，连讣告也是翻来覆去那几句，文章格式也就一两种，因此这种东西从古至今都不值钱。

老威：这是个怪人。

张道陵：不错，更怪的是他自己为自己写了一份讣告，在生前悄悄印了几百份，同遗嘱存款折子锁在一块。死后，这讣告无法寄，因为谁也看不懂。

老威：什么体裁的?我想应该是古代吊唁的哀词吧?

张道陵：也许是。反正全是四言八句，有一半的生字我不认识。文中还标满了抑扬顿挫的符号，大约他老先生自己念过几百遍了。可惜，他作不了主，讣告还得组织上研究、定调、写成公文散发。

老威：张师傅，你还是自己捉摸一套玩法，把心情放轻松些。我觉得钓鱼挺适合老年人，我家里有一套轻便的鱼竿，放在那里不用，已生锈了，下次我给你带来?

张道陵：小时候钓鱼还差不多，那时削一根竿子，自己装线设钩，到任何一个河沟边坐上半天，至少也要弄十几条。现在河沟全干涸了，稍大一点的河也污染严重，造纸厂的泡沫一泻千里，别说鱼虾活不下去，连人的健康也受影响。

老威：你可以到公园里去钓，反正娱乐嘛。

张道陵：没意思，别人养着鱼，让你去钓，太没意思了。我看，退休后实在闲得无聊，我还回殡仪馆当个化妆顾问吧。

采访缘起

在中国任何一个城市的车站附近和城乡结合地区，都栖聚着大量乞丐。他们乞讨的伎俩五花八门，我在成都外来人口最为稠密的五块石遇见的这个40多岁的黑脸汉子，堪称乞丐社会中的一绝。

他有头脑，梦想有一天能在省会扎下根来。这是1996年的清明节，我和宋玉到五块石办事，归途中遭遇堵车，我们在恶臭熏天的立交桥处下来，准备穿过人行桥洞，旁边闪出一“残废军人讨口饭”的招牌。我生性好奇，就不顾宋玉劝阻，趋近观赏。不料玩笑成真，做了采访。

乞丐王



在闹市里膝行的乞丐，身旁的姑娘是他的骨肉吗？还是捡来的？临时雇来的？ （曾儞 摄）

乞丐王：兄弟行行好，可怜可怜我这残废军人吧！可怜可怜这两个无辜的娃儿吧！这条胳膊是打越南的时候负伤锯掉的，肚子还挨了一枪，你看，这个疤，里头尿泡都穿了，一喝水就流小便。这是一级残废证明，这是军功章，我该死，不该出来给首长和战友丢脸，可实在没办法。娃儿的妈跑了，被人贩子卖到西北了，扔下两个娃儿，咋办哟！呜呜，我死又死不了。兄弟，看你是个善人，只要您肯把这两个娃儿领去，为你煮个饭，提个鞋，我这辈子没了牵挂，我今晚



乞丐、流浪汉、残疾人或等待着什么的打工仔，好一幅当代世俗社会的风景！

（曾循 摄）



乞丐王拦住行人，悲痛欲绝地倾诉已倾诉了千百遍的"残废军人的故事"。（曾循 摄）

上就去跳府南河！桂娃子、兰娃子，快给你善人伯伯磕头！

老威： 叫孩子先莫忙抱腿，我看看你的证件。嘿，你这国防部的公章是自己雕的吧？你是哪个部队的？认不认识老威？

乞丐王： 我是某某军某某团的，在老山守了一年多猫耳洞，还参加过攻打谅山。你说的老啥子威是啥单位？很耳熟，可部队那么大，我记不起来。

老威： 你连老威都不晓得？可见是骗子！在这儿损害我人民解放军的形象。走，跟我到派出所去。你这条断胳膊也有问题，是捆在身上的吧？难不难受？



贫穷虽属于个体，却是整个社会的毒瘤。
（曾循 摄）



残疾乞丐。（曾循 摄）

乞丐王：我，我，啥时候说过我是残废军人？这证件是我捡的。

老威：你转眼就不认账了？

乞丐王：兄弟，得饶人处且饶人，我也是没有办法才出来讨口饭。哪个朝代都有叫化子嘛。

老威：你要饭就要饭，为啥胡编故事？

乞丐王：讨好你嘛，激起你的同情嘛，人心都是肉长的，如果你舍不得钱，走你的路。我又没有拦路抢劫。

老威：你是哪里人？

叫啥名字?做这买卖几年了?

乞丐王：你又不是查户口的，问那么详细干啥嘛。实话告诉你，今天我就算栽了，被你揪进派出所，你前脚出门，我后腿就跟着出门。警察也不会问我的来历。这年头，叫化子太多了，要关，起码还要修几千座监狱，法官也要增加五到十倍。现在健全法制，关一个人没过去那么容易。况且，讨饭不犯法，警察抓我还要管吃管住，即使收容遣送，也是一大批，不会为我开专列。你是记者吧?你去调查贪官嘛，和我们计较有啥意思?

老威：假如我一定要计较呢?

乞丐王：你这是找虱子往自己身上爬。你看街边上睡的那一窝娃儿，黑咕隆咚，像不像耗子?我一声招呼，他们就会过来，吊你的手，抱你的腿，喊你老汉，跟你要吃要喝，加上我这两个娃儿，你呼啦一下子，就成了九个娃儿的爸了。这是要饭，不是抢劫，但是你可能要把身上所有的东西留下来，才走得脱路。

老威：你哪来这么多娃儿?

乞丐王：街上捡，要多少有多少，我还给他们捡过三个大妈，两个二妈。

老威：叫化婆?好，好，我给钱。交个朋友吧?

乞丐王：一元钱?不行，太少了。

老威：这叫什么话!你有行乞的自由，我有给多给少的自由嘛。

乞丐王：刚才是这样，你给不给都无所谓；现在情况变化了，你这人太不地道。

老威：你想要多少。

乞丐王：你不是说要和我交朋友么?“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今天我在落难之中，朋友你就看着办。我是九个娃儿的爸，再加上三个大老婆，两个二老婆，一共15口人，你最起码

得-人赏一块钱吧?

老威：小意思。这是50块钱，零头别找啦。

乞丐王：好，今天遇上大爷了！娃儿们都过来磕头！

老威：慢！朋友，这就是你的不对了，如果你把要饭的都唤来，我就当场撕这这票子。

乞丐王：千万不要撕！钱、钱、钱，命相连啊！

老威：这就够意思了。拿去。你对着太阳照个屎！不是假票子。

乞丐王：朋友莫非要让我们帮你办事?哪这点钱就不够。

老威：办啥子事?

乞丐王：你家若有哪个娃儿不争气，学习成绩不好，逃学，又怕回家挨打，就出走了，你尽管放心大胆地找我。把年龄、口音、相貌、穿戴说细一点，我在乞丐圈里为你打听。如果我都找不到，成都街面上就没有这个人。

老威：这不是大海捞针么?遇上这种事，我不会拨110?

乞丐王：人是活动的，110在街上巡逻，不可能把每座桥、每个洞、每个坎、每条巷都跑到，更别说我们的总部。光是五块石这一片，你抬脑壳望一望，这边，靠铁路边儿上，你数一数，多少个小要饭?脸都是一样黑，身上都是一股味儿，就是你的娃儿在里面，你也不一定能认出来。

老威：你咋这么肯定我的娃儿会当叫化子?他挺有志气，宁愿饿死也不要饭。

乞丐王：十来岁的娃儿一上街，两眼一抹黑，志气顶个屁。现在不是50年代，没有雷锋叔叔送他回家。你不信?前段时间，有个几岁的娃儿在鱼池边玩，不小心栽下去了，旁边那么多喝茶的叔叔阿姨，都装着没看见。后来，娃儿他妈急匆匆地找过来，才发现小孩在水里，哭得没命，哪个理她了?娃儿死了，她妈抱

着尸体坐在鱼池边，那池子其实只有一米多深。唉，我都不会见死不救。我捡的那些娃儿，说不定其中就有离家出走的。现在小娃儿看武打片，看科幻片打电子游戏，啥稀奇想法没有?可离开爹妈就不灵了。我这儿算给他们的人生第一课。我叫这些宝贝疙瘩自己挣伙食，先从舔盘子开始，嘴巴甜的，会演戏的，就拉路讨口；不会这一套的，就火车站、汽车站、农贸市场去顺手偷点拿点；再不会，就到城北的大垃圾场，刨点捡点，也够糊嘴巴的。现在的孩子比我们小时候聪明多了，我的临时老婆训练他们磕头、抱腿，不到半小时，全会了。这是从河南人那里学来的，他们曾经一拨十几个，老少都有，把火车站扫荡遍了。现在候车室安了空调，叫化子混不进去，他们就去扫荡城北汽车站、荷花池。差点就进入五块石了，我联络了一帮朋友，把他们打一顿，撵出去。我认识许多彝胞，去年，这还是他们的地盘，在桥头那边的劳务市场挨个蹲着，每个人把查尔瓦一罩，就下去了，像一群密密麻麻的乌鸦。你说怪不怪，他们能够在路边一蹲就是一天，吃饭、睡觉都蹲着，连屙屎都不挪窝。彝胞不要饭，可到了晚上，就到处转，能进嘴的，能上身的，风都要抓一把。这一带居民被偷惨了，集体告状到上面，电视曝了光，警察才出动，一网打尽，连钻阴沟的也要撬开石板拖出来，遣送回去。我估计过一晌，他们又会卷土重来。我是叫化子，我都嫌他们臭。

老威：你的眼界挺开阔的，好吧，我的娃儿离家出走了，你帮我找吧，有重金酬谢。

乞丐王：你说说娃儿的特征，不过，你先得付我满城转的路费。

老威：我的娃儿叫陈器，13 岁，在资阳某某小学上二年级。于 1997 年 11 月 31 日离家出走，已历半年，至今杳无音讯。我娃生得浓眉大眼，平头，下巴右边有颗黑痣，出走时穿天

蓝色夹克和黑色长裤，脚蹬白色运动鞋。他喜欢看武侠连环画，因此学习成绩差，专爱模仿武侠人物打班上同学，由于受家长和老师的联合严厉批评，赌气离家出走，留言要“上少林寺学中国功夫”。

乞丐王：你这娃儿的照片我见过，在火车站出口墙边贴着呢。朋友，我是干啥的?所有车站类似的寻人启事我都背得滚瓜烂熟，你拿我开玩笑?

老威：这个，这个……

乞丐王：你到底有啥事?

老威：这个……

乞丐王：不好说?我猜到了。肯定你是失恋了，要报复你的女朋友。这好办，你再出100元，给顿饭钱。把那女人的地址告诉我。我带上这十来个小要饭到那儿去候着。等她一出门，特别是跟她现在的男朋友一出门，我就让娃儿们扑过去，扯住她又哭又闹地喊妈，霉得她这辈子抬不起头。

老威：亏你想得出来!

乞丐王：成交了?给钱吧。

老威：成你妈个鸟!

乞丐王：莫急嘛，朋友，办法有的是。若是你生意上的对头，我们就天天去封他的门。要不，半夜三更抬桶大粪灌他娘!

老威：公司有保安。

乞丐王：我们这么多人，一拨把看门狗引开，一拨趁机灌粪、砸窗户。

老威：你?!他妈倒是“侠肝义胆”!

乞丐王：嘿嘿，学洪七公嘛。丐帮弟子哪个不是侠肝义胆?拿人钱财，替人消灾。像我，走遍大江南北，挽救了多少失足青少年!朋友有啥难事尽管开口，我能帮则帮，不能帮，说几句安

慰话暖暖心窝子也行嘛。话又说回来，事莫做绝，朋友，哪怕是你的冤家对头，你也不要买杀手。钱花得没有底底不说，那是犯法哟，事干得不利落把你抖出来了，倒运这段时间你完全可以打翻身仗了。怎么样?花钱不多。

老威：承蒙你的关照了，我和你一样，吃百家饭穿百家衣交百家朋友，哪来的冤家对头?

乞丐王：除了叫化子，只有记者才吃百家饭，到处找新闻嘛。

老威：我不是记者。你看好，我没有照像机，也不带笔记本。其实，报上登的丐帮的事太多了，比你更新鲜更刺激。我还到过西藏拉萨，那儿的小乞丐能把你跟上几条街，你照像、买东西、甚至上厕所都甩不开，除非你出点血，否则他就把那小破琴一直弹下去。那是我见到的世界上最有耐心的乞丐。

乞丐王：你不是记者?其实也没关系。只要不照像，不暴露我的姓名，你尽管写好了，不过，你总不能白写嘛。你挣稿费总有我们的劳动嘛。

老威：再给你一张50，不过，要等我们聊完了付。

乞丐王：聊?哪个会和叫化子聊天?今天真稀奇，虱子拱翻了铺盖，太阳从粪坑里冒出来。

老威：听您的口音是隆昌人吧?出来几年了?怎么在成都站稳的?

乞丐王：我出来有十个年头了。先是打工、建筑、装卸都干过，还拉过一段时间边三轮，没办法，累死累活一个月不到200块。还要受气，还要担惊受怕。这年头，劳动人民不再当家作主了，风水倒转回去了，反正下力的都贱，不如一步贱到位，改革开放嘛，我看就是男的讨饭，女的做娼，这样才能脱贫致富。

老威：你倒坦率。其实做乞丐致富又不是中国的发明，日本的叫化子骑着摩托要钱。埃及是文明古国，却有世界上最大的乞

丐王国。在首都开罗，最闻名的乞丐王都是百万富翁，他们都是像你这样倒绑着一只手，披一件臭气熏天的毡子，肩上扛一个比猫还瘦的小孩，在闹市区来回挤着乞讨。这一老一小配合默契，又讨又偷，快活得跟神仙一样。您呢，生在中国，完全不能同洋叫化子比，看您那只破碗里几张脏兮兮的角票……现在的人都被骗精了，哪怕信佛的老太太，也没几个在乎您这一套。我看您还是装瞎子算命吧，到文殊院算命一条街去。

乞丐王：你太小看人了。我们村下广东的女娃子，稍有点颜色的，“打工”一年两年，就回家起幢房子，我没起房子，是因为乡下没发展。难道我堂堂男儿汉，还不如村里那些十八九岁的女娃？告诉你，这上街要饭只是第一职业。能够在五块石一带长期讨口，已经不容易了。这行道也有竞争。至于说外国叫化子，都是书报上吹的，我没见过，估计你也没见过。文人的笔上生花嘛。

老威：这么说你还有第二、第三职业？也就不过是“得人钱财，替人消灾”带着一帮小乞丐到处出人的丑吧？

乞丐王：我在叫化子圈里，也算叫得出名的人物，没有两刷子，能混到今天？不瞒你说，我在附近有一个公司。

老威：你别吓唬我，老板。

乞丐王：当然没有挂牌注册。前段时间，报上登过垃圾猪的事，你肯定有印象吧？我叫人写的匿名信，记者欢天喜地就跑来了，还采访了我。

老威：你是吹牛的吧？反正哄死人不偿命。

乞丐王：那养垃圾猪的原来也捡破烂，废纸，塑料袋，空瓶子，还有肉骨头，啥都回收，变废为宝，发了点小财。有一天，这杂种突发奇想，买了几只猪崽敞放在垃圾山上，这一下子就发大财了，一年之后，几只猪一下变成了两百多条肥猪！他一颗饲

料也没喂，连猪圈也不搭，只在人住的棚子隔壁，随地圈了块猪的棚子，棚顶扯了几张塑料布。每天大清早把猪轰上山，天一黑，把猪吆下山就完事了。垃圾里啥没有?潲水、油荤、骨头，还有工业废料，说不定还有放射性物质。所有这些东西搅在一堆，比刘永好的饲料还催肥。猪每天拱吃这些营养，把胃都吊高了，你就是喂它饲料也不吃。

老威：这垃圾猪和你有啥关系?

乞丐王：我曾经放了几条猪崽在那堆垃圾上，也被吆进那杂种的棚里，幸好我在猪胯下打了记号。为这事，我领着一帮弟兄和他们打了一架，输了。那些地头蛇和当地串通一气，管垃圾的、倒垃圾的、处理垃圾的，都买他们的帐。加上他们是供销一条龙，大家都能从垃圾猪身上得好处。所以我们只好撤退。临走时，我的娃儿们气不过，就刷了大堆硫酸瓶子、农药瓶子，满山泼了。你想，普通家猪哪受得了这种剧毒?可没事，那杂种一条猪也没损失；于是我的兄弟伙又悄悄去连下两回毒，照样没事。他妈的，这哪是猪，简直是一群眼镜蛇!不晓得吃的啥，也不晓得这猪肚子起了啥化学反应，反正大家都说垃圾猪肉嫩，养人。

我依法炮制，在这附近的垃圾山养了几头猪，现在才三个多月，就长到百把斤了，估计让它们自由交配，年底至少发展到百把头。不花饲养钱，这肉白捡，最多到后年，我就准备用这肉钱买一套商品房。

老威：您现在住哪儿?

乞丐王：我现在也住商品房，偶尔过过别墅瘾，不过是好几年都没卖出去的，到处都有没卖出去的房子，有的周围已长出半人高的草了。猪也住、鸡鸭也住。叫化子总部设在里面。

老威：我还以为你睡桥洞呢。

乞丐王：老皇历了。

采访缘起

我在《家教博览》杂志社做记者时，曾同失学儿童打过不少交道，应该说，大多数都不是坏孩子。孩子社会不过是成人社会的一个走样的复制品。

1998年1月16日中午，我在成都九眼桥附近碰见了这个14岁的流浪儿，令我想起高尔基的童年。

我不敢对教育提什么意见，也不敢称那些出书挣钱的教育专家是饭桶，因为我被这个小流浪儿反教育了一顿，我得承认他的生存能力比在学校里读书的同龄人强得多。

他在解构教育的意义，这也是大学的后现代学者们刻苦钻研的话题。

流浪儿



这娃娃手脚干净得很，真是大家所说的"人穷格式在"，宁肯不吃饭，也不干偷鸡摸狗的事。

（张全能 摄）

老威：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家住哪儿？大冷天的，你穿这么单薄，冻出病怎么办？

流浪儿：我不告诉你。

老威：那我把你交给警察叔叔。

流浪儿：我已经从派出所逃了两次，还有两次被爸爸领回家了，可我又跑出来。



乡村希望小学的小姑娘。
（曾循 摄）



啃高粱秆的乡村孩子，多容易满足啊。
（曾循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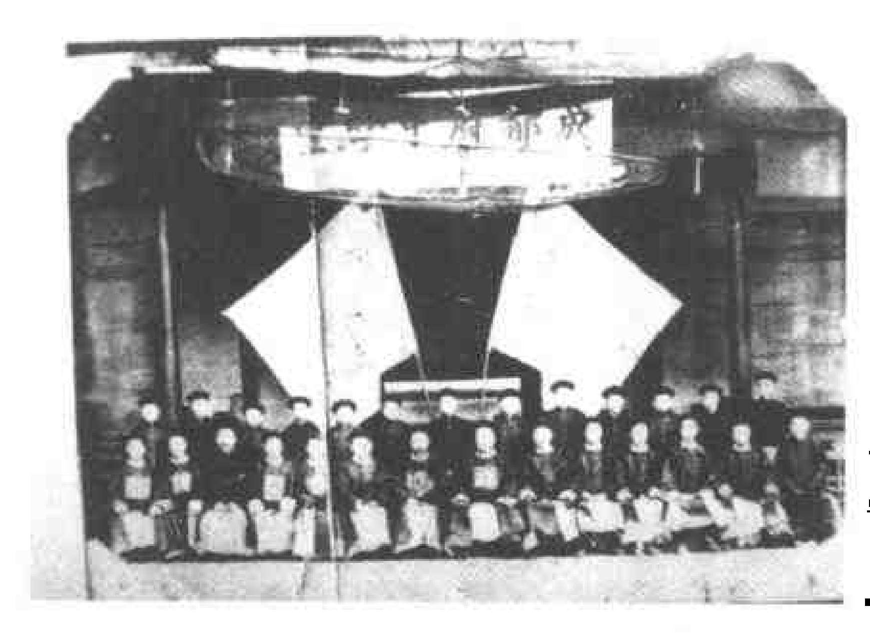
老威： 你这孩子真淘气。

流浪儿： 我还上过电视，春节前，警察叔叔在火车站的铁路那边抓盲流，就顺便把我抓了。后来警察给我饭吃，给我衣穿，并在旁边议论把我朝哪儿送。电视台把这些都拍下来了。

老威： 这不是光荣的事。

流浪儿： 咋不光荣？我上了电视，你都没上。

老威： 你流窜在外，父母急坏了吧？



成都历史悠久的贵族中学——石室中学前身。

（曾循提供）



来自四川万县13岁的王军和弟弟王仁春随父到小煤窑打工。

（卢广 摄）

流浪儿： 他们不急。

老威： 你咋晓得？

流浪儿： 我不读书了。

老威： 这就更不对了，你这么大的孩子，不读书，在外面会学坏的。

流浪儿： 我没钱上学，爸爸妈妈都下岗了。

老威： 全国那么多下岗职工的孩子都在上学，你爸爸妈妈还不老吧？完全可以另外找事做。

流浪儿： 我爸爸妈妈是皮鞋厂的，厂里发不起工资，就发皮鞋抵工资，他们领了一大堆回家，自己不好意思出面，就让我和弟弟在路边摆摊卖，38元一



全国有多少失学少年流落街头？又有多少独生子女在父母的娇生惯养中成为学习机器？中国的教育向何处去？开药方的专家很多，但很少有人按药方去抓药——因为药价太昂贵了，而且治不了根本。

（宋玉 摄）

双。我们起劲地喊人卖鞋，爸爸躲在暗处，有时候，戴红袖套的城管撵过来，其它摆摊的用塑料布把东西一兜，驼在背上就跑。我们人小跑不动，就被逮住，要没收皮鞋。我们又哭又闹也没用，那些凶神恶煞的大人根本不理，就一个劲地问：“大人呢？大人滚出来！咋个唆使娃儿干这个？”一直到最后关头，爸爸才出来，把我和弟弟一手拧一个，往城管怀里推，还拍打着胸口说：“好，无照经营又咋个嘛？你把我的两个娃儿都抓去！厂里头破产了，这皮鞋就是我们一家的下岗工资，你把工资给我们没收了，我们就跟你要吃！”

城管还不依，骂我的爸爸是无赖，爸爸就让我们去抱腿，红袖套才吓跑的。

老威：你还是很懂

事。你应该回家，利用课余时间帮家里的忙。这样，既晓得父母生活的艰辛，又不误了学习文化。

流浪儿：我永远不去上学了。

老威：为什么?

流浪儿：有一次，爸爸又从厂里领了些运动鞋回来，就让我到学校门口去卖。爸爸说运动鞋适合中学生穿。我犟着不去，因为同一个班的同学如果看我在卖鞋，肯定会讥笑。可爸爸说：“这不正好向你的同学推销产品，熟人更好卖。况且谋生有啥好笑的?”爸爸下岗后，常喝酒，火气特别大，我明知扭不过他，就只好挎上鞋包出门。我不敢在学校门口卖，找了个僻静的地方，刚扯开摊子蹲下去，爸爸就赶到了，把我提起来就是两耳光，骂我不听话。我不服，就顶嘴说：“你们大人讲面子，我们娃儿也有面子!为了卖鞋，我连学都上不成了。”说着说着，我就哭了。爸爸太伤我的心了。他不晓得学校也同社会上一样，有钱啥都能办到，像我这种下岗职工的娃儿，越穷越遭人欺负，连老师都偏心，喜欢又有钱又聪明的学生。

爸爸见我哭，就不耐烦地说：“好了好了，你不去，我去卖。顺便也找找你的老师，看学校能不能帮你减免一部分学费。现在大报小报都在谈‘再就业工程’，就让他们来关心一下你吧。”这时候，我妈也撵来了，把爸爸骂了一顿。她刚去人才市场招聘了，交了押金，领了一箱“粉刺霜”回来，她抚着我的脑袋说：“娃儿，这粉刺霜很适合女中学生搽，刚进入花季的女孩，脸上的青春痘肯定给她们增添了不少无言烦恼，你揣几瓶到你班上去给女同学们看一看，让她们一个人挖一点试试，效果不错的。”我推开我妈，气得说不出话。妈又得寸进尺说：“你不好意思去，妈晚上去登门拜访。你开一个女同学的名单，把他们的地址和电话号码写详细。妈这也是没办法。人才市场兴旺得

很，上百家招聘单位，可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是销产品。二三十岁的大学生都招不过来，像你妈这种四十出头的下岗女工，能够上试用就不错了。”

我转身就跑，从此再也不想回家了。

老威：学校晓得你的情况吗?

流浪儿：我都上了电视，学校咋不晓得我的情况?装耳朵聋装眼睛瞎吧。我讨厌我的班主任，只与有钱的家长打得火热，对我这种穷学生却一副冷面孔。

老威：假如有人发善心，愿意资助你读书呢。

流浪儿：我也不读，我害怕大家用那种目光看我。

老威：你这算啥?看过《高玉宝》吗?人家起三更睡半夜地替地主打活，还一心想着读书。

流浪儿：我读过《半夜鸡叫》，老皇历啦。现在社会上的老板，没文化的多的是，一样呼风唤雨。

老威：好啦，这方面我说不过你。可我现在也看不出你有多大出息。

流浪儿：我从家里跑出来时，身上只有几块钱，我已混了好几个月了。别说娃儿，就是大人也不一定行。

老威：你在外面游荡，以什么为生?拾破烂?当叫化子?

流浪儿：我打工。

老威：你才十四岁，法律不允许未成年人打工。

流浪儿：我在餐馆端了大半年盘子，老板娘也下过岗，对我特别好，包吃包住，一个月给200元。后来老板娘让我拜她为干妈，并经常带着我到歌厅玩。有个歌厅小姐还没我大。我喜欢进迪吧，一堆年轻人挤着蹦迪，痛快得把啥都忘了，迪吧里中学生也不少，大伙都是港台追星族。

老威：你干妈对你不错。

流浪儿：嗯，她还给我灌酒，还要我和她睡。开头还一人一床被子，等我睡熟了，她就把手伸过来摸我，还摸我的雀雀。好几回，我都忍不住流水了。一流了水，我就想离干妈远一点，可她干脆抱住我不放。我怕和她睡觉，我只有逃跑。在火车站碰上另一个失学娃儿，叫谢敏，与我同岁，他是石棉人，爸爸是石棉矿的下岗工人，一家人穷得连多余的裤子也没有，他就跑出来了。我与他结拜为兄弟，一起混车到重庆去投奔黑社会。到了重庆，也不晓得黑社会在哪儿，只好成天在车站、码头游荡、打听，都快饿死了。只好主动到公安局自首，这是谢敏的主意。警察给了我们吃的，就要我们说出家里的地址和电话，以便把我们送回去。谢敏说："我们是小偷，来自首的。"警察叔叔笑了："这一带的小偷我都很熟悉，哪个没听说过你?"谢敏说："我从成都一路偷过来的，准备到重庆找黑社会。"警察叔叔生气了："娃儿家，莫乱说，你们这样跑出来，家里有多着急。"我说："叔叔你把我们关起来嘛。"警察说："又没犯罪，凭啥关你们。"我说："犯了罪的，我们偷了好几百元钱。"警察问："哪个偷的?"我说："摸包包嘛。"警察又问："上揣还是下揣?用没用片子?"我和谢敏都不懂，就反问："叔叔你说啥子?"警察哈哈大笑："连贼娃子的术语都不懂，还要摸包包?好了，今晚你们就住值班室，明天送你们回成都，转给那边的警察叔叔处理。"我和谢敏都齐声说："我们坚决不回家!"警察气得拍桌子："两个小坏蛋!该打屁股!"就不再理我们了。

我和谢敏咬耳朵商量，觉得还是自己回成都好，就主动向警察承认错误。第二天，他们把我们送到火车站，打了招呼，我们就免费上车了。回到成都，突然想家，就悄悄回去了一趟，还没拢屋，就听见爸妈在里面吵架，还乒乒乓乓地砸东西，太没意思了。我在大街上走了一夜，才在南门汽车站找到谢敏，他正与七

八个小要饭的打得火热。见着我，高兴得跳起来说：“找不到黑社会，我们自己就创立一个！叫黑龙帮。你最大，当帮主，我们都叫你大哥。”我问：“为啥叫黑龙帮？”谢敏说：“我们都好多天没洗澡了，一脱衣裳，大家都是‘黑龙’。”小要饭们一听，全笑了，围住我就作揖。

老威：你们这么多流浪儿在一块，怎么生活？

流浪儿：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

老威：录像里看来的吧？

流浪儿：我最崇拜成龙和元彪，谢敏崇拜李连杰。

老威：你们怎么挣饭钱？

流浪儿：打家劫舍，做梁山好汉。

老威：讲来听听。

流浪儿：我是在九眼桥附近读的小学，过去，我被大娃儿抢过好几次，他们几角、几块钱都要，有时还把书包抖在地上，慢慢翻，看有没有值钱的东西。有天下午，我和几个同学去川大的操场踢足球，突然，不知从什么地方跑出几个中学生，一个个都把衣裳敞开，象录像里黑社会的打手。他们慢慢围上来，揪住我们要钱，我们说没有，他们按倒几个同学就拳打脚踢。打够了，歇手的时候，他们中的老大走出来，把我们的T恤衫全剥下，笑着说：“这些衣裳借我们穿穿。”我说：“不行。”他就扇了我一耳光。他又问：“你们是哪个学校？”李冬说：“××小学。”他又问：“是哪个年级的，认识罗大明不。”刘清说：“六年级一班，罗大明是我们班。”他嘿嘿冷笑说：“罗大明都向我们交保护费，一个月30元，他如果受了气，我们就帮他出头打回来。今后你们也必须交保护费，不交，我们就定期上门去收。”这时，另外几个中学生把我们书包里的文具盒全搜出来，

装进一个帆布背包。他们还叫我们齐唱国歌，不唱要挨揍，声音小也要挨揍。接着，又让我们排队，当桩子，一人挨二十飞腿，挨完，又叫我们跑步进女厕所。当时，我真想与这帮坏家伙拼了，但他们手里都舞着刀。最后，他们就在厕所里，把我们的衣裳裤子全剥了，只剩条内裤。这件事，给我的印象太恐怖了。学校教务主任领着我们去派出所报案，你猜派出所咋说？“没办法，我们警力不够，只有派一个人到学校附近巡查几天，能不能抓到很难说；即使抓到了，也只能依法办事。都是娃儿，那么小就送去劳教也不对头，学得更坏。”我当时质问他：“假如你的孩子被抢了，你也这样处理？”所长苦笑说：“我也只有报警啊。”

老威：这跟做梁山好汉没关系啊？

流浪儿：我被别人抢过，现在，我是黑龙帮大哥，要把过去的抢回来。有些学生，仗着父母有钱，就耀武扬威的，我现在也经常向他们“借”钱用，让他们也尝尝受欺负的滋味。有一次，西北中学的一个软蛋撞上我们，没钱。我们搜了半天，连几角也没有，就火了，要揍他。他连叫饶命，说这会儿正好父母不在，他宁愿领我们去他家捞一把。我说，你家我们不去，你愿不愿参加“黑龙帮”？他说“愿意”，我说那就每个月15号交100元的会费。他说我又不挣钱。我说你爸妈挣钱，你爸还是局长。他说局长也是拿工资吃饭，而且他爸爸是清官，从不收别人的礼。谢敏一听就火了，说这年头哪来的清官？哄鬼！我也说，就是你爸这种装模作样的“清官”太多了，才搞得我爸妈下岗。于是弟兄们上前，一顿暴打。这东西第二天就交来了100元会费。

老威：你们这样做是犯罪呀。

流浪儿：我才14岁，你能把我咋样？

老威：送工读学校或少管所。两年前，我在《家教博览》杂

志做编辑，曾收到许多被抢劫小学生的来信，我没想到强盗就是你们这伙人。

流浪儿：全成都市像我们这种人多的是，有在校生，也有离家出走的，如果全抓起来，再建十个工读学校也不够。况且，工读学校有啥不好?有饭吃有衣穿，还强迫你读书，不交学费，不给老师送礼，也没有其它乱收费现象。我现在正努力创造条件，争取进工读学校，大不了进少管所，可以交许多朋友。录像里的英雄好汉，大半都是坐过牢的；没坐牢，在兄弟伙中就没威信。我和谢敏都说好了，争取十五六岁进去一趟，出来十八九岁，成熟了。

我们和其它乱抢钱的中学生不同，我们有理想，不抢下岗职工的子女，专门盯住大款子女，派人分头跟踪。他们老是被大人护着，要找单独行动的，还不太容易。可一旦撞准机会，就大捞一把。我们曾经把一个浑身名牌的小学生剥了个精光，然后照他屁股蛋踢一脚，可他不滚，嚷着要一件内裤遮羞。我们把他按在一个泥坑里就跑开了。

老威：你们简直是一群小希特勒!

流浪儿：希特勒?我太佩服了!我哪里赶得上他?

老威：你们认识成都51中的陈明志吗?

流浪儿：不认识。

老威：他就是被你这类梁山好汉给逼死的。

流浪儿：咋个啦?

老威：有人在校门口抢了他的球鞋，还逼他每月交保护费，他不堪侮辱，就跳楼自杀了。

流浪儿：没出息。

老威：咋个没出息?

流浪儿：别人抢了他，他就应该抢回来，保护费嘛，交不起

就明说。

老威：咋说得通？像你，人家说不说都一样抢。

流浪儿：说不通，就拿刀出来说嘛。

老威：出了血案咋办？

流浪儿：不会，我最佩服英雄好汉。

老威：你小小年纪，就一点心肝也没有。

流浪儿：没有心肝？啥意思？难道跳楼自杀就有心肝？难道向老师向家长告状就有心肝？娃儿之间发生的事，用不着告诉大人。大人的事也不告诉我们嘛。

老威：你还没学会明辨是非。

流浪儿：我爸爸也这样说，可他就晓得让我上街卖鞋。

老威：你现在就靠抢劫维持生活？

流浪儿：我们有好久没去各个学校晃了。那样目标太大，也容易引起公愤。我们现在人手多，定期向人收保护费就够了。

老威：定期敲诈？

流浪儿：人家可是自觉自愿交的，政府都收税，学校也收费，我们也可以收嘛。收了之后，人家如果被人欺负了，就会找我们帮忙打架。我们一个月要打好几架。过去，学校收了我们那么多钱，一旦被人打了抢了，也只好同家长联系，让我们自己注意安全，起不了作用。我们比学校负责得多，要找一个人，想方设法都要找到。

老威：这些也是跟港台录像里学的？

流浪儿：对。我最喜欢看黑社会的录像，四川联大后面，一条街全是茶馆录像，两元钱一座，我们娃儿，又是老顾客，一元钱也看得成。

老威：社会上开展了好多次净化校园环境的运动，报纸的宣传力度也很大，这没影响你的饭碗？

流浪儿：中国的事儿，一阵风就过去了。

老威：你这娃儿还晓得“中国的事儿”？

流浪儿：大人常这么说，坐茶馆，耳朵都听起茧子了。

老威：你现在还想家吗?

流浪儿：他们都不想我，叫我咋回去?等将来爸妈都找到正式工作了，不下岗了，我还是要回去看看。

老威：想读书吗?

流浪儿：跟你说过不想读书。不过，如果你要收我做干儿子，我就跟你回去读书。

老威：万一明早你就跑了呢?

流浪儿：跑了还会回来嘛。我们都是自由人，谁也管不了谁。

被抢劫者余桂生

采访缘起

余桂生女士59岁，曾与我母亲同在一所小学教书，后来又搬到白果林小区，做了我们的邻居。两家经常往来。最近，余老师得知我会用《周易》打卦，就迷上了，三天两头找我。不料古代的神灵也免不了灾，她于1996年3月17日深夜，被入室盗贼抢劫，惊险至极！

3月18日上午，余老师急匆匆地赶来打卦，于是有了下面这篇访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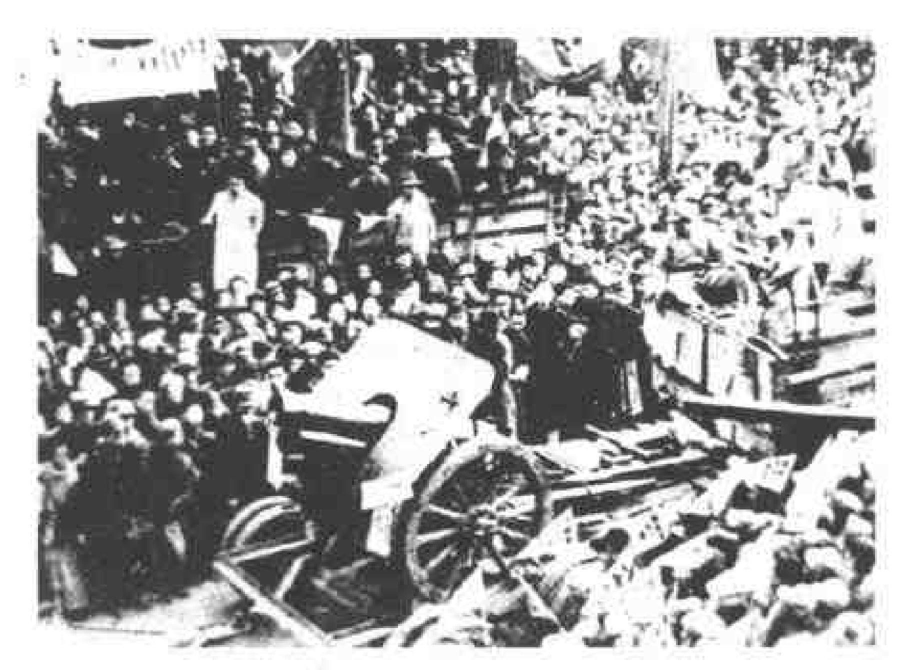
我劝老人家养一条小狗，虽咬不了贼，但可以吠叫报警；她苦笑摇头说："为防狂犬病，要花好几百元申报狗户口，并且一年还要交300元免疫费。"

我说："50年代过来的人，政策水平就是高。"

余桂生： 威先生，我又求你打卦来了。

老威： 我记得上周才替您老人家卜过卦。《易经·蒙之四》里说："初筮，告。再三渎，渎则不告。"这意思是，您第一次占筮，神明已告诉了您，如果您再三打卦亵渎神明的话，就不会有任何结果。因为人与神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一样，需要互相信任。

余桂生： 我唯有战栗而已！上周星期



自从被抢劫一次后，余桂生变得越发迷信了。其实她们那代受唯物主义教育的人，是不该疑神疑鬼的。图为 1949 年 12 月 27 日，成都市民欢迎解放军进城，余桂生也曾挤在欢迎队伍中。(**曾循 提供**)

二，我在您家打卦，得“震之六五”，曰：“震往来厉，意无丧有事。”意思是惊雷轰鸣，危险在前，但只要小心谨慎，还不至于酿成惨祸。”当时我想，这可能是一种抽象的引喻，它象征我磕磕绊绊的一生，因为每次政治运动都是“惊雷轰鸣、危险在前”，但还是让我侥幸躲过——祸从口出，我们这种教书匠，不说当然不会有祸。没料到，这《易经》里的神不玩“抽象”，不玩“人生哲理”，当晚我回到家，就下雨了，跟着雷电交加，全城仿佛在一片汪洋之中。

老威：您没关窗?雷电打到屋里来了?

余桂生：贼进屋里来了。后来听说，这贼本来准备偷楼下有钱的王家，但在撬防护栏的时候，王家的狗突然叫了，于是小王起床，拉亮客厅的灯，那贼没得手，就顺着绳又攀了一层楼，撬断两根防护栏，就钻我家了。

老威：什么时候?

余桂生：大约夜里四点多钟，雷雨停了，月光照了进来，也有可能是路灯。平常我是要扣卧室门的，那晚邪了，我竟忘了

扣。迷迷糊糊觉得有个影子推门而入，我以为是老头子，就问几点了，你进来干啥?脚心有点凉了，还感到那凉气一点点浸上腰部，于是我又说，老头你既然进来了，就把毛巾毯拉来替我盖上。那影子应声过来，弓下腰，把一种亮晃晃的更凉的东西抵住我的颈子，我一摸，这可不是毛巾毯，瞌睡一下给吓没了。

老威：您什么也别管，看他怎么办?

余桂生：刀架脖子的事可开不得玩笑!贼还冲我笑了一下(至少我感觉他笑了)，挺客气地说："老太太，请把银货交出来。"我本能地抵赖道："我没银货"，就觉得脖子一麻，嘴随即被一只大手捂住了。慌急之中，我伸手到枕头下，把三千多元钱全上缴了，那贼才松了我的嘴。我气喘吁吁地坐起来，贼又说："把黄货交出来!"我吓得浑身抽筋，说："我一个孤老太婆，哪有黄货。我已下岗好多年了。"贼立即戳穿我的谎言："你们老两口有一儿一女，都在外地工作，客厅墙上的全家福照片我欣赏过了，你更不像下岗女工，下岗女工家里没对联："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不错，您是活到老学到老。

老威：这贼不像打工仔，至少中学文化程度。

余桂生：我也吃了一惊，刚想接茬教育他，那刀子却抵住我的胸，我被命令下床，领他到衣橱翻"黄货"，先递给他一只石英表，那是我女儿从国外带给我的，他却看都不看，就扔到床上，我又递给他一支大号派克钢笔，那是我用了几十年的宝贝，笔尖纯金，他却被激怒了，骂我疯老婆子。一把搡开我，自己动手，弄了个翻天覆地，几次我想退开逃命，他看都不看，就伸手把我拖回来，嘴里咬着刀，背上长着眼睛。我的耳环、项链、戒指全搜走了。这样的抄家"文化大革命"也发生过，红卫兵冲进来，许多就是我自己教过的学生，他们翻箱倒柜，"金货"、"银货"全没收，并装模作样地声明：这全是资产阶级的东西，

没料到时过 20 年，这噩梦又重温了，我脑袋嗡地大了。待清醒过来，那贼却已扣上门，放下窗帘，打开床头灯，让我躺着，他背对着我，并伸出只血淋淋的胳膊说："老太太，你刚才叫了，没用，我的刀比你的叫声还快，我本来该宰了您省事。但我忍了，划了自己一刀。你这样躺着就好了，贼有贼的职业道德，除非万不得已，我是图财不害命。"

老威： 这狗贼欺人太甚!

余桂生： 我也这么恨得牙痒痒，但我一个老人，只能躺着，老头子就在隔壁，他已 80 岁，一吓命都没了。于是我只好强打精神与他谈判："你快滚蛋吧!算我倒霉。"其实，我身下的床单全被汗水湿透了。不料贼却反叹气道："您是老师，骂人不光彩。"

老威： 现在我知道"强盗逻辑"是怎么回事了。

余桂生： 贼还摊开手掌，让我给他看掌纹算命，他说知识分子都会算命，差点把人逼疯了。他见我一再重申"滚蛋"，就自言自语道："我原来的厂倒闭了，我做了十几年钳工，就发给我一万五千元的安置费，这一辈子，就值一万五千元!您是老师，您从小是怎样教育学生的?要有集体主义思想，要有组织观念，对不对?现在，我有困难了，组织在哪儿?再就业?摆摊卖东西?都去卖东西，谁来买?并不是人人都适合做买卖。我这双钳工的手，指头这么粗，大概只适合做抢劫。"我反驳说："生存路子宽得很，你这么棒的身子骨，什么不能干?"贼却狞笑说："我是天生的入室抢劫犯，这一行已做了大半年，又来钱又刺激。"我说："您就不替你父母妻儿想想?"贼说："又来这一套，您的话说得像国产电影台词。告诉您，我正是为了他们才深更半夜努力工作，我用我的命钱让他们活得像个人样，这世道，已经全翻个了。从前是斗天斗地斗老财，贫下中农当家作主吃大锅饭，

现在是你越穷，周围越笑话你，穷人全是龟孙子，懂不懂？”我愤怒地说：“我宁愿被人笑话，也不做你这种人渣！有本事你去抢贪官污吏，你再不走，我这条老命就豁出去了！”那贼凄然一笑说：“能够与老师谈心，也是缘分，这样吧，我留一颗戒指在这儿，你让我讲个故事。三个月前，我抢了一个供销社，那也是个雷雨交加的晚上，我采好点，用焊枪切开卷帘门锁就进去了。里面有两个执班的，年轻的好对付，一拳打懵，用胶布封住嘴，再用自制的手铐把双手锁在床头就行，偏偏年老的是供销社经理，共产党员，挺不好对付。我也像对待您老人家这样，刀尖抵着他的胸，让他打开保险箱。老家伙装着埋头开锁，却一倒肘砸来，让我接着了。我再次把刀尖抵着他，发出警告，我真的不想伤害他，没想到这老人受过革命传统教育，把集体财产看得比生命重要，竟喊抓贼，我一急，就把刀尖朝里轻轻送了半寸，我真的不想杀人。可老头见血就疯掉了，不仅大喊大叫，而且双手乱挥，要夺刀，我只好叹息一声，遗憾地把刀全送进那肉里。您看，我干活用的都是这种手术刀，又薄又锋利，入口也极小，从左胸肋骨间一送，吹灰之力就点着心脏了。只有野蛮人才用匕首、菜刀等虚张声势的东西——总而言之，那共产党员老头一下子就没声了，眼睛鼓得像牛蛙。我急忙抬起左膝，将他抵在墙上，然后顺势撩起他的外衣，裹住刀锋，徐徐往外抽，我用他的衣裳塞住口子，慢慢将他平放下来，他终于如愿以偿成为烈士，而我，只好像报上说的‘仓惶逃窜’，一分钱没捞着。”这贼讲完这故事，临出门前又赞美“好刀”，一滴血也不沾。

老威：您就一声不吭让他逃了？他下楼还有个过程，您扣上卧室门就可以报警呼救的。

余桂生：贼知道我老伴在隔壁房，我一吱声，他狗急跳墙就朝他下手。算了吧，这哪是一般毛贼，简直杀人不眨眼。我躺在

床上苦推到天亮，去派出所报警，然后，就到你这儿来了。

老威：既然灾祸是注定要降临的，那又何必打卦呢？我承认《易经》能够给人某种暗示，我们从这种暗示中，领悟避凶就吉的方法。我们清楚地明白，世间万物都是吉凶各一半，但是一个人在被无形的凶象所笼罩之际，他往往是茫然无知的，哪怕神明在上，他也不会抬起头来仰望。

余桂生：您是不想给我打卦，还是含沙射影地讽刺我这老太婆？照你这么说，《易经》根本就不该存在，从古至今，人们也不用以此预测命运。

老威：您老人家误会了。《周易》是周文王被关在地牢里生死未卜之机，以伏羲八卦为基础推演而成的。当时地牢只有一个小天窗，文王就是通过这个小天窗日夜不停地观察天象，领悟天地日月的循环往复，而人虽然微不足道，也在其中经历了大宇宙的循环往复，世界的循环与人的循环在冥冥中的接触点构成我们的吉凶祸福，这样，命运既不可逆转，又可以探测。

余桂生：你这是玄学，贼可不认这个，贼只认钱。

老威：老师您也这样说？记得小时候，我是个调皮孩子，有一次，偷了家里十元钱，那时的十元钱相当于一家三口半个月的生活费，我爸爸让我跪搓衣板，还是您及时赶到解救了我，您抚着我的光头说："教育为主吧，教育可以感化一切，包括罪犯。"而我母亲反复讲的故事是从前有个孩子，偷了一根针回家，他妈妈不仅不谴责，反而夸孩子聪明。后来这孩子就在妈妈的纵容下，一再偷鸡摸狗，胆子越来越大，终于发展成杀人越货的强盗，被政府逮捕，并判处极刑。砍头之际，强盗要求妈妈给他最后一口奶。哪有不疼孩子的娘啊，妈妈不顾刽子手的劝阻，拉开衣襟，把孩子紧紧按在胸上，却不提防被这狼崽咬掉了奶头。强盗怪妈妈在他第一次偷针时没及时制止，以至一发不可收

拾。

余桂生：所以你在这种家庭教育下不仅没成强盗，而且成了写强盗故事的作家，问题是，您能对撬门入室的贼讲刚才的故事吗？

老威：他反而给您讲了故事。

余桂生：他给我上了一课，这就是我要再次向你求卦的原因。

老威：事前真的没一点预兆？

余桂生：雷雨交加，又雨过天晴，月光如洗，我刚才已经说了。平常在我们楼下，冷啖杯鬼饮食会开到下半夜，猜拳行令十分热闹。那晚因为天气异常，鬼饮食就早早收摊了。两点多钟雨停，一开窗，空气特别清爽，四下静得能听见树叶落地的声音，我想今夜能睡个好觉。

老威：您没听见楼下狗吠？

余桂生：那是条观赏犬，有事没事都叫，我听见小王起床拉灯，还骂狗发梦癫。就没特别在意。当时我只开着床头灯，看了几页书，这是我多年的习惯，我看的是一本蔡志忠的漫画《禅说》。

老威：《禅说》？里面有一篇讲一个贼去偷庙里的和尚，那和尚躺着一动不动，眼睁睁地看着心急火燎的贼到处乱翻，终于什么也没翻着，出家的哪有啥值钱的东西？贼失望得差点哭出来，临出庙门时只好把和尚晾在窗外的唯一的袈裟也扯下了。和尚不忍，忙起身喊站住，准备将裤衩脱下一并送他，不料贼听见喊声吓得灵魂出窍，一溜烟就不见踪影。于是和尚只好抱着光膀子，站在庙外的空荡荡中叹息道：“可怜的贼！我为什么不能把天上的月亮送给你？”

余桂生：你的记性太好了！里面好像有这一篇。

老威：而且您的窗外也有月亮。

余桂生：您的意思说我应该躺着不动，或者把家当全送他？小威，你是书呆子，这贼不等于那贼，况且现实里根本没有如此诗意的贼。

老威：已经发生过的事，过去就过去吧，我是指老师您此刻的心境，还需要打卦吗？

余桂生：我不知道。

老威：《震》的下一卦是《艮》，静止如山的意思。您已报了案，没什么可想可做的了。

老知青廖大矛

采访缘起

1998年11月3日，天气晴朗，我在四川成都北巷子24号“亦龙牙科诊所”采访了个体牙科医生廖亦龙先生。他当了几年知青却没有“青春无悔”的悲壮情结，正好投合了我的某种平常的还原历史的想法。

廖亦龙现年45岁，90年代初去深圳不久，即由内地名医转为特区名医。他曾用名廖隆隆、廖亦农、廖亦龙、廖奕龙，从姓名的变化中可以牵连出一系列的时代变迁。不过，他叫得最久的还是“廖大矛”，这是乳名，从出生到现在到将来都会有人叫。

廖大矛从母姓，这是因为父亲的家庭成份是地主，而母亲是城市贫民出身。他虽然没从这种改名换姓的投机取巧中沾多少光，但在那个年代，阿Q式的精神胜利法也很需要。



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在那里是可以大有作为的。

（生活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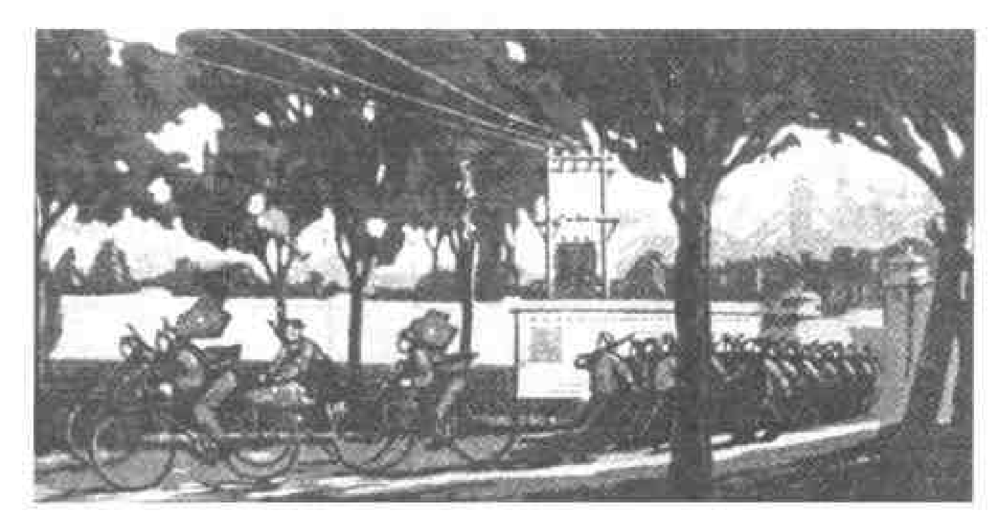


听战斗英雄讲反修故事。（生活提供）

老威： 你能讲讲你下乡的经历么?

廖大矛： 这个题目太大了，不知从何讲起。你晓得我下了 12 年乡，从 1966 年到 1978 年。开始是与一伙干部、知识分子子弟一道，在原五七干校的校址上，组建知识青年垦殖农场，到 1968 年底，上山下乡在领袖的号召下，形成大规模的运动，农场就解散了，我们重新单独插队，我被扔到盐亭、剑阁、南部三县交界的一个地方，离公社所在地石牛还有 20 多里地。

老威： 你参加过红卫兵吗?



木刻《打靶归来》，那是廖大矛年轻时向往的境界。（生活提供）



廖大矛在成都西郊最火爆的馆子“乡老坎”楼上留影。人生太坎坷了，廖大矛经过了磨难而有今天。（曾循 摄）

廖大矛：参加过，还串连到北京，接受过毛主席的检阅。我是在垦殖农场参加的，红卫兵组织叫“大有作为战斗兵团”。我是高小毕业就因家庭背景不好被迫下乡的，如果赖在城里，我肯定没资格参加“文革”。

老威：限于时间，我们这个访谈不是你整个人生经历，那得用厚厚的三大卷来描述。从某种程度说，80年代以前中国没有个人史，我们每个人的经历都是社会背景的产物。所以，希望你绕开一些时尚话题，说一些特别个性化的段子。要不，就没多大意思，你已经看到



在田间地头为群众演出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多才多艺的廖大矛曾在队里跳过《草原红卫兵见到了毛主席》。

（生活提供）



1966年的红卫兵大串连，隐瞒阶级成分的廖大矛曾混迹其中。（生活提供）

了，今年是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30周年，各报各刊都炒作了好多特没意思的东西。

廖大矛： 就依你吧。我是牙科医生，靠技术而不是靠那段经历吃饭，今天我们就随便聊聊，谈些不太入流可又记忆很深的事。

老威： 正合我意。

廖大矛： 刚才我说了，我落户的地方极其偏僻，生产队长在一座破庙中间砌了墙，一半我住，另一半是保管室。我一点也没感受到贫下中农的温暖，只觉得自己被抛弃了，就成天睡懒觉。

开始，队里的领导还做做面子，招呼几顿伙食，后来就不管我了，连出不出工也不过问，仿佛老天降了个瘟神下来，他们能避就避，能忘就忘。“广阔天地”，毛主席说得一点不错，这穷山沟再来一百万知青也填不满，至于能不能“大有作为”就不一定了。我睡了一个月的懒觉就软得受不了，爬起来练二胡，“扬鞭催马送公粮”，你说巧不巧，对面山腰上，也有一个知青在练二胡，像我的影子。我们隔着一道深沟喊话，他是射洪知青，叫谢红宝，19岁，我17岁。我们隔着两县交界的大沟，绿林好汉一般互相拱手，联袂共奏一曲《赛马》。那舞台可够大的，奏完《赛马》，双方的盛情也升温了，他喊我去串队，我马上行动。这下不打紧，我得下坡、绕过沟底的大水库，再气喘吁吁地爬坡。一眼能望穿的距离，却要半天功夫才能过去，耍不了一会儿，又得花半天功夫回来，所以临走时，我提议每天都带上干粮下水库游泳。我们游了一个夏天的泳，水库下面有稻田，我们还捉了不少青蛙吃。

老威：这是世外桃源的生活嘛。

廖大矛：我们太年轻，心花花的，过啥世外桃源生活？再说挣不了工分，口粮也打折扣，家里也寄不了多少钱来。在队里窝着也罢了，可年轻人需要社交活动，大家混一块解除寂寞。所以到后来，赶场、串队都成风。当然，这么多人，不可能某人掏腰包，为了维持原始共产主义，大家都偷。我敢说，凡是当过插队知青的，都有过偷的经历，小至跳丰收舞，洗劫整片菜地，大至偷鸡鸭、偷猪羊、打狗。知青中当扒手的也不少，只不过现在大伙都40多岁，成家立业了，也就不重提昔日的丑事。谢红宝的绝招是蹲在树上钓鸡，我与他配合，抓一把包谷把大群鸡娃引诱到林子里，然后撒在地上。让鸡们欣喜若狂地啄食。蠢鸡当然不晓得其中有颗包谷是作为诱饵粘在鱼钩上的，一旦进口，上嘴壳

就被牢牢钓住，只有扑打翅膀的分了。“渔翁”在上缓缓收线，精神和胃口都娱乐了。

老威：被农民发现咋办？

廖大矛：我在明处，谢红宝在暗处，被发现的首先是我，其实那年头，鸡是农民的命根子，灯油盐巴肥皂全靠鸡下蛋换钱买，所以知青一过路，大家都提高了警惕。我在书包中塞团报纸，鼓鼓胀胀，引鸡入林后，又鬼鬼祟祟，让贫下中农到处堵我。假贼掩护真贼，假贼的工作量大得多。

老威：这也不是长远之计。

除了每次招工招兵，每个知青都懂得从县里公社到大队上窜下跳地活动走后门外，我们就没有长远之计。有一次，成都一伙知青在赶场时行窃，被当场抓获，激起了众怒，乡民们红了眼，挥起扁担、木棒，一见知青就打，我们只好抱成团，抢回同伙，退到一家饭馆里闭门死守，我稍微慢了点，就挨了一扁担，我蹦起来，正好裤兜里揣着一个刚顺到手的大苹果。顷刻间，苹果就代替我的腿被砸得稀巴烂。失控的农民兄弟很快掀翻了门窗，我们只好又撤退到楼上，与他们争夺楼梯，眼看快被扯过去了，两个孙二娘一般的女知青，竟抬了一桶酱油，当顶浇了下去，这一下，更捅了马蜂窝，楼梯是抽上来了，但农民们开始在下面叠桌子，并黑压压一片喊：“打死！”楼上是饭馆的贮藏室，啥都有，于是我们又倒了一桶菜油，把首批的三个进攻者浇成油人，站立不稳，啪地一声滑下桌子。农民们前仆后继地爬桌子，滑下去一个，就被人群嗨地接住。最后，进攻者干脆不爬桌子了，直接被若干条粗胳膊举起来，我们举空桶做了个倒的动作，敌人吓得一缩一抖，就摔下去了。

知青里的中学红卫兵占绝大多数，因此一玩这种防御游戏，就本能地亢奋，武斗时，个个都是干将嘛。可到后来，农民们全

都丧失理智，竟抱来麦草捆，要点火烧房子，吓得饭馆主任跪在地上给大伙磕头，并悄悄派人去公社找领导。还好，农民们没真点火，可形势险恶，楼上该倒的已倒完了，而农民们把所有的桌子全叠起，还从外面搭梯子准备上房。

我们撤到房顶，揭瓦片乱打满街人流，只闻一片鬼哭狼嚎；而农民们也用土圪、石块，甚至用菜叶裹了粪便回敬。我们招架不住，就在房顶喊话，要求公社安置办出面调停。可是直到太阳西沉，农民大军终于攻上房，把我们五花大绑，准备游街接受众人拳脚和唾沫时，公社书记才出现。

这次事件惊动了县里，一位副书记还专程下来，为知青们开办学习班，每个人都写了检讨，我因为作战主动灵活，被回乡心切的叛徒私下出卖，记了大过，再加之家庭成份不好，我感到要通过招工招兵回城，肯定遥遥无期。而知青间的勾心斗角，更让我厌倦绝望，特别是在上山下乡后期，同一批的知青都离开了，而新来的彼此又谈不拢。

老威：和贫下中农关系也紧张吧?

廖大矛：开始紧张，后来就相安无事了。山区农民朴实善良，一点小恩小惠就收买了。不，有时不用小恩小惠，只要态度对人家好些，他们也会受宠若惊，知青毕竟是秀才呀。倒是知青办的人难于对付，社会上的一套，他们都搞懂了。我们公社有位知青，下乡五年，好不容易捞到个招工机会，还是他妈所在的单位。招工方指名要他，当然没问题，而公社知青办主任卡住不放，扬言要再看看政治表现。啥表现?这不是递点子让你快送大礼么?这位知青家里穷，一急，就急出个缺德主意。他找了两个茅台酒罐，灌了尿，原装封好。这份厚礼一出手，政治表现马上就好了，填表、体检、到县里，手续齐备。临上车时，公社那位主任拧着两罐“酒”气急败坏地撵来了，但生米成熟饭了，倒霉

的是我这类后继者。

老威：你就没给他来点“真表现”？

廖大矛：我家境贫寒，母亲长年打零工，爸爸又在学习班里交待历史问题，他老人家对我唯一的援助，就是买了套理发行头，要我为贫下中农服务，自谋生路。我的小脑反应快，根据乡下特点，无师自通了三种发型：锅铲式，全部剃光，天灵盖上留撮毛，电影里的儿童团员都是这种发型；光头，当然不是刀刮，我还没学会呢；马桶盖，齐着耳朵横扫一圈，使浓发盖子一般扣住白生生的头皮，电影里的汉奸都是这种发型。我的优势是价廉动作快，一个生产队，百把颗头，我一天就弄完了。我也给公社知青办主任理过发，由于功利目的强，心里紧张，竟咬牙切齿地绞住他一块后颈皮，他狼狗般窜了两丈高，那倒霉的吃血推子却没从脑壳上掉下来！这种“真表现”的结果，我又“大有作为”了好几年。我被那狗日的盯上了，本来我剃一颗头才五分钱，可那厮硬要撵着我割“资本主义尾巴”，最后山穷水尽，我就卖掉理发行头，到处窜队混饭吃。

天无绝人之路，有一天，我们一伙知青在乡场上撞见一个江湖牙医摆地摊，就近前看稀奇，大家一时手痒，就恶作剧地偷了她几把牙钳，这可是人家谋生的命根子。她不顾一切揪住我们求情，可越这样，大家越觉得好玩，她丢的东西就越多。后来，场都快散了，牙医一见自己的工具箱里几乎空了，就抱住一位知青的腿嚎啕大哭。我不忍心，劝大家拿出赃物还她，她才抽抽嗒嗒地收摊子。我过去帮忙，顺便问她是否经常受到知青的骚扰？她默默点头。我就灵机一动，提出跟她学手艺，她扫视一圈，识时务者为俊杰，只好答应。

我师傅脸黑眼大，身板壮实，浑身上下除了胸部和臀部，没一点像女人。可她的为人的确不错。我跟她跑了一年多的摊，还

到了平武县我姐工作的伐木厂。下了这么多年乡，我首次有丰衣足食的感觉。我是徒弟兼保镖，使师傅少受知青和地痞的捣乱，因此她只字未提拜师费。出师后，我在姐姐的资助下，选购了必备的牙科器械及各类药品，开始无照行医。经济上独立了，人也扬眉吐气了些。这时，我弟弟二矛也来了，他在家没人管，就到乡下给我煮饭；爸爸曾让我教他镶牙，可这东西是家中四子妹中最蠢的，只会捅娄子，没法教。

老威：看来你的生活转机开始了。

廖大矛：的确。那时拔一颗牙五角钱，我一赶场，弟弟二矛就在人流里乱钻，傻乎乎地专盯别人的嘴，一见里面有缺，就急忙赶到茶馆来报告；这种兄弟情感染了在场的知青，经常全体出动，为我满场拉客，搞得我一阵接一阵忙乱，像屠宰师傅。当然，拔完牙，洗完手，我得招待大伙进馆子。有一次，大鱼大肉刚端上桌，一个迟到的知青急匆匆地跨进门嚷嚷：“外头有个缺牙巴！”我本能地甩下筷子，提起药箱冲出门，身后却爆发哈哈大笑——原来被涮了一回。

老威：那时一口假牙多少钱?

廖大矛：满口 28 块，若要镶金，价格另算。单颗的又分固定和活动牙。农民不喜欢漱口，一般都要固定牙，还往往在门牙和犬齿上包金，这样一笑，就开口露富了。当时的钱值钱，对于山区农民，20 多块要存好几年，因此牙科医生很让人羡慕。

老威：山区的卫生条件那么差，你没出医疗事故吧?

廖大矛：还真邪，按现在的医疗常识，一次只能拔两颗坏牙，可我挣钱心切，最多一次拔过八颗牙，把那嘴拔得成个血洞，依旧没有大出血，现在回想，真有点后怕。二矛更恐怖，我给病员注射了麻药，又用钳子敲了敲，确诊牙根松动后，就招呼他近前实习一回。不料这厮一挽袖口，还没瞅清口内情况就一钳

子下去，活生生地把病员从椅上扯起来。见人家已手舞足蹈了，他还不肯松手，硬要把人家牵着在院子兜半圈。我冲过去，一个砍拳，才缴了他的械。原来，他把牙拔错了。

老威：你这个弟弟适合当兵。

廖大矛：他做了诗人。现在我明白了，诗人就是经常把别人的牙拔错的那种人，你让他拔大牙，他就拔门牙。那次事故后，我就“废”了他。他才 12 岁，就对做缺德事有种冲动，比如有年冬天，我们想吃狗肉，就把猎手张三爹的撵山狗逗进屋里来，二矛顺手把门拉上，兴奋得在外面引吭高歌。我骂：“你这猪，唱个屌！”他回答：“我在唱京戏掩护你呢。”冬雾弥漫，一臂之外看不清自己的手指头，我用绳套拴住狗。这狗平常与我感情很深，在我家进进出出惯了，可这次，它却把我喂它的肉吐出来，夹着尾巴退缩，呜呜的哭泣惨不忍闻。我几乎下不了手，不料二矛在外嚷嚷：“快下手哟，人要来了！你平时拔牙，屁眼儿好黑！你就当拔牙！”我说：“万一锄头敲不死咋办？”他说：“你先把它吊起来嘛。”嘿，原来这闷猪不闷，只是心思没有在正道上。

我把绳头抛过房梁，迟疑再三，还是不忍心拉，二矛在门外催命，我就把绳头从门缝塞出去。好家伙，只听嗖地一声，狗就悬空了。我打开门，见二矛小小年纪，竟像个拉大船的纤夫，把绳子背在肩上，脑壳几乎要点地了。我让松一点，他说不；我说狗都上了梁了，他把绳子绕在腰上，才回头看，狗全身都在抽动，但既没叫，也没挣扎，却见两行泪滚落下来，这是比人生动百倍的眼睛，它们听天由命，完全没乞求的意思。我让二矛放了它，二矛耍横：“那不行，它都成这样了，放下来也不得活。”我说：“哪咋办？”二矛说：“还没断气，狗有九条命呢。你找把锄头敲它的鼻子，两下就完了。”我没料到自己的弟弟这么

酷，但想了想，也只好这样，就替他把住绳子。那12岁的刽子手迈进门就结束了。我们放下死狗，趁势剥皮，连内脏一块，包一块大石头沉入大粪坑。而此时，狗的主子还在山下吃丧宴，在孝子们的哭泣中喝得醉醺醺的。

老威：你是猫哭耗子假慈悲，还不如你弟弟来得干脆。听你讲了这么多故事，我觉得好像同我们习惯了的知青生活对不上号。

廖大矛：你觉得什么才是知青生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田坎上休息读《毛选》?我不否认有的知青这样干过，或者读书、反思“文革”、传抄手抄本小说及违禁歌本，等等。还有种种先知先觉的情结，给本来灰暗的生活镀了一层金。但是，我没有，我既不先知，也不同贫下中农打成一片，而在忙于生计。生活的艰辛给人生打下如此深的烙印，以至今天还有影响。知青下乡，完全是自己教育和改造自己，可对于无辜的农民来说，知青带给他们的是一种灾难，一股祸水。知青文学，现在听上去多浪漫啊，可知青有什么可以称作“文学”的东西?

我给你讲一件送礼的故事。那时候，知青们为了早日回城，一旦风闻招工，就送礼成风。这当中还出了不少女知青被强暴的事，但是她们为了今后前途，也只能忍了。我穷送不起厚礼，加之父亲一直坚持重在表现、绝不走后门的老一套，所以我只能靠自己攒钱去县里活动。记得天擦黑的时候，我敲开县知青办主任的家门，那贪官老婆从门缝里瞅见我只提了几瓶酒，脸马上沉下来，义正辞严地“拒腐蚀”。我哀求半天，才被不耐烦地“恩准”留下薄礼，待他们吃罢晚饭后谈事。我在门外楼梯下等呀等呀，大约过了两个多钟头吧，好不容易听到二楼传来涮锅的声响，就急忙冲上楼。当时心都快跳出来了，感激的话也挤满了一嘴。岂料随着门响，一阵被灯光照亮的洗锅水竟兜头泼来!我浑

身湿透了，而心却燃烧起来，我冲进去就抄了把菜刀。那婆娘见祸惹大了，急忙声明“不是故意的”。我最终还是被那一屋人劝住了。为了出头之日，什么都要忍。唉，今天的人，当然不晓得挨洗锅水是啥滋味，这种奇耻大辱，谁都不会忘记。然而事隔多年，找谁算这笔账?整我的那个人已老了，不成人样了，我见过他，没有恨，只有可怜。时间已经替我报复了他。这些人，当官时架子比谁都大，一下了台，连条狗都不如。

老威：你刚才讲的都是很好的创作素材吧。

廖大矛：什么创作素材，这是一个人的历史，当然，时过境迁，再苦再难堪的经历，也可以当故事讲。这不是忆苦思甜，因为我们没理由让现在的社会、现在的孩子去接受我们那时的荒唐，那时的贫穷和幼稚。比如我下乡时，耍了个女朋友，大家在一起搭伙。可二矛看不惯，老同她发生冲突。有次我出门，他们就在家干起来，我女朋友拿锅盖打二矛，这小子一闪过，操起锅铲就飞了过去，击中对方的头。我回来问清情况，轻轻打了二矛两下，给女朋友下台阶，不料他却怀恨在心，整整憋了半年，才在我们一块回家过春节时，向姐姐飞飞告密。我气不过，敲了他一筷子，惹得飞飞勃然大怒，一耳光扇过来，还又骂又哭：“我们家的日子这么不好过，你还在乡下学坏，交女朋友。你是坏蛋，还怕二矛揭发你?”我只好向姐姐认罪。你看，这就是我们那代人的传统教育。而现在，中学生耍朋友已是平常事，许多家长还为自己的男孩早熟，几岁就喜欢女孩骄傲呢。

老威：廖先生。谢谢你给我讲这些好玩的东西，我计划中要采访一个老知青，但进行了几次，都失败了。我一捉摸，还真让已故作家王小波说中了：“知青明星”们都缺乏平常心。把真实的经历经过一番处理，就成人物了，就认为有资本同九十年代讨价还价了。随之而起的，还有种种以知青命名的商务及文化活

动。

廖大矛：我一个牙医，同这些没多大关系。你别说了，我也不想听了。

梦游者之妻黎英

采访缘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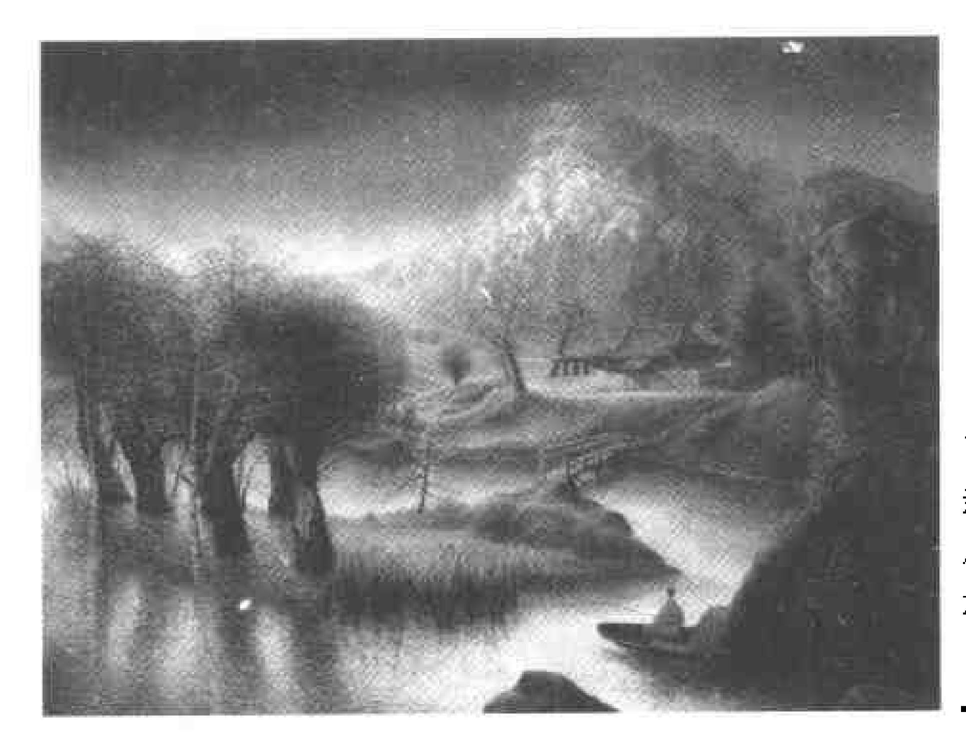
我一直对是否有梦游者存在疑问，直到有一天，读到老诗人牛汉的文章《关于我这个人以及我的诗》，其中写道："由于被击打，我的颅内有瘀血，血块压迫神经，使我成为一个梦游病患者，已经折磨了我半个世纪。梦游几乎成了我生命的特征。夜里梦游，白天也梦游，我成为一个清醒不过来的梦中人。"

我与牛汉是忘年之交，可他那一米九〇的个头泰山压顶，使我不敢正面提及他的病症。1996 年 11 月 1 日，我经朋友介绍，认识了老革命黎英，无意间知道她的丈夫，70 多岁的小说家关东先生与牛汉的经历相似，便有意同她聊起来。

窗外的阳光已失去了温暖，但我依然听得一阵阵心热。谁说这不是一个历史童话呢？

老威： 黎伯母您好。我曾在最近的一本杂志里，读到关东老师的一篇小说，其中有关梦游的情节，写得犹为逼真。我想知道这是不是关老师的亲身经历？他能如此完整地回忆、整理自己的梦吗？

黎英： 不止一个人这样问，因为关东的梦游症是众所周知的，他早年思想进步，参加反对国民党腐败的学生运动，上街游行时，同前



梦游者回到了生命的源头，轰轰烈烈的革命与反革命又有什么意思呢？
（金阳 提供）



梦游者正穿过密林，也许他永远回不到现实中了。（金阳提供）

来镇压的军警搏斗，被抓进监狱，折磨了四十多天。出狱那天，他在一份文件上签完字，就穿过黑洞洞的走廊。他感到自己的脚步声太大了，太空旷了，就尽量走得轻一点、慢一点，终于快到头了，他松了口气，却不提防一群黑影从走廊的各个部位挪了出来，他猛一回身，后路也被堵了。关东的块头大，学过西洋拳，他拿了个架式，准备迎战，可对方人多势众，并手握粗木棒。他很快被逼到墙角，大



太美了，他妈的！梦游好比吸毒，然而吸毒违法，梦游不违法，世上有戒毒所，没有戒梦所。

（金阳提供）

约有四五根木棒同时砸过来，他双拳一分，挡飞了两根，然而迎面的一根，却击中了脑顶盖，他大吼一声就昏倒了，醒来时已经自由了，躺在窗明几净的医院里。我在这所医院做护士，所以我知道他的病根，并情愿嫁给他。

当时，他简直成了大英雄，许多社会团体前来探望他，其中有宋庆龄、何香凝，还有一些挺有名的电影演员。他的病室被鲜花堆满了，都是姑娘们送的。在这种社会热情的鼓动下，关东很快就恢复了，还接受了记者采访，摆着拳击姿态让人照像。那时正值解放前夕，国民党兵败如山倒，要员们纷纷找退路，要么去台湾，要么去欧美，所以，社会处于失控状态，关东出院，也无用武之地，就在主治医生的劝告下，疗养了一段时间。

关东的日常起居由我负责，渐渐，彼此产生了感情。有一次，我端着药盘从值班室出来，突然听见关东的屋子里传出一声大吼："哞——！"比火车汽笛还响，我一哆嗦，药盘掉地下了。我顾不得拾起来，急忙赶去撞开门。所有的值班人员都被惊动了。可关东面对大伙的惊愕，一点反应也没有。他当时站在窗前抽烟。我扑过去扶住他，他却拍拍我的手背，平静地微笑说：

“怎么啦?这么多人到这儿来，出了什么事吗?”一个护士刚要回答，却被主治医生拦住了，“没事”，他说，“大家都出去吧，没事。”

关东见大伙有些反常，就抓住我的手追究。我以为他演戏呢，气得不知说啥好。后来，院长找我谈话，说：“你真打定主意嫁给关东了?”我的回答很肯定。“可是，”院长说，“关东的病也许永远好不了。”我急忙问：“他得了绝症，最多能活几年?”院长挥手打断我：“看你想哪儿去了。关东的病根是在监狱里留下的，国民党特务把他打成脑震荡。他颅腔内至今残留着一块淤血，以院里现有的医疗条件，是无法开颅取出这血块，所以，一旦这东西压迫中枢神经，他的记忆就会出现间歇性的空白。他在这儿治疗了一个多月，刚才是他首次发病……他大吼一声，然而记不住自己曾经吼过。”我听得愣住了，又问：“他经常这样吗?”院长回答：“心情紧张、压抑、兴奋过度都会出现病兆。不过，只要关东性格乐观，什么事都看得开，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北平马上要解放，以后共产党领导中国，社会肯定会更安定民主进步。关东才 20 多岁，再过几年，医疗条件改善了，他的病根也不难除掉。”

我没想到，这病一拖就是几十年!我对他的吼叫习以为常了。可当时院长没说，这种病症还有比吼叫更加极端的表现形式——梦游。关东平时的言谈举止很稳健，很体贴，而梦游是他生命中的另一面，无声无息，却充满激情和执着。像弗洛伊德曾经描述过的一样，所有的梦都是突兀的，残缺的，与病人早年的经历密切相关。因此，关东不可能自己回忆整理自己的梦，他连一秒钟之前的吼叫也记不得……他的梦游小说是我反过去向他叙述的。

老威：关东老师第一次梦游是什么时候?

黎英：我记得很清楚，我们刚结婚三个多月，北平市民几乎都感觉到快和平解放了，关东大学毕业，也没个去处，就暂时住在医院我这儿。解放军进城的头天晚上，我们都兴奋得睡不着觉，因为地下党的学生组织已通知了我们，约好第二天大早去北大集合，夹道欢迎解放军。我对关东说："你还是合会儿眼吧，还有两个小时就天亮了。"关东体贴地抱住我说："你也睡一会儿。咱们都不说话了，怎么样。"

我打了个盹，就感觉到天亮了。但是直觉告诉我，不会这么快。我是护士，常值夜班，所以特别警觉。我拉开窗帘，果然满天星斗。身边的关东不见了。我坐起来，喊了两声没回问，就拉灯四处看。终于，我听见厕所有响动，就光着脚溜过去窥视。迎面是关东的巨大背景，他正对着镜子嚓嚓刮胡须。我轻轻唤了两声："关东，关东！"他不理我，继续刮他的胡须，直到弄光，才无声无息地洗脸，极其缓慢地转过身。他的脖梗上淌着血，两眼直愣愣的，由于个头大，他的目光就从我的头顶越过去。我知道怎么回事儿了，就不再敢唤他。因为医护常识告诉我，梦游症患者是绝对不能在进行之中被唤醒的，否则会发生意外甚至猝死。我回到床上装睡，他紧接着过来，从半空中弯下腰，抚拍我的脸，见没反应，又吻了我的前额。这些日常动作，在正常情况下是极温柔、极浪漫的，但此时就显得僵硬、机械。我不敢喘气，心里祈祷关东快点回到床上，不料他却军操似的一个后转，直挺挺地向前走去，出了门。

我紧随其后，这条路我们都很熟悉。我怕他顺着这条林荫道绕出宿舍区，进住院部，这就太糟了。我赶紧抄近路去关了后院的栅栏门，这样，他在梦中出不去，就会结束散步回家。

我又错了。关东拢门时只咕哝了几下，就一个转身上了叉道。那儿根本就没路，而穿过两个花圃就是与传染科紧邻的太平

间。我吓得手脚抽筋，但只能跟着他。前面没捷径可抄，叫值班大夫又来不及，我跌跌撞撞地疯跑，才与他保持了五米的距离。来到太平间，见门锁着，我心想这下好，他会回头了，就躲起来。不料门却开了，原来锁只挂在扣上。

关东在太平间折腾，他从冰棺里把两具遗体扶起来，与它们一起靠墙立正，然后脱下衬衣，撕成三块，一人分一块。他开始张着嘴，不出声地领呼口号，还摇动着冥冥中的小旗。我惊吓交集，急忙去敲收尸师傅的门。那师傅见过世面，在乡下就常给别人办丧事，他听完我的哭诉，就不声不响地从屋角捡了根小棍子，到了太平间，他灌了几口酒，把瓶子塞给我，示意我回家，自己的身体却一下子变得硬邦邦的。他蹭到关东身边，并排站定。这一行四人，又演了一刻钟哑剧，醒者到底趁梦者举臂的瞬间，把小棍插人他的拳头。然后牵着棍子开路了。关东乖乖地紧随其后，回到家门。但见那师傅一缩脑袋，鱼一般滑进夜色里。关东仍然直握着小棍，被无形的力量牵引而人，并在客房拐了个弯，高视阔步上床，在我身边躺下，顿时，鼾声如雷。

经历如此惊心动魄的一幕，我终于身心交瘁，天刚朦朦亮时反而睡着了，连闹钟也没惊醒。下午 1 点，我与关东不约而同蹦起身，叫声“糟糕!”就手忙脚乱地朝外面跑。满世界锣鼓喧天，红旗招展，歌声嘹亮，原来解放军早进城了。我们立即汇人群众的洪流，关东在太阳下笑得非常灿烂。真的，我爱这样百折不挠的男子汉，要不，我那天就悄悄离开他了。

后来，关东悄悄对我讲：“我们怎么可能误点呢?我整夜都在做欢迎解放军的梦。我刮了胡子，穿好衬衣准备上街，却见铁栅门关着。我又绕了条捷径，见两个朋友还在睡，就扶他们起来，在墙根活动手脚。后来通知集合的人来了，我跟着他，却被牵回家里。我想起床，老是不行，脚都抽筋了，眼也睁不开。”

老威：这太危险了，您没告诉他实情：关东老师没在梦游时伤害您？

黎英：他从来没有伤害过谁。开始我提心吊胆，就悄悄向领导汇报，征得同意，就在他的水杯里放几粒安定片，让他不知不觉地在睡前喝下去。而后叫人从外面锁住门。这样，即使梦游，关东也只能在屋里转悠。他是个粗枝大叶的人，感觉只有点不对劲，但没深究其中有什么名堂。渐渐我发觉，这梦游同样受环境、周期等因素的影响，一个月中，总有那么几天有病兆，而平时的情绪只要不过分起伏，就没多大问题。关东爱好文艺，新政府接管和改造旧的印书局，合并几家成立出版社后，他就作为思想进步的青年骨干进去了。不料我们刚从医院搬出来不久，朝鲜战争爆发了，关东瞒着我报了名，要作为一名战士跨过鸭绿江抗美援朝。我知道后，急上了房，可又不敢把真正的理由搬出来，那对关东的打击太大了。

我只好骗他说怀孕了，他咧着大嘴笑，那年头，一切以国家和人民利益为重，妻子怀孕根本不能成为丈夫不上前线的理由。于是我就找医院拿出病历证明，可院长刚被怀疑有“特务嫌疑”，正关禁闭写交待材料，而解放军代表不太熟悉旧档案。待我死缠活缠，找到当年的主治医生翻出病历档案，已经又过了三天。关东刚随着大部队出发，只留了张条在家里。我急忙赶火车到辽宁沈阳，丹东去不了，要特别通行证。满街的部队和群众，哪去找啊，我只好把关东所在部队的具体番号告诉志愿军总部的一位参谋，而此时，已能隐约感觉到前线的炮声了。

关东在朝鲜干了三个月战地记者，非常出色。他不仅稿子写得漂亮，还能在关键时刻拿起枪来作战，他有射击的天赋，甚至荣立过二等功。可不久，他却被当作“美蒋特务”抓了押送回境，原来．在一次夜间潜伏任务中，他突然从灌木中跃起，丢掉

枪，大吼一声。这无异于给敌人报警！枪炮声立即大作，几座碉堡构成的火力网封锁了一切，压得潜伏部队抬不起头。眼见伤亡惨重，指挥员只好报告总部，请求炮火掩护撤退。敌人随后打出了燃烧弹，灌木丛成了一片火海。

关东小腿挨了一枪，被咬牙切齿的战友们反剪着拖了下去。医院提供的病历使他免予上军事法庭，他回到北京，懊悔不已——这几乎成了他终身的心病，然而，如果不是腿上有枪伤，他仍然记不起自己曾经吼叫过。

老威：听到这儿，我替您松了口气。关东老师知道自己的病灶，他以后怎么办呢?这是否成为他人生的转折点?

黎英：普通人遇到这事，肯定不知所措，并且会埋怨亲人不及早告诉自己。但关东是条好汉，他最关心的永远是别人。他在家喝了几宿闷酒，老是说："没伤着你吧，黎英?要不，咱们离婚，以免我发病梦游时伤着你。"我拿出护士的能耐安慰他："你是真心爱我的，怎么会伤我呢?梦是潜意识的反应，你的潜意识也是善良的、透明的。"关东的眼睛直视着我，半晌才说："你没撒谎，也没敷衍我，从你的眼里能看出来。"接着又叹息说："那次潜伏发病，不少战友因为我而牺牲了，可我还活在世上受良心的谴责。"我只好绕开这话题说："关东，你一定要振作起来，我们都还年轻，你的病能治好。"关东说："有了你，我也相信自己会健康起来。"你听听，这就是关东，这么多年过去，这话我仍然牢记在心。

老威：对于这个堕落的九十年代，您们的这段经历像是神话。那么后来，关东老师的病治得怎样?

黎英：关东在单位人缘特别好。所以领导器重他，任他到哪儿治病，都答应，都出钱。当时去了上海和广州，也找过苏联专家，均不敢贸然做这种生死攸关的手术。国内医疗条件有限，外

国又去不了，没办法，只好拖着。关东为防意外，每晚总是熬夜看稿子，待我睡熟了，才将卧室房锁上，自己住客厅沙发。在休息前，还将室内锋利的东西都藏好，反锁住门，方咕咕灌几两白酒躺下。由于关东的自我防范，所以好几年没出问题，顶多就是第二天醒来，发觉自己从沙发滚到了地上。

1957年反右，由于单位内部的同志关系融洽，所以几十号人，只划了几名右派，这显然没达到上级下达的指标。最后一批，又划了两名，但算来算去，还差一名“右派名额”。怎么办?如果不主动上面就会派工作组，帮助大家提高认识。你想，一个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一个在出版方面政治问题不少的地方，连十个右派也数不够?可领导就是狠不下心来整人。他甚至当着大家的面说：“实在不成，只有我老刘去凑这个名额。因为出版的终审权在我这儿，一差半错的责任都是我。”关东一听急了，说：“不行，你家里四世同堂，出了右派，拖累家人咋办?还是让我上，我光棍，没负担。”领导说：“你老婆会同意吗?”关东说：“以前我治病，你什么都答应。现在有这么好一个报恩机会，我两口子高兴不过来呢。”领导又说：“你没反党言行啊。”关东说：“我马上就当着大家伙说些反党言行。如果还不够格，我就承认在做编辑主任期间，许多右派作者的稿子没送终审，因为我那时不知道这些人后来会成右派。”

老威：关东老师太棒了。

黎英：只棒了几分钟，就付出了二十多年的代价。当了右派不久，我们就下放到河北农村。临走时，关东到单位大院去告别同事。没料到相隔两月，大家就忘记他是怎样当上右派的了。纷纷躲避。从前一个关系挺好的女同志，一见他弯下高头大马一般的腰，竟惊慌失措，失脚跌进臭水沟里。关东天真无邪的笑容凝固了，回到家中，喝了半宿白酒躺下，一会儿就起来梦游了。这

一回，他破窗而出，到野外嗬嗬练拳。天亮时，有人在一棵树下发现了他。这次意外令他十分沮丧，下乡后，他白天拼命干活，晚上临睡前，总要用绳子把脚捆在床上，打成死结——这个残酷的习惯保持了很多年，直到70年代末回到北京。

老威： 你们没有孩子吗？你们感情那么好，有孩子一定挺聪明。

黎英： 开始治病没顾上要，后来他成右派，我随他下放到河北某县医院工作，又遇三年天灾人祸，就不敢要了。关东说："这年头，大人能活下来就不容易了，哪敢要孩子？"后来粮食不紧张了，他又怕右派的后代受株连。

老威： 三年灾荒饿死那么多人，你们怎么缓过劲的？

黎英： 医院的粮食总要比外面多些，而关东总爱到县委去蹭饭，威胁别人："饿死北京右派，是给共产党抹黑。"我们的肉食为产妇的胎盘，那时的县城还迷信、落后，没人过问这种东西。

老威： 现在的医疗条件不错，出国治病也容易，关老师的病根挖了吧？

黎英： 关东不肯花这钱，他说死血块在脑袋里呆了这么些年，一下子掏出来，颅腔会不会感到空？这是什么话。70岁的人了，还像孩子似的。不过，经历了若干风风雨雨，我们也看透了。外面这个小院，虽然巴掌大点，把门锁上，关东也梦游不到哪儿去。这两年，不扣房门，他都不去外面了，顶多在下半夜起床，刮刮胡子，坐进书房看看书。有一次，我悄悄起身，溜到门口窥视，不料他竟开口问："黎英，你在那儿干吗？"把我吓了一大跳，原来他没梦游。

关东的心态很年轻，80年代，作协砍掉了一份著名的青年杂志，引起文化界的普遍不满。关东闻讯，穿着一身T恤衫就

跑步去了作协机关，坐在那儿就不管不顾地嚎啕大哭，招来大群围观者，他是在模仿楚国忠臣申包胥哭秦庭呀。这股劲，一直保持到离休以后。前不久，他半夜读一份科普刊物，欣喜若狂地摇醒我说："南美的这个小国有个梦游村，这儿的村民晚上工作，白天梦游。当旅行者在中午进去时，太阳昏黄昏黄的，许多人在街巷间直挺挺地出没，却没有一丝声响。两人狭路相逢，眼看要撞一块了，却又奇迹般地同时侧身、扭腰如穿梭的鱼。这儿到处都游荡着眼睛血红的狗，长长的舌头有时也拂过树下倒垂着的人脸……只有过了黄昏，村里才渐渐热闹，鸡开始报晓，铁匠铺传出叮叮当当声，人们伸着懒腰从屋里屋外爬起来赶集，到了午夜，灯火灿烂，马戏班子进村，街上就挤得水泄不通了……"

老威：这个故事我也读过，关东老师想去旅游吧?

黎英：他不认为是故事。他现在正到处收集有关资料，说有生之年要去拜访一次。他说："那是梦游之乡，不梦游的人就不正常。我怀疑马尔克斯去过，要不他的《百年孤独》怎么像梦话一般?一定是打着瞌睡写出来的。我曾尝试在梦中写东西，不成，明明写了许多惊人之语，可白天一看，写字桌上还是白纸一张。"

老威：看来，梦游症之于关东老师，既是祸，也是福，至少，梦游使他对这个浑浊的世界保持了一种距离，一种恍若隔世感。他是应该进天堂的那种纯粹的人。

黎英：他一直生活在天堂里。

吸毒者黄河

采访缘起

黄河出身于书香门弟世家，80年代又曾是颇有名头的寻根诗人，现在吸毒成瘾，堕入渊薮，真令人感慨万端。辱没祖宗么？可瘾君子都不认祖宗；自取灭亡么？可黄河咬定的“艺术”就是自取灭亡。两年前的一天，他失控斩断了自己的右手无名指。

这次访问时间为1995年6月26日下午，烈日如火。我背心短裤，手握地址，骑单车一路寻找，好不容易才抵达成都东门大桥附近的一条小街。某单元楼内，昔日一米七六的壮汉黄河已被淘成一具皮包骨头的空壳，只有两眼贼亮，灼灼逼人。

晚上回家看电视新闻，方知今天是国际戒毒日。为严肃法纪，各地又处决了大批毒贩，群众拍手称快。

老威：你为什么吸毒？

黄河：这由不得我自己。

老威：这是借口，你曾经是作家，想戒肯定能戒。

黄河：我为啥要戒？

老威：你看你，50开外的人了，还这么，丧心病狂。对不起，我找不出更合适的词汇。你的家呢？老婆、孩子呢？

黄河：我要这些干啥？身外之物。



民国时期的鸦片烟吸食者。
（曾循提供）



烟鬼　（曾循 摄）

老威：身外之物？好好，算你狠。你干脆别住房子，也别睡床，躺到大街上去。

黄河：只要有药吃，住哪儿都一样。你要这房子？卖给你吧，2500一个平方，建筑面积70平方。你一时拿不出这么多钱，就先付一半，或者先出订金，咋样？这张床你可能不会要，床头裂了个缝，是我上次瘾发缺药时撞的。

老威：好一个铁脑壳！痛么？一张血糊糊的老脸，难看么？

黄河：挺舒服的。

老威：倾家荡产也不回



彝族聚居的大凉山首府西昌街头一角，这儿曾是毒贩的黄金之地。

〔曾循 提供〕

头？

黄河：什么叫家？什么叫产？你是诗人，肯定读过垮掉一代的代表作《在路上》，自由的，放纵的，吸着大麻朝前走，横贯整个大陆，连女人都挡不住。你至多与她性交，而性交时耸动着身体，这也是一种走路的方式。一个人光溜溜的生下来，不是只与阳光、空气、水、食物发生关系么？为什么要与国家、社会、家庭发生关系呢？我为什么要自找麻烦呢？原来我不明白这个简单的道理，吃药上瘾后，我不用想就明白了。

老威：你第一次吸毒是什么时候？

黄河：1985 年 6 月 31 号。

老威：你记得这么清楚？

黄河：那相当于我的初夜，连妓女都记得自己的初夜。不过，第一次吸白粉毫无快感，我趴在床沿，呕了十几分钟，过后身体软溜溜的。你知道，80 年代风行文学，尤其是风行诗歌，就像现代风行做老板一样，中国百分之九十的城市人口都倾慕诗人。我也写过两天诗，还学朦胧诗人某某，遍寻中华民族之根，

创造史诗。我准备先去敦煌，住下来感受一下气氛，再漫游大西北，向浩淼的沙漠索取灵感和想象。我是第一次去北方，临行前，我读了不少介绍敦煌的书，还随身带了一些西部诗人的作品。一天一夜后，我在甘肃兰州下了火车，按当时黑道诗坛拜码头的习惯，我手持四川著名诗人某某开出的路条，去叩访当地的一位边塞诗人老黑。老黑大块头，特豪放，二话不说就下馆子灌酒。昏天黑地到夜里 12 点，老黑又架着我，到西郊去看朋友。地上全是铁轨，我们深一脚浅一脚，摔了无数跤，才捱拢一个小货站。那晚上的月亮特别大，还长满红红的毛，我还听见月亮在叫，声音又尖又远。老黑说，来感觉了哥们，一会儿让你抽点白粉，感觉就大了。

那货站背后是一个斜坡，我们一屁股溜下去，脚抵住两扇仓库大门才刹车。一个穿军便服的开门出来，老黑叫声"大刘哇"，就互相搂着肩进去。我也被扛进去，洗了个热水脸，才清醒了些。我感觉困，想睡。老黑说，哥们千里迢迢来会诗友，太不容易，人一辈子，互相碰不上几面，咋就要睡？即便困也得熬着。大刘嘿嘿笑道："何必熬？抽支烟提神吧。"我不抽烟，大刘却先替我点着，然后塞进我嘴角。我迷迷糊糊地吸了小半截，就挺不住了，胃在翻，却啥也呕不出。清口水牵着线地坠。大刘说："没想到你的反应这么大。"老黑责怪说："你的料下得太猛吧，老黄是初夜呀！"我在下面急着，心打着急鼓，上面两张嘴在鼓点中"哈哈哈"的，像癞蛤蟆。

第二天，我才晓得这仓库是个临时收容站，里面关了不少妓女、小偷、乞丐、盲流。白粉就是从他们中搜缴的。大刘还悄悄问我搞不搞只野鸡来尝尝？我莫名其妙地反问："北方也有野鸡？"大刘一楞，见我不是开玩笑，就开导说："这么老实，还写诗呢。"老黑说："哪用得着碰野鸡，多吃几回药，想什么有

什么。”我推辞说：“谢谢二位的盛情，不过下午我还要赶路呢。”老黑问：“下一站是哪儿？”我说：“到敦煌朝圣呀，那是史诗创作者灵感与想象的母源，你们也一起去？”老黑问：“再下一站呢？”我说：“到吐鲁番，最远到伊犁，然后折回来，去阳关和嘉峪关。当然，楼兰是去不了。”大刘说：“这么辛苦？何必呢。在这儿多住几天，把兰州当成你的最后一站吧。”我客气说：“回程再来看你们吧。”大黑说：“兰州绝对是你的最后一站，你在这儿，啥都有。你要去的地方，不用脚，你想一想就去了。”

两人说话古里古怪的，于是我暗下决心，最多再滞留一晚就上路。

老威：80年代就吸毒，还拉人下水，这诗人当得也够先锋的。

黄河：有个朦胧诗人比我们早好几年，他到成都来，当众讲抽大麻的感受，真是美妙极了。总之是人特别放松，像面条一般软在地毯上，然后有许多彩色的方格子，像电报一般从脑门哒哒发出来。当然，现在在西方，抽大麻已较普遍，几乎称不上毒品。连大学生、中学生都围着圈子，在宿舍里抽，大伙一块飘飘欲仙。

老威：接着讲你吧。

黄河：当晚没喝酒，大刘拿出三支特制的烟。说裹成烟卷抽，劲要缓得多，也比较浪费。最直接的方法是把白粉撮在锡纸上，下面使酒精灯加热，然后用鼻子和嘴吸尽那烟。太过瘾了，不过新手不行，新手的鼻子抽不了那么快。我有些迟疑，害怕上瘾。老黑说艺术家吸毒的多了，你读读《流放者的归来》，里面到处是鸦片和大麻。况且，吸毒是为了写诗，它能使人放松，最大程度地开放人的潜意识，超现实的诗歌、小说、绘画、音乐，

哪一样与毒品无关？灵感就在这支烟里，你还满世界狂跑干啥？都是写诗的，人家是好意，我就学他们的样。三个人躺在床上，用深呼吸抽进去，然后忍住不吐，直到烟自然地冒出，我又出现了干呕的症状，但两三分钟就过去。老黑不断在耳边提醒："放松，放松。"然后我真的觉得放得很松了，老黑的声音像回音一般，我在半空中飘着，那房顶越升越高，我看见的敦煌就在太阳里面，有很多洞窟，非常飘渺的壁画。释迦牟尼睡觉了。他说他死了，却微笑起来。我亲眼见着许多诗句，像铁轨一样在沙漠中横七竖八地铺着，铁轨立起来了，我在叮叮当当的诗句中穿行，迷了路。我把铁轨一般无穷无尽的诗句拴在怀中宣告，我把所有的大诗人都盖了，诺贝尔文学奖非我莫属。

就这样我困在兰州，哪都没去就返回了。我吸了三次海洛因，上瘾谈不上，但已感到一种诱惑，那是一个太美太美的梦，一个在现实里走一辈子也到不了的梦。我想更深地进入，可又后怕。我毕竟生活在现实中，有家，有老婆孩子。

老威：对呀，况且 80 年代，成都市面挺干净，几乎没有吸毒的，你想吃也找不到东西。

黄河：回家三个月，我几乎忘了这件事，可突然有一天，我收到一个邮包，落款是西北某部队的番号，我拆开看，是一部大 32 开的精装《军事人物辞典》。我感到莫名其妙，就丢在一边。这部辞典在我的床底躺了整整两年，直到有一天，我准备处理旧书报，才重新翻出来。我无意中拿在手上掂量，突然感觉不对劲，就用铅笔刀起开发潮的精装封皮——真相大白了，两小袋白色粉末掉出夹层！估计有十多克吧。我赶紧锁进抽屉里，连呼吸都凝固了。接下来的几天，我心绪不宁，也不给老婆打招呼，就自己上了峨眉山。我打算在山上呆一个星期，让大自然来澄清一下浆糊状的脑子，可是不行，脑子越想越乱，最后都有点魂不

守舍了。

老威：事情都过去两年多，咋还像热恋？

黄河：这是命，我认了。况且，女人的魅力不及毒品的百分之一。

老威：那你娶老婆干啥？

黄河：我也这样问自己，结果越问越无聊。男女热恋当然好，一旦谈婚论嫁，感情就贬值了。于是就找情人，就找三陪，就在若干的女人之间撒谎，玩平衡术。说来说去，人一辈子就为了上面的嘴和下面的嘴而疲于奔命，在两张嘴之间，才是社会为你安排的角色，不，不是安排，是逼你进入的角色。大学毕业分单位、进公司，从科员做起，如果马屁拍得顺溜，40 多岁大约能干到处长。锤子！鸡巴处长！就是局长、市长、总经理、部长官当得再大又咋样？还不是被无形的绳子捆绑着做人，戴着戏脸壳做人。我当专业作家那阵，相当于处级，老婆感到很骄傲，逢人便吹。其实我写文章是为了贴金，你贴我贴大家贴，在金子和面具下面，人就没有脸了。这世道，穷也累富也累，下岗工人、打工仔、叫化子累，老板、官僚、警察也累。从来如此啊，连庄子那样的大圣贤，都为老婆的暴病而亡鼓盆歌唱，况且我辈乎？

老威：你老婆死了？

黄河：疯了。我与她同一战壕，文革武斗一个派的。围中江凤凰山与继光兵团打仗时，山上一梭子弹扫来，我老婆奋不顾身扑倒我……这件英勇事迹到处传扬，她虽然相貌平平，我也非娶她不可，无产阶级的火线生死情嘛。后来，我稍有出路，她就一把鼻涕一把泪地提醒：我这命是她给的。我承认除了父母，这条命是她给的，但这笔账永远还不清么？

老威：你这样看待夫妻关系？

黄河：除了三陪，男女一旦上了床，互相之间就开始纠缠

了，李商隐的“春蚕到死丝方尽”就这意思。他妈的，我写文章她没觉得丢人，我吃药她就丢人丢疯了！拉着儿子给我下跪，软招不灵，就吓唬说要找人捆我进戒毒所。

老威：什么时候？

黄河：1989年。那时正规的戒毒所还不普及，一般都关派出所。我晓得她不敢找人，她太要面子了，她爱的是我的社会角色，而不是我这个人。我把积蓄都弄光了，又变卖东西，如果能卖人，我早把老婆、孩子卖了，这世界上的人太多，就是该流通。我这样想着，就觉得欲望在血里淌。老婆疯的时候我刚吃了药，她从厨房里操起两把菜刀，念念有词地舞过来，她唱的什么？真奇怪，那声音像一把豆子到处撒。她把菜刀架在我的脖子上，问我戒不戒？我没有力气抬手，就直直地瞪着她。我看见自己的血喷起来，溅红了她的脸，我的嘴角扯了一下。她说你还笑？我没笑，我想说老婆你从来没这么好看过。床在动荡，在海洋之中，我盼望着老婆砍我，在气管上拉一刀，我会分解成许多鱼，化人波涛。当药劲过后，我老婆终于发展到街上舞刀去。我的衣裤全被割碎了，从下到上，有54处刀口，我居然没觉得有多疼。

我也懒得上医院，过了一星期，伤口全结疤了。我老婆却一发而不可收拾，从舞刀到跳脱衣舞，终于被群众扭送到精神病院。我的儿子也跑了，嘿，现代人都想摆脱家庭，我用不着离婚分财产，就光棍一条了。

老威：你太没廉耻了。

黄河：廉耻？那是你们这些伪君子的玩意，我命都豁出去，还要廉耻干啥？当然，人门时都要有借口，好奇啦体验啦，我呢，最先是为了创作。可后来，境界就升华了，没烦恼没追求也没欲望，因为自己就像上帝，要什么有什么。你要到美国？几分

钟就去了，梦游似的，走在百老汇大街上，周围的人也在梦游，树啦汽车也在梦游，你迎着他们上，一下子就穿过去了。女人有啥了不起？你要和玛丽莲·梦露发生关系，几个玛丽莲·梦露就抢着搞你，要舒服多久就多久，你把她的奶子揪下来当坐垫都成。如果你在吃药前正在翻一本科幻杂志，你一会儿就到月球了，在上面骑马打猎。如果你恨谁，想揍你的上司，就把他任意剥成八瓣，当桔子吃下去。人赤裸裸地来到世上，追求的就是赤裸裸，自由，放松，满足所有欲望，把无法抵达的未来当成现实来享用，甚至享用死亡。

老威：享用死亡？

黄河：有一次我感冒了，高烧近40度，可还在街上走着找药。卖药的不肯赊账，我就跪下求他，赌咒发誓的。他不理，我就以自杀相威胁，我说万一我死了，你就少一个长期客户。他说你这种客户我不缺。见他如此绝情，我就拿出事先准备好的安眠药，整整一瓶，一下子倒进嘴里，然后抱住他的腿。我已瘦成一把骨头，可不晓得哪来的那么大劲，任他手下的几个彪形大汉怎么拽怎么打，就死活不松手。没钱，我又憋了好多天，病都出来了，本来沾药上瘾的人是不生其它病的，一旦缺药生病，就有生命危险。后来我软了，世界像一个大坑，我轰地陷落进去。

怕我弄出事来，卖药的带我去医院洗了胃，还送我回家。他临出门时丢给我一小包药，说已经两清了。我赶紧趴着用舌头舔了一点，才点火把这宝贝全吸了。劲一缓，我想自己太没出息，还不如死了清静。果然，身子就飘起来，非常高，我扇着翅膀在云里飞，飞。仰着、竖着、横着，朝越来越广袤的远方射去。我清楚地意识到还躺在床上，是另一个我在躯壳的外面飞。我感到渴，就哗地俯冲向一条明晃晃的大河，我钻进水里，却感到这还是天空，我连钻几次水，都是泛着波纹的空气，一个声音在耳畔

轻轻唱："这就是死啊这就是死！你已经死过几遍，还想死么？"我说："这不是死！我还没消失呢。"那声音唱得更温柔："你摸摸你自己，是不是变薄了？变透明了？"我真的摸不着自己了，我的指头长在一个女孩的手上，她在从上到下地摸自己，在乳头、屁股和阴道上触得特别久，我感到快活极了，毛发都竖起了。你听说过这么舒服的死？身体和灵魂完全化掉，你只有感觉，无处不在，任何一个裸体女人的自赏自淫都能触及你的神经。

唉，老威，你这么明明白白地活在世上有啥意思？我以前看过你的文章，太实在了，你总是同别人较劲，累不累呀？还是飘着活一回，过一过从世界外面看世界的瘾？

老威：你这是意淫，吸毒就是为了意淫吧。一个人就这样被掏空了，就像被白蚁蚀透的房屋，说不定哪天就轰地垮掉，真可怕。

黄河：你是诗人，也同愚众一般见识？你晓得金斯伯格，他震惊欧美的垮掉一代杰作《嚎叫》和《祈祷》就是在毒品烟雾中诞生的，可以说，没有毒品就没有金斯伯格。

老威：如果做诗人要以染上毒瘾为代价，那宁愿不做。记得金斯伯格母亲给儿子留下的遗嘱么："钥匙在抽屉里，钥匙在窗外的阳光下。我带着钥匙。——结婚吧，艾伦，不要吸毒。钥匙在栅栏里，钥匙在窗前的阳光下。"

黄河：但老金还是成了著名的毒品专家。

老威：那是50年代，后来金斯伯格进入学院，成了教授。

黄河：我们谁也说服不了谁。我进过两次戒毒所，每次都超过三个月。我做过文人，与周围的文盲半文盲不一样，只要我内心不需要麻醉了，戒起来肯定容易些。我受不了的是医生和警察都把我当作病人，当作可怜虫，除了强制戒毒，所谓的关心、照

顾都显得世俗、功利。对，我一旦健康了，投入社会竞争，说不定真能发光发热，可太没劲了。这年头，健康人与病人从外表看不出。

老威：你这种“理性”已疯狂到极点。

黄河：疯狂？我没伤害任何人。缺药时，我熬不住，就自伤自残。我这右手的无名指，就是1992年剁掉的，脑门上的这条槽，是刀背砸的。我的魂在跳舞，在同铸住并囚禁它的肉体搏斗，人这肉体看起来柔弱，可真经得住锤打，比钢、比黄金钻石更耐磨。世间万事万物，以人为灵长，洋房名车美女佳肴，都是为了满足人的器官，只有毒品，是为了满足人的灵魂。简单、直接、不兴师动众，就那么一撮白粉、一管针剂足矣。毒品是对这个混乱世界的报复或逃避。说实话，我也痛恨毒贩子，他们用肮脏的交易糟蹋着人类的最后一个精神避难所，这些巫术师，控制着我们的灵魂和欲望，不择手段。唉，听说印第安人能凭本能在原始森林里找到迷药，嗅上一点，一堆人能围着火堆舒服一天一夜，太美了。

老威：你从什么渠道弄药？

黄河：公安局已抓了好几拨，根据国家法律，上了50克就判死刑，可牟取暴利的活儿，总有人干。从古至今，这都是世界性的问题，清末民初，华夏大地满目皆是鸦片烟馆，清朝垮台，也是烟毒薰的，因为朝中大臣，除了林则徐那类古板清官，几乎都做鸦片生意，一个国家的经济命脉就这样靠烟枪支撑。国民党时代的地方军阀，不少也以毒养兵，其中川军刘文辉的“鸦片财政”非常出名。新中国肃清烟毒，首先是从精神着手，让全国人民有事干，有盼头，运动作为集体升华的一种方式，令人远离孤独和孤芳自赏。现在，几十年一眨眼，你还是你，空虚又回来了。

老威：你还挺在乎历史？

黄河：说说而已。

老威：你的老婆疯了，你捱一天算一天，你的孩子呢？

黄河：在岳母家。

老威：几岁了？来看过你么？

黄河：15岁。他同岳父岳母一起来过，不是看我，是看房子。

老威：你不把房子留给后代？

黄河：你太滥情了吧。我想这几天把房子处理掉，吞下这房子，我就自行了断。

老威：看你几根筋，剐不到那时候。

黄河：那你就帮我剐几把，借500元钱咋样？房子卖了就还。

老威：我没带钱。

黄河：没钱你出不了这门，我陪你干吹了几个小时，水没喝一口，瘾都逗发了。

老威：这不怪我。

黄河：不说话，我闭目养神，吃一次药至少管两天；可说话太兴奋，一天都抗不过。

老威：刚才我还觉得你挺有诗意，现在这种感觉全毁了。

黄河：商品经济，啥都要付钱，真话就更值钱啦。

老威：那我告诉你真话：我没钱。

黄河：我搜搜腰包……才20多块钱？不可能吧，老威？我晓得你父母家，你打张欠条，改天我上门去讨。

老威：当心我揍你。

黄河：那我谢谢啦。

藏书家冉云飞

采访缘起

冉云飞来自乌江中游的酉阳县，是土家族，一个边远少数民族的后代千里迢迢来到成都，做了蜀中才子，且藏书比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汉人都多，当然稀罕。

我与冉云飞来往多，晓得他善于自吹自擂，因此在这次采访中显得被动。他首先就谈到小时候的苦，大意是挨扳子多，受表扬少，我暗自醒悟他的自恋源于童年。

冉云飞爱收旧书，一次我将多余的擦便草纸画些古怪符号，送他收藏，他也瞪着眼睛辨认了半天。他害怕被人告密，所以撰写《中国告密史》，殊不知告密也是一个人的隐私(法律是保护隐私权的)，它比嫖妓、卖淫、颠覆国家、贪污受贿更无法公开。

诗人石光华把杀父、夺妻、断财路、捣老底列为人的四大罪，前三项冉云飞没能力做，于是借藏书之机，坏人名声。

老威：我单刀直入，你为什么喜欢读书？

冉云飞：小时家穷，时常“吃不饱，穿不暖”。后来在读忆苦思甜课文时，就觉得像在说自己。于是就骂粗话，改编成下流顺口溜：“吃屌，穿个卵；饿死你，我不管”。因此老师就让我在讲台上“表演”双手抬平打直举扫帚



这是冉云飞在成都市旧市场淘来的历次政治运动档案的部分。据说几元钱能买几大卷。人类还要制造多少类似的政治垃圾？（曾循 摄）



冉云飞出自土家族，因遗传，食量极大，能一顿吃完一只肥腻板鸭，他对书的贪婪是否同胃口有关？（曾循 摄）

的“硬”功，以示惩罚，好在还没说这是阶级斗争新动向。家乡落后，啥都落后，你说日怪不日怪？连去年才通的电都忍不住要落后，白天来电，晚上不来电。更日怪的是，自从上小学起，我受到的就是“楼上楼下，电灯电话”之类画饼充饥式的幸福美好生活的预告。但哪里实现了呢？

五岁那年，家中的堂屋被村里拿来当作村小的教室，来了一位叫廖太良的公办老师，我也跟着那些上学的小孩子“哇啦哇啦”乱叫，瞎起哄，因为我既不做作业，也不背课文，算不得正



冉云飞有点像"文化收荒匠"，只要带字的，就什么都收。(曾儒 摄)



喜欢卖弄文化古玩的瓜娃子，面对镜头还有不好意思的时候。(曾儒 摄)

规学生。每到晌午，饿得实在不行了，就去偷吃廖老师正在煮的白米饭，而我偷吃的米饭时常是半生不熟的，吃了就去跑毛坑(厕所)，得了一个"子炮"(小时玩的一种后一颗子弹塞进去前一颗子弹被弹出的游戏，子弹是用红木儿树结的籽做的)的绰号。气愤不过的廖老师干脆就骂我是"造粪机"，我就回喊他为"廖大娘"，以示羞辱。

母亲狠狠地教训了我。我就问，要哪个才吃得到白米饭?母亲说，要好好读书——母亲还不知那时读书是没有用

的。于是母亲就将自己几次淋着瓢泼大雨(只有如此才不出工)去挖的麻芋子(学名“半夏”)拿去卖，得了两元钱，就给我报了个名。气愤的廖老师自然不收我，就只好到离家五里地的完小念书，一读就还喜欢。再加上天天都梦想吃白米饭，所以就一直读。我的境界明显比高玉宝差，高玉宝说，我要读书。我只说，要吃白米饭。当然待遇也不能跟他比，譬如没人让我给他们做忆若思甜报告。更重要的是，时代不同了，他生在旧社会，我生在新社会，我去向谁控诉?自己又饿得要命，只恨没生在旧社会，否则现在好歹还可以给下一代作点报告。后来，结识了莽汉诗人二毛，他有首诗叫《在旧社会》，完全是高级忆苦思甜报告，“在旧社会，人们身上的血只够跑百把米/在旧社会，女人身上长不出乳房。”狗日的二毛，她歹毒，比高玉宝控诉的旧社会还要坏一百倍，但他究竟不是高玉宝。我至今也没搞懂是啥原因，不把二毛弄去搞政治思想工作。我想我有向上级举报人才的义务，可是没人理我。

我吃白米饭的“理想”，后来才知道，古人早已说过，算不得我的发明。他们说，书中自有千钟粟。他们不同，他们是古人，他们放的屁都要古雅些。因此你的问题应该是，我为什么喜欢吃白米饭?

老威：你很怪，收藏这么多书，大概有两万多册吧。又喜欢读书，但你对书的态度却很调侃?

冉云飞：有点夸张的人进了我的屋子就说，哇，你这么多书啊?我说这并没什么，就像你走进一个屠夫的家，看到他家里到处都摆满了亮晃晃的杀猪刀，总共有几百把，你奇怪吗?你会称他是藏刀家，还是屠夫?也许你接着就会说，你看人家庖丁解牛，一把刀就足以应付裕如了。我说，是的，钱钟书不是吗，学识渊博，但别人家里并不堆许多书；老威你不是吗?你目中无

书，不也照样写大气磅礴、才华横溢的诗篇吗?一个杀猪的屠夫，摆那么多把刀干什么?还不是自己底气不足，手艺孬，猪杀得不利落，为自己壮胆压阵脚罢了。也就是说，屠夫对没有值得你羡慕的资本和理由。你可心说，我没见过这样形式主义的屠夫。但是我要说，是的，如同你或许没见过像我这样形式主义的读书人一样，因此经常有人问，你这么多书，读得完吗?我真是无言以对。的确,真正的屠夫有几个是形式主义者呢?真正的天才又有几个是靠满屋子的书来给自己拿脸的呢?所以,你应该怜悯我而不是采访我。

老威:你这么多书,横七竖八的,到处都是,写作时怎么查找?

冉云飞:老威，你很鬼。你在引诱我批评政府的知识分子政策,这我可不干,我一贯立场坚定,而且——正确。尽管我现在住房仍很隘湫——不是“挨球”(读音要正确,这也是个立场问题)——但我相信曙光在前头。你说没有这词汇，是我生造的，应该是湫(jiao)隘,读湫(qiu)时就不与“隘”字组合。哎呀,老威,大事不好,看来你今天认真了?说实话,我的书这么横七竖八的,实在是迫不得已。但我可以马上给你换一个冠冕堂皇的说法:水至清则无鱼。但更实在说法是,我就是喜欢混水摸鱼。我敢向毛主席保证,我一摸还十拿九稳,因此经常可以从书堆中“海底捞月”,并不影响干革命工作,更不影响当臭老九。

老威:别耍贫嘴了,来点正经的。你是什么时候开始买书藏书的?

冉云飞:我刚才说的是“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指作家刘恒新近创作的同名小说——老威注)。守着一堆破书,还乐呵呵地跟你说怪话,和张大民差不多吧。我读高中的小县城,书籍很少,钱比书更少,因此从大学开始才买书。大学时,我享受的是系上优等助学金,虽然不够吃饭,但至今感谢纳税人。我不爱听课,听不得

有些老师在讲台上"坑蒙拐骗"，天天钻图书馆看些与中文系功课无关的东西，如很累人的康德、黑格尔，乃至大爆炸宇宙理论等等，自然得不到奖学金。我有一个坏习惯，一看书就喜欢在上面勾勾划划，有时还搞些眉批、旁批，往往都是些"搞尿不懂"、"狗屁不通"之类，反映出我看书爱走极端。前一名句说明我知识浅薄，又看不得别人学问比我高深，实足心理有病，嫉妒成性；后一句说明我有痞子倾向，匪性难移，尽管现在已经被文化骗掉了大半。家里面寄的一点零花钱，除了帮助吃饭，添置一点衣物外，看到好书，也只好兴叹而已。于是我就去勤工俭学，给系上各年级的学生分发报纸，每月可挣八元钱。别小看它，可买多少本书，我不是统计学家，没算计过，但肯定不比现在一百元所购的书少。那时，学校天天有演讲会，人人都委身于让人头大的哲学、美学，于是哲学、美学书籍摆了我一床，直到把蚊帐撇破，不知有多少。但是搞懂了的很少。

老威：那你的意思是说，你也只能算是"搞尿不懂，狗屁不通"。

冉云飞：老威，你真是明察秋毫。

老威：你收的书说得好听一点，是品种繁多；说得不好听，就是杂乱无章。你好像并没有搞一般藏书家那样的专题收藏?

冉云飞：的确，只要是有意思的东西我都想收，举凡政治、经济、文化、法律、军事、哲学、科学，以及其它不能归类的诸方面，靡不搜罗，无所不网。但也并不是无所选择，比如高等代数，英文之外的其它外文文种，我是不收的，我没有那些附庸风雅的人神经健全，完全搞不懂的东西，弄到屋里来堆起，实在是对自己智商的讽刺与无谓的考验。

一般说来，我不会像古代藏书家，譬如黄丕烈、陆沁源那样为获得一本好书，找朋友雅聚，或者焚香祝祷，或者专写藏书跋

文以记载其来历。不是没有这雅兴，而是没有这时间。当然特殊情况下，我也会像他们那样玩乐一番的。事实上，每次看书，我都有专门的书账和简约的藏书说明文字，以记录其来龙去脉，以志当时得书的心情，以什么样的价格从什么人手中获得。只不过少了许多繁文缛节。当然，也不能说我完全没有专题收藏，只是这种收藏都与我的研究和写作有关。比如几年前，我就曾打算花十年的时间，读完二十四史及其它诸多野史笔记，以便钩稽出其间的告密史料，撰写一本名为《中国告密史》的书。因而我至今收集的检举、揭发、诬告、诽谤、奏折、坦白书、悔过书、具保书、交心材料、间谍案例等，实物已达几十件之多。各色人等，无不联袂来到我的藏书里"演出"。比如前几天就还在浣花溪的四川文物市场，收到五十年代关于成都的"敌特"蔡文敏、田少卿等人一系列群众对他们的告发材料、坦白书、悔过书、具保书等完好的实物，同时还收到一整本记录完整的《灌县青龙乡土改笔记》（第一集，1951·11·31—1952·1·21），笔录人为刘全任，记录之详细，举凡镇反、土改包括清算地主恶霸敌特之类的检举揭发材料应有尽有，大有档案文献之功效。另外，曾收到西南民族学院教育工会，吸收工会会员时让入会者范瑞玲写的"交心材料"及其档案实物。交心材料是很十足的中国特色，可名之曰"自告其密"，他国是很少有的，这是法律系统中的"有罪类推"和"无罪推定"的较量与区别。告密史的研究绝非一般意义上的道德谴责，而是制度文化思想史的研究，是炮轰专制制度的有力弹药。

老威：我看到你墙上贴有有关教育的"毛主席语录"和奖给"学毛著积极分子"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的奖状，好像你对"文革"的物品也在着意搜求。你收这些东西的动机何在?

冉云飞：现在的"文革"物品经过媒体的俗滥炒作，已成挣

钱的一个热门行当，但并没有几个人像徐友渔这样训练有素的学者在进行认真研究。但我志不在此。我收的“文革”物品，大多与告密揭发、检讨和教育的材料有关，因为这些都是我的研究范围，你就可以看出我是个典型的实用主义收藏者，所谓藏而用之的人。因为我最近正在写作一部长达三十几万字的《教育要革命：中国教育的危机与批判》，可以说，它是自从有现代意义上的教育以来，最全面、最深刻、最猛烈的批判当今中国教育的书，对当今的奴化教育、精神专制，进行了生猛的抨击。

你刚才说的有关文革的教育资料，只不过是《教育要革命：中国教育的危机与批判》这本书要附的几十张有关教育的图片里，其中的一小部分而已。这本书所附的图片中，将有各个年代有特色的教材课本、学生与老师奖状、学生毕业证包括学位证、学生训诫(类同于学生手则)、老师的聘书、名校名师的罕见图片，使其在生猛批判现今教育弊端的同时，有极高的文献价值。

老威：除了一些研究性和实用性的收茂外，你有那些趣味的藏品?

冉云飞：有趣的当然不少，只有随举几例，否则说不胜说。先说英文藏书。比如我曾在二仙庵文物市场收到五种英文的黄色书。Erotica 有黄色、欲望的意思，其中有社会学者李银河在研究虐恋文化一书中，所附的一节《O 故事》(《Story of O》)的英文全本，还有女性所写的黄色书籍精选本《女性所写的黄色书——从萨福到玛格丽特·阿特伍德》(《Erotica——Womens Writting from Sappho to Margaret atwood》)，这些书籍背后都有“诚品书店”的售书标志，大抵是从台湾或香港的书店里流传进来的。我既收到过曾攀上世界七座高峰的美国探险家迪肯·贝斯的《第七座高峰》(《Seven Smmit》)签名本赠书，也收到过1925 在伦敦出版的英文毛边本(uncut)《中国园林》(《Chinese

Gardens》），还收到过上百种美国《国家地理》、《纽约客》、《出版周刊》之类的杂志，甚至包括图文并茂的美国文学和历史教科书，如四册《美国文学精华》（《Highlights of American literature》）、《自由的遗产——美国简史》（《Heritage of freedom——A brief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等等，不胜枚举。

再说古典典籍。我曾收到清光绪年间，广德堂翻刻的顾嗣立秀野堂刻本《昌黎先生诗集注》四册，纸墨精良，雪白可人，字迹方整厚朴，铁划银钩，三色相套印刷。后因欲得1929年聚奎小学刊布的《白屋吴生诗集》，而易手给淘书斋老板蒋德森。易书之日，虽不忍，然亦无可奈何。但还不至像清代著名藏书家钱廉益民说，去书之日，如亡国之君挥泪对宫娥。老蒋将《白屋吴生诗集》两册定价400元，我欲讲价，他不肯，无论如何不卖，只要我用《昌黎先生诗集注》四册换。后来我将是书换回。四川许多近现代人物的书籍，我已收得不少，颇成气候。对吴先生的东西更是久有罗致之志，并取得一点成果，因想将来如有余裕之时，欲作《四川近现代文化流变》一书，以阐发四川文化如何在当今不如往昔之因由。再者，吴先生的孙子吴泰龙先生曾是我的数学老师，某虽不才，数学尤糟，但师恩总是难忘的。听家乡师范学校的退休教师王可夫先生讲，吴芳吉先生的大儿子吴汉骥，曾收得众多吴芳吉先生的旧物，但多半已在“文革”中抄家时毁坏，令人扼腕。所以对此书，我是必欲得之而后快。只好把自己的颈脖伸给老蒋，心甘情愿地让其“猛宰”。

最让我高兴的是，收到清代著名金石学家、封疆大吏吴大徵写给另一位金石学家陈介祺的书信——《吴愙斋尺牍》线装五册(完本为七册)，我曾两次撰文谈该书，一次为《卖文搜书》(收入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的拙著《阳光与玫瑰花的敌人》)，另一次为《成都书林记》(收入大象出版社出版的拙著《手抄本的

流亡》)中写道："其书写各体文字的高超能力，配以精美得无以复加的自制笺，简直是非比寻常的享受。就连为该书作跋并编辑《吴陈两家尺牍编年表》的明清史研究专家谢国桢先生在八十年代初期也说该书：'久已编印行世，早已绝版。'(《文献》第11辑)"。像这样的书，一生得遇一次，已属有幸矣。

老威： 我发觉说到古书的时候，你就故态复萌，古书的影子就在你身上频频闪现了，乐在其中。你曾经分别为两位西方文学大师里尔克、博尔赫斯，撰写过两本国内第一种研究他们的学术评传——《尖锐的秋天：里尔克》、《陷阱里的先锋：博尔赫斯》，又作过明代散文家张岱所著的一本小型百科全书《夜航船》的校点工作，这两种东西是怎样古怪地集于一身的?

冉云飞： 说到古书，我收藏的许多好书还来不及给你细说，否则你的采访就会没完没了。说句实话，这两方面，我做得都并不完美，留下的遗憾不少。但我这人喜欢挑战，别人没做过的东西，我就喜欢；别人已做过的，我就喜欢走偏锋。如研究解放后历次政治运动对人的摧残伤害，我的研究就是从检讨和告密入手的，我比较喜欢出怪招。我不喜欢大家都争着去做同一件事，那就太抬举那件事了，比如全民经商或挣钱什么的。我的意思是说，挣钱也要找准自己的方式，就像打日本鬼子，不必都去肉搏，不得万不得已，不使这"绝招"。你说我将两种东西古怪地集于一身，我听得出来，你是在粉碎我，高级的说法叫做中西贯通，我自知无法做到，你小子损着呢。

老威： 你曾得到过那些比较有名的人赠他人之书，或他们曾经收藏过的旧物?你自己的书也有流散之日，怎样安妥你这些"宝贝"?

冉云飞： 我收到过别人签名或用过的书，较出名的人计有：诗人流沙河送其同事的诗集《故园别》(上有签名)；语言学家向

楚收藏的顾实著《汉书艺文志讲疏》、章太炎翻译的线装两册《社会学》(两书上均有其印章)；书法家李半黎收藏的《稚荃三十以前诗》(线装，上有其旁批)；学者谢桃坊(四川省社科院研究员)为勉励他学生岳珍而送的，词学大师唐圭璋弟子王兆鹏所著的《张元干年谱》(上有其殷殷勉励学生语)；学者白敦仁(成都大学教授)送人之《陈与义年谱》(上有签名)；诗人钟鸣收藏的台版《郁达夫南洋随笔》(上有签名并盖章)；学者陈力(四川大学图书馆馆长)送徐亮工的《四川大学图书馆善本书目》(上有签名)；张大千结拜兄弟张目寒赠给川剧表演艺术家周企何的《蜀中纪游》(线装，封皮有毛笔签名并盖章。系藏书家李仁弟兄贻赠于我)；诗人吴芳吉于1920年在上海中国公学《新群》杂志当编辑时所购的《丁尼生诗选》《Tennysons short poems》，上有其印章和题署。为书法家徐无闻先生弟子向黄兄贻赠于我)；与张爱玲齐名的女作家苏青1947年5月3日赠送给陆品麟的《结婚十年》(上有其印章和签名，书后有爱书者跋语，述得苏青赠书之由来)；学者李思纯(故前曾任四川文史馆馆员，系诗人戴望舒同学)收藏的《寮荃斋诗集》(线装，上有其印章)等。

说到书籍之聚散，我曾在书老板蒋德森处看到一套线装《楞严鸿科》，永历朝刻本，分提纲、阿、弥、陀、佛五册。永历朝气数之短暂，自不必说，该书于每册后面均刻有“祝我大明万万年”之类的东西，相当我们曾经猛喊的“万岁!万万岁”，但实际情况如何，就毋须再说了。一个国家如此，书籍何尝不是这样呢?关于书籍，一个人的控制能力是有限的，否则上述各位均可称为爱书之人，自己珍爱却无法使子孙珍爱，他人珍惜，这是无可奈何的事，不必去想它。何况我现在正是火力充足，创造力极好的时候，还想继续收藏，慢慢摩娑研究。因此，曾有一书商至我家中欲出高价收购一套古书时，我跟他开玩笑说，找我买书，

就相当于找虎要皮大衣，换成成语便是与虎谋皮。听得他哈哈大笑，声震屋瓦。

老威：你是否该讲的都讲了，还有没有要补充的?

冉云飞：该放的屁都放了。是我把你安排得这么被动，使你难以发挥。这只是个角色问题，改日我们互换过来。对你这样的无助和被动，我深感抱歉。

致本书作者的一封信

唐晓渡

老威：

你嘱我为你这本《中国底层访谈录》写评，思之再三，感到无从下手。虽然你强调这仅仅是出版操作的需要，似乎我没有理由不站出来，给你一个比较公正的评断——在我看来，这种评断还为时太早太早。

说实话，无论是作为编辑、批评者或朋友，我都无法单独面对你的作品。从 80 年代到现在，值得清算的东西太多了，为你写评无疑是对我自己的清算。或许从理智上，从多年的知识训练上，我难于认同你的种种偏激，但是，强大的本能把我一次又一次推到你的面前，你在用你的肉体做镜子，直接把我灵魂深处的锐利和懦弱照得清清楚楚。亲爱的朋友，人总不能老是活在紧张的真实中，在真实的拷问之外，与朋友们轻轻松松地喝杯酒也不错，人类是群居动物呀，需要互相取暖呀。

是的，我儒雅、坚忍，这些可悲的优点注定了我总是为别人活着。我和这个时代几乎所有优秀诗人都有过较密切的交往，而现在，他们中不少人已远不满足我对其“保守”的评价——将近 20 年的朋友关系就因为我吝惜几个肉麻的字眼而毁于一旦，接着是表演和谎言。

这一切有什么意义？累死累活有什么意义？当我翻开你的

《中国底层访谈录》方从可笑可叹的人际纠缠中脱出身，不由自主地这样问自己。老威，你已经不是诗人了，这种系列的底层采访，你已经由那个颠覆性的诗歌撒旦转化成一个时代的见证者，历史的还原者，或底层思想的挖掘者。你说你在90年代耻与诗人为伍，可我的内心却觉得真正的诗人就是你这样的。

没有谁做得比你更好，虽然十年来你没发表任何具有代表性的作品。你在《天劫》里写道："生存如刀尖，他所能选择的只有下海、自杀、写作三种。"

你明明知道你选择的那种写作方式要很多年以后才能面世，可仍然在遗忘和喧嚣声中蛮干，一旦了解种种你不为人知的经历之后，也许再客观的批评家也不能不为之动容。你这本底层采访从一个碎尸犯开始，展现了一种疯狂而邪恶的天才力量，卢人标对普通夫妻间的理解嗤之以鼻，他说："理解？这世上最不好找的就是理解，于是我准备用菜刀来'理解'她。"

这也是你在某一阶段的环境危机吧？你和碎尸犯的区别仅仅是你的肢解社会和个人的冲动局限于纸上。这本名为"访谈录"的个人语言风格因此形成，你是在利用"采访"这么一把菜刀"理解"书中所有的人物，包括朋友。所以谁读了都会产生淋漓尽致的生理、心理双重快感。马松的直觉不会错，即使没有任何人的评价，这种系列采访也会拥有相当可观的市场，因为在其"刀刀见肉"的本能化叙述的背后，有一种被这个时代的先锋作家忘却已久的催人泪下的悲悯。我不能说它很对我这类知识分子的胃口，可它的确是近年来中国人写的少有的奇书，说它是新闻史上不曾有过的采访也不为过，因为它最有价值的恰恰在于"反新闻性"——利用新闻体裁讲述亘古不变的人生经历。

让人上瘾的巫术力量！你可以拒绝接受，但不能否定它的存在。面对底层的某种悲剧，你却忍不住要笑——可这道德吗？符

合知识分子的身份吗？无法评判。

我不能用好坏善恶，而只能用“真实”来概括这本书。它远离知识分子阶层，却是我们这个急功近利时代海底的最真实的东西。它与新闻操作无缘，倒是接近于某种“精神审讯”。你是底层中的一员。因此你把这种私下的审讯推向了普遍，使之产生了一种涵盖社会的意义。其实，从 80 年代中期，《死城》之后，你都有意无意地在这样做，你涉猎过的诗歌、小说、自传、随笔、采访及其它对抗意识形态的体裁中，都贯穿着一条线，在被自己所唾弃的现实之上，重造一个自生自灭的精神江湖，在这个可以上溯到屈原、荷马、荆轲、老庄的源远流长的江湖中，走动着瞎子、酒鬼、算命者、神医、民间艺人，他们虽然卑贱、自谑、蒙昧、甚至有些可笑，却忠于自己的人生理想，这种“人生理想”往往导向旁门左道，倒是暗合了艺术就是错误的生命哀歌的法则。

你曾不止一次说过：“从古至今，没有一部名著是名牌教授写出来的。”

凭着这种在底层人物中逐步学习、修炼出来的豪迈，你可以不写诗而成为诗人。你已经不屑于像 80 年代那样，与做大师梦的诗疯子为伍了。在相当漫长的一段时间，世纪末的文坛试图摆脱一批像你这样打着沉重烙印的写作者，如同摆脱一系列充满耻辱的往事。似乎从所有的出版物上抹去一些人的名字，我们今天的本土、人文讨论及知识分子“自律”才显得一点也不虚伪。

老威，原谅我这么草草收笔。其实你在写了这么多有份量的东西之后，朋友们的评价已远远不及万一。保持在路上的心态，向前走吧，这个时代的匆匆过客。扛着你的箫，去更多的地方，会更多的人，但愿你永远用脚而不是用脑子想问题！脚的回忆令人眷恋，因为它总是与越来越宽广的天空、大地相连，与生根、

发芽、繁衍相连，就像这本“底层访谈”。我不知道“老威”还要采访多少人物，但我希望它不会就此完结。它应该是一部由多卷组成的永远读不完的亦正亦邪的人生大书，对于外国人，它或许只是一部了解中国历史、社会的另一面的资料集，但对于我们，它就是与我们血肉相凝的另一种不该忘却的事实。

你的朋友 唐晓渡

1999 年 4 月 21 日

"边缘人"原是大多数

——漂泊者与采访者心灵相交的流动历史

余杰

《中国底层访谈录》是近年来我看到的最有意思的一本书。它是一本原生态的采访记录，作者名之曰"边缘人采访录"。而在我看来，这种说法有些问题。书中的几十个人物，表面上看确实都是社会的"边缘人"，但在更本质的意义上，他们才是这个社会的"大多数"。正是他们构成了金字塔的底座，构成了坚韧的、沉默的、卑微的中国"人民"，真实的中国、"活"的中国体现在他们的身上。所以，这本书的副题与其叫"边缘人采访录"，不如叫"中国底层社会的真相"。

被采访的主体三教九流，无所不有：从杀手、神医到乞丐、酒鬼，从卖笑小姐、买欢客人到流浪画家、民间艺人……它为我们展示了一个我们不熟悉却又似乎很熟悉的世界。主人公也许离我们很遥远，也许就在我们的身边。当九十年代的知识分子们悠闲地坐在咖啡馆里醉眼朦胧地看着玻璃窗外的灯红酒绿时，八十年代名噪一时的诗人老威却一步一个脚印地走向民间、走向底层，集数年心血完成了这部"中国新闻史上从未有过的采访"。我想，这本书的作者不仅是老威一人，而是他与被采访者们共同用心灵完成的。

爱比原则重要的普通人故事

《中国底层访谈录》中有许多苍老的人生，流动成另一部历史。有一篇是采访老右派冯中慈的，读着这个普通人的故事，我忽然想起鲁迅先生一篇文章的题目——“为了忘却的纪念”。纪念与忘却，孰是孰非？正是在这一悖谬之中，真相才得以展开。冯中慈本来是“根正苗红”的革命青年，组织上把他列为重点培养对象，没想到他却爱上了一个出身资产阶级的女孩，也就是他以后的妻子文馨。一九五七年，引蛇出洞的阳谋正在进行，文馨因为提意见被“选”为右派，党委书记命令担任团委书记的冯中慈与之断绝关系。如果当时冯中慈顺着“组织”竖起的杆子往上爬，这辈子也许就青云直上，可是他不愿意做背信弃义的小人。

冯中慈在“爱党”与“爱女人”之中选择了“爱女人”，结果被开除党籍，补充成右派兼坏分子。后来，两人结为夫妻，双双发配边疆。待到“平反昭雪”的时候，已经是青春不在、白发苍苍。这种沉甸甸的爱情，在今天已经不多见了。而在当时，又有几个人会坚持“爱”比“原则”重要呢？

另一篇采访录，主人公是八十九岁的老地主周树德。他起早贪黑挣下一份家业，在四九年以后却被划成“地主”，遭受残酷的对待。而他那游手好闲的鸦片鬼兄弟反倒因为是“贫农”而变成了人上人。周树德说：“我的两个长工上台控诉我剥削他们，寒冬腊月逼他们下地，工钱也克扣了。我心里不服，因为我也与他们一道下地，新社会也没有说冬天就不上班……我爷我爸，全是泥腿子，六七十岁，还与长工一起下田，有时牛都累得吐血了，人就接着拉，就这样挣来的家产，还不如现在的打工仔、打

工妹，两手空空出乡几年，就衣锦还乡，要起新房子了。"

当我面对这样活生生的口述实录时，自己从历史课本上背下来，中国现当代史的条文和从政治课本上学到的有关地主的定义都失效了。周树德一语中的："听说现在又可以买房买地了，地主又多了起来。地主嘛，无非是土地的主人。"

书中的每个篇章都自成一个世界：老右派、老地主、老艺人、老医生、老军人……其实，每个人所体验到的历史，比空洞的、由大事记组成的"大历史"更加重要。我想起卡夫卡的日记，在德国入侵的那一天，他却认认真真地描写自己平淡无奇的日常生活。他认为日常生活才是不可忽视的。长期以来，我们太相信由"大事件"建构成的历史，而那不过是"伪历史"而已。读读这些普通人的生命吧。

《中国底层访谈录》中很大一部分是"那个时代"的人物，他们的意义更多的是"文献学"和"考古学"上的。而我更加关注的是那些直接参与和创造"这个时代"的人们的表达。例如，所谓的"三陪小姐"，她们当然是"边缘人"，但从人数上看，她们已有数百万、上千万之众，绝非"一小撮"。而我们对她们除了蔑视以外，几乎没有其他的态度。因此，我很敬佩采访者对她们的关注——她们与我们一样，是可怜又可悲的"人"。倾听她们的声音，比起飞天玄妄地在书本上谈论"自由"来，才是真正地向"自由"表达敬意。

三陪：当小姐就是试婚

书中有一位"三陪小姐"的倾诉，王小姐坦率地说："我没文化，更没本事，大道理讲不出来，只希望平平安安度日，多挣些钱。"在谈到未来时，她说："最理想的是在陌生的地方遇

到心目中的白马王子，那么我一定改头换面，重新做人。现在医学发达，要变成纯情少女容易。”而另一位小姐更赤裸裸地说：“我喜欢这个，我感谢成都人民，他们让我发财，要不我将一辈子窝在乡下。”她还说喜欢边干活边聊天，那样挺起兴。情绪一旦调动起，“既舒服了身体，又赚了钱，还深入了解男性世界。”她表示，做小姐的只要心细，就能从一百个男人中尝到一百种滋味，当然不会全是快活，不快活的时候也在强作欢颜。这样逆来顺受地搞几年，攒足钱，就可隐瞒历史，安装人工处女膜，嫁个好老公，“我要用千锤百炼的本事把老公伺候舒服，让他天天都围着我转。国外不是讲究试婚么？当小姐就是试婚。”

看一个人如何理解“小姐”，就可看出他是如何理解中国的。对于这样一些本真的表达，我们用不着进行任何价值评判和理论分析——我们面对的是生活本身。

因为真实而永恒

时下，知识界津津有味地谈论关于后现代、后殖民、国学、全球资本主义等等宏大的话题，我毫无兴趣，因为这些大而无当的话题与特定时空中的“中国”无关。这些文章是夹杂着英文的方块字，印在苍白的纸上。相反，我愿意对老威先生的选择和实践表示衷心的敬意。这一“非新闻”甚至是“反新闻”式的纪录，因为真实而具有了永恒的生命。

在这个时代，写诗是件过于奢侈的事，所以天赋极高的老威也放弃了。然而，这些底层民众充满悖谬的、最清晰却又最含混的表达，却在另一个意义上接近了诗歌。

老威的《中国底层访谈录》

海因

“冷面刺面”老威

无可避免老威在写作《中国底层访谈录》时自己也在漂泊，浮现中国底层社会的一个个影子与声音，在他亲历的时间、地点与人物的采访线索里，一个又一个被他叙述得充满愉悦快感。老威在开篇《采访古琴大师王峪》中颇让人玩味地说到文人嵇康，“他多想做一个刺客啊！”在漫长的漂泊中，老威是否试图做一个“向现代文明行刺”的冷面刺客呢？我是说老威以文字叙述的语调、节奏、铺陈以及尽量成为“对话”展开故事谜团的某种幻觉程度，“快感”是老威的调性，里面已不包含任何渲染悱恻和复杂的意绪，像禅说里言及的一道道“公案”，它的结果不会只在两极徘徊——是与非，对与错等等，蛇不会只呈现“善与恶的花园”里的那种轻浮的判断。故事与人物本身的错节纠缠，已经很难清理，这也不是老威的立场，一个个生命危机，一段段悲情故事，将繁复面震撼的人生，社会真相轻挑出一个口子，让我看到“撕给你看的价值”，痛却又是微不足道。

老威在前言里提及自己的一场“凶恶的诗意”——曾经濒临疯掉的边缘——我从中觉察到一个从前的“人文知识分子”，在个人关注与写作之间产生的细微摩擦，其质询的况味在“漂泊

里”缓慢蜕变的巨大而令人惊怵的内在张力，将他转化为一个“民间老威”的零度写作所竭力挥斥的但又挥之不去的“前度经验与审美气息”，“一旦不写字，就被社会遗弃得太快，像一截狗屎。”老威完成的蜕变，也许像他自己所言“心静自然凉”，而海子等人的自杀皆因“心太热”的缘故，自恋倾向也是一种热，焚烧的热。因此，老威在《中国底层访谈录》中试图冷漠，他的目光是冷的，表情是冷的，声音是冷的，体温也是冷的。在他的鸷视下，哪怕是坏蛋，如混混周二黄类，也会‘坏得透明”，在老威的形同审问的“逼供”里去进行“无耻的自白”。老威不可能遗忘早已在他身上积渐形成的东西，也不可能彻底脱胎换骨。他的“冷”，还有地方仍在不为人知地恻隐着，节制但却分外灼痛。街头瞎子张无名的悲凉琴声，令他收住脚步驻足细听，即使老威发出“现在，我只能隔着岁月听了”这样深具诗意的感喟，也决不会让我讶异。我既目击了他卑微的一面，又承担了他傲慢的一面，在他克制着不动声色的抽茧剥丝中，我首先感受到他自己的颤栗——手、心、脑，还有灵魂。不强烈却足以让人体会到温暖。

是叙述者更是揭示者

他称这篇篇采访都是“治病”的，不讳言先治自己的病，治病求快。不自觉地，《中国底层访谈录》中的叙述上的张弛快感显而易见，连同选材方面也难以用“缺少廉耻”一言以蔽之。也因此剥夺了他对书中人物的怜悯与感情讹诈的任何迹象。而只显现了难以平静的哑默和低调的嘲讽意味。由于行文的低温状态，我触及到老威的冷冰冰的一瞥。在这不多见的一瞥中，既有对炎凉世态的疾走如风，又有痛陈人生的快刀一闪。这是他疾行

的原因。

漂泊是在命中神秘的、深藏着的首要冲动吗？老威赋予了他的《中国底层访谈录》以宽敞的遭遇方式。这种“宽敞”展现的道路以直白的即景式，和相约已久的成熟的邂逅，其准备的深度与容量显然具有不同层次：猎奇与偷窥的隐秘地带与哀感顽艳的身世之感同样不可同日而语；个人命运与历史的交汇；沉沦与觉醒；弱小善民的哀愁与美丽和见证现实的悲与欣；冒险与失意；高雅与俗媚；昏暗的镜子与黑色的喜感……共同交织为广阔而活色生香的阅读背景。但我隐约可闻老威在语言的声音里溅起的轻谑与哂笑的烟尘。这个陈旧而又悲悯的旁观者形象，适时地将自己“出席”、“缺席”或“告退”于任何时空。只要他愿意，只要他需要，我毫不怀疑，他将会逾越时令、物候、法则、疆界，拜访任何人与事，这场《中国底层访谈录》的向导，以他个人的意趣与向度向我们推荐一个个形色各异的漂泊者，我不敢确信老威是怀着象征性的企图来构造这本采访的，好在老威从不指望让我们一味伤逝，他是叙述者，更是提示者。

置身于时代的喧嚣之中，与其说《中国底层访谈录》是部充满冷冰冰光芒与药草幽香的书，不如说它闪烁着“揶揄的智慧”的开启之作。我以为，揶揄，是老威的一种最安妥的方式。对嘲讽而言，它显得宽厚而坚忍了许多，尤其采访对象中有相当比例的人是他的故交；揶揄，含有善意与内敛的慈悲，又有敲击与俏皮的洒脱。

如果说老威的《中国底层访谈录》是一条混杂着呻唤悲吟、高歌与呼啸的原声之河，其中不乏精神失乡者与肉体离所者，那么，《中国底层访谈录》的叙述就是删去杂质，让人物尽可能保持原有质感与厚度，不漂亮却真真正正。让我的内心时时忘记自己处于阅读的身份，驻留那种人类难以名状的忧郁与哀伤。